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欧陆回望

eBOOK  
网络资源 中国风

## 欧陆回望

### 一代精英——回首“布隆斯伯里学派”

最近一位美国学者突然访问了我，询问关于“布隆斯伯里学派”的情况。这个学派由本世纪上半期英国的一代文化精英所组成，其著名人物有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大师凯恩斯、意识流大师弗杰尼娅·伍尔夫，以及画家、美学家、翻译家、汉学家和编辑家等。当时我在英国，和他们有过一段亲密的交往。

我与“布隆斯伯里学派”的交往源于第二代诗人朱理安·贝尔。他原是1935年中英庚款委员会送到武汉大学外文系的一位年轻教授，在英国诗坛属“现代派”，很有声望，出过好几本诗集。我那时在武汉大学外文系读外国文学，他教现代诗和散文，我们逐渐成了很要好的朋友。1936年我大学毕业，那个暑假他要求我陪他作一次旅行，沿着转移到四川的红四方面军长征的道路去松潘——但路途险阻，我们到打箭炉（即康定）就已精疲力尽，无法前进，只好在那里结束。

旅行完后我回返武汉，随即去东京，在一个华侨学校教英文。我与朱理安·贝尔通信不断，内容除了个人生活和对当时世事的一些感想外，主要是有关当时在西班牙正打得激烈的反法西斯战争。他认为如果法西斯得势，西方文明就要被毁灭。他以保卫西方文明为出发点，思路逐渐转向直接赴西班牙参加反法西斯战争。我支持他的想法。1937年4月，他毅然放弃教授职位，奔赴西班牙。那时我在东京被日本秘密警察以抗日的罪名逮捕，正蹲在监狱里。8月上旬我被驱逐出境，回到武汉，我立刻写了封信给朱理安·贝尔的母亲，询问贝尔去西班牙以后的情况。她很快回了信，说贝尔在7月间已在西班牙艾斯古里埃尔前线牺牲！

从此我与朱理安·贝尔的母亲瓦涅莎也建立起了友谊，不时通信。1944年我应英国战时宣传部之聘，到英国各地巡回演讲，才得到机会去看朱理安·贝尔的母亲并在他们家里小住，从而与他的家族和经常来往的朋友也建立了友谊。

贝尔家住在英国南部苏瑟克斯郡一个名叫路威士镇附近的乡下。他们的住屋是一幢孤零零的村舍，有两层楼，为了邮递的方便，单独起了一个名字——也算是地名：卡尔斯屯。它虽然是个孤独的村屋，但却是“布隆斯伯里”学派几个核心人物的集合点。除了贝尔一家外，意识流大师弗杰尼娅·伍尔夫和她的丈夫莱翁纳德·伍尔夫也住在两三里路之遥的一个村舍。现代资产阶级经济学大师凯恩斯夫妇也住在附近。他们每星期总要见面一次，聊聊天，地点就是在卡尔斯屯，场合是饮午茶。

他们不避讳我，什么都谈。有一次他们的闲谈涉及欧洲政治的动向，瓦涅莎便从书橱里取出一叠打字纸。这批朋友中的每位成员，包括他们的子女，每人都在一张打字纸上写下“时局预言”。这是他们在新年前夕预测的有关新的一年欧陆战局的变化、同盟国的关系和英国本土的安全。每张纸上的内容都保密，彼此不得先看，由瓦涅莎一人保管。现在他们兴之所至，就把这一叠纸取出来当众摊开，看谁的预测符合实际形势的发展。

凯恩斯有一次在吃茶时，倒是直接提到一桩有关政治和经济问题的事，而且此事牵涉到中国。那就是蒋介石在30年代搞中国币制改革，即从银洋改

成“法币”，曾求教于英国的财政领导机构。凯恩斯在幕后提出了一些意见，使法币成为中国的正式通货。“只可惜蒋介石的政治本领不高明，他的政权岌岌可危，法币也站不住脚，一天一天变得不值钱了！”但他没有再发挥下去。他个人所感兴趣的倒不全是钱，而是文化艺术。他是剑桥大学英王学院的毕业生，对母校的发展很关心。他运用他理财的艺术，把这个学院的基金投资到利润优厚的企业，使这个学院成为剑桥一个最富有的单位。他还在学院附近建立了一个“艺术剧院”，英国的著名新剧差不多都在这里首次上演——在某种意义上讲，它也是个“实验剧院”。

凯恩斯对艺术的这种热情与他的夫人有关。他的夫人洛波诃娃是俄罗斯人，为旧俄的一个著名芭蕾舞演员。一次她随剧团到英国演出，充当《睡美人》的主角。凯恩斯在观看首场演出时，就着迷于她的美和表演艺术，在她演出期间，找到机会与她接近，最后两人成了眷属。她自然也欣赏他，认为他是个经济学“天才”——她也没有错，凯恩斯的经济理论及其所设计的措施，挽救了资本主义国家频发的经济危机达半个世纪。贝尔家每星期的午茶，她必来参加，而且还是一个极为生动的角色。

“布隆斯伯里”学派的成员中，有的是画家（瓦涅莎和邓肯·格朗特）、小说家（如弗吉尼亚·伍尔夫和E·M福斯特）、政治家（如奈翁纳德·伍尔夫）、美学家（如克莱夫·贝尔）、汉学家（如阿瑟·魏莱）、翻译家（如康士坦斯·加奈特）、著名编辑（如大卫·加奈特）等。这个“学派”的成员大都毕业于剑桥大学的英王学院，这样，同窗之谊又成为他们之间的纽带。

但凝集他们在一起的真正共同点，还是他们对生活的态度和实践：“生活的首要目的是‘爱’、美学经验的创造和享受及对知识的追求。”这里所谓的“知识”当然不是指一般知识，而是学术和哲学性的“知识”。他们在这方面的要求很高。他们的专业和兴趣各不相同，领域宽广，从汉学到俄罗斯文学，范围超过了西欧，而且每人造诣都很高。魏莱译的中国唐宋诗，影响了英国以至西欧近代诗歌的创作。康士坦斯·加奈特译的旧俄大师如托尔斯泰、契诃夫、屠格涅夫、陀斯妥耶夫斯基等人的作品，共两千多万字，还影响到了中国。“五·四”以后，解放以前，中国所介绍的旧俄名著，大都是从他的英译转译的。

他们的政治观点具有浓厚的“自由主义”，不保守，也不迷信权威，是对英国保守传统观念的一种反叛，也是希腊人文主义和法国18世纪的理性主义的一种变种，但又有自己的特点。这与他们的先驱斯德芬有内在的渊源。斯德芬反对资产阶级所推行的、从中世纪继承下来的殖民主义的奴隶制度，在宗教信仰上是无神论者。在传统的英国文化体系中，“布隆斯伯里学派”的这种主张及生活方式和学术实践等于是一次革命；对维多利亚王朝的拘谨风尚的反抗，对这个朝代所推行的一切清规戒律的反击，崇尚人际关系的自由探讨和发展。它的影响遍及西欧和北美。在文学创作方面，弗杰尼娅·伍尔夫扬弃了高尔斯华绥这类大师们着重反映生活物质表象的创作方法，而寻求表达个人经验中最敏感的感官颤动的技巧，创造出一种印象派式的散文与抒情式的诗情相结合的小说风格，即所谓的“意识流”手法。这在小说创作中也是一场革命，这种手法虽然模仿者甚众——甚至现在仍有不少年轻作家模仿，但能真正成为艺术品的，仍然只有伍尔夫和乔伊斯的几部小说。

这个“学派”是文学史上一个特定历史时期所形成的一种特殊现象，也是资产阶级文化发展到了高峰期的一种异物。西方知识界认为它是西方文化

的“结晶”，前无古人，也不可能再有来者。

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以后，德国法西斯以“闪电战”方式迅速占领了作为西方文明的土壤的欧洲大陆，同时大规模轰炸英国。弗杰尼亚感到难以形容地情绪低沉，1941年她完成了《幕与幕之间》一书后，就投河自杀了。她的死标志着一个光辉的文学时代的结束。这批大师们的第二代更敏锐地感觉到，在1929年纽约华尔街爆发资本主义经济恐慌的信号后，欧洲的文明的毁灭已经露出了端倪。而西班牙战争的扩大则为他们的敏感提供了佐证。他们走出父辈们的学术圈子，进入了行动的世界。于是朱理安·贝尔奔赴西班牙与法西斯作战。欧美大量的年轻文学家和艺术家，如法国的马尔洛和美国的海明威，也向同一方向前进。在英国，年轻的诗人和散文家路贝尔特·康弗德（1915—1936，女诗人弗兰西斯·康弗德的儿子、生物学家达尔文的曾外孙）赶到马德里前线，在保卫马德里的战斗中牺牲。

这新一代人已经否定了田园式的文士生活，而走向十字街头，转变成为保卫文明和民主的战士。他们与上一代人的唯一共同点，是他们也都受过剑桥大学的学院派训练（有少数出自牛津大学），是高级知识分子。他们围绕剑桥大学毕业的诗人约翰·莱曼编的一个文学丛刊《新作品》，而展开他们的文学创作活动。这个丛刊的视野从英国扩大到了整个欧洲，发表新秀的先锋派作品，同时也不时刊载其他地域年轻进步作家的创作。30年代和40年代，我也在它上面发表过小说。英国当代一些新派作家和诗人，如小说家易粟伍德、诗人奥登和斯本德，他们也是在这个丛刊上初露头角，最后成为世界知名的作家。易粟伍德和奥登1938年曾来过中国，到前方抗日战场上作过一番巡礼，我那时正在武汉政治部第三厅做外事工作，曾接待过他们。他们回去后写过一部书，名《战争之旅》。

但这一代人现在也大都作古，只有斯本德仍健在，1988年我在伦敦时曾再度与他相聚。我也是剑桥大学英王学院的校友，与这两代作家有“同窗”的情谊——只是因为历史环境的不同，我的成长与他们大有区别，但是在文艺欣赏和人际感情方面，我们有许多共同的地方，他们出生在资本主义发展到全盛的顶峰时期，维多利亚王朝的繁荣给他们的先辈提供了良好的物质基础，使他们能够受到最好的教育。他们成长以后，先辈们又能给他们留下一定的遗产，使他们得以过与世无争的名士派田园生活，致力于从古希腊和罗马到维多利亚王朝西方文化的总体研究，从中衍化出他们的一种特殊文士生活方式。直到第一次和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连续袭击，使他们的生活基础受到动摇，他们的第二代才选择了另一条道路。

这个“学派”现在已经成为了历史，但在文学和艺术的发展史上，他们作出了独具特色的贡献，足以不断引起后人的怀念。

## 一个文学时代的终结

我写过一篇回忆：《一代精英——回首“布隆斯伯里学派”》在文章最后，我提了一下这个学派的第二代：他们快要成为历史，只余下诗人斯本德一人了。前几天我接到剑桥大学的一位老学长普勒华寄来的信，告知我“你的朋友斯本德已于不久前去世了”。他的去世标志着 20 世纪西方一个重要文学流派的终结。

他们的上一代，也就是“布隆斯伯里学派”，继承了古希腊的人文主义和 18 世纪法国理性主义的传统，在文艺创作和人文科学研究方面，开创了一个熔欧洲的优秀文化传统和现代派创新于一炉的新时代。他们既是传统英国的知识分子，又是欧罗巴人。他们有他们的独特生活方式和价值观，不受世俗习气的拘束。他们自成一个体系，生活在自己的一个独特的世界里。但 1929 年从纽约华尔街爆发的、冲击全世界的经济恐慌以及接着意大利和德国法西斯的兴起，再加之 1931 年日本军国主义在我国发动的“九·一八”事变，动摇了他们这个世界的基础。

他们的第二代，牛津和剑桥两个古老大学教育出来的年轻人，意识到欧洲文化、及至世界文明即将遭到中世纪万达尔人式的摧残，就自动地离开了他们的艺术殿堂，走向十字街头，投进汉姆列特所谓的“生存或毁灭”的斗争当中。现代派年轻诗人贝尔，和剑桥女诗人康福斯的儿子、生物学家达尔文的曾外孙、诗人和散文家罗伯特·康福斯，都奔赴西班牙前线，在那里牺牲。牛津大学毕业的诗人斯本德，由贵族子弟学校伊登公学培养出来的小说家和政论家奥威尔，也都赴西班牙参战。

保卫文明、抗击黑暗，这是本世纪 30 年代人类历史转折期，在西方高级知识界中，所掀起的一股新思潮。他们把这种思潮用行动体现了出来。他们基本上都是作家和艺术家（当然也不乏其他文化和学术领域的人士），其作品已经获得了很高的声誉，在西方的文学和艺术发展上正在产生影响。他们包括诗人和小说家、牛津大学出来的戴·路易士、诗人和剧作家奥登、小说家易栗伍德、诗人和学者麦克尼斯等。他们都出生在 1904 至 1909 年之间，正是风华正茂的时期，在文学和艺术上的创新与成就开辟了英国文学的新纪元，与西欧和美洲的新文艺思潮接轨，形成以所谓“现代派”为特点的当代世界文学主流。

这是一个政治与文艺相接合的“时代”。

他们“保卫人类文明”的行为并非一时感情用事，而是经过了认真的思想斗争的。斯本德加入了共产党，奥登、戴·路易士和麦克尼斯成了马克思主义者。他们站在时代的前列，展开了反法西斯的白刃战。在世界的文学史上，投笔从戎的作家固然不是没有，但大都是个别现象。像这样一代出自名门而又受过资产阶级所能提供的最好教育的一代文学“精英”这样做，在世界、在文学史上实属罕见。体现在他们的实际行动和创作中的反法西斯的决心，影响了西方整个文学界。美国的海明威、法国的马尔洛，流亡在外的德国女作家西格斯和剧作家布勒希特，流亡在英国的意大利小说家西龙涅……有的直接去了西班牙战场，有的在他们所在的地区展开了反法西斯活动。

反抗精神的另一面反射出他们对人类光明前途的憧憬。天际并不是没有一线曙光，这线曙光来自东边的苏联。苏联一直在埋头搞社会主义建设，它的成就弥补了它在西方知识界中所造成的误解，使他们怀着一定的热情遥望

它的发展。一些有影响的知识分子，甚至还想亲自去看看这个社会主义国家的发展，从中寻求启发和灵感。苏联也趁机伸出欢迎的手，邀请他们前往访问。法国的文坛耆宿纪德（1869—1951）就得到了邀请。

纪德是怀着某种好奇心和热情前往的。他是一个充满了内心矛盾的人物，早年受过清教徒教育，后来又力求从严格的基督教义中解放出来；他既崇拜《圣经》，又倾心于尼采的哲学，一直在基督教的价值观和异教徒的自由主义之间进行斗争。他反对殖民主义——这在他的《刚果之旅》和《乍得归来》两书中表现了出来。他同时对共产主义抱有幻想和一种浪漫主义的期望。正因为如此，他去了苏联访问。回来后又写了两本书，其中《苏联归来再思考》于1937年出版。此时西班牙战争已滑入低潮，法西斯势力正要占上风，纪德就在这时候发表了他访苏的观感。

这种观感影响了许多西方知识分子——特别是参加过西班牙内战的知识分子。他对共产主义的看法，可以从他一段堪称“微不足道”的谈话中看得出来；他离开苏联时，陪送他到国境的苏联有关部门的负责人恳请他打个电报给斯大林，以表示他对这个伟大领袖的钦慕和感谢。他拒绝这样做，他的态度是：“个人迷信”发展到了这种地步，还谈什么共产主义？他的幻想破灭了，也引起了西方许多知识分子幻想的破灭。最后法西斯终于在西班牙取得了胜利，佛朗哥在这个曾经一度是轰轰烈烈的反法西斯战场上建立了独裁政权。许多作家、诗人以及其他知识分子在那里流的血变成了失望的回忆。于是像斯本德这样的诗人和奥威尔这样的小说家，就都宣布退出共产党。

1939年法西斯德国与共产主义苏联签订了互不侵犯条约，但好景不长，希特勒很快就对波兰发动进攻，苏联也出兵占领了波兰的一半，英国随即对德国宣战。第二次世界大战正式爆发了。新的形势给西方作家和诗人们带来困惑，他们得重新定位，寻找自己新的立足点。在英国曾经推行绥靖主义的政府现在成为战争的一方，像斯本德这样的作家，当然只有在政府的领导下参加战时的工作：他成了伦敦市的消防员，奥威尔到英国广播公司干主持节目的活。

第二次世界大战最后以摧毁东、西方的法西斯势力而告终。但接着的冷战却又以另外一种形态的斗争而出现，而且持续的时间还特别长！作家和诗人如何再为自己定位？奥威尔写了《动物养殖场》和《1948年》强烈反对极权制度——影射共产主义制度。但人类的前途在哪里？他仍得隐隐地回到他曾经一度憧憬过的社会主义。奥登也修订了他在西班牙内战革命期间所写的热情奔放的诗篇，把它们引回到艺术的殿堂中来。这是国际两种政治势力斗争的时代，也是作家和艺术家灵魂再次展开斗争的时代。怎么来宏观地、综合地估计这个形势，到目前为止还没有文学史家写过权威性的专著。

从当代文学的发展上讲，这也是一个辉煌的时代。英国维多利亚王朝的繁荣，在文艺上也创造了一个有利的环境，没有这个环境，像“布隆斯伯里学派”那样的“精英”恐怕不会出现，也就没有第二代在文化素质上继承了他们的特点。但时代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在法西斯战争的威胁下，他们只有从艺术之宫走向街头，在法西斯对“人类文明”的摧残中，他们产生了大量生气勃勃的作品和新鲜的艺术表现形式，为此后的作家起了启发和推动的作用，尽管这只限于高品味的圈子。他们的作品从来没有、大概将来也不会“畅销”。他们也不愿追求“畅销”。出自牛津大学的著名小说家伊文林·沃曾经说过：“如果我的作品销到两万册以上，我就要问自己，我的创作出了

什么纰漏”。他们不在商业价值上追求时尚，只求作品在艺术上能获得永生。在这一点上，诺贝尔文学奖倒提供了一点旁证；它选中的作品基本上不曾“畅销”过，此外它很少考虑进步作家，但在 1971 年却不得不给共产党人聂鲁达颁奖——因为他的诗作有独特的艺术创造。

## 附录：“布隆斯伯里”中的一个中国人

迈克尔·斯卡梅尔

这是伦敦《泰晤士报·文学增刊》1981年7月10日发表的一篇文章，作者迈克尔·斯卡梅尔（Michael Scamell）是当前英国一个很活跃的作家。“布隆斯伯里”（Bloomsbury）是伦敦中西部的一个区域的名字，大英博物馆和伦敦大学即位于此。这里还住着一批所谓“超高级知识分子”，他们包括作家、画家、艺术评论家、政治评论家、经济学家、文学批评家、哲学家、汉学家和编辑等。他们都是来自牛津或剑桥大学，文化修养很高，对学术提出极“高标准”的要求。这个共同特点使他们无形中成为一个学派，即“布隆斯伯里”派，被誉为英国和西欧文化的“精华”。他们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在西方学术界曾产生过重大影响。但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逐渐衰微。现在这一代人都已成为历史。这篇文章翻译时略有删节。

最近在哥本哈根召开的国际笔会代表大会上，英国文学史上的一个片段在叶君健这个人物身上显现出来了。他曾经是佛吉尼亚·吴尔芙（Virginia Woolf）的外甥朱理安·贝尔（Julian Bell）的朋友。当奥登（W.H.Auden）和伊雪乌德（Christoph Isher-wood）于1937年在中国访问的时候，他给他们介绍过中国抗战的情况。在40年代后半期的那几年间，他成为了“布隆斯伯里”和剑桥一位人所熟知的作家。就是在剑桥，他用英文写了许多短篇小说和长篇小说，成为好几个刊物的撰稿人。1949年叶回到中国，满腔热情地为毛泽东的新秩序工作。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他几乎被淹没。现在又成为文化交流的一个活跃分子和新成立的中国笔会的一个领导成员，因此人们得以在哥本哈根见到他。

叶和“布隆斯伯里”的关系要追溯到他在武汉当学生的年代。那是1935年，年轻的朱理安·贝尔到那里教英文，叶把他自己描述成为英国文学系中的一个“坏学生”，他把大部份时间花在他的爱好——写作上面，而没有搞功课。他的这种爱好却立刻吸引住了贝尔的注意，因为他自己也是一个诗人和散文家。他们两人之间的共同点是左翼政治观点。不同的是，贝尔出身于一个具有高度文化教养的、经济宽裕的中上阶级家庭，而叶的父亲却只是一个塾师，后来退居务农。叶本人也是在一个辽远的山村度过他部分的童年，有时放牛。这段经历给他留下了持久的印象。

贝尔来到中国后不久就写信给《新作品》的编者约翰·莱曼（John Lehmann），谈到他的新朋友：“如果我有机会，我将把我的一个学生写的东西寄些给你。他是一个真正非常出色的年轻人。他在不久前出版了一部用世界语写的短篇小说集……他在这个世界上是个一无所有的人——现在在日本教英文，渴望体验一些生活——他本人十分可爱，非常吸引人。”

在日本教英文，用世界语写作，也说明叶之把自己贬为一个“坏学生”，不过是一个自嘲和谦逊的明证。这种自嘲和谦逊一开始就使英国人感到亲切。不过他在日本的境遇并不太好，因为日本正在准备跟中国作战。在他写了几篇有争议的文章后，他就被当作一个政治嫌疑犯而被捕了。早在1937年，贝尔已经去西班牙参加内战——站在共和军的一边；几个月后，当叶获得释放回到武汉时，他已经在开一辆救护车上火线时中弹身亡了。

没有多久，叶就开始为一个中国统一战线的宣传部门工作。这是一个左派和右派的联合组织。为了抗日而形成的。叶就是在他的这种岗位上遇见了奥登和伊雪乌德——这时他们正在收集材料，写《到一个战争去的旅行》。在这本书里他们描绘叶是“一个腼腆的年轻人”，还讲到了他和贝尔的友谊及他在日本的情况。当战争开始的时候，叶正在日本。日本警察逮捕了他，怀疑他是一个无政府主义者。“你们可不要介意”，他对我们说：“如果我有时显得有点傻头傻脑的样子，你们要知道，这是因为他们常常敲打我的脑袋”。像所有出奇顽强的中国革命者一样，他给人的印象和蔼可亲、神经质和温柔。在这本书的许多照片插页中，也有一张非常漂亮的中国年轻作家的照片，它简单明了的标题是：“知识分子——叶君健”。

由于这些关系，叶于1944年被挑选来到英国，宣传我们中国盟邦在东战场上所取得的辉煌成就，以鼓励英国的战时士气。他一到来的那天，约翰·莱曼就为他举行了一个茶会，使他会见斯兑芬·斯本德（Stephen Spender）和其他一些作家。朱理安·贝尔早已履行过他的诺言，寄过好几篇他的短篇小说给《新作品》发表了。

几乎在到来的同时，叶就得匆匆奔赴各地，开始演讲旅行。他每天做两次关于抗击日本战争的报告。他拥护毛泽东而反对蒋介石，集中称颂人民群众坚忍不拔的精神。他在地方上一些旅店和客栈里歇脚的时候，在他孤寂的时刻和休息的日子里，他又开始他的创作，这次他却是用英文写了，很快他的一些短篇小说又在《新作品》、《现代生活与文学》（Life and Letters Today）以及其他一两个刊物上发表。1945年8月15日他正在爱丁堡，这天抗击日本的战争宣布结束了。规定他要作的演讲也就被取消，他匆匆地回到伦敦来。

由於大家的协助，他得到了去剑桥“英王学院”进修的公费。他得到“布隆斯伯里”学派中那些杰出人物的青睐。他同时也认识了一些其他作家——这些作家的政治观点可能与他的更协调。

1946年，西尔文出版社出了一部叶的短篇小说集《无知的和被遗忘的》（The Ignorant and the Forgotten）。1947年他们又出版了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山村》（The Mountain Village）。这是一部用浪漫主义手法描绘他自小生长的山村和1927年的大革命；一年以后，又出版了他的第二部长篇《它们飞向南方》（They Fly South）。这些作品都是用英文写的。他那直率、流畅、抒情的笔调，更接近於杰克·伦敦和早期的高尔基，而不像“布隆斯伯里”学派的那种下意识的淋漓的描述。他的故事以他们的异国情景和艺术手法抓住了读者。他的短篇集被评选为书会的推荐书，他的第一部长篇被评选为“最佳作品”。马迦莱特·兰妮（Margaret Lane）和瓦尔特·亚伦称赞他的才华。看来他要成为一位英国作家了。但是他的心（而且他写的题材）却是在中国，当那里的内战快要结束、蒋介石政权接近崩溃的时候，即1949年，叶就匆匆回国，支持那即将胜利的革命。

---

这是指抗战期间郭沫若领导的政治部第三厅。叶君健当时在该厅对外宣传科工作。

据了解，叶君健的被捕是因为他与贝尔交换了大批讨论关于去西班牙参加国际纵队的信件，被日本警察在邮局偷偷查看了。此外，他在东京搞世界语活动，与一些左翼日本世界语者（如秋田雨雀）交往，也被察觉了，被认为是一个抗日分子。事实上他同无政府主义无关。

即“意识流”手法。

在随后的年月里，头发逐渐转成灰白的、彬彬有礼的叶，开始变得谨慎地寡言了。看来他对当时一种普遍的排外现象没有什么心理准备。他甘居一种不被人瞩目的地位，中断与他过去朋友的一切联系，编辑一个英文刊物《中国文学》。他只写些文章与作些翻译，创作就很少了。接着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到来，他受到了一些屈辱，并且由客观情势所迫，与周围的亲友也不相往来，但到了运动后期，他又拿起笔来，偷偷地写出了三部曲：《火花》、《自由》和《曙光》。它们所涉及的内容，正是《山村》所描写的事件的前一个历史时期。在《土地》这个总标题下，它们一共占有 1500 多页的篇幅。

在哥本哈根，叶事实上比在英国更为人所怀念。在剑桥的时候，叶常常被一些丹麦的朋友请到丹麦去度假——“摆脱一下配给制度下的生活”。他敏於学习各种语言，很快就获得了阅读丹麦文的能力。在他编辑《中国文学》的期间，他把安徒生的童话全部译成了中文，共 16 册。

在与丹麦的名流共进午餐和休会的间歇中，叶讲述他个人的生活故事，虽然他遭遇一些不平凡的起伏，他并没有表露出任何一点辛酸。当他谈到他所经历过的一些斗争会的时候，他总是表现出一种同样机敏的幽默感。他常常微笑。虽然那时两个英国作家已经注意到，用微笑来掩饰感情正是中国人的习惯。但他的态度仍然是很文雅、柔和，他对英国和他那里青年时代的朋友仍然保持着真挚的感情。对他说来，那显然是个黄金时代。他丝毫不隐瞒他继续忠於青年时代的社会主义信仰，在此同时，他对出版他大部份早期作品的国家也感到亲切。

可是，天空尚有云霭。他似乎感觉到那些尚存的他的旧友可能对他有所保留：他们也许认为他一回返中国就不与他们通信，未免有负友谊……当然这是我对他语气中某些迟疑和中止现象所作的解释。他似乎感到被误解了，而且对那些不由自主的隔绝在朋友中所引起的怀疑和不信任，又似乎怀有一点哀愁。在我看来，如果他能再访英国，不仅谈谈他过去的的生活，也讲讲中国作家今天的情况，这对中英两国的文学事业都是有益的。如果他被邀请的话，我不相信他会拒绝。

邵鹏健、李君维译

## 忆李约瑟

1945年8月中，两个法西斯国家——德国和日本——被盟军打败后，第二次世界大战正式结束，我为英国战时宣传部所作的宣传工作也结束了。那时英国受了战争影响而陷于瘫痪的各大学——因为学生大都被征去为战争服役——也积极准备开学。我也为反法西斯战争“服役”过，因而得到了英国文化委员会的资助，到剑桥大学英王学院去研究西方文学。那时剑桥只有一个中国人，那就是我。事实上整个英国，除了少数长住的华侨外，也见不到中国人。但第二年我在剑桥却遇见一个中国年轻人，他叫王宁。我们虽然不是“故知”，但在他乡相遇，自然感到亲切，不时见面。

原来，他在剑桥出现，是由于科学家李约瑟的关系。在战争后期，英国文化委员会想恢复同中国的文化交往，就派两位学者来中国与中国人重建关系。一位是牛津大学的希腊文学教授道兹。另一位就是剑桥大学的科学家李约瑟。后者在中国的居留不到一年，就发现中国的科学发明在远古时代已经领先于世界。这是他投身于研究《中国科学发展史》的开始。但当时他还不懂中文，无法阅读中文典籍。他就请王宁来当他的助手。王宁原是“中央研究院”的研究员，他停止了原职，成为李约瑟开始写《中国科学发展史》的合作者，他为李约瑟阅读中国古籍，把有关中国科学家发明的资料摘录出来，供李约瑟研究。李是剑桥大学凯斯学院的成员，与我所在的英王学院为近邻。王宁对他提到我的时候，他乐意与我相识。

有一天，他请我到凯斯学院他的工作室去吃午茶，由王宁陪同。可以想见，我们在大学的研究工作方面，道路完全不同，他是科学家，我搞文学。尽管他在研究中国科学的发展，我们能谈得拢的话题不多，但中国的科学牵涉到中国的哲学、道学和儒学，可谈的话题还是不少，甚至还能谈得有些风趣。道家的炼丹，儒家的“极物穷理”，都是很有意思的谈话内容。理学家为了要“穷”竹子生长的“理”，有的成天坐在竹子旁，看它如何生长。这代表典型的腐儒精神，但它却说明一种做学问的严谨方式。科学家做实验难道不应该有这种精神么？但话又说回来，正是因为缺乏科学的实际知识，理学家终于还是没有“穷”出事物的“理”来。但中国“儒林”史上的这种现象对后人还是有启发：愚蠢中也不是没有智慧。它使我们探出“劳而无功”的起因。所谓“进步”有时大概也需要一点形而上学的刺激。

从这种宏观的角度来看科学的发展，我和李约瑟共同的语言就多了，交谈的内容也就具有了一些趣味。我们之间，虽然专业不同，但思想交流的渠道还是畅通的。有时我们在街上遇见，就到附近茶馆坐几分钟，寒暄几句。他的夫人也是一个科学家，虽然不研究中国科学，但对中国人，中国人的思想方法，甚至中国人的生活方式也开始感兴趣起来。有一次曾昭伦到美国去参加一个科学会议，转道来英国，在剑桥住了两天，主要是为看李约瑟。我请他到我的住处来饮午茶，交谈不到半个钟头他就要匆匆离去。他所作的歉意的解释是：李约瑟的夫人约他到她家去包中国饺子，当晚招待几位科学界的朋友。

就这样李约瑟的感情开始与中国接轨了，他对中国的文化和风物人情也开始有了更深的理解。也许这就是促使他把后半生贡献给中国科学发展史的写作的动力。从那时起，他写的这套书每隔两年就出一大厚本。他成为这个领域的开创者。他也在的确在这方面作出了还无人与之比拟的成绩。到了1949

年，中国国内的形势发生了重大变化，蒋介石的反共内战大军节节败退，我得知中国东北已经解放，就立即装束返国，9月间离开我住了5年的剑桥，登上驶向东方的轮船，告别了母校，当然也告别了李约瑟。从此我就难得有机会再见到他了。

但在中国解放后我却又见到了他。他已经是英中友好协会的负责人，不时来北京，但主要还是与中英科学交流的事务有关。我一次出国时在机场上见到他。在新的环境下相遇，我们自然感到莫大的喜悦，但是时间短暂，无机会谈我们对于世界——特别是新中国——的变化的感受。我们真正作离别后的长谈，还是在剑桥。那是1982年，我的母校英王学院请我回校小住，作两次报告。因此我得以不时在剑桥与李约瑟见面。

李约瑟的家庭情况已经有了变化：他的夫人瘫痪，卧床不起，他的助手王宁已经去澳大利亚教书，代替他的是一位中国女科学博士，名鲁桂珍——她就住在他家。他在剑桥已经修建了一个三层楼房的研究所，专门研究中国典籍中有关科学的论述。除鲁桂珍外，所里还有另一位助手——是我在英王学院的一位朋友的儿子，一直对中国文化有很深的感情。我被邀请去这个研究所作客。我在那里逗留的光阴也没有虚掷：他们搬出一些线装书，要和我讨论其中一些他们悬而未决的文字解释问题——由此我也略知他们研究中国科学史的方法。

在我那次离开剑桥时李约瑟和鲁桂珍请我到一個饭馆吃了一餐饭。这是一餐便饭，也可以说是工作餐，因为他们是午间下班时邀我去的，吃得很简单。作为饮料李约瑟只叫了三杯葡萄酒，每人一杯。但使我感动的是在饭后，鲁桂珍另买了一包三明治，为的是带给李约瑟的夫人，因为她卧床，不能做饭。另外，她还把桌上的面包屑收到一起，仔细用纸包好，我问她收这些东西有什么用。

“约瑟的老伴爱鸟，”她说，“这些面包屑是专带给她撒给院里的鸟儿吃的。”

这句简单的话充满了无限的柔情，我很受感动。他们三个人住在一起，亲密无间，很愉快。那是我们最后的一次见面，因为第二天我就离开剑桥，随后就回国了。此后我再也没有机会遇见他们，但前不久听到两则关于他们的消息。一则是李约瑟在老伴去世后，就与鲁桂珍博士结婚，另一则是最近李约瑟本人去世，享年90多岁——而在此之前鲁桂珍已经先作古了。

## “ 丹麦诗人安徒生在这里出生——访问奥登塞

按照丹麦地理书上的介绍，奥登塞是丹麦中部富恩岛上一个县的名字，同时也是该县县城的名字。这里没有什么大的工业，除了酿酒、炼糖和生产某些纺织品外，这里就只有农业和奶制品加工业了。这里基本是个农业地区。作为一个县城，奥登塞也算是这个农业地区的大镇。它的风景很优美，东边没多远就是大海，还有一条也叫做奥登塞的河就在那里流过。安徒生在对孩子们讲故事的时候曾经说过，穿过这条河的河底，一直向下面走，走到尽头就是中国——那里有个皇帝，他整天和一些大臣们呆在宫里，外面的东西什么也不知道，连御花园里有夜莺在唱歌他也不知道，因而也不懂得真正夜莺的歌唱，只能欣赏日本皇帝送给他一个人造的、用发条开动的假夜莺所发出的声音。他以“夜莺”为篇名的童话就是讲这个故事。

奥登塞的历史也相当古老，历史文物也不少，最著名的是一座十四世纪建筑的大教堂。丹麦的国王坎努特四世就葬在这里。他是坎努特二世（994—1035）的侄孙子。这位坎努特二世不仅是丹麦的国王，还征服过英国，当了19年的英国国王（1016—1035）。坎努特四世也想再度远征英国，但却被造反者杀死了。所以这个小城市，不仅在丹麦历史上，就是在欧洲历史中，也占有一定的地位。当然，它最高的地位是在世界文学史上，因为它是世界知名的童话作家汉斯·克里斯仙·安徒生（1805—1875）的故乡。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我住在英国剑桥大学做研究工作。每年寒暑假，一些北欧的朋友总要邀请我到他们家里去作客，而我去的次数比较多的则是哥本哈根。每次去时，我总要路过奥登塞，但因为那里没有朋友，也就从未在那里下车停留过。1980年8月间，我去斯德哥尔摩参加一个国际文化界的会议，安徒生博物馆的馆长尼尔斯·奥克生纳德特邀我访问奥登塞——事实上他头一年曾邀请过，但因故未能成行，这一次就便，当然应该前往，而且这也是一个难得的机会，去看一下这个世界知名的地方。所以，会后我立即从斯德哥尔摩飞到哥本哈根。在8月12日那天早晨，我就乘火车向奥登塞进发。在陆地上驶行了一阵以后，火车便开进渡海的船上，横渡了海峡，最后就在富恩岛上登陆了。约摸四十多分钟以后，我就到达了奥登塞。我多年想见的一个城镇，终于展现在我的眼前。

那天正是细雨蒙蒙，颇有点类似我们的黄梅时节，季候虽然正是夏天，但在北欧这时的温度却有点接近我们的春天。我虽然穿着在中国说来是春天的衣服，但在这里却使人感到有些寒意。走出了车站大门，向周围凝望了一下，我发现街上的行人很少。除了几辆出租小汽车外，和一般西欧的城市不同，私人的汽车几乎没有。火车站一般说来是城市的一个交通枢纽，应该是一些公共交通工具如电车和公共汽车的集中点。可是这里它们一辆也没有。这说明这个小城是相当僻静。这种僻静造成一种气氛，使人感到它确是一个乡镇，尽管在历史上这里曾经埋葬过一个国王。

安徒生就是在这里度过他的童年。也许就是由於他在这里所获得的童年的印象，他所写的童话作品才是那么接近群众，那么深厚地表达出了一些平凡人的感情。当然，他自己也是一个平凡人——这个镇上一个穷苦鞋匠的儿子。

但有趣的是，他在1832年，也就是他27岁的时候，在他发表他的第一本童话集《讲给孩子们的故事》的前三年，他在写给住在这个镇上的一个女

朋友的信中，曾说过这样的话：当我变得伟大的时候，我一定要歌颂奥登塞；谁知道，我不会成为这个高贵城市的一件奇物：那时候，在一些地理书中，在“奥登塞”这个名字下，将会出现这样一行字：一个瘦高的丹麦诗人安徒生在这里出生！当然，这只不过是他在给朋友的信中随便说的一句幽默话——但说来也巧，它竟成了一个预言，而这个预言却真的很快就兑现了。但这无意中却也说明了安徒生理解他自己，他自己的兴趣和他所追求的理想，同时也说明了他的毅力和决心：他的理想一定要实现，他要成为一个创造美的诗人。

正因为如此，我也像许多敬仰他的人一样，这次专程来访问他出生的这个城市。这里可以附带提一笔，他这句颇富有幽默意味的话“一个瘦高的丹麦诗人安徒生在这里出生”却是用德文写出的：Hier ist der baumlange Danen-Dichter Andersen geboren！这也说明一个事实：北欧文化与德国文化的关系是多么亲近。的确，我所认识的老一代的北欧知识分子差不多都熟知德国的文化的传统，都会讲德文。安徒生本人也是如此。只有到了本世纪30年代中期，法西斯在德国兴起，背离了德国的文化传统，推行荒谬的种族主义，这个局面才开始改变，人们才在学校里普遍地学习英文。安徒生使用德文写出这个幽默的句子，大概是基于这样一个假设：这句话是出自德国人之口，是在德国的地理书上出现的。的确，安徒生的童话在国外最先被承认的也是德国人。他有些童话还是最先在德国发表，然后才在本国出版。这个一直不太为人注意的事实，也是对研究安徒生不宜忽视的一个方面。

在火车站门口凝望了奥登塞一阵以后，我就跳上一辆出租汽车，向这个小城最老的区域，在狭窄的街道上缓慢地前进。这确是一个古城，不仅街道不宽，房子也都低矮，一般是一层，至多两层。只在城边东北角有一座现代化的高楼，而它在这小城的整个设计中却显得相当丑陋。据说这是一个银行的建筑。可惜人们发现它的丑陋时，它已经是既成事实了。但正因为它的存在，人们才意识到，这个小城市的传统气氛决不能再加以破坏。因此城里——特别是原来的旧城区——房屋就再也没有拆除，只是做了一些更新和加固；新的高楼大厦也不准随便再建筑了。所以一进入这个古城的旧区，我似乎多少还能领略到一点安徒生常常在他的著作中所提到的，他所喜爱的那个奥登塞。

我直接来到安徒生的博物馆。本来早已在长途电话中告诉了博物馆的馆长尼尔斯·奥克生纳德我到来的时间，但为了避免他到车站来接，我临时改变主意，提前坐了早一班车。突然的会见，这也可以使我们这两个东西方安徒生作品的爱好者的相遇，着上一点“传奇的色彩”。但馆里的工作人员已经知道我这天要来。所以我一走进门，他们就掀开隔离观众和办公室的栅栏，迎接我进去。我是长时期以来到此的一个唯一的中国人，一个用象形的方块字把安徒生全部童话变成中文的翻译者，他们自然不免感到新奇，甚至还有点神秘感。因此，我们就免不了相互寒暄一阵。在寒暄的过程中，他们忽然发现，原来我们的思想感情是如此接近，在对安徒生的理解上还有许多相通的地方，没有什么东西方之分。寒暄毕后，一位热情的女秘书就把我领上后边的小楼。

尼尔斯·奥克生纳德就在那里一个房间办公。他不仅是安徒生博物馆的负责人，也是这个岛上所有古迹的保管者。所以有关这个岛上的历史文物，他真可以说是了如指掌。关于这个博物馆的沿革，特别是最近几年来的更新

和增添，他更是如数家珍，非常清楚，因为这儿整个的安排，包括展品、设计和扩建，全都是由他亲自经手。他介绍了这儿的基本情况以后，我们谈了一下我这次北欧之行的计划和可能在丹麦停留的时间——因为接着我还应挪威奥斯陆大学之请，要到那里去讲学——以后，他便作了一个概括性的总结。说：

“自从1905年建馆的时候起，这个博物馆现在已经有75年的历史了。建馆那年正是安徒生的百年诞辰，整个丹麦都在举行盛大的庆祝。这个博物馆就是奥登塞市为它光荣的儿子和它的荣誉市民安徒生所立的一个永久纪念。它原是以安徒生所出生的那个一半石砌，一半木结构的小屋为基础而逐渐发展起来的。没有想到，参观的人是那么多，不仅是来自丹麦全国，而且还来自全世界。因此它发展得很快。1930年它扩建了一次，增加了好几个陈列室。没有多久，这些陈列室又不够用了，因为世界各国有关安徒生的作品的各种翻译版本源源不断而来，有关安徒生的文物也在经常发现，连我们这里的储藏室也都堆满了。不过，战争的风云逐渐从四面八方袭来，参观者也在减少。最后战争终于爆发，丹麦也被德国法西斯占领。这个博物馆也只能求其得以幸存，发展就不敢奢望了。战后的恢复期也是一段相当长的艰苦岁月。只有到60年代中期全世界的生产率才有很快的发展，旅游事业也繁荣起来，到此来参观的人数又开始大量增加，安徒生的作品在世界各国的译本又大量出版——光在你们中国，你们就出了全集、选集等许多不同的版本。扩建已经是刻不容缓的事了。所以从1974年到1976年，我们花了几乎近两年的时间又重新把博物馆扩建了。现在它的面积比原来要大两倍，陈列的东西也丰富多了。你在这里还有几天的时间，今天好好休息一下，明天就可以开始仔细地看一看。我们还可以抽空瞧瞧这个岛上一些与安徒生有关的其它地方。”

接着他便领我走出博物馆。这时我才发现，时间已经是下午了。蒙蒙的小雨仍然在下个不停。我们得找个地方吃饭。在博物馆的斜对面，一个熟悉的名字忽然出现在我的眼前：“柳树下的梦”。这是安徒生在1853年写的一篇童话的名字，现在它成了这里的一个招牌，代表一个餐馆。我们走不几步，就进入里面。这个餐馆很小，一共不过只有四五张桌子，倒很像一个农民家庭的饭堂。因为下雨，博物馆几乎没有人来参观，因此这个餐馆这时也很清闲。我们选了一个角落，在临窗的桌子旁坐下，整个餐馆的摆设也就全部映入了我的眼帘。说实在的，我一点也不感觉到是在这里吃饭，倒好像是置身在一个家庭式的小古玩店。

这个餐馆里的一切装饰全是与安徒生有关的一些古董，如：手艺人所雕刻或泥塑的一些安徒生童话中的人物形象，安徒生自己所做的、但经过了艺术家加以夸大了的一些剪纸的复制品，安徒生时代这个岛上平民所使用的一些生活用具，如碗、盘、啤酒盅等。四周的墙壁也绘着经室内装饰艺术家所重新解释过的、突出其中幽默感和滑稽性的安徒生所作的一些风景和人物速写。餐室里的桌椅也显得相当陈旧，再现出安徒生时期的风格，虽然它们都被擦得非常干净。天花板下和墙角里隐隐闪耀着的、似明又暗的各种颜色的小灯泡，配合着外面雨天的阴沉，无形中造成一种过去农业社会的童话般的气氛。这时，我才模糊地意识到，我已经进入了安徒生的世界。我们叫了一盘用捣烂了的马铃薯和肉末所做的煎饼——据说这是这里旧时农民所喜爱的一种食物。这食物也和这里的气氛很相称。

我们走出餐厅的时候，天已经暗了。奥克生纳德陪我到他事先为我定好的旅馆，约定第二天上午九时再在他的博物馆里见面，那时奥登塞的报纸记者及其它有关的文化界人士将到来与我交谈。这个旅馆有一个古色古香的名字：“温莎”。这原是英国皇室的一个名字，它普遍地为世人所知，因为它与英国一座著名的古建筑“温莎城堡”发生了联系。莎士比亚曾在他的剧作中提到过这个名字，他有一个剧就名为《温莎的风流娘儿们》。它离博物馆有好几条街，在火车站附近，但是因为这个城市小，我们没有几分钟就到了。名不虚传，这个旅馆确也相当古老。它是上一个世纪的建筑，两层，一切设计完全是按照旧时英国的规格——这在当时大概也算是最时髦的旅馆吧，这也说明当时英国，作为一个强权国家，在各方面所具有的世界性的影响。它放在房间里供旅客参考的说明书中突出地指出：它建筑于1898年，旁边是文塔贝街——也就是奥登塞的王府井。这里也隐隐地保存着一些安徒生时代的气氛。

沉浸在这样一种气氛中，周围的一切虽然是显得那么安静，但我的脑子却觉得非常活跃。安徒生在他的《我的一生的童话》中所描述有关他的故乡以及他的童年时代的那些情景，现在都集中地涌进我的想象中来。它们像电视剧似的一段一段地在我脑海中闪过，我怎样也无法入睡。不等天亮我就跳下床来，推开窗子一望，外面飘着一层乳白色的薄雾，雨停了，白雾预示着一个晴朗的天。我急忙穿好衣服，也无心吃早饭，便走出这幢维多利亚朝代风格的建筑“温莎”，来到街上，我要在这个还没有睡醒的古城独自巡礼一番。

街道静极了——这些狭窄的、映着两边低矮房屋、仍然散发着一种半封建农业社会气息的古老街道。我没有什么目的，只是信步在它们中间慢行。但是我的脑子里这时却升起许多幻想。我想象，安徒生当年如何在这些街道上度过他孤苦的童年，如何在这些街道上寻求生计，同时又如何做些美丽的梦——梦想自己成为一个伟大的艺术家、一个诗人。不知不觉间我也做起梦来——漫无边际的、没有什么具体内容的梦。只有当新出现的阳光驱走了最后残留的夜色以后，我才发现，我已经离安徒生博物馆不远了。前面有一条小巷，巷口的一块牌子上就有一个很显眼的箭头，指向这个博物馆的道路。我沿着这个箭头指示的方向，走进了一个小小的方场。

这个方场便是博物馆的所在地，头天由于过度兴奋，我整个时间都花在和奥克生纳德的交谈上，而且天又在下雨，光线阴暗，这个小方场就没有能仔细看了。由于它周围的房屋低矮，阳光直接从东边射进来，地上铺的多年来被人踩磨光了的紫红鹅卵石，映着初升的太阳，便使这小方场显得更为明亮。我环视了一周，它的整个面积相当於北京一个中等四合院的院子，一共大概只有20来平方米见方。但它周围却挤满了房屋——全是小平房。这也说明当时这里住户的身分和地位以及他们的经济状况。这原是一个贫民窟。安徒生出生的那个单间小平房的位置就在这个小方场的东北角上，恰好是在两条小街——靠北的汉斯演生街和靠东的摊篷街——的交叉处。这的确是这里一间最简陋和位置最差的小房。

但这个小房就是现在安徒生博物馆的基点，它的扩建就是沿着这左右两边的两条小街伸展开来的。它除了外面修整得焕然一新、内部增加了现代化的设备以外，它的整个形体仍然是保持原状。由于低矮，它作为一个博物馆就太不显眼了。所以当初的改建者就别出心裁，设计了一个特殊的大门。这

个大门实际上是一整块绿色宽板，镶在两边作为门柱的铁栏杆的槽口里，可以自由升降。板上绘着被夸大的安徒生早年所作的一张剪纸的圆案。这个圆案充满了幽默感。它像一个太阳，因为它的周围在发射出光亮；但它又不像一个太阳，因为它并不圆，形状又接近长方。它里面有一个天真的面孔，像在对这个世界表示惊奇，但又像在对这个世界和住在它上面的人微笑。每天开馆的时候，它就升到屋顶上去，远近的人都可以看得到它；闭馆的时候，它就降下来，把博物馆的入口掩住。

在它的对面有两个小小的文物店：一个叫做“笨汉汉斯”，另一个名“打火匣”。它们都是安徒生童话中的名字。它们外面的装饰和内部的摆设，全部主题思想，也都取材於安徒生早期的一些童话。它们所陈列的东西，也都是与安徒生的童话和他早年的生活有关。不管是复制品或由当地的手艺人以安徒生的童话题材所制作的一些纪念品，它们也都力图反映出当时安徒生的生活环境和他在创作中所表现出的各种想象和情趣。所以这两个文物店实际上也等於是有关安徒生的两个小型纪念馆。凡是读过安徒生童话的人，一走进去就很难得出来。这里的气氛，这里所见到的一些表现安徒生童话中的人物及其性格的手工艺品，使人好像走进一个非常熟悉而又古怪的世界，同时也引起许多联想：想起自己沉湎於阅读安徒生所写的那些故事的童年。

在这个博物馆的两边也仍然是安徒生儿时的那些低矮的房屋，也就是安徒生儿时的邻居。本来，由於生活的现代化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这样一个多世纪以前的贫民窟实质上现在已经失去了它存在的意义。而且这个小镇也已经有不少的旧物被拆除。但是，旅游事业的发达和到此来参观安徒生故居的人数的逐年增加，使得市政当局不得不决定禁止清除旧有的房屋。自然，它们有的已接近倾颓的状态，但是它们可以从内部加固。所以它们现在在外部的则如实地维持了原来的面貌。奥登塞镇也就这样得以保持住它传统的外表。安徒生博物馆两边的那两排平房上现在都钉着当前住户姓名的一些铜牌。这说明这里和安徒生儿时一样，仍然住着一些市民。但这些市民就不一定是当年那样贫困的穷人了。

后来我了解到，这些平房的内部，每座都已经翻新过了，而且还向后略微有些扩展，修了围墙，圈进了一个小花园。所以这些平房外面虽然仍像旧时那样朴素简单，但内部已经全部现代化，而里面的住户也完全改变了身份：有的是学者，有的是“可尊敬的市民”。这样的平房，在博物馆的附近一共有65户，它们和安徒生博物馆形成一个有机的整体，这也就是说，博物馆在这里并不是独树一帜，光荣地孤立。它与周围的环境非常调和，包括那家饭馆和那两个文物店。这也与安徒生生前为人的作风一致。我在这个小方场上来回漫步了一阵，在感觉上也好像是进入了安徒生童年的时代。

渐渐地，作为博物馆的大门的那块绘有安徒生剪纸的绿色板子在向上升起，一直升到屋顶之上。博物馆开门了，我步了进去。馆长奥克生纳德已经在客厅等我。不一会儿记者也到来了。我们交谈了一阵安徒生的作品在中国所产生的影响和我这次重访丹麦的感受以后，奥克生纳德就领着我参观博物馆里的陈列品，这些陈列品的总意图就是要说明安徒生一生的经历和创作，他的思想和他在世界上的影响。他出生的那个单间小屋展览出了一些有关他的家庭情况及他本人童年时代和少年时代的照片和物件。旁边的一间就是他的工作室。事实上这既是他的书房，也是他的起坐间。他是一个老单身汉，从没有一个家。他出生的那间街角小屋，早已卖掉了——只有在建这个博物

馆的时候，政府才把它买回来。安徒生 14 岁时离开它以后，就再也没有回去看它。他一生除了到国外旅行外，都是在友人家里住。作为朋友家的客人，至多他只能占用两间房——写作间和卧室。在一般的情况下恐怕他也只能占用一间。有时他的卧床也就在这一间房里。

这间房再现了成名以后的安徒生的日常生活：一张写字台和一把椅子，旁边是一个可以躺的长沙发。附近是一个书架和一个陈列手工工艺品的玻璃橱。在另一片墙边立着另一把椅子和一个装日用品的小柜，再旁边就是一个字纸篓。这就是安徒生的全部生活用品。它们是再简单不过的了。但在比较阴暗的墙边却堆着几件不简单的物件：两个体积相当大的皮箱，皮箱上面放着一个装高顶礼帽用的圆形皮盒子，旁边就是一大圈粗绳。在皮箱旁边又有一个手提皮匣子和一把雨伞。这些皮物件都是厚牛皮制品，相当粗笨。安徒生每次出国，就是携带这些东西。我们知道，安徒生发表童话以后，由于他出身微贱，常常受到正统派文人的讪笑，而他又特别神经过敏，为了求得安静，在他青年和中年时期，他就经常旅居国外。这些家伙里面所装着的就是他在国外日常所需用的物品。特别饶有兴味的是那根粗笨的长绳。它是为了防火之用，如果他住的地方起火，他就可以把它拴在窗棂上，沿着它从屋里溜下来。

他到国外旅行一次，事实上等于搬了一次家，什么都得带齐。这条粗绳子说明，尽管他是一个充满了幻想的浪漫诗人，但他在生活细节上却是非常仔细和小心——不，携带这根代表“仔细”和“小心”的粗笨绳子的动机，也许就正是从他那些浪漫主义的幻想中所产生的。

扩建的部分最大的房间是图书馆或图书陈列室。这里展出了世界各国出的不同版本的安徒生的作品。它们所包括的语言有一百种以上。有的版本的装璜和插图非常精美，它们本身就是很高级的艺术品。我在这些陈列书籍的玻璃书橱之间来回翻阅，每打开一本书总觉得爱不释手，特别是那些不同风格的插图，一看就使人入迷。它们给原作增添了不少新的意境和想像。可惜的是，在这里看不到中国出的各种安徒生童话版本。虽然馆长一再向我解释，中国的版本种类很多——销售量也在世界上最大，“因此正在整理”，但他真正的用意是出于一种礼貌的考虑，他怕他的远方来客感到不安。我们的书籍从纸张、装帧、设计、插图和印刷质量方面还是处于一种相当落后的阶段，在这些图书的行列中，也许实用价值有余，而艺术价值则可能确实不够——也可以说没有。作为一个译者，我多么盼望在不久的将来，我们能出版一些由中国艺术家插图的精美的安徒生童话版本！

谈起插图，博物馆里的走廊上和空白的墙上陈列的确实不少。它们风格的多样，可以说代表了童话插图的简要发展史。从最早的插图画家、安徒生的朋友彼德生的古雅现实主义风格，到近代法国现代派画家的超现实主义构图，几乎在这里都有代表性的作品。俄罗斯画风的幽默，西班牙画风的粗犷，日本画风的细腻柔和，都表现出世界各不同民族的插图画家的特色。无疑这些作品将在这里与安徒生各种文字的版本长存。我国的插图画家虽然没有代表性的作品在这里出现，但我在出国前，国画家王同仁同志却慨然为我画了一幅中国画风的《天鹅》，由我带去作为送给博物馆的一份礼物。由于它的尺寸很宽，又是在北京用传统的工艺裱出的，无法装进衣箱，只能拿在手中。我就这样把它夹在腋下，从北京上飞机，经贝尔格莱德转斯德哥尔摩，经过哥本哈根，最后带到奥登塞。这幅画的经历本身就有点传奇。因此当我把它

献给博物馆的时候，馆长特别请来记者拍照，并且把这个场面发表在《奥登塞日报》的头版上。中国画家到底还是与这个博物馆，同时也与奥登塞——结下了一点友谊。这种友谊由馆长特别给王同仁同志写的一封道谢信而记录了下来。这幅画当然也与博物馆长存。

博物馆的扩建部份还包括一个大型圆屋顶大厅。国际安徒生学会就设在这个博物馆，馆长奥克生纳德就是它的机关刊物《安徒生研究》的主编。这个大厅同时也是国际研究安徒生的学者在这里集会的场所。除此以外，这里还不时举行以安徒生童话为主题的音乐演奏会。它四周的墙壁，也是琳琅满目，绘着以安徒生《我的一生的童话》为题材的许多彩色壁画。这些都是出自丹麦名画家尼尔斯·拉尔生·斯兑文斯的手笔。这些壁画生动地表现出了安徒生一生奋斗的历程，特别是他童年和少年那个阶段。它们本身就是一部形象化的连环童话，但这部连环童话却是由安徒生的实际生活所构成，因而也是一部别开生面的童话——传记童话。它加深了人们对於安徒生及其作品的理解。

当然，对於安徒生的理解，单这个博物馆所提供的材料不一定就能概括全面。安徒生故乡的人民和风物，在他最容易接受外界印象的童年，对他性格的形成，对他后来创作的影响，都起了很重要的作用。可惜我的日程安排得很紧，不能遍访作为安徒生的故乡的富恩岛上的各地。我到达哥本哈根的第一天，丹麦外交部就出面招待（因为该部也兼管对外宣传和文化联络事务），把我当作国家的客人，当时给了我一张由丹麦交通部赠送的旅行丹麦全国的免费车票，使我可以自由旅行全国各地。我阔别了这个童话般美丽的国家已经有 30 多年，正有住在丹麦许多其他地方的朋友要访，所以只能在奥登塞停留五天。博物馆馆长尽量利用这段短暂的时间，驱车带我到这个岛上一些与安徒生生活和写作最有关的地方去参观。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一位名叫莫尔特克贵族的“格格鲁普”别墅——安徒生中年以后，就常被邀请到这里来休息和写作。另一个地方就是隐在一片树林中的“村子博物馆”。但这不是一个自然村，而是由这个岛上残存的一些古老的农舍组成的。它们被移到这里，形成一个小村。它们都是用圆木搭建的小屋，自然很简陋，但却表现出一个半世纪以前农民和手艺人生活。安徒生作品中好大一部份内容就是取材於这些人。还有一个地方就是安徒生在他的童话故事中多次提到过的瓦尔德玛尔的宫堡。它现在独立在一个荒郊之上，已成了一个博物馆，天气好的时候，不时有人来参观。我一进去，就感到气氛阴森，颇有中世纪味道。我不禁联想起安徒生在他晚年的一些童话故事中所描绘的那些没落的贵族及其周围的环境。我在这里留连了一个上午，最后在它地下室的餐馆里，吃了一餐中饭。

丹麦的海滩多，自然也有不少的“沙丘”。我们经常安徒生童话中读到有关沙丘的描写。他有一篇故事就叫《沙丘上的人们》。150 多年以前，丹麦是一个贫困落后的农业国家，但人们却不能单靠耕地生活，有不少人得到海上去谋生，因此沙丘也成了一个人們与大自然斗争的场所，所以有许多故事也得以它们为背景。因此，奥克生纳德也特别驱车和我到靠近尤特兰的繁诺岛上作了一次旅行。这里有广漠的海滩，滩上起伏着无数的沙丘。时进时退的浪涛日夜冲击着这些沙丘，留下许多贝壳和海草，也给人一种荒凉之感。安徒生在描写在这种地方发生的事情的时候，调子总是非常阴沉。我在这里徘徊了半个下午，直到太阳孤零地沉到海里为止。我似乎理解当时安徒

生在描写这些场所时的心境。这岛现在是个保护区，政府不准人随便在岛上建筑近代化的房屋。所以岛上遍地是荆棘和灌木。在他们之间偶尔出现几座茅草顶的木屋。我在这样一间屋子里宿了一夜，但海风打击窗子的声音使我怎样也不能入睡。我在幻想安徒生描写沙丘和大海时的心境，我也感到心里非常的不平静。

最后一天，也就是我在安徒生故乡的第五天，我特地又在奥登塞镇独自作了一番漫步。在博物馆背后没有多远的一个小方场上有一个市集。每个星期这里有两次我们所谓的“庙会”。这天恰好是一个“庙会”。有许多农人带着他们的产品从乡下到这里来出售，也有许多人到此来赶集。本来，现在西欧大小城市都有全面供应生活用品的超级市场，这种市集早就应该走进历史。我不知道是否为了再现一点安徒生时代的特点，它才在这里得以保留，但它作为安徒生博物馆的一个背景，却与这里的整个布局和气氛很相称。我的幻想又飞到了安徒生的童年时代。在这个方场一个较僻静的角落，我在幻想中似乎看到了安徒生的父亲坐在一个小凳上，在为赶集的人补鞋。

在我向奥登塞告别以前，我觉得我还得再看一看流过这个小小古城的那条河，因为它与中国有特殊关系。它小得像一个溪流，平静得无声无息。但尽管很寒微，安徒生却说，穿过这条河底，再一直往下走，就可以到达中国。很明显，对这个远方的古老帝国——因为那时中国还是一个帝国——他的脑海里曾经幻想过许多奇异的、但是并不荒唐的东西。除了那美丽的故事《夜莺》，另一篇美丽的故事《牧羊女和扫烟囱的人》中的人物也来自中国。这些故事就是我们今天的中国人读起来，也并不觉得他们完全是抽象。安徒生大概不会想到，他的这些故事——不，他的全部故事——却为社会主义时代的中国人成千上万的中国人所喜爱。我，作为一个中国人，过去也从没有想到，我能来到这条河边，在安徒生出生和成长的环境中漫步。这一点不禁使我自己也想起，我也几乎成了一个童话中的人物。

## 一个童话作家的“爱情”故事

我作为安徒生的童话（共 168 篇）的翻译者，在丹麦初次参观安徒生博物馆时就觉得，那些陈列品好像是安徒生童话的注释。它们提供了许多有关安徒生的著作的背景材料，因而也更加深了我对这位作家的理解。所以我在安徒生的故乡奥登塞作客期间，只要能腾得出时间，就要到博物馆里去，不厌重复地浏览那些展品。

有一次，安徒生博物馆的馆长奥克生纳德又和我一同到展览厅去走走。当我们来到两个女子的照片面前时，他停下了步子。这两个女子是谁，我早已经知道。但奥克生纳德似乎有比我所知道的更多的东西要告诉我。照片中的一个女子叫做里波儿·芙伊格特。她的面貌和衣着都很朴素，看上去像个乡村女子。但据说在安徒生的眼中她却是一个美人，因为她长着一头黑发，眼睛是棕色的。北欧的女子一般是发色金黄，眼睛深蓝。因此黑发棕眼，在她们中间就成了一个稀有的特点。物以稀为贵。里波儿·芙伊格特的这种外表上的特点，大概立刻就吸引了艺术家气质很浓的安徒生。而且她也出身寒微，就生活境遇来讲，和安徒生有许多类似的地方，因此，他们在感情上也就有了许多共同的地方。他们在少年时代就相互认识，而里波儿·芙伊格特就成了安徒生生活中的第一个女朋友。

另一个女子名叫珍妮·琳德。她的面目清秀，仪表庄重而又大方，金发蓝眼珠，是一个典型的北欧女性。和里波儿·芙伊格特相比，她各方面都代表了另一个社会类型。她善于交际，衣着入时，聪明，世故，经常活动在一些文化水平较高、生活趣味较复杂的人——特别是文学家和艺术家——中间，因为她本人也是一个很有素养的艺术家：歌唱家。她在这方面的造诣是如此之深，名声是如此之大，以至人们称她为“瑞典的夜莺”——因为她是一个瑞典人。安徒生是在他成名之后认识她的。相互认识不久就成了好朋友。他们有共同的艺术观点和欣赏趣味，当然也有共同的语言。

不能说异性之间的友情，与同性之间的友情一点差别也没有。异性之间的友情很容易转化成为男女之间的爱情——特别是在青年男女之间。安徒生和上述两个女子的友情也逐渐走上了这个方向。安徒生是一个认真的人，对待爱情也是这样；特别是当他把这个问题加上了“理想化”的成份以后，就更加认真了。爱情发展的逻辑结果是结为终生伴侣。他曾先后对这两个女友暗示过这样的要求，但这两位女友在性格上与他有一点差异。即她们都不是诗人，在考虑安徒生的示意时要实际得多，“理想化”的成份几乎没有。作家的心愿被她们先后婉言拒绝了。不久里波儿·芙伊格特就与一个她认为在各方面都与她相称的人结了婚。珍妮·琳德则告诉安徒生说，他们将保持“兄妹般”的友爱关系，永远享受这种“无私的”纯真的感情。

对于有着诗人气质的安徒生说来，两位女性对他的爱情的回答是一种悲剧，几乎使他这个敏感而脆弱的人无法承受。但他早年生活的坎坷常常迫使他面对挫折，并学会了在逆境中寻求精神上的解脱。据说，他的童话《丑小鸭》就是在这种心情下写成的。有人说，这实际上是一篇带有自画像性质的作品。他把自己比作一个处处受到精神打击的丑小鸭，求婚的失败便是其中的一个。安徒生这样描写了丑小鸭当时的心境和它所采取的态度：

“你真是丑得厉害”，野鸭们说。“不过只要你不跟我们族里任何鸭子

结婚，对我们倒也没有什么大的关系。”可怜的小东西！他根本没想到结什么婚；他只希望人家准许他躺在芦苇里，喝点沼泽里的水就够了。

这种心境使安徒生从失望的阵痛中得到一定的宽松。但他不是一个玩世不恭的人。作家对爱情的理想和真诚始终没有因为挫折而走向幻灭，也没有使他对人生采取冷漠的态度，而是像他笔下的《坚定的锡兵》一样忠贞不渝，强烈的感情被掩盖在坚毅的外表之下。

离开了悬挂这两位美丽的女性的照片的地方，奥克生纳德一边和我在展览厅里漫步，一边向我描述了安徒生晚年的情况，最后他谈到了安徒生临终时的情景。作为一个“丑小鸭”，这位伟大的童话作家始终没有能引起异性太多的爱慕，因此也就只好接受生活的安排，“根本没有想到结什么婚”，决心一生作个单身汉。这在他精力旺盛的青、壮年时期，倒也没有什么不方便。但是到了老年，没有人照顾，日子就显得相当凄凉。但是安徒生在一些普通人中，有着不少真诚的朋友。他晚年就是在这样一些朋友家中度过的，他在生命的最后一个阶段，住在一个小商人莫里菲·麦尔林奥家里。这个人和他的夫人杜洛苔·麦尔林奥虽然不是文化人，但却非常理解和喜爱安徒生，把他当作自己家里的人一样看待。而后者也就在他们的家里最后停止了呼吸。

安徒生死后，他的丧事是由王家剧院的院长古林的家属来经办的。安徒生所获得的广泛的文化修养是和这位古林院长的培养分不开的，他曾是唯一发现安徒生潜在的才华而愿意出面培养这位作家的人。这自然使安徒生对这位剧院院长始终怀有一种感激之情，而古林也一直把安徒生当作自己的孩子一样看待，把他作为自己家庭的一个亲密的朋友。由于年龄的接近，安徒生与院长的儿女也建立了很深的、几乎像是兄妹一样的友情。安徒生逝世的时候，古林已经先他而去，所以由古林的儿子爱德华和他的妹妹主持了安徒生的丧事。

在安徒生入殓的时候，爱德华忽然发现死者胸前挂着一个小袋，袋里装着一封信，尽管因岁月的流逝信纸已经变得焦黄，但仍保持完好，字迹也清晰可辨。安徒生显然把它当作最贵重的珍宝，日夜带在身上。爱德华把这封信打开来一看，发现这是里波儿·芙伊格特在和另一个男子结婚前写给他的最后一封信。信的内容如何，现在谁也不知道，因为爱德华不知出于什么原因，即时就把它销毁了。事后他也没有对公众作过任何宣布，使得这封信的内容成了一个秘密。

但这件事却告诉人们，安徒生是一个忠于爱情的人，尽管他没有能同自己所眷念的人结成终身伴侣，却仍然始终如一地珍重她，把她的手迹当作了最宝贵的纪念品。这正表现了安徒生的品质的一个侧面，也对我们理解安徒生所写的那些感人的作品提供了一个生动的注释。

这种深藏在安徒生的品质中对他所喜爱的人的忠贞感情并不是没有生命的，它像一颗种子似的终究要发出幼芽，开出花朵。《海的女儿》便是这样开出的又一朵花。据奥克生纳德的解释，“海的女儿”并不是一个凭空幻想出来的女子形象，而是有具体的典型和真实情感作为基础的。“海的女儿”和她所喜爱的那个王子，在实际生活中就是安徒生本人和古林的女儿。不过在这篇童话中他们两个人都换了性别：安徒生成了海的女儿，古林的女儿则成了王子，为什么要换性别呢？奥克生纳德解释说，理由自然是不言而喻的，

安徒生不希望人们知道蕴藏在他内心里的对任何女子的爱情，那怕是一点痕迹，他都不愿意让人发现。但炽热的真诚的感情总是密封不住的。就安徒生的情况，这种感情虽然不可能爆发成为行动，但却可以升华成为一篇具有深厚情意的诗。

古林的女儿是一个美丽的姑娘，举止大方，心地善良，文学和艺术的修养都很高。安徒生作为经常拜访古林家的一个年轻客人，和她的接触自然是很频繁的。她的一举一动，一言一笑，在他的心中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并在他心中渐渐培养成一种深深的爱慕和崇敬之情。但是鉴于他对里波儿和珍妮的追求的失败，这种爱慕和尊敬之情也只能秘藏在他自己的心里，永远不能泄露出来。但正因为这种感情在他的下意识之中秘藏得很深，最后便起了突变，终于以“海的女儿”这个形象表露了出来。

在这篇童话中，王子是俊美、华贵、端庄、聪明、雅致和高尚风度的化身，也就是安徒生理想中的“人”的化身。“海的女儿”代表天真、美丽、善良、仁厚、无私和坚韧不拔的精神，她不惜付出一切代价追求生命中一件最宝贵的东西——“人”的灵魂，这个追求也正是安徒生作为一个艺术家的追求。对于一个海底生物，“海的女儿”这个目的自然是难于达到的，她的理想正如安徒生对于爱情的追求一样，最后变成“泡沫”破灭了。但这种对美好高尚的东西的追求，却是人类进步的一种推动力，也是人类文明的一种催化剂，是永恒的。尽管在追求的过程中可能会出现这样那样的挫折，但“海的女儿”却丝毫也不动摇，从不失去信心，甚至在生命存亡的最后关头也是如此。这也正是安徒生对生活所持的信念。不管发生什么，也始终忠于自己的这种信念和情感，直到生命的最后。这是人类生活中一种非常可贵的精神。安徒生的不朽之作“海的女儿”之所以感人，也正是因为它体现了这种精神。

## 和埃格纳的会见

“像安徒生一样，托尔边·埃格纳（Thorbjorn Egner）是整个北欧——不，整个欧洲，家喻户晓、妇孺咸知的一个名字。不过这不是一个文学史上的人物，而是当代的一位儿童文学作家。他就住在奥斯陆。他请你明天到他家去晚餐。”

这是克里斯朵夫·何莫邪放下电话筒后对我说的一段话。他刚刚和托尔边·埃格纳通完电话。他是奥斯陆大学东亚研究所的高级讲师，今年八、九月间，我应这个大学的邀请，在他的东亚研究所讲中国近代文学和在同校的北欧研究所讲19世纪的北欧文学——关于挪威的易卜生、丹麦的安徒生和乔治·布兰克斯及瑞典的斯特林堡。为了便于和学校的知识分子接触，我就住在他家里。在讲学的间歇期间，大学的朋友们总要为我安排一些活动，除参观外，就是接触挪威的文化界人士。这时我正作完一次报告，坐在他的办公室里休息。第二天我是空闲的。

埃格纳住在郊区。奥斯陆这个城市铺得很开，除了市中心的几条街道以外，其他的房屋都散在周围的山间或者坡上，互不相连。它们伸向各个方向，整个城市看上去就像一个郊区。这是挪威首都和其他欧洲各国首都所不同的一点。由于这个国家就在海边，那无数有名的峡湾（fjord），在它一些大大小小的山间穿来穿去，给人一种随时随地都是水的印象。事实上这里的雨也不少。这个秋天几乎每天都要下点小雨。第二天下午，我如约去拜访埃格纳的家，这时也正在下濛濛细雨。

克里斯朵夫和我一起同去。埃格纳是一个好客的人，把克里斯朵夫的夫人茵格宝和两个孩子——六岁的特奥多和三岁的玛莉安——也都请去了。不过我们是从大学里出发，他们则从家里动身，走两条不同的路。一到埃格纳住的那个区域，我们着实被当地的山路和散在山间的一些住屋迷惑住了。连克里斯朵夫也认不出一个方向。我们询问了不少的过往行人，但没有一个人能指出埃格纳所住的地方。最后我们来到一个山坡脚下，见有一个老人牵着一只猎狗，在山坡上漫步。于是我们便走上前去，向他探路。他止住步子，静静地向我瞅了一眼，便发出了一个微笑。

“我估计你们不容易找到我这个地方，”他说，“我特地到这里来等待你们。”

原来他就是埃格纳。他是一个近70岁的老人，个子不高，脸上布满了皱纹，白发蓬松，但看上去精神却仍然很健旺。他的话不多，低头在我们的前面带路，从他的背影看来，他倒很像一个深思的、脑子里萦回着许多乐曲旋律的乐队指挥。不一会儿我们来到一幢两层楼的木屋门口。这就是他的家，据说这原是一个作家和艺术家住的区域。挪威的知名画家穆克（Edvard Munch, 1863—1944）曾在这里住过。为了纪念他，市政当局在这里建筑了一批类似别墅的小房子，供艺术家和作家居住，以便他们有一个安静的创作环境，像穆克那样，为挪威和世界作出他们的贡献。

我们一走进屋子，埃格纳夫人就从厨房里走出来，表示欢迎。她是一个热情的人，也是一个非常爱热闹的主妇，笑脸盈盈，生气勃勃，虽然她也是满头白发，但看上去仍是一个精力饱满的中年妇人。尽管主人招待殷勤，但我们却坐不下来，因为我们立刻被这屋子的陈设吸引住了——这里所谓的陈设，并不是指屋子里的家具，因为它们都很朴素，与一般人家的家庭设备差

不多。我指的是室内装饰——包括墙上挂的和桌上摆的。它们可以用一个成语形容，那就是“丰富多彩”。

这里所谓的“丰富多彩”，是指室内展现出来的、由各种颜色所组成的许多海报和绘画。各厅的墙上挂着各种颜色的水彩和速写画。它们都是当代的艺术品，有的出自埃格纳本人的手笔，有的是其他国家一些有名画家的作品。客厅桌上则陈列着埃格纳所编写的一些儿童剧中的主要人物的塑像或雕刻。这些东西也是独具特色的艺术品。接着我们来到他的工作室。这倒是很像一个小型的童话世界。墙上现出各种类型的童话人物，他们穿插在一些不同颜色的大字标题之间。这原是埃格纳所编的一些童话剧在各国儿童剧院上演时所出的海报。这些海报的文字标题有的是俄文，有的是日文，有的是捷克文、英文或德文，当然更多的是北欧文字。这说明埃格纳所创造的许多舞台人物，长期以来就在世界各国的舞台上与儿童见面。作为一个中国客人，我不禁感到有点惋惜，这里缺少一张中文海报。我们有那么多的儿童，我们的儿童剧院的海报也应该在这里占一席位。

正当我在产生这个感想的时候，克里斯朵夫的夫人茵格宝带着她的两个孩子特奥多和玛莉安到来了。这两个幼小的客人对这些舞台人物要比我熟悉得多。他们立刻鼓噪起来，好像见到了老朋友一样，啧啧喳喳地交换意见，拍手称赞。原来他们经常在电视上和这些人物会面，或听到他们在广播上对话，每个人的名字他们都能叫得出来，每个人的特点他们也了如指掌，甚至每个人讲了什么话他们也能背诵出来。为了加深他们对这些人物的认识，埃格纳还从沿墙立着的木箱里搬出这些人物的原始模型，供他们欣赏。这些模型有的是布做的，有的是木头雕的，很像木偶剧团的标本。

这些人物的生活在一定环境之中，在一定的情况下进行他们的活动。仅仅孤立的标本还不足以说明他们具有生命。因此埃格纳还为他们创造了一定典型的环境。这就是舞台设计和装置，而他亲自作出的舞台设计又和一般不同，并非是画在纸上的平面图，而是立体的实物。每一个人物都在这个设计中占有他特定的位置。虽然他们的形象已经在设计中被缩小得只能显出他们的身影，但他们在他们特定的环境之中看上去却都栩栩如生。这些不同场面的设计，陈列在桌上或玻璃框里，也都是很吸引人的艺术品。当埃格纳按开录音机上的电钮，放送出与这些场景相配合的音乐和歌词时，这些场景和它们里面的人物就好像忽然都变得有了灵魂，活动起来了。特奥多和玛莉安也好像都看得入了迷，一会儿拍手欢呼，一会儿默不作声，陷入沉思中去。这场景、这音乐、这歌唱，把他们带回到妈妈经常在睡觉前对他们所讲的那些童话故事情节中去了。

当我们在餐桌旁坐下来吃饭的时候，克里斯朵夫问我对于这位童话作家之家有怎样的印象——他当然不是指这个房子的建筑，而是指这个房子的气氛。

“这是一个童话之宫”，我说，“一走进来，就好像走进一个童话世界。你会觉得，连你所呼吸的也都是童话空气。”

“不，这是一个童话工厂”，埃格纳微笑地说。“那些童话故事、那些插图、那些人物标本、那些舞台设计，甚至还包括某些海报的标题，全都是在这个屋子里制造出来的。那些墙上和桌上的陈设，那些标本箱里所装着的人物，都是我进行童话创作时的参考。它们不是装饰品。”

“但是它们所烘托出来的气氛却是充满了浪漫主义的色彩”，茵格宝说。

不过这种色彩是刻板、枯燥、单调的劳动的结果。这说明埃格纳是一个勤奋的作家。每天不管有没有灵感，他总要坐下来为儿童做一定的工作，或是写，或是画插图，或是作舞台设计，或是制舞台人物的模型，或是为歌词谱曲。他脸上所刻上的那一条条的深深的皱纹，就是这种日常刻板劳动的记录所留下的痕迹。这时我的视线从他的面上又转到离我座位不远的钢琴上。他的夫人似乎猜测到了我内心的活动，便解释着说：

“那就是他谱曲的工具。他的童话里的许多歌曲和乐谱，就是在这架钢琴上写下来的。”

我们在餐桌上的谈话就这样从屋子里的童话气氛逐渐转移到他的童话创作的各个方面。原来他写一篇童话故事，并不只是在文字上定稿就算结束。他还得自己画插图，孩子是喜欢唱歌的，他还得配合那些情节故事，写些歌曲，为这些歌曲他还得亲自谱出音乐。甚至一本书拿到出版社去出版的时候，他也要亲自设计与故事内容相吻合的装帧。他的童话作品从形式到内容，所表现出的那种浓厚的浪漫主义的色彩，就是这样形成的。因此他的童话是既能读，也能听，还能唱，略加以改编，还能拿到舞台上演出。他的童话就这样与儿童的生活打成一片。孩子们欣赏这些作品，成年人，包括孩子的母亲和父亲，也喜欢它们。所以他的童话成了一般家庭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它们一在电视上出现，一家人都会变得活跃起来，与童话中的人物和情景融成一气。从技术上讲，他的童话作品具有深刻的时代特点，一切近代的宣传媒介，如电视和广播，他全都利用上了。就这一点而言，他是一个新型的童话作家。

所以把一篇童话的内容文字写出来，对他说来，只不过是创作过程的头一道工序，而这一道工序又受到其他几道工序的制约。它们得相互协调，在协调的过程中来考虑它们相互发挥的作用和所产生的效果。效果是衡量这几道工序的质量是否合格的尺度，也是不断地加工和改进每一道工序的标准。这里所谓的效果，不单是指一篇童话得在读、讲、听、视各方面形成一个完满的有机整体，在内容情节上表现得生动有趣，最重要的它还得感染人，既是故事，又是诗，既反映生活，也具有高超的意境。这样他就不仅是一个童话作家，也是诗人、画家、作曲家、舞台艺术家、戏剧家和导演——在他的童话剧中他对每个人物的动作，都作出了详尽的说明。

他的这条道路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他最初是一个书籍插图的画家。他开始儿童文学创作是在1943年，那时他刚31岁——他出生于这个世纪的第十二年，说来也巧，他出生的时刻正是在这一年的第十二个月、第十二天和第十二时：这事实本身就很像一个童话。挪威是一个以民间故事——特别是以挪威民间传说的小妖怪（troll）为主人公的那些故事——出名的一个国家。他最初就是为阿斯边生（Asbjornson）和莫哀（Moe）所收集的这些民间故事作插图的。这种工作不仅给他机会从民间文学学习到了许多有关童话创作的东西，也提高了他后来作童话插图的水平。所以他的童话故事配以他自己所作的插图，一发表出来便立刻吸引住了广大儿童读者的兴趣。很快这些故事便从书本上飞到天空中去，变成童话之神，通过广播的电波，进入每个家庭，成为儿童和他们父母的亲密的朋友。从此挪威电台也特别为他安排一个时间，定期广播他的童话。

广播反过来又推动了他的童话创作，因为从广播中他可以测验出他的作品在情节、语言和人物感情的处理方面产生了一些什么实际效果。根据这些

效果——积极和消极的——他可以对他的作品进行再加工和提高，使他的作品在“读”、“讲”、“听”——电视出现后又在荧光屏上出现——和“视”各个方面获得完满的统一。

这种创作过程，对我说来，具有很大的教益。我告辞的时候，他送了我一些他的作品，当然他也没有忘记克里斯朵夫的两个孩子特奥多和玛莉安。他也送了他们好几本他们喜爱的作品，而且在书上写下他们的名字和“敬赠”给他们的亲笔签名，虽然他们还不太认识字。我们满载而归地回到家里来。他们所感到的兴奋，直到茵格宝送他们上床时还没有消失。我也受到感染。我回到自己的卧室后怎么也睡不着，便从埃格纳所送给我的那些书中抽出两本来阅读。第一本名叫《朱童和朱重》。这是描写两个蛀虫（朱）在一个喜欢甜食而不爱刷牙的孩子的牙齿里打洞的故事，不太长，但是他所作的插图却非常丰富，而且极有风趣，我一口气就读完了。但我被它所掀起的兴趣并没有完，于是我便又读第二本。这本叫做《豆蔻镇的居民和强盗》近一百四十页，插图也有一百来幅，还有他专为此书谱的一些乐曲，但字体很大，读起来很快，我也一口气把它读完了。合上书本的时候，表上的时针已移到清晨三点半。但我却没有睡意。

这两本书引起我想到一些有关童话创作的问题：它们吸引人，是因为它们主要是以趣味为中心，适合孩子的胃口。但这种趣味却是以生动活泼的情节和语言、幽默机智的插图和高昂爽朗的乐曲所形成的。它们吸住孩子的注意力，使他们能“读”或“听”或“看”下去，同时在这种过程中掀起他们的情感，发挥他们的想象。这些童话的特点是它们针对儿童的实际情况，——即他的年龄、生活经验和智力水平所能接受的程度而创作出来的。在这童话里面看不出什么政治，也可以说根本没有什么政治——如果就我们所理解的“政治”这个概念而言的话。它们所强调的是艺术性。

但这些童话并不是没有教育意义。如《朱童和朱重》就是具有非常现实的教育意义——甚至对某些成年人都有意义。据说它在广播和电视中出现以后，成千上万的儿童改变了他们不愿刷牙的习惯，战胜了蛀虫的祸害——但蛀虫并没有立即被消灭，它们不过是暂时被医生弄得无家可归，漂流到大海里去罢了。它们仍然在寻找新的牺牲者——所以牙齿卫生的习惯还得经常保持下去。这就是这篇作品的主题思想。这里丝毫也没有“阶级斗争”的气氛，但这不等于就没有“斗争”，因为改造一个不刷牙的习惯，对一个懒人说来，也是一场非常艰巨的斗争。

同样，在《豆蔻镇的居民和强盗》这个故事里面根本就没有描写豆蔻镇存在着什么阶级。但这里也仍然有斗争。把三个喜欢过不劳而获的生活的强盗改造成愿意工作、凭自己的劳力吃饭的人，也并不是一件轻松的工作。这件工作得由许多人来作，包括警察在内——对挪威的读者说来，这位警察还是一个外国人：丹麦人。经过了大家的一番努力，这三个强盗终于变成了自食其力的市民。据说联合国曾经表扬过这个故事，说它“体现了联合国的精神”。挪威的朋友也告诉我，这个故事也体现了挪威人民的精神和理想。

这可能就是埃格纳的创作的主要特点。就我个人而言，我觉得除了这个特点外，他的童话可供我们思考和借鉴的地方还很多，所以第二天，当挪威一家最大的报纸《日报》（Dagbladet）派他的文化版的责任编辑西门·纯斯堡先生来访问我的时候，我在谈到当代挪威文学的过程中便提到了埃格纳的作品，并且表示我可能翻译它们几本成中文。

不料我的这几句话，《日报》竟然在它9月3日刊出的大半版的访问记中发表了出来。这给埃格纳带来了意外的麻烦：他接到许多读者和亲朋的电话，询问关于中国翻译他的作品的事情。看来中国译他的作品，对于挪威公众来说，倒是一件值得重视的新闻。的确，埃格纳是挪威当代的一位伟大的作家，一位“体现了挪威人民的精神和理想”的世界性的作家——他的作品已被译成了四十多种文字，只是还没有中文译本。看来，我得履行我的诺言。我得再和埃格纳见面一次，谈翻译他的作品问题。事实上，报纸公布了这个消息后，他也来电话约我到一家叫做“花”（Blom）的餐馆去吃饭。他的作品与一般的童话不同，插图是故事中的有机组成部分。任何文字的译本都需要注意插图的问题。他特别关心在中文的译本中插图是否能达到原有的效果。这就不是翻译而是制版效果的问题了。因此在到饭庄去吃饭以前，他要求我和他一同先去见他的出版家加贝伦（Cappelens Forlag）出版社。我们约定在那里会面。我按照约定的时间前往，但埃格纳却没有到。一问才知道，他不仅早来了，而且还在街上等我——怕我认不出门，于是我又匆匆地跑到街上来，这时天正在下着小雨，他已经淋湿了。望着他那滴着雨点的白发，我感到很不安，但看到他满脸的微笑，我又兴奋起来了。这真是一个热情的老人，具有儿童那样纯真的情感。

加贝伦不仅是他的出版家，也是我的出版家，因为1958年它也出版过我的一部长篇小说《山村》——它是由已故挪威作家协会主席汉斯·海堡（Hans Heiberg）译成挪威文的。当时我不便和他们直接来往，所以也就一直没有和他们的有关负责人发生过联系。这次该社知道我来到奥斯陆大学，就特别关照我的东道主克里斯朵夫安排一次机会和他们见面。现在这个机会到来了。接见我们的是该社的总编辑西格蒙德·斯特洛姆和外国文学编辑部主任奥塞·杰德龙夫人。这个出版社正在计划出一套当代世界名著丛书，希望其中也能有几位中国作家的作品，我便推荐了好几部有英文译本、由我国外文出版社出版的新老作家的著作。这件事情谈完后，埃格纳便直截了当地谈起我要译几本他的作品——特别是《朱童和朱重》和《豆蔻镇的居民和强盗》两本——译成中文。西格蒙德·斯特洛姆立即表示赞同，并且也认为这是两国文化交流的最好方式，因此他也表示不考虑版权和稿酬的问题。但问题还不在此，埃格纳进一步提出，为了使中文译本发挥它最大的效果，出版社能否在插图方面提供一些帮助——换一句话说，出版社是否能把插图制成分色胶片，作为送给一个中国作家的礼品，让我随身带回北京，因为埃格纳知道，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制版技术不一定能够达到他所要求的水平。总编辑没有作太多的犹豫便满口答应了，并且立刻通知下边技术室的负责人照办。

出版社一位行政部门的负责人贝尔·格拉德于是便领着埃格纳和我来到下边的技术室。格拉德向这里有关的负责人交待了任务，埃格纳也提出了他对分色版质量的要求——因为他是一个画家，对此也很内行。这天正是星期四。西欧各国每周的工作日只有五天，星期六就开始休息，但我下星期一下午就得离开挪威去瑞典，如果分色胶片版要让我随身带走，那么下星期一中午就得准时送到我的手中。所以技术室要完成这项任务，实际工作只有一天。制作出将近两百幅的分色胶片并不是一件容易事，他们势必得加班加点。埃格纳是出版社的一个重要作家，也是挪威在国际上一位知名的人物，为了尊重这位作家和促进挪中两国的文化交流，他们最后还是决定尽一切努力，在

限期内完成这项工作。这件事就这样定下来了。

这时埃格纳才喜笑颜开，带我到那个叫做“花”的饭店去吃饭。克里斯朵夫和加贝伦出版社的贝尔·格拉德也被邀作陪。一走进这个饭店我才懂得为什么埃格纳要带我到这里来。这是一个古色古香的建筑，本身就是一件古迹。它的面积不太大，但是却有走廊，有天井，只是光线似乎比较微弱，周围显得有点阴暗。我在天井旁一张餐桌旁坐下来后，举目四望，才知道这种阴暗的感觉只不过是一种主观的印象，由屋子里墙上、柱子上、过道里所挂的数不清的盾牌所造成。这些盾牌的尺寸都是整齐划一，同样大小的，总的说来都比较古旧，有的由于年代久远，颜色都已经变得阴暗了。每个盾牌代表一个艺术家或作家，其中有的属于挪威，有的属于世界其他国家，牌上面都绘有他们的名字及代表他们特点的图案。

原来这个建筑是1873年成立的“挪威艺术家协会”的俱乐部，后来由于许多艺术家和作家到这里来吃饭，饭庄的主人就记下他们的名字，在适当的时候为他们立一面盾牌，使他们的名字在挪威的首都永垂不朽。埃格纳指向我头顶横梁上挂着的一面盾牌，说：

“那上面有卓别林的名字。”

我抬头一看，果然不错，那上面还有卓别林演出时经常戴的那顶演出的帽子。

“15年前他的自传在挪威出版”，埃格纳微笑地补充着说，“那时他特来访问过奥斯陆，他的挪威朋友们请他到这个饭庄吃了一餐饭，他的名字便在这里留下来了。顺便提一句，他的自传的出版家也是加贝伦出版社。在这个意义上讲，我们还是同行呢。”

他的这段叙述引起我联想到他本人，我也笑着问：

“你在这里也有一张盾牌吧？”

不等他回答，在座的那位加贝伦出版社的行政负责人格拉德连忙说，“当然有，就在那里。”

我按照他手指的方向望去，果然不错，在斜对面的走廊上挂着一面盾牌，上面写着埃格纳的名字，名字上面还绘有一只熊，正在弹琴。这使我感到新奇：一只弹琴的熊怎么能代表埃格纳的特点呢？我想这里面一定有一个典故。在我还没有来得及问起这个典故之前，大家的话头马上就扯到另外一个题目上去了，再也没有机会拉回来。外面的雨声已经变得很大，室内的光线也变得更暗了。这提醒我们时间已经不早了。我们便都起身，向饭庄的主人告辞。埃格纳在门口喊了一辆出租汽车，亲自把我和克里斯朵夫送到家门口。

和他道别以后，我当然再也没有机会见到他了，但我们并不就此中断联系。在第四天，也就是我要离开挪威、首途去瑞典的那个星期一，在中午十二点钟正，加贝伦出版社的一位工作人员把制好了的分色版胶片送来了。这样守信用，这样准时，我还真没有料到。出版社的办事效率固然很高，但我想没有埃格纳的督促，事情也不会办得这样快。大概我们道别以后他就钉住这件事，直到胶片送到我手中为止。胶片（世界知名的柯达照片公司的胶片）装在一个两尺见方的大纸盒里，我托在手中试了一下，它的重量，大约有十多斤。（后来在上飞机前，我又正式量了一下：五公斤半。除掉纸盒的半公斤重量，整整是五公斤胶片！）我一时好奇，就问了来人，制作这些分色胶片大概需要多大的成本。

“两万多克朗。”他说。

我算了一下，这个数目约合人民币六七千元。这个数目虽然不是太大，但是也很可观，一个出版社居然愿意把它拿出来支持它的一个作家对外进行文化交流，这也是不寻常的事。这说明，一方面出版社非常重视自己的作家，尽量帮助他扩大自己作品的影响，另一方面社会上也非常重视儿童文学。因为社会上重视儿童文学，出版社才乐于这样作：当然这也可以间接为出版社在社会上、甚至在国际上建立起更高的威望。但总的说来，这说明了一个社会、一个国家对于作为它新生的一代的精神食粮的儿童文学的看法。的确，丹麦的名声是通过它的儿童文学作家安徒生传遍世界的；看来挪威也要通过埃格纳在人类的新生的一代中留下深刻的印象。至于我们呢，现在似乎也有必要对于惯常被认为是“下脚料”的儿童文学采取更切合实际的想法。这也是我这次与埃格纳的交往所得到的另一点感想。

## 一代“文苑精华”

1982年11月间，当我作为剑桥大学“英王学院”的客人住在该院的时候，一位教授给我带来一封简短的信。信的内容是这样的：

我刚从意大利回来，发现有件关于你要作报告的请帖。唉，我没有能来参加，因为我早定好了要去别地。我想你的报告一定会取得很大的成功，同时我也希望，你现在既然在英国，一定能到这里来看我们了。你什么时候有空？我的妻子渴望要见你，我也是这样。

信下边的署名是昆定·贝尔（Quentin Bell）。所谓“作报告的请帖”是“英王学院”（King's College）寄发给英国各地一些知道我的文化界人士的，借此也给我一个机会集中地和他们见面——他们有些人是我40年代在英国的老朋友。昆定·贝尔和我的关系就不仅仅是老朋友了。他的哥哥朱理安·贝尔（Julian Bell），一个颇有声望的年轻诗人，30年代曾在武汉大学外国文学系教过两年书，我曾从他学习英国近代小说和诗，我们很快就成了很要好的朋友。1936年春天，当西班牙战争正进入紧急阶段的时候，他辞去教授的职务，奔赴西班牙前线，参加国际纵队。当年7月间他就在火线上牺牲了。他的死是他的母亲瓦涅莎·贝尔（Vanessa Bell）亲笔用信通知我的。那时我在东京被日本警察以具有“危险思想”罪名关上两个月，刚被驱逐回国。上海“八·一三”的炮火已经在燃烧，这位很要好的朋友又在西班牙失去了生命，我感到难以形容的痛苦，就是在今天一想起当时的痛苦情况，我的心还要剧痛一阵。我和昆定·贝尔及其家族的友情，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建立起来的。我1944年去英国，就应邀到他们家里去住过，对他们有了更深的了解和感情。但我于1949年回国后，由于种种原因就再也没和他们联系。和他们音信不通，已经有30多年了。只有到了1981年，在伦敦《泰晤士报》的文学增刊以近整版的篇幅发表了一篇有关我的近况的报道后，他才得知了我的地址，写了一封信给我，在信的末尾他画了一幅有关他自己的速写，并加了一句说明：“我现在就是这个样儿。”

我现在读了昆定·贝尔的短柬，就在电话上和他联系。他不在家。接电话的是他的妻子。我从没有和她见过面，因为他们是在我离开英国后才相互认识而结婚的。但是我已经从昆定·贝尔知道了一点关于她的情况。她是出生于一个“书香之家”，与英国专演莎士比亚和伊利莎白朝名剧著称的“老维克剧团”（Old Vic）的名演员劳伦斯·奥里维（Laurence Olivier）有亲属关系——她的名字就叫安妮·奥里维（Anne Olivier）。她当然也知道我，而且已有精神准备，要在他们家里接待我。所以她在电话里一听到我的声音，就立刻定下日期和我从伦敦维多利亚车站乘车去他们家的车次。

他们的家是在英国南部、邻近英吉利海峡的一个名叫苏瑟克斯（Sussex）的县份里。这个县又分做东西两部。他们住在东部。那里以农业为主，气候温和，风景特别秀丽。这儿一个主要城市名叫路威斯（Lewes），从这里到他们的家乘坐小汽车大约需要一个钟头。我对这个小城并不陌生。30多年前我从伦敦坐火车到这里来看昆定的父母，就是在这里下车，然后坐公共汽车前往。那时昆定也是在这里的车站接我。我现在又是在这个车站下车。我是下午三点钟左右从伦敦维多利亚车站上车的，到这里天已经黑了。昆定依旧坐

在车站的休息室里等我，和 30 多年前的情况一样。只是我们的人生起了一些变化。那时我们都很年轻。现在我的头发白了，他也留了一大把胡子。至于我们所熟知的那老一代人，他们都早已经作古了。

这次我们没有坐公共汽车，昆定已经有自己的小汽车了，但我们仍然向过去所熟知的那个方向开行。昆定一面开车，一面说：

“我们现在住在一个不同的房子里，地点也换了，和老屋有一段距离。”

“老屋呢？”我问。

“留作纪念馆，由一个看守人暂时在那里照管，一时还来不及装修。”

我们作了这段简短的对话后就都沉默了。他似乎觉得我不能重睹老父母的故居而感到惋惜。而我呢，在惋惜之余，还记起了许多往事，联想起我旧时在那里作客时的情景。而且这个联想一开始，回忆就无法煞住。我已经有许许多多生活在另一个世界，过去在这里的经历和与这里的人交往，早已在脑海里消逝了。现在触景生情，旧时的情景都一幕一幕地涌上心来，好像就是昨天的事一样。我再也没有和昆定对话。我已经沉浸到这些情景的回忆中去了：

老父母的房子是座落在一个叫做卡尔斯登 (Charleston) 的小村落旁边。这是一个典型的维多利亚朝式的村屋，只有两层，朴素而庄重。这里住着四个人：瓦涅莎·贝尔、她的丈夫克莱夫·贝尔 (Clive Bell) 和他们的朋友邓肯·格兰特 (Duncan Grant)。那时第二次世界大战正在进行，英国被希特勒的潜艇所封锁，年轻人不是去服兵役，就是在乡下生产粮食。昆定·贝尔就是在一个农场做生产粮食的工作，不常回家，所以我在这个家里做客的时候，成员实际上只有三个年纪较老的人。昆定还有一个妹妹安琪莉伽·贝尔 (Angelica Bell)。但她那时刚出嫁不久，已经离开家了。为了避免空袭，她也住在乡下，不过是在剑桥附近的乡下，离此有好长一段路，不常到这里来。我认识她的丈夫是在战争结束以后我住在剑桥大学时的事。那时他们邀我到他们家里去作客。有时他们也到剑桥来，和我一同到剑桥的“艺术剧院” (Arts Theatre) 去看戏。

安琪莉伽的丈夫名叫大卫·加涅特 (David Garnett)，是英国一个有名的批评家和小说家。他任英国一个知识界的刊物《新政治家和民族》 (New Statesmen and The Nation) 周刊文艺栏的主编，每周该刊都有一篇关于文学或艺术的评论，那就是出于他的手笔。他的评论每篇都具有新意，对当时的创作界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我没有去英国前就曾经是这些评论的读者。但我对他所感到兴趣的还不止此。他所写的小说也很吸引人，其中有一篇名《淑女变成狐狸》 (Lady into Fox)。英国的汉学家阿瑟·卫莱 (Arthur Waley) 曾对我说，是在中国唐人小说的影响下写成的。在意境上，它有许多与蒲松龄的《聊斋》相似的地方，只不过在这篇作品里，不是狐狸变成淑女，而是淑女变成了狐狸。事实上，大卫是一个倾向“现代派”的评论家，但他的创作却从中国古典作品中吸取营养，这也说明他的趣味多样，视野开阔。

这事实上也是他这一代知识分子的特点——而这个特点却是在他父亲的那一代就已经形成。那一代人已经摆脱了岛国的狭隘性，不再是那么保守和夜郎自大，学会“兼收并蓄”，放眼世界，我在大学时特别喜欢阅读约瑟夫·康纳德 (Joseph Conrad, 1857—1924) 的作品。这倒不是因为他所写那些富有异国情调的有关海员的故事吸引人，而是因为他的英文具有独特的风格，使人百读不厌——他被誉为一英国的一个伟大“文体家”。他就是大卫的父亲爱

德华·加涅特 (Edward Garnett) 发现的。他原是一个波兰年轻人，在英国的一艘海上当水手，18岁时才开始学英文。如果没有爱德华·加涅特的发现和提拔，他做梦恐怕也没有想到他会成为英国 20 世纪初的一个伟大作家。

爱德华当时也是一个知名的评论家。他是这样发现康纳德的：有一次他乘船在海外旅行，天气好的时候，常到甲板上坐在一张藤椅上看看书。康纳德是这条船上的海员。他猜想这位旅客大概是一个文化人，于是他便走到他身边，和他聊起天来。爱德华发现这个海员写了一部小说。他把稿子要来看，船到英国后，他又把稿子带走了。过了些时这部稿子便以书的形式出版了。这就是康纳德的第一部小说《阿尔麦耶的愚蠢》(Almayer's Folly)。他从此也就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爱德华的这种爱才，表现出一个伟大评论家的风格。英国人在那以前是不怎么关心外国文学的，特别是被认为不是太“发达”的东部欧洲国家的文学。但爱德华没有这个偏见，他的夫人康斯坦斯·加涅特 (Constance Garnett) 甚至还成为 19 世纪的俄国文学的专家。她学了俄文，翻译了旧俄 19 世纪后半期几乎所有几个巨人的全集。我国五四以后所译的旧俄现实主义文学，几乎都是根据她的英译重译过来的。在这个意义上讲，她对中国新文学的发展也无形地作出了重要贡献——当然他们不知道，我们也没注意到这一点。

这个家族和贝尔家族结成亲戚关系，如果说这是“门当户对”的话，那也说明这一批知识分子的共同点和特性：他们都从事文学、艺术创作和评论工作，而又不完全局限于这个范围，他们的兴趣又扩大到政治、经济、哲学以及其他人文科学的部门——这从他们经常过从的朋友圈子就可以看得出来。瓦涅莎·贝尔是一位具有独特风格的画家，她的丈夫克莱夫·贝尔也是一位独具创见的艺术评论家。邓肯·格兰特作为一个画家，在他同时代的艺术家中，也是一个突出的人物。他们三个人住在一起，而在感情上瓦涅莎和邓肯的关系又远远超过她与她丈夫克莱夫的关系，他们居然能在一张桌子同餐，在同一个屋顶下相处，而且感情上都非常好，像兄妹一样，见面时总是谈笑风生，这在维多利亚朝余风尚未完全消失的他们那一代人中间，不能不说是一种别开生面的现象，一种思想上的解放。这又是他们这一批知识分子的另一个特点。

但他们的生活也不完全就是风平浪静。意外的波涛有时也无意中向他们袭来。当我们的谈话有时涉及到文学创作、特别是他们那代的文学创作的时候，我可以发现他们的脸上也偶尔掠过一块阴暗的浮云。这是因为他们的长子朱理安曾在西班牙前线早死。另一位死亡的人是他们常常见面的好朋友和亲戚，瓦涅莎的姐姐佛吉妮娅，吴尔芙 (Virginia Woolf, 1882—1941)。她离开人世还不是太久以前的事，因此关于她的记忆在他们的脑海里仍很新鲜。她是把“意识流”方法贯彻到创作实践中去取得成绩最大的一个作家。在现代世界文学史上占有一个重要地位。她也可以说是近代西方文化中一个具有代表性的人物。可是恰恰为了这个“西方文化”，她付出了她的生命。那正是独裁者希特勒、墨索里尼和佛朗哥在狼狈为奸、发动战争、进行全面毁坏西方文化的时候。她的年纪老了，又是一个女性，她不能像她的外甥朱理安·贝尔那样奔赴前线，与法西斯进行面对面的斗争；她选择了另一条道路；离开了她认为即将毁灭掉的“西方文化”，于 1941 年 3 月 28 日，在她的故乡路威斯镇附近的一条河里投水自尽。

她和瓦涅莎从小就是一对很亲密的姐妹，从小就培养起对文学和艺术的

深厚兴趣。这是因为他们的父亲莱斯里·斯兑芬 (Lestlie Stephen, 1832—1904) 是一位很有修养的文学评论家和编辑。他所编辑的两个文学刊物《波尔美尔杂志》( Pall Mall Gazette), 和《康希尔杂志》( Cornhill Magazine) 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英国文学的发展上都起了很重要的作用。一些名家如哈代 (Thomas Hardy, 1840—1928)、亨利·詹姆斯 (Henry James, 1811—1892) 和爱德蒙特·高斯 (Edmund Gosse, 1849—1928) 就是在这两个刊物上出现的。在这种家庭影响之下, 她们姐妹俩就一个成了名作家, 另一个成了名画家, 她们成家后也住得很近, 经常见面。可惜我在那里作客的时候, 佛吉妮娅已经去世 3 年了, 没有能见到她。但是她的丈夫勒奥纳德·吴尔芙 (Leonard Woolf, 1880—?) 我却在卡尔斯登多次见到了。

卡尔斯登的圈子很小——这可能是因为这个村屋是位于乡下的原故。经常到这里来聊天的人除了勒奥纳德以外, 就只是凯恩斯 (Maynard Keynes, 1883—1946) 夫妇了。他们也都住得很近, 几十分钟的散步就可以走到。他们每次来时, 总是在下午四点钟左右, 那时他们当天的工作都已经做得差不多, 需要休息一下, 喝一杯茶, 吃几块点心, 这里可以附带提一笔, 他们喝茶的杯子, 是我们四川茶馆里用的那种粗瓷盖碗。那是 1936 年暑假朱理安·贝尔和我一道到四川旅行时买的。他们认为这是很有价值的艺术品。沏茶的办法也是按照中国方式, 把茶叶放在碗里, 然后用盖盖上。这种“茶道”, 再加之英国点心, 确是别具情趣——至少我个人觉得是如此。

勒奥纳德是一个政治理论家, 但他并不做官。作为他的事业的是他所经营的、以英国古典画家贺加斯 (William Hogarth, 1697—1764) 命名的一个小型出版社, 专门出版与他们的文学艺术观点接近的书籍。他编了一个研究政治理论的刊物, 名《政治季刊》(Political Quarterly), 宣传他那种接近费边社会主义的政治观点。凯恩斯则是人所共知的经济学家。他是搞经济理论, 也从事实践, 善于理财。当他在剑桥大学“英王学院”任教时, 他还兼任该校的会计主任, 把该院的基金投资到新兴的实业中去, 使该院的经济实力空前地加强, 但他却不是单纯的经济实用主义者。在个人爱好上他的艺术气质却很浓。早在 30 年代初, 精确地说, 在 1930 年, 当国际性的芭蕾舞领导者赛尔盖·加季列夫 (Serge Diaghilev, 1872—1929) 去世以后以及与他有关的“俄罗斯芭蕾舞剧团” (Ballets Russes) 解体以后, 他在英国组织了以法国名芭蕾舞演员玛莉·珈玛戈 (Marie Camargo, 1710—1770) 命名的“珈玛戈学会” (Camargo Society), 提倡民族的芭蕾舞, 创造新的节目。现在英国学派的芭蕾舞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后来他和“俄罗斯芭蕾舞团”的名演员莉兑娅·卢波诃娃 (Lydia Lopokova, 1891—?) 结了婚, 并在剑桥建立了“艺术剧院”, 供各派的艺术实验演出。他还参与创立了英国“音乐和艺术促进委员会” (Council for the Encouragement of Music and the Arts)。现在作为英国艺术活动的支柱的“英国文学艺术委员会” (Arts Council) 就是从这个组织派生出来的。凯恩斯一直是这个委员会的主席, 直到他去世。

所以以卡尔斯登为中心的这几位高级知识分子, 所从事的职业虽然不一样, 但却有一个共同点, 即对文学和艺术的爱好。我们在一起吃茶的时候, 所谈论的题目, 除了市井新闻外, 往往就集中在这个方面, 我们很少谈论经济和政治。但在谈论文学和艺术的时候, 大家的兴趣也往往是集中在有关的作家和艺术家的一些轶事方面, 消遣的意味大于对他们的作品的风格及思想

内容的探讨，因此也从没有过什么争辩。倒是笑声不时会爆发出来，使室内的空气为之震荡。但这笑声却又与文学和艺术无关，而是由凯恩斯的夫人卢波诃娃所讲的英语而引起的。

原来莉兑娅·卢波诃娃是一个根生土长的俄国人，1909年毕业于圣·彼得堡的“帝国芭蕾舞学校”，(Imperial Ballet School)接着就成了俄国“帝国芭蕾舞剧团”(Russian Imperial Ballet)的一个演员。1910年她参加加季列夫的“俄国芭蕾舞剧团”，在欧洲各地演出，再也没有回返俄国。她的英语没有经过专门训练，不仅发音俄文的味道浓，她所用的语汇和语法也几乎都是按照俄语的结构形成的。因此她的英语就与众不同，只要她一开口就有些字句要引起人愉快地发笑。此外，她的口音和讲话的姿势有时也很滑稽，但活泼可爱。原来，她在加季列夫剧团曾经是一个具有风格的“最伟大的喜剧演员”。当时关于她的表演的评论，艺术评论家有这样的描述：

她身材轻巧。轮廓分明，各部分的比例非常匀称。她跳起舞来时充分利用她那双富于表现力的小手，精神焕发，热情洋溢。她那金黄色的头发在灯光下闪耀，她那对蓝绿色的眼睛射出火花，她那愉快的微笑，使整个舞台都相映生辉。(引自巴黎 Fernand Hazan 出版社出版的《近代芭蕾舞辞典》——Dictionnaire du Ballet Moderne)。

现在她虽然已经过了中年，但她青年时的这些特点仍然保存得完好，在她讲话时仍然自发地表露了出来，使室内的整个气氛也为之“相映生辉”。

所以茶桌上有她这样一个艺人在座，即使多么枯燥的谈话也会变得充满了情趣。大家的谈话也并不是全然淡然无味。话题偶尔也接触到政治和经济，而且有时也很严肃，但谈的方式却也是从情趣出发，有些类似“智力测验”。我记得有个星期天的下午，当女主人瓦涅莎给每个在座的人斟满了茶以后，就从靠墙一个桌子的抽屉里取出一个封好了的纸袋，她把它拆开。原来里面是一搭信纸。这是他们在头两个月各自写的有关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新发展的预言——那时据闻美国正在作开辟第二战场的准备。她把这搭纸分给大家，让每人念出自己所写下的判断。念完的结果，再核对当时战局和政局的实际发展情况，几乎没有人(包括政治学专家勒奥纳德)把大局猜对，因为那时英美都按兵不动，在一旁观战，让苏联独自与德军作战，谁胜谁负，苗头还不是明显。

在这个小圈子的谈话中，我作为一个东方人所能作出的贡献很小，只能坐在一旁观察他们的表情和静听他们的笑声。可能我这种静听的神情使他们感到兴趣。——特别对瓦涅莎和邓肯。也许这是因为他们都是画家。我发现他们不时在研究我的外表特征和气质。于是有一天他们就很有礼貌地请我到他们的工作室里去“坐一会儿”。接着他们便架起画板，挥动彩笔，大画特画起我的“肖像”来。他们要把我在他们的画板上记录下来。我成了他们作画的题材。可是这一坐就不是“一会儿”，有时可以拉长到两个来钟头。这确不轻松。在表面上看，坐着不动似乎是很安逸。但正因为不动，说来也奇怪，不到半个钟头也就感到全身发酸，非常疲累。但看到他们俩那种全神贯注、手不停挥的样子，我也只好克服困难，更不敢动。

当然，我的“肖像”终于是完成了，共两幅。由于我是一个没有经过训练的“模特儿”，勉强从命，暗暗地吃了不少苦头，我对于这两幅作品，不仅不感到兴趣，还有点恨意。他们说，这两幅作品他们将放置在一边，冷一

阵子。回味一下我平时的举动和特性，然后再进行加工。我呢，只要不再卷进他们的加工中去，就已经感到很满足了。我再也不敢问这两幅“肖像”的下落。

我在这小圈子里的生活经验，至此可以说到了“高潮”，比这更富有刺激性的东西就再也没有了。后来我迁进剑桥大学去住。这里的知识分子成堆，活动也多，而且这些活动基本上都是由一些年轻人所组织的，因而也就更热闹了。卡尔斯登的那种静恬的生活也就无形中成了历史。但是这段生活，三十多年以后，经历了好多次社会上的变动和私人生活上的沧桑，现在在昆定·贝尔开往他家的汽车里面回忆起来，虽然没有恍如隔世之感，但也有点类似梦境。那基本上是上一个世纪知识分子所过的所谓文化生活，事实上是曾经被认为是一种“辉煌文化”传统的尾声。它已经是一去再也不复返了——这更加强了我“梦境”之感。

因为天很黑，昆定·贝尔又是一个接近七旬的老人，所以他把车子开得很慢，眼睛全神贯注地望着由汽车前灯所照亮出来的前方片断公路，因此他也就让我沉浸在“梦境”之中，什么话也没有讲。但忽然间车子颠簸了一下，把我唤醒，接着它就停住了。我们已经到了昆定·贝尔的家，我下了车，走进现实中来。

这也是一个庄园式的宅第，在建筑上与卡尔斯登那栋村屋差不多——它们之间地理上的距离也不算太远。我一走进去，第一眼印象就是屋子相当空旷，也相当陈旧。很明显，它也是上一个世纪的遗物。开门接待我的是女主人——安妮·奥里维。我过去没有见过她，但我们却一点也不感到陌生。这大概是因为昆定早已和她谈起过我的原故。但我从没有想到过，我现在能成为她的客人，特别是在经过了许多运动和“史无前例、翻天覆地”的“文化大革命”以后。人生就是这样充满了意外。当然这也说明，世界现在已经缩小了，更可观了。不管人们曾经怎样争取“光荣的孤立”，与世隔绝，事物的发展到底不是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总是使人与人之间能有机会建立起友谊和联系。这倒不是意外。

昆定有两个孩子，都已长大成人，离开了家，到别的地方谋生去了。这也是我们阔别了三十多年间的新发展。我当年和昆定分手时，他还是个单身汉。那时他没有什么人生的担子，他可以干他兴趣所在的事，而他的兴趣也非常广泛，从雕塑和瓷器到人类的服饰——凡是与人间的日常生活有关的事物，他都研究。三十多年前我们告别时他最后送给我的一本新著，是《论人类的服饰》(On Human Finery)。这是一个很偏僻的题目，但他却对它感到兴趣，而且还写出一本书来！这也是他家族的一个传统：对什么都感到兴趣，“兼收并蓄”。什么日常的东西都可以成为他们观察和研究的对象以及作画的题材。所以昆定和安妮在乡下的生活圈子虽然像他上一代那样，显得很有限，但实际上却不贫乏。

安妮·奥里维忙着到厨房里去为我们准备晚饭，昆定和我就到客厅里来休息——也就是在一起聊聊天，喝两杯酒。这是一个典型旧式村屋的客厅，既宽且高。除了电灯以外，这里基本上还保持着30多年前所熟知的那种英国老式房屋的布局。这里没有近代化的暖气设备，取暖仍是靠壁炉送来的一点微温，所以我们也按照老规矩，坐在壁炉的两旁。这种旧时情景的再现，倒是似乎又是不可思议。这个壁炉也是很旧式的，由几根铁杆所组成。煤当然是没有了，因为当局已经禁止使用它——据说是为了防止空气污染。壁炉

里烧的燃料自然只好是就地取材，取自附近倒下的一些枯树。壁炉旁边也摆着一些旧式烧炉的家什：三角形的皮制手风箱、火钩和火钳等。这也是上个世纪英国传统生活方式的再现。

但更加强这种生活方式的气氛的，是壁炉里那几块不太干的木柴所发出来的尘烟。也许是因为烟囱有好长一段时间没有人清扫——扫烟囱的人，作为一种职业，现在已经绝迹了，这些烟却不通过烟囱往外跑，而在室内弥漫起来。幸好这个客厅的面积很宽，天花板也高，烟一扩散开来也就变得很稀薄了，不仅不呛人，反而把这个客厅衬托得更为古色古香。我所坐的那张沙发很深，靠背也高，面子已经露出线，也是上个世纪的遗物。客厅四壁沿墙角都立满了书架。但这些书架却与一般的不同，架上都涂满了被当时大概认为是“现代派”的彩色图案，架内的书籍绝大部分也都是羊皮装订的书——但羊皮已经干焦，有好多书脊已经裂口了。这些烟，这些彩色图案，这种书籍的装帧，80年代的英国，在一个普通人的屋子里真是不太容易再见到的。我和昆定坐在这个古老的壁炉两旁对话，为一层稀薄的烟所笼罩，倒也很像历史中的人物——特别是我，经过一番剧烈的“砸四旧”运动，沉浸在这种气氛之中，倒真感到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

喝了两杯酒以后精神恢复过来了，安妮便喊我们去吃晚饭。因为我们一共只有三个人，吃饭的方式也就按照传统的办法，这也就是说，坐在厨房里一张橡木桌子旁，吃完一样菜就再从炉子里取出另一样菜，自始至终都很温暖。这是一种小家庭的吃法，不仅舒适，还颇有人情味。安妮·奥里维是个知识分子。几年来她一直是在整理佛吉妮娅·吴尔芙的日记。这是一件很艰巨的工作，因为这些日记牵涉到许多人和事，佛吉妮娅本人对于当时事物的看法、她自己读书的心得以及有关文艺的见解，当然还有她自己日常生活的记载、喜怒和哀乐，等等。编辑这样的日记，她得做许多研究工作，查资料，作注解，把一些零碎片断的东西联系起来，形成一个整体，以期能有系统地反映出佛吉妮娅·吴尔芙的生活和思想活动的真面貌。这是一种经年累月的工作，但她已经做完了一半，出了四本厚书。还有一半只不过是刚开始。而她还不是全部时间去做这项工作，因为她是家庭主妇，还得负担起所应完成的家务任务。所以时间对她说来也是分秒必争。

吃完了晚饭，我们又回到客厅去话旧，安妮·奥里维得留在厨房里，不仅要收拾吃过晚饭后的碗盘，还要安排第二天的家务，然后再回到自己的书房里去，继续做佛吉妮娅·吴尔芙的日记的编辑工作。这可能也就是现代知识分子妇女的生活常规吧。虽然她们在理论上和男子平等，但实际上要扛起双重负担：家务和业务。近代的人似乎也无形地视这也为“理所当然”，我和昆定也不例外，我们就把餐桌上我们用过的那些杯盘和刀叉留在那儿，又坐在壁炉旁边继续聊天。安妮·奥里维就当然不参加了。

我们聊的当然还是越不出以卡尔斯登为中心的那个小圈子的人和事，因为这是我们共同所熟知的，再扩大一点，也不过是所谓“布隆斯伯里”（Bloomsbury）那个学派中的人物——这个学派实际上就是以卡尔斯登这个圈子为核心而扩展开来的，包括除了科学家以外的一小批从事各种脑力劳动的高级知识分子：除了这个小圈子里的画家、作家、艺术评论家、政治学家、经济学家、文学评论家、俄国文学研究者和翻译家及编辑以外，那就是一些哲学家、汉学家、舞台艺术家和导演等等。他们没有什么组织，也没有什么纲领，甚至也不一定是志同道合的朋友。他们之所以被称为“布隆斯伯里”

学派，主要是因为他们曾在伦敦大英博物馆附近一条名为“布隆斯百里”的狭小街道上住过，利用这个博物馆里的丰富藏书和艺术珍品从事学习、研究和写文章。如果说他们有什么共同点的话，那就是他们的学术修养，文学和艺术的欣赏趣味比较高，对自己写文章的格调要求也比较严，因而他们也通常被誉为是英国文化界的“精华”（*élite*）。另外一个共同点就是，他们中间大多数人都是在剑桥大学，特别是该大学的“英王学院”培养出来的。如果说他们之间有什么组织联系的话，那就是这种同窗关系（*School Tie*）。的确，就文学和艺术而言，他们这个“学派”与另外一批现实主义作家并列在一起。可以说代表了英国19世纪伟大传统的最后高峰。这后一批作家包括高尔斯华绥（*John Galsworthy*, 1869—1933）、萧伯纳（*Bernard Shaw*, 1856—1950）、H·G·威尔斯（*H.G.Wells*, 1866—1946）和J·B·普里斯特莱（*J.B.Priestley*, 1894—）等人。这批作家在政治上有明确的主张。他们的作品忠实地反映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英国社会生活的现实，而且根据他们的政治主张，他们对这种现实某些不合理的方面，毫不含糊地提出了批判，并且还表示出对它要加以变革的希望。当然这种所谓“改革”，实际上还没有越过“费边社会主义”理想的范围。

说来奇怪，这种“理想”，体现在英国工党的政纲中，倒起了缓和英国阶级矛盾的作用，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英国资本主义危机的恶性发展。在这一点上，“布隆斯百里”中的政治学家和经济学家的观点倒无形中和他们有共同之处，虽然他们与工党没有任何组织关系。比如凯恩斯的经济学说及其英国经济政策中的实践，就实际上起了缓和资本主义危机的作用。当然，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英国的实力和国际地位变了，整个世界的政治和经济情况也变了。凯恩斯的经济理论也不得不逐渐失去时效，虽然它在资本主义世界现在仍然具有一定的影响。在这个问题上，昆定毫不犹豫地提出这样的看法：

“不可否认，凯恩斯的理论挽救了资本主义四十年。但是现在，世界的经济格局已经有了重大的改变，如共同市场的产生，它再也起不了指导性的作用，除非它有新的发展。”

但怎么发展，谁来发展？凯恩斯本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后不久就去世了。他的学说已经是“后继无人”——即使是后继有人，恐怕也无力再挽回历史的潮流。他的学说是蒸汽机出现以后的产物，是西方老牌资本主义称雄世界时期的经济指导原则。现在历史已经进入了电子时代，工业技术突飞猛进和某些工业国家经济力量的增长和膨胀，如日本、第三世界民族工业的兴起，这是凯恩斯形成他的经济理论时所不可能估计到的。

“那么凯恩斯的时代应该说告一结束了？”我说，“他的学说已经退到古典经济学的范畴，成为大学图书馆里的资料了。”

“也可以这样说”，昆定说。“可是他在英国文学艺术事业方面的一些建树，现在仍然继续在发生影响。”

他所说的“文学艺术方面的建树”是指英国“文学艺术委员会”和从“加玛尔戈学会”发展起来的英国芭蕾舞剧团——也就是英国现在的芭蕾舞学派。前者一直到现在还是英国文学和艺术活动的一个经济支柱。他曾为它弄到了一笔数目相当可观的基金，由一个董事会来管理，英国一些民间比较有前途和有影响的文学艺术团体，都可以得到它的资助。甚至英国笔会中心有些出版机构或其他国际活动，在经济短绌的时候，也可以从它得到拨款。由

于它产生了深远的社会影响，它现在成为一个永久性的机构，由官方来保证它每年的预算。甚至在凯恩斯去世以后，这个机构董事会的主任委员还一直是他的“同窗”关系中产生。上届的主任委员就是比我早好几班的我在剑桥大学“英王学院”的“同窗”爱得华·普勒菲尔(Edward Palyfair)。他前几年才退休。现在与这个机构在财政上有密切关系的是凯恩斯的侄子、银行家斯兑芬·凯恩斯。他也是我在“英王学院”的“同窗”，只不过比我晚几年——这里还可以附带提一笔，他最近筹措了600万英镑，支持导演彼得·蒙特农(Peter Montgnon)拍摄一个介绍新中国的10部连续电视剧——名字尚未最后定下来。

凯恩斯没有后嗣，只有一个弟弟，也就是斯兑芬·凯恩斯的父亲。但这位弟弟并不是学院派人士，因此对于兄长的经济学体系也不感到兴趣。凯恩斯的著作及其手稿全由他的母校“英王学院”保存，算是终于成了图书馆的藏书和资料。倒是他的侄子斯兑芬似乎还在继承他在文艺方面的事业，虽然他的职业是搞金融活动，而他在这方面的兴趣似乎还更广泛，从西方扩大到了中国。他对待朋友和“同窗”也具有类似艺术家那样的热情。我去年(1982年)去过英国两次。头一次是在春天，参加在伦敦召开的国际笔会大会；第二次是在冬天，应剑桥大学“英王学院”的邀请去作报告。两次他都以“同窗”的友情招待过我。一次是在他办公的地方，和几位电影导演共进午餐，那里的一切设施都非常近代化和豪华；另一次是在他家里吃晚饭，这里情况为之一变，整个气氛是非常朴素和古旧，墙上叮叮当地挂着一些不知从哪里弄来的零星古董，其中最新近收进的一件“珍品”是两函脱了线的焦黄的古董《康熙字典》。它被陈列在他客厅的桌上，作为人类历史上“珍本木板印刷术的一个标本”。另一件他给我印象较深的是，我在剑桥大学作报告时，他居然从伦敦赶去听讲。这得花费他大半天的工夫。对于一个银行家说来，时间就是金子，且不说我那篇有关文学的报告，对他的工作究竟具有多大的意义。

昆定和我聊了一阵有关这位西方的经济学家凯恩斯家族的情况后，就把话题转到卡尔斯登那个圈子里的另一个家族：勒奥纳德·吴尔芙和佛吉妮娅·吴尔芙。这对夫妇也没有后嗣。但是他们都留下了比凯恩斯更多的“文化遗产”。特别是佛吉妮娅·吴尔芙。她继承了她父亲莱斯里·斯兑芬的衣钵，从小在家庭环境的熏陶下就酷爱文学。但成长后，她在这方面的成就则远远地超过她前一代人。莱斯里·斯兑芬只搞评论和编辑工作——当然也兼充当“伯乐”，不断发现文学新人。佛吉妮娅则既写评论，又写创作，还当贺珈斯出版社的编辑。她在创作方面认真地研究了欧洲整个的文学遗产，特别是19世纪那些大师们的作品。她满足于他们在现实主义创作方法方面已取得的成就，另辟蹊径，探索表现“真实”的新的手法。经过长期的实践，她创造一种新鲜活泼而又非常细腻和美丽，表现出一种高度文化修养和艺术欣赏格调的新文体，来描述人的外部和内部生活——包括潜藏在下意识里的活动。这就是文艺评论家所谓的“意识流”手法。它的运用丰富了文学艺术的表现手段，为20世纪上半期的世界文学开创了一个新局面。

她所留下的文学遗产极为丰富和复杂。她不仅是一个作家和评论家，同时在某种意义上讲甚至还是一个思想家、政治家和活动家。她关心人，关心人类的文化，因而也关心世界大事。所以她并非是生活在象牙之塔里、只醉心于文学技巧和表现手法创作的人物——如果是这样，她就不会因目睹法西

斯毁灭文化感到痛心而投河自杀了。她的这种特点不仅表现在她的作品和评论中，也表现在她的日记和朋友的交谈和所写的只言片语的便条中。要把这些东西整理出来，进行研究，从而反映出她的真实面貌，那确不是一件简单的工作。而且不了解她的日常生活、工作习惯和来往的朋友的人，也很难着手进行这项工作。这项工作之重要，不仅是总结一个重要作家一生的历程，也是为了说明 20 世纪上半期英国文学发展的一个特殊方面。要把这项工作做好，昆定自然是主持这项工作最适当的人了。他是从小就在她跟前长大的。他也是卡尔斯登那个小圈子中的人物之一，非常了解她，虽然他是属于下一代。

客观的情势也给他创造了一个有利的条件。勒奥纳德和佛吉妮娅·吴尔芙没有子女，昆定作为他们的侄甥，被指定为他们的继承人。佛吉妮娅作品的版权、书信、手稿和一切其他的遗物，全都由他来继承和保管。因此他掌握了有关这位女作家生平和创作的全部资料。多年来他就和安妮·奥里微分工：他写佛吉妮娅的传记，她编辑佛吉妮娅的日记。昆定在这方面所做的工作，已经初步告一段落。他所写的《佛吉妮娅·吴尔芙传》(Virginia Woolf) 两大卷已经先后在 1972 年出版。这本书一出版后就接连得到了两个很重要的传记文学奖“詹姆士·塔特·布拉克传记奖”和“杜夫·古柏传记奖”。到 1982 年 3 月止重版了 15 次。它成了一部畅销书，特别是在美国，这也间接说明，佛吉妮娅·吴尔芙的影响之大和群众基础之广，这在所谓“现代派”的作家中，是很突出的。

“佛吉妮娅是一个非常严肃的人，这特别表现在政治问题和人类文化前途的问题上”，当我们谈到佛吉妮娅的性格和气质时，昆定这样说。“也许她是太严肃了。这可能是西方基督教文化在她身上无形中所起的作用的结果——虽然她不信基督教。如果她在气质上有点中国道家的精神，也许她的生活不致于发展到那么一个悲惨的结局。”

他所谓的“政治问题”和“人类文化前途问题”，在佛吉妮娅说来，是一个问题的两面，是同一个东西。她珍惜西方的文化，特别是在文艺复兴以后这个文化所取得的成就——在文学、音乐、美术、建筑、哲学、美学、科学以及人文科学其他各方面所取得的成就。而她，他为这个文化体系的产物，作为一个作家，也在这些发展中不断探索，不断实践，不断创新，作出了自己的一份贡献。这体现在她用“意识流”手法创作的许多作品。它们是西方 19 世纪所谓反映“真实”的现实主义的一个发展，这种手法在现代世界的文学中产生了影响。但现代这个世界本身却在走向崩溃。那就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在她所过的那种静恬的生活中，她把这次战争理解为人类文化的毁灭，因而感到痛苦，终于导致她神经上的错乱。这是她生命中所面临的第一次危机。虽然战后她神经上的震动逐渐恢复了正常，又继续积极地从事创作活动，但 30 年代后期法西斯的兴起和第二次世界大战(1939—1945)的爆发，她的精神状态却再也不能保持平衡，其结果就是她在 1941 年 3 月间的投河，结束自己的一生。

她的死亡象征着她所代表的那一个流派和那个文学时代的终结。以后虽然具有与她同样创新精神的新秀辈出，但像她那一代具有才华和深厚欧洲文化修养的人就不多了。

“我越深入研究她的一生，我就越觉得她的为人态度严谨”，昆定用结论式的口吻说。“这不仅表现在她的治学和创作方面，也贯彻在她的政治行

动中。你知道，她是一个女权运动者。她一直是在为争取妇女的解放而斗争——不仅是在政治和经济地位上与男子平等，而且也包括在灵魂上的真正解放。现在许多她在美国的崇拜者还称她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哩。”

马克思主义者！这是一个我过去所未曾听到过的论断。我当时思想上的直接反应是：如果她真的理解了马克思主义，也许她的生命不致于走向那个悲剧性的结局，但这个问题我不好多谈，看来也无深谈的必要。我们的“话旧”到此便告一结束。话题便转到昆定本人的生活和工作上去。

在我们别后的30年中，他曾经当过纽卡索（Newcastle）“英王学院”（King's College）的艺术教育讲师、里兹大学的美术教授、牛津大学的美术教授和霍尔大学（Hull University）的美术教授。他现在仍拥有苏瑟克斯大学艺术历史系理论的名誉教授的头衔，同时也是英国皇家美术学会的会员和皇家文学学会的会员。但实际上他已经是一个退了休的人，同样在乡下过着一种类似他老一代人的那种恬静的田园生活。但作为一个画家、陶瓷艺术家、作家和艺术评论家，他却是在大学任职时还要忙。据安妮·奥里微告诉我，他每天也是在分秒必争，劳动很紧张。他的劳动纪律自然也得非常严格，悠闲的时间简直可以说没有。这大概是因为他觉得他生命剩下的光阴有限，他想在这有限的光阴中完成他计划所要完成的事业。实际上，这是一个永远达不到的目的。没有人能够在他呼吸最后一口气的时候说，他已经完成了此生的工作，可以瞑目。但他还是得尽量抢时间。

那天夜里我是睡在楼上的一个小客房里。地板上虽然铺得有一张旧的地毯，但走动起来仍可以听到它发出吱吱嘎嘎的响声。这说明它也被磨损得相当老了。但室内所有的墙上，每个角落，都有彩色鲜艳的、印象派式的简单图案和速写画以及其他一些我们普通视为无价值的小物件，作为装饰。这整个布置，如果不是出自他老一代人的手，那一定就是他本人的创作了。但它们所呈现出的风格和情趣，则代表这个家族的统一的传统：新鲜、活泼而又略带一点天真。整个气氛都充满了青春气息。这又使我联想起了许多有关这个家族及与其有关的那个小圈子里的知识分子——即所谓的“布隆斯伯里”学派中的人物。我的思想又忽然活跃起来，毫无睡意。只有到了午夜后三点钟左右，我才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但没有多久，楼下走廊旁洗手间抽水箱的放水声却又把我弄醒。我想天可能已经亮了。我也没有看表，就连忙穿衣跳下床去。

我拉开窗帘，天可是仍然漆黑。但楼下已经传来人的活动声。我步下楼梯，厨房里已经有亮光射到外面。我推开门一看，昆定已经在那里做早饭。但我表上的时针正指到六时稍过一点。昆定居然起得这样早！这在英国人中是罕见的。我只好陪他吃早饭。吃完饭后，他立刻换上工作服，穿上一双荷兰式的木屐，打开大门，走过草坪，进入他的车间。这里有作瓷器的泥土，有烧瓷器的电炉，有设计瓷器的长桌，当然在墙四周的搁板上也陈列着各种风格和彩色的他所烧成的瓷器。像他的上一代的人一样，他也在这种艺术中探索新的表现形式。上次我来英国时，他送了我一个小瓷盘，上面刻着他画的佛吉妮娅·吴尔芙头像。这次他选了一个较大的盘子赠我，上面刻着一个介乎龙和凤之间的怪兽。像佛吉妮娅的小说和他母亲瓦涅莎的绘画一样，这不是一件抽象派的作品，它的表现手法虽然有点异乎寻常，但形象鲜明，一看即懂。

他院子里的草坪上立着他的一些雕刻作品，其中有一件立意新颖，使我

想起了我国古代脚踏着一只飞燕的奔马。它代表一个仰躺在空中的女子，她的眼睛凝望着天空，她的长发垂到地上——也就是这一把长发，作为她的支座，使她能浮在空中。这种设计所产生的效果是惊人的。这件作品的手法是现实主义的，但它所表现出的想象则接近“现代派”，还夹杂着一种传统的浪漫主义色彩。这与佛吉妮娅·吴尔芙写的小说、瓦涅莎及邓肯所画的画都属于同一个类型。这也可以说，他继承了以卡尔斯登为中心那一小批艺术家的传统。这个传统现在即表现在他的创作上，也表现在他的工作纪律上。他既烧瓷器，又作雕刻，还要整理佛吉妮娅的手稿和遗物，自己又要研究美术史和理论，他要作的事情确也太多。这也是为什么他早晨不到六点钟就起床，七点钟就进入工作室的原故。据安妮·奥里薇告诉我，为了保证健康不致于崩溃，他每天午饭后要睡两、三个钟头，下午四点钟左右又开始工作，直到深夜——他每天是以这一半的时间集中写作。从技术上讲，这是一种非常枯燥的生活，在现代的人中间，也是罕见的。在某种意义上讲，这还带有一点维多利亚朝遗风的味道——虽然在思想上他早已离开了维多利亚朝的框框。这事实上也是他老一代人的工作方式，是那小批高级知识分子在他们自己中间所形成的一种传统。昆定保持了这个传统。这个传统给 20 世纪上半期的英国文化增添了光辉，但现在已经成了历史。

## 普利斯特莱一家

近年来，在一些国际作家的会议上我常常遇见一些英国作家，今年（1982）2月间，作为30多年第一次，我来到伦敦，参加国际笔会的代表大会，又遇见了更多的英国作家，他们大都是中年人。我在英国从事写作正是第二次大战期间的前后，他们那时都在服兵役或者复员后刚上大学，对那时在英国文学界活跃的一些作家接触的不是太多，因此他们就希望我能写点那段期间有关我所熟悉的作家的回忆。今年（1982）3月间英国笔会的刊物《阔页》（Broadsheet）发表了我的第一篇这样的文章《啊，“这个英国”》（这个标题是引自莎士比亚的《约翰国王》），其中有一段是这样的：

“最后，但并非是不很重要，是J·B·普利斯特莱（J·B·Priestley，1894）的家。我对它怀有深厚的感情。J·B·是一个典型的约克郡人。他为人爽直、坦率、有话直言不讳。我知道在‘英国保卫战’的期间，他每个星期天要在英国的广播电台对英国人民作一次广播，以激励他们的士气，同时也鼓起他们的勇气和必胜的信心。我是从一个正在进行救亡和争取民族独立的战争中来到英国的，在我的心目中他是一个英雄，我不能不为之感到钦敬，后来我就成为了他在怀特岛（Isle of Wight）上的家里的一个经常客人。我发现，他的性格中蕴藏着大量的柔情和诗意。因此我就更喜欢他和他的家庭。我同时也感觉到他和他的妻子对我也怀着一种长者的情感。的确，他们在那个岛上的房子当时对我说来，就像是我的第二个家。”

这是1944年和1945年间的事，那时我奔走于英国各地，也在做一种鼓励士气、为开辟欧洲第二战场作准备的宣传工作，天天对英国民众演讲中国人民抗击日本入侵的情况和救亡图存所作的努力。我那时生活极不安定，体力也常常感到疲惫。但我能从他家中得到休息和温暖。他虽然已是年逾花甲的长者，但因为我们都搞写作，共同的语言却不少，因此我们确也感到像是一家人，无话不谈。只要是休息的日子，我就到他家所在的那个岛上去，他的屋子也无形地像是我在异国的家。他家的每个成员，包括为他家料理家务的阿姨，也都不见外，也几乎是和我无话不谈。

当然，战争结束后，我在剑桥住下来，到那个岛上去就不是那么方便了：得换两次火车，还要坐轮船渡海，时间抓得紧，也需花一天的时间，不过他们每次来到伦敦，总要通知我，找个机会到他们的公寓房里去吃饭。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1949年秋我回国时为止。这里可以附带提一句，普利斯特莱夫妇是我在英国的作家朋友中最支持我回国的人。因为中国快要解放了，他们同意我的看法，作为一个作家，应该回到自己的人民中间去，虽然我已经多年参与了英国的文学生活，在那里可以做的事情也不少。

作为一个作家，普利斯特莱是属于上一代的人。从1918年起他就开始发表作品。从形式上讲，他的作品范围很广：他写评论，写小说，写戏，写散文，只是没有写诗。在他的各种类型的作品中，小说和剧本最为突出，成就很大。他所写的一些戏至今还在英国和世界的一些大剧场上演。像H·G·威尔斯（H·G·Wells，1866—1946）和高尔斯华绥（John Galsworthy，1867—1933）一样，是一个典型的英国作家——所谓“典型”，就是说他继承了19世纪英国文学的传统，他所写的题材也是以英国人民的生活为主，他所表

达的思想感情也代表着普通的英国人民。事实上，他可以说是这个伟大现实主义传统现存的最后一人。他是一个社会主义者，但不是费边那种类型的社会主义者，他的思想比较接近 H·G·威尔斯和高尔斯华绥这类的作家，也可以说是他们的直接继承者。所不同的是他把他的思想不仅毫不含糊地表现在他的作品中，也表现在他的行动上。他支持苏联早期的社会主义实践，他的作品有不少被译成了俄文，他的剧本也经常在大剧院上演，并且也得到广大苏联观众的欢迎。他反对独裁和专制。在 30 年代和 40 年代法西斯势力兴起和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他是一个坚决地反法西斯的斗士。他同时也是一个爱国主义者，如上面提到过的，在英伦上空空战最激烈的时候，每个星期天晚上 9 点钟的新闻广播结束后，他总要在电台上作一篇“述评”。他以“炉边闲话”的形式谈论战争期间英国人民的性格、意见和期望，表达出英国人民思想和感情。听众对他的“述评”感到非常亲切，因为他反映出了他们的心声。他以这种方式唤起英国人民的爱国热情，誓保他们的家园，他也就以此在人民的眼中成了一个朋友和英雄，他的“述评”在人民中间产生了比任何宣传品都威力强大的动员作用。

他写的作品很多。在长篇小说方面著名的有《亚当在月光中》(Adam in Moonshine) (1927)、《良友》(The Good Companion) (1929)、《安琪儿人行道》(Angel Pavement) (1930)、《他们在城里行走》(They Walk in the City) (1936)、《让人民歌唱》(Let the People Sing) (1939)、《格勒特莱的灯火管制》(Blackout in Gretley) (1942)、《穿上新服装的三个人》(Three Men in New Suits) (1945)、《真妮·薇丽叶》(Jenny Villiers) (1947)、和《明朗的天》(Bright Day) 等。在戏剧方面，最脍炙人口的有《危险的角落》(Dangerous Corner) (1932)、《我曾经到这里来过》(I Have Been Here Before) (1937)、《他们来到一个城市》(They Came to a City) (1943)、《检查官的来访》(An Inspector Calls) (1945)、《椴树》(The Linden Tree) (1947)、《明天将会更好》(Tomorrow Will be Better) (1948) 和科学幻想剧《约旦河上的约翰逊》(Johnson over Jordan) (1939)。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后，欧洲大陆上纷纷出现各种文艺流派，英国的文艺界也被卷入这些新的潮流中去。但普利斯特莱始终坚持 19 世纪英国文学的现实主义传统，按照英国人民所习惯的文学形式写作，因此他的作品在群众中始终拥有广大的读者。1929 年，当全世界正受到经济恐慌的猛烈袭击时，英国出版界一蹶不振，极为萧条，但他的小说《良友》却畅销全国，印数达 100 万册以上。这是因为他的作品，从内容到形式都具有浓厚的英国味、为广大读者所喜闻乐见的原故。

但他也是老一代沿着英国现实主义传统道路创作的作家中的最后一个典型代表。他创作的旺盛期一直持续到本世纪 50 年代下半期——作为英国文学界的一位元老，就是在最近他甚至还偶尔发表有关文学与政治和创作与自由的意见。但当代的英国创作，从思想内容到表现形式，已经和他那一代的人大不相同了。可是在政治思想方面，他仍然站在比他更年轻得多的作家的前列。也正因为如此，我作为一个从多年来为民族独立和解放而战斗的中国去的年轻人，很快就感到他与我们有许多在文艺观点上共同的东西。当代的英国作家也发现了这一点。迈加尔·斯卡美尔(Michael Scamell) 在他为 1981 年 3 月 10 日伦敦《泰晤士报》的《文学增刊》写的一篇名为“布隆斯伯里学派中的一个中国人”一文中(见附录。“布隆斯伯里学派”是本世纪上半

期一个英国高级知识分子无形中所形成的学派，其中包括‘意识流’小说大师佛吉妮娅·吴尔芙。)谈到我和他的交往时说：“他也结识了一些其他作家，与这些作家相比，他的政治观点也许是更为协调，如 J·B·普利斯特莱……”事实上也是这样。

我于 1949 年晚秋从英国启程回返中国。船得经过地中海、红海、印度洋和太平洋，行程很慢。但“慢”也有它的好处，就是这给我提供了彻底休息的机会，也提供了时间来总结自己在欧洲居留多年的生活、工作和思想以及思考回到即将诞生的新中国后学习和工作的计划。因为离开英国时手头要处理的事情多，没有时间去亲自和那里的朋友告别，所以我就利用这个漫长的航行期间给英国和欧洲的一些朋友们写信，通知他们我已离开了欧洲，正在回国的途中。事实上，这也是我最后与他们的联系。回国后人民政府刚刚成立，就我个人而言，一切都要重新开始和适应，要做的事特多，我就再没有和他们通信了。因此我这次到英国后就决定在时间准许之下，争取去看望一些朋友，特别是仍然活着而又多病的朋友，如已经半边瘫痪了的小说家和评论家瓦尔特·亚伦(Walter Allen)。亚伦送给了我他新出版的回忆录《写作生涯的回忆》(Memories of a Writing Life)(1981 年伦敦海涅曼出版社出版)，其中回忆到我的那一段，提到我在船上写给他的信。他这样说：“这是一封告别的信，他已经决定把他的命运和共产党中国结合在一起，他写道，我们不一定再能相见。他说对了，从那个时候起，我再也没有听到他的只字消息。”

那些信确是有“告别”的意思，而且也没有任何“后会有期”的暗示，因为我们之间今后不仅是地理距离很大，就是思想距离恐怕也要逐渐拉远了。事实上，我一到天津上岸(那时广州刚解放，到北京的交通还没有恢复)，生活立刻就繁忙起来了。首先我要习惯于新的生活和工作，接着就要参加土地改革运动，以及随后到来的一系列思想改造运动等。就是对普利斯特莱这样一位交往很深的长者，我也无法再与他通信了。此外，这里还有个小小的插曲，也使我觉得再没有通信的必要：回国后没有多久，大概是在 1950 年春，我在英文版的《苏联文学》——那时所能看到的唯一外文刊物——上读到苏联作家法捷耶夫和爱伦堡等 4 人联名致普利斯特莱、海明威和斯坦贝克等几个西方作家的一封公开信，指责他们过去表现进步，为什么在当时的世界和平运动中一反常态，不站出来参加活动。这无异于公开揭露他们的立场有问题，对于人民的和平事业和世界前途漠不关心。法捷耶夫和爱伦堡也是我所尊敬的作家，而且在当时是被认为正确方面的代表，他们的指责自然多少也改变了我对这些英美作家的看法。随后，普利斯特莱一家人的地址——也包括其他我在欧洲的一些朋友的地址——也在几次运动中丢掉了。于是，“我们不一定再能相见”，就成了定局。

但人生中意料不到的事情可也是很多，“定局”本身也会起“变化”。我没有想到。30 多年以后，我居然能有机会又踏上英国的土地，到伦敦参加国际笔会的会议。普利斯特莱，像 H·G·威尔斯和高尔斯华绥一样，曾经是英国笔会的老会长。我现在在那里开会，理所当然地要接触到他。所以我到了伦敦后就立即写了一封简短的信给他和他过去的夫人珍妮(现在已改姓班纳曼(Bannerman))了，因为他们在 20 多年前离了婚，不久又各自结了婚)，告诉他们我来到了伦敦，并向他们问好。

这两封信对这两位老人说来，会引起怎样的反应呢？至少应该说是“意

外”吧。就是对我自己说来，我已觉得这是“意外”。整整32年不相见，在这期间，我一直保持着沉默。为什么如此呢？也讲不出什么道理。由于我这次去伦敦是临时的决定，事先什么朋友也没有通知，他们听到我突然在伦敦出现会有什么感想呢？作为一个搞点文学写作的人，生活一般说来是平淡无奇，但面临这种在一般情况下不算是什么为难的局面，我倒感到有点感情波动起来了。好在那几天开会的事特忙。一忙感情的波浪也就被冲走了。

不等会开完，也就是说，从信发出去的第三天大清早开始，我就连续接到好几个电话和好几封来信。这都是直接来自普利斯特莱的一家人：四个女儿和一个继女及儿子。他们在电话中对我重访英国表示热烈的欢迎，也“热烈地”高兴重新听到我的声音。自然，我也是如此。也许是由于长期不通讯，而我们也大都进入老年，他们所表达出的情感，说实在的，比过去我们在一起的那些年月里还要热烈。原来，普利斯特莱及其前夫人已经分别通知了他们的子女，要他们抓紧时间和我联系，以便在笔会的会议结束后我留在伦敦等飞机的短短的几天内能安排时间和我相见。早年我们在一起时候，他们还是学生或从大专院校刚毕业不久开始参加工作。现在她们有的已经是祖母，各自成家立业，分散开了；有的曾经在外国、甚至在遥远的东方住过，如大女儿芭尔芭拉（Barbara Priestley），因为她的丈夫是检验飞机性能的熟练飞行员，曾经作为一个英国空军的军官，一度任马来西亚空军的指挥，在那里住了好几年。

也正是这位芭尔芭拉，她第一个来看我。一天她一吃完早饭就开着她的小汽车来到我的住处。当然，第一眼我们很难相互认得出来。时间已经在我们身上发生了作用，我们的生活境遇也发生了改变，她已经具有一个祖母的体形，比年轻时显得丰满多了，眼角边也刻下了不少代表岁月流逝的踪迹。她的声音可仍是保持着年轻时代的特点，低沉、但很温柔。我们一开始谈话，许多旧时的记忆就又回到我的脑子中来了。不过我们没有时间话旧，只能简略地相互介绍一下别后的情况，因为她想抓紧时间带我去看一下伦敦的新发展。事实上，30多年来，伦敦的“新发展”一个星期也看不完，何况是一天？

她所要带我去看的是个新区域。这个区域以一个新的庞大的、名“外堡中心”（Barbican Centre）的建筑群为其突出的特点。她原是一个学建筑的学生。我们在一起的时候，她已经毕业，开始当实习建筑师了。她要带我去看这个建筑群的原因是想让我体会一下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欧洲新兴建筑艺术的风格。这个区域在伦敦古城墙的附近，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曾被德国飞机炸成一片废墟。我过去在伦敦居留时，从没有到这里来过，因此从来也不知道，伦敦也曾经一度有过城墙。在这个古城墙西门的外面还有古罗马人征服英国时所留下的一个炮台——据说它是1950年清除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德国轰炸留下来的废墟时发现的。“外堡中心”就耸立在这里的近旁。这确是一组很特别的建筑物，与我们习惯中所理解的长方形或四方形的大厦完全是两样。它们是不规则的，很高大，有好几层。它们包括音乐厅、剧院、图书馆、展览厅；此外，伦敦交响乐团和皇家莎士比亚剧团也是它们的有机组成部分。当然这里还有餐厅和咖啡馆，停车房和散步台；从楼上向下边望去，还可以看见水池、花坛和露天晒太阳的休息场。这些单位聚到一起，相互联接，成为一个完整的体系。它们的外表粗犷，使人看起来起“震惊”之感。

这种建筑堪称不折不扣地“独具一格”，与它类似的东西只有巴黎的“庞比杜中心”（Pompidou Centre）。不过那是纯不锈钢结构，虽然也有气魄，

但所表现的“力量感”就差多了。它们的共同点是：标新立异，互不雷同。支持这个“外堡中心”的那些柱子，根根都粗得怕人，而且形状也都不规则，但没有一根是圆的，整个风格给人一种“野性”的印象，但使人感到新鲜。这种风格，据芭尔芭拉的介绍，名叫“野性主义”（Brutalism）。创造这种“主义”的建筑师都是她的朋友，自然她最为理解；但不管她怎样阐释，我始终对于“野性主义”的特点没有能消化得了。

我们在这里楼上的一个酒吧间吃午饭。事实上这是一个宽大的走廊，由高大的玻璃窗围在外边，像是一层透明的墙壁。这天天气特别好，太阳照得非常温暖，所以窗子全都开着，我们的座位恰好就在窗旁，一眼可以望见很远的地方，下边就是上述的水池、花坛和露天晒太阳及休息的地方。事实上，有许多人就坐在下边那儿的藤椅上，一面晒太阳，一面喝啤酒。整个气氛是悠闲而又安静的。这种气氛，我们早年在怀特岛上芭尔芭拉家院子里的草坪上喝茶时，也曾经体验过，现在这情景似乎又在隐隐地再现在我们的眼前，但其间的时间间隔却有好几个10年！我们面对面地坐着，偶尔对下边这种悠闲而又安静的场景凝视一眼，什么话也说不出来，只有取出照相机拍了一些下面的镜头，作为纪念。

我们吃完饭后，又坐了一会儿，然后到这个“外堡中心”的各个部分巡礼了一番。有些部门的活动，如音乐厅和剧场，都还没有开始。只是展览厅还正在展览1975年逝世的英国通俗作家P·G·吴德豪斯（P·G·Wodehouse）的作品和有关的遗物。他的著作很多，消遣性很强，在英国拥有广大的读者。1955年他加入了美国籍，但1975年英国女王却仍封他为“爵士”，仍然把他的作品当作英国文化的一部分财富，因为这些作品全是在英国写成的。这也说明一个古老英国的文化传统：它不轻易放弃在它的文化事业中做出过一些成绩的人——甚至外国文学作品的优秀英文翻译，也被视为英国文学如费兹吉拉德（E·Fitzgerald，1809—1883）译的波斯诗人奥玛·加央（Omar Khayyam）的《鲁拜集》（The Rubaiyat）和阿瑟·魏莱（Arthur Waley）译的中国唐代诗人的诗，现在都被视为英国文学，因为好的翻译它也被认为是一种再创造，理应属于英国文学。

从规模和设施看，这个庞大的建筑物群不仅是一个文化的中心，也是一个国际会议和旅游的中心。它们是现代文明和现代生活的典型产物。在现代化的一些国家的首都，这样的建筑都在逐渐出现。巴黎有“庞比杜中心”；我在贝尔格莱德也参观过一个同样性质的结构，不过规模略小一点罢了。后来我才发现，伦敦的这个庞然大物本身并不是“光荣地孤立”，它还有“外围”作为陪衬，那就是用作高级住房和金融机构办公楼的一些高大建筑物。几天以后，我接到剑桥“英王学院”（King's College）的同学、英国已故经济学家凯恩斯（J·M·Keynes，1883—1946）的侄子、现任一些文化基金会董事长之类的职务的斯蒂芬·凯恩斯（Stephen Keynes）的邀请，约我到他的办公室去吃午饭。我发现他的办公室就设在这个“中心”的体系里面。他在这里还有一套作为临时在伦敦住宿的单元房间。

离开了这个“中心”，我们驱车来到伦敦作家和艺术家的一个传统集中区域切尔西（Chelsea）新区。这个新区在旧切尔西的对面，位置在泰晤士河的南岸。所谓“新”，实际上是“旧”，只不过是因为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德国的飞机也曾把这块地方炸成为一片废墟罢了。60年代伦敦市政当局重新设计了这个区域，竖起许多新的建筑。现在这里最大、最新、最现

代化的一幢是“国家大剧院”（National Theatre）。这时它还没有开门，我们也无法进去参观。但从外面我们也可以得出一个印象，它也是相当庞大、粗犷，在风格方面，虽然谈不上是“野性主义”，但离开英国传统建筑艺术已经是走得很远了。由于这一片地区都是经过新建，它与传统的伦敦环境颇有些距离，自成体系，因而并不显得不太调和。这个地区狭长，沿着泰晤士河伸展开来，现在就成为了人们散步的地带。我们也在这里漫步了一阵。这里有树，有石雕，有随时可以坐下休息的靠椅。下边泰晤士河的流水，也不像从前那样污浊，而是呈淡蓝色，给人一种清新之感。这种“清新之感”当然是与原伦敦的那些维多利亚朝式的建筑艺术和市容的布局相对而言。其实，这是一种国际性的现象，因为现在其他一些先进国家城市的设计和布局也都或多或少地给人这样的感觉。这是一种“现代派”艺术在人们的印象中所引起的一种感觉。时代已经往前跨了好大一步，由于生产技术已经进入了电子时代，上层建筑中的“艺术”也变得日新月异了。这种变化也是国际性的，古老的伦敦也不例外。

芭尔芭拉带我看这些东西也许由于她本人是一个建筑师的缘故。她大概对这些东西已经习以为常，但对我说来，和我过去所熟知的伦敦相比，这已经是一场“文化大革命”了——这个保守的帝国，到底还是顶不住整个西方所谓“时代精神”的袭击，也在逐步“现代派”化了。但我们之间的友谊却仍然如旧。我们在一起过的这一天把我们又带回到了属于另一个历史阶段的我们的青年时代。

第二天芭尔芭拉的另一个姐妹赛尔薇娅（Sylvia Priestley）也驱车来接我。她来得很早。我一吃完早饭走到我住的招待所的门厅时，她就赫然地站到我面前来了。伴着她的是她的丈夫迈可·果曼（Michael Goaman）。1946年夏天赛尔薇娅曾在巴黎一位法国朋友家里度假，我那时也在巴黎，曾应邀到那家去吃过一次饭。我就是在那里遇见迈可的——也只有这一次，事后我就把他忘记了。没有想到，他们已经结成了夫妇。他还记得我。我们立刻就坐上了他们的小汽车，迈可成了司机。他富有幽默感，为人亲切，考虑事情很周到，我们很快就成为了朋友。我们是向英国南部的乡下开去——因此他们才来得这么早。“老妈妈珍妮”就住在南部滨海的苏瑟克斯郡（Sussex）的一个小村里。她们就是专程来接我去看她的。不用说，这次旅程也是“老妈妈”的安排——不，后来全家的人都来约我相会，大概也是她的安排。她渴望再见到我。

苏瑟克斯郡是英国最美丽的一个地区；风景秀丽，有许多绿草如茵的山陵散布在它的土地上，也有好几条温顺的河流在这些山陵之间流过。这里就是英国有名的“殒斯”（Downs），也就是山丘起伏、土地肥沃、地面空旷的意思。在英国的具体条件下，这丝毫也不意味着“荒凉”。相反，由于英国多雨，这里地处英国的南端，气候宜人，它常年呈现出一片郁郁葱葱的景象。这里是农业区，也是牧区。我还有一家最好的朋友贝尔家族（The Bells）以及他们的朋友、英国文化界所谓的“布隆斯伯里学派”（Blooms-bury）的一些所谓“超高级知识分子”，如“意识流”派的大师、小说家佛吉妮娅·吴尔芙和经济学家凯恩斯等，也曾经住在这个地区。早年贝尔家曾邀请我和他们一起在这里度过假，我也曾经被这里的风景所迷住过。我委实做梦也没有想到现在居然还有机会再度来到这个地区，欣赏它的风景。到“老妈妈”的住处，得在公路上跑个把来钟头。迈可故意把车子开得既不快，也不慢，使

我能够比较从容地浏览久违了三十多年的这里的乡村景色。

这天的天气特别好，阳光遍地，好像是对我这个远道客人故意表示好感似的。这就使这里的景色对我显得更为亲切——同时说实在的，也只有在这里我才看到永恒的英国。这里没有什么摩天大厦。由于基本上是农业区，也没有什么高耸入云的烟囱。一眼望去，只见青青的树、碧绿的草、蔼蔼的山丘和山丘上在太阳光中放牧的羊群。这和我读过的英国的19世纪浪漫派的诗人的作品所联想起的意境非常吻合。当然，我还不过只是坐在车里“坐车观花”；否则我还会有更多的体会。

我们边欣赏风景，边闲聊家常——聊得最多的当然是关于“老爸爸”和“老妈妈”这许多年来生活的变化。在他们刚过了60岁后不久，他们之间出现了一股波澜：“老爸爸”和英国当代有名的考古学作家珈克达·霍克斯（Jacquetta Hawkes）夫人发生了感情，要和“老妈妈”离婚。经过几番周折，离婚的协议终于达成了，“老爸爸”和珈克达结了婚。过了些时，“老妈妈”也与大英博物馆的一位老研究员、鸟学专家般纳尔曼结成为夫妇。她也一直是对飞禽感到兴趣。过去，她和我在怀特岛上一起散步时，总要带着望远镜观察飞鸟的活动。现在她和般纳尔曼先生结合在一起，倒可以说是志同道合了。般纳尔曼关于鸟学的著作很多，有了“老妈妈”，他也算得到一个有力的助手。他们俩后来合写了好几部关于鸟学的书。

“爸爸和妈妈各自建立了新的家，已经有二十多年的历史了，”赛尔薇娅对我说：“他们都生活得很愉快。不过般纳尔曼前几年已经去世了，妈妈独住在乡下，得了相当严重的关节病，大部分的时间得卧床，但她的精神仍然很好。至于在怀特岛上的那幢老房子，由于无人照顾，每次去时还得渡海，很不方便，所以也早已被处理掉了；在伦敦那两个作为不时去小住的单元，也因为家庭结构的改变而放弃了。”

“这个结构的改变确也不少，”我说，“你们姐妹们怎么应付这个局面呢？”

“对我们的影响不是太大，”赛尔薇娅说。“我们已经大多数独立了。只有汤姆（Tom Priestley）弟弟年纪比较小，但那时他已经有了18岁，也可以完全照顾自己了。”

普利斯特莱这一家，它的发展就这样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人生的进程就是如此，虽然有时我们也可以对它做出某些计划，但在进程中所发生的变化却是谁都难得预料。在我们聊着这些生活变化的时候，不知不觉之间，汽车已经到达了终点。“老妈妈”的住处就在眼前。它是一个前后有小花园的庄园式的小宅第，四周树木成荫，围墙上的一些爬墙植物已经开出了花朵，环境非常清幽和安静。“老妈妈”住在楼上一间朝阳的房间里，下面就是她的老保姆活动的地方。这个宅第里其实就只有她们两个人——英国老人的家庭一般大概都是如此，不是过年过节或特殊场合，儿女是不常来的。我们向保姆问了一下“老妈妈”的近况，就走上楼来了。

“老妈妈”因关节炎而不能行动了。她成天坐在床上，背后垫一堆枕头。她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接见我的。虽然许多年不相见，又没有互通消息，我们并没有因此而突然变得感伤或激动起来。她很安静，她的脸上浮现出一个表示满足的慈祥的微笑。她素来就是这样。她是一个很有修养的人，感情从不外露，话语也不多，但这不是淡漠；相反，她总是以微笑表达出蕴藏在她心里的深厚的温暖。正因为如此，她待人接物，处处都考虑得非常周到。我记

得往常我从剑桥去她在怀特岛上的家的时候，渡完海峡登上岸来，天就晚了。照例我要先在码头上用电话通知她，她也总是嘱咐我不要等长途汽车，先到一个茶馆休息一下，她立即亲自开车来接。这次我来伦敦，除了她和“老爸爸”外，我并没有通知其他的人。一家姐妹和兄弟都来看我，这全是她的安排——尽管她是在卧床。她现在的微笑不仅使我回忆起她的为人，也记起了她的性格。

光阴究竟是飞走了许多年，生活的起伏还是在她那微笑的脸上留下了痕迹。它显得有些苍白，当我亲它的时候，我能感觉到它的消瘦，甚至还似乎能领略到促成这消瘦的人世的沧桑。但她是乐观的，开朗的。也许是因为我们隔绝的时间太长，其间生活的变迁不知从何说起，她就干脆聊起她的爱好“鸟禽学”来。她介绍给我不曾听过的般纳尔曼在这方面所做的研究工作，同时还从床头边一堆书中取出他们两人合著的有关这方面的好几本著作。她在这个丈夫也一同生活过了二十多年。日子没有白过，他们做出了成绩——而且还是六十多岁以后作出的。早年她得抚养儿女，照顾像普利斯特莱这样一个世界知名的作家的生活和社交。只有在儿女长大，她自己又重新结了婚以后，她才能和一位同好做她兴趣所在的工作。这能不能算是幸运呢？

她对现实生活是满足的。她脸上那个安详的微笑一直没有消失。我怕她说活多而感到疲累，便和赛尔薇娅走下楼来，到花园去散了一会儿步。我想领略一下这个环境的幽静气氛。有一个园丁正在整理园里的花树。他是一个附近的村人，每天来一两个钟头，保持这个小花园的整洁。这幢房子看上去也很古老，大概是上个世纪的遗物。它和这里的整个乡村风景很调和。这也算是真正的永恒的英国乡村景色的一个组成部分吧。这个园丁看上去有六十来岁，非常和蔼。赛尔薇娅和我想在这里留一张照，作为纪念。我已调好了相机的光圈和距离，只需请他按一下快门就行。但他拿着像机琢磨了好久，始终不敢动手，一直等到迈可到来才算完成这次摄影。看来这位园丁是这里一个地道的乡民，也是这里永恒不变的英国固有景物的一个组成部分。

我们在这里吃完午饭后又上楼去看了“老妈妈”。这次她谈了一些家常和感想。她说她做梦也没有想到她的家族和中国人竟发生了那么深的关系，因为除了我以外，她有一个在香港工作的孙子和一个中国女子结了婚。这在传统的英国人生活中确也算是一种不常有的现象，有点“偶然”，甚至传奇的成分。但这就是现代的世界，它已经缩得很小了。谈到这里，她不禁又微笑了。正如来时一样，我们没有什么感伤和激动就又分手了，因为她已经显得有些累，需要休息。

在回伦敦的路上，因为不需赶时间，迈可把车子开得特别从容。天气仍然很好，我们走走停停，可以充分欣赏沿途具有英国南部特点的乡间景色。过去我在英国居留时也不曾这样从容地在这里走过，因为那时没有这么多的私人小汽车，到距离稍微远一点的地方就只有乘坐火车了。现在行动倒确是灵活多了。这也算是现代英国生活的一种变化吧。我们在一个树林旁停下车子，在树丛中散了好一阵步。阔别了多年以后，现在忙里偷闲，能和年轻时代的朋友边谈边走，暂时无忧无虑，不能不说这也是一种“偶然”——但这是人生多么值得记忆的一种“偶然”！我们到达伦敦赛尔薇娅的住所时，暮色已经开始下降了。这时我们也开始感到有点乏，也有点饿，赛尔薇娅特别去泡了一壶茶，端来一些点心。

这幢住所是在伦敦边区的一个公园的附近。事实上它是和公园联在一

起，只隔一道矮墙。公园里的溪流从墙底下的洞口流进这个院子里来，甚至公园里的水鸟也飞进院子里的这条小溪边来觅食。当赛尔薇娅去准备茶的时候，我和迈可就走进院子里的灌木林间信步，无意中惊动了水鸟，它们就猛然向隔壁的公园里飞去了。这是一个很清幽的隐居处，它的建筑也很古老，只有一层，大概过去是公园园丁的住所。但它很适合迈可夫妇的口胃。因为他们两人都是画家。作为他们的工作室，他们在楼上加了一个房间。迈可就带我爬上这个房间，去参观他们的工作环境。房间不大，但四面是玻璃，阳光充足，非常开朗。他们就在这里从事他们的艺术工作。

但我没有看到他们的艺术作品——画。可是他们有一张又长又宽的画案，两旁各放着一把椅子，显然他们两人是面对面地一起坐着工作的。原来他们已经放弃了抽象的艺术创造（当代的流行艺术，为了标新立异，大都是抽象的），而转到实用方面来。精确地说，他们日常的工作是设计邮票。他们为世界许多国家——特别是第三世界的国家设计邮票。而且他们接到的活也不少，够他们一天忙到晚，因此这一天他们陪着我去看“老妈妈”，从收入上讲，还应该说是作了不少的牺牲。好在他们是不折不扣的“自由职业者”，他们自己就是雇主，也是雇员，随时可以放假，也随时可以加班，原则是“自负盈亏”。后来我才知道，由“纯艺术”而转到实用，也是当前英国艺术界的一种“潮流”。

我们回到楼底下喝完茶以后，天就已经黑了。我们还有一个约会，那就是去见赛尔薇娅的弟弟汤姆。他是普利斯特莱家族中最小的成员——但现在已经是中年人了。他前两天给我来过一封很亲切的信，请我吃饭。他怕我把他仍当作一个孩子看待，不重视他的邀请，所以在信的结尾还特别加了一句：“我已经不是你过去印象中的那个孩子了，我现在已经蓄了一撮胡子。”换句话说，他现在大概是一位“可尊敬的绅士”了。不管他邀请与否，我一定要看他一次。所以迈可和赛尔薇娅这天还得陪我到底，把我送到他的住处。我们晚间7点半钟左右就又开车出发了。

在我见到汤姆以前，我已经从芭尔芭拉和赛尔薇娅知道了一点关于他的情况。他现在已经是一个世界知名的电影编辑了。像迈可和赛尔薇娅一样，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自由职业者”，这也就是说他不属于任何影片公司或集团，而是一位超然的电影艺术家。这种方式给他提供了极大的“自由”：他不愿意编辑的片子，不管影片公司给他多少钱他也不干；他只编辑他所愿意编辑的作品。因此经过他处理过的片子，质量总是很高，艺术性也强，因为他在片子里投入了他的全部想象、感情和才能。他也就是这样抢救了许多片子：一些虽然主题和内容好但表现手法和镜头平庸的作品，经过他的手变成了具有独特风格的艺术影片。当然，这里面也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即影片公司的老板们不要对他横加干涉。这也就是他要保持“自由”的原因。

但为了取得这种“自由”，他也须付出一定的代价：有时他和影片公司的合同谈崩了，在没有和另一个影片公司订下新的合同以前，他得准备一个短时期的失业——虽然这样的情况不是太多。在这种情况下，总的说来，生活不能算是安定，但他对此也有充分的精神准备，他的对策是在生活上保持“独身”，减少“家室之累”。我曾就此事问过芭尔芭拉：照他现在的生活境遇看来，他完全可以结婚。但我所得到的回答是：“当一个人过惯了独身生活以后，他也就成为了一个根深蒂固的独身者，即英国人所谓的Confirmed bachelor。”照我们中国人的传统观念看，他作为普利斯特莱家

族唯一传宗接代的男子，在生活上这样搞“自由”主义，这个家族就要断后了。但对此事，这个家族所有的人似乎都不在意——他们尊重他的“自由”。

汤姆的“寓所”是位置在一幢维多利亚式建筑的地下室，窗子开向外边的人行道上。它一共只有一间房，长方形，但经他一设计，倒也很像一间两层楼的住室：一进门的那个狭长地带，他垫得高些，他的生活用具，如冰箱、电炉、餐桌和其它家具等都摆在这里；下边较低而又宽阔的那一部分成为了他的卧室、工作室和会客室。他真不愧是个艺术家，空间利用得很调和和恰当，甚至还给人以华贵和有格调的印象。这应该说是一个典型的无“贤内助”的“单身汉”的住室：既舒适而又不须每天费太多的工夫去收拾。

参观了他的“寓所”以后，汤姆就带我们到他熟识的一家意大利饭馆去吃饭。快要走到门口时，我们看到一个妇女的背影，先我们而进入了餐馆。

“那是玛莉，”（Mary Priestley）汤姆说。“瞧，她比我们提前到来了。”

我这才知道，玛莉是专门利用这个机会来看我。她是普利斯特莱家最小的一位妹妹，但现在已经是 50 多岁的中年人了。她原是一个提琴家。当她还是音乐学院的学生时，她认识了一位学提琴的丹麦学生。她常常把他带回家来，有时晚饭后，他们两人就拉起琴来。“老爸爸”普利斯特莱弹得一手好钢琴，便也志愿参加，拼一个“三重奏”，开一个家庭的小音乐会。她毕业后就前往丹麦，和那个丹麦年轻人结了婚。他们在丹麦一个歌剧院里工作，成为那里乐队的成员。1948 年夏天，我去哥本哈根度假，他们为那里上演的一个当时流行的美国歌舞剧《奥克拉哈马》伴奏。他们特请我看了这场戏。但从那以后我们就再也没有机会见面了，一别就是 34 年！

吃饭的时候，我的位置被安排在她和汤姆之间，这样我就更便于和两人“话旧”了。原来玛莉又回到了英国，定居在伦敦。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的结构起了很大的变化，就我们个人说来，我们生活的结构也起了变化——这特别表现在家庭方面。家庭已逐渐失去它作为社会组织的一个基层单位的功用。玛莉也和她的丈夫离了婚，现在过着独身的生活。作为一个提琴家，她现在也不登台演奏了。但她并没有放弃音乐；相反，她更深入地钻研，像迈可和赛尔薇娅一样，把音乐导向实用的途径，用它来治疗和调整某些神经性的疾病。所以她现在已经成了一个大夫——一种特殊的大夫，甚至还享有一定的国际声誉。人生多变——这种变化也许给她的生活带来更多的色彩。

但是她的性格没有变。她的话不多，像往常一样，但当她一开口的时候，谁也料不到她会进出怎样辛辣的字眼来，可是她并没有恶意，只是道出你自己察觉不到的某一个弱点，而不伤人。她对生活是一个冷静的观察者，而且她总是毫不犹豫地要把她在观察中所得到的感受真实地说出来。不了解情况的人听到也许会觉得尴尬，但过一会儿就会感到她的爽直和可爱。可是这次她对我很厚道。她偶尔冒出的几个辛辣的字眼，都是针对着她的姐姐和弟弟。她是个严肃的人，从外表到内心都是如此。也许正因为这个原故，她把音乐也直接用于一项严肃的工作：治病救人。

汤姆早年是一个非常沉默的人——沉默得有点近乎羞涩。但现在他却话很多，只要一有机会，他就在我耳边私语几句我们过去在他家里做客时开过的一些玩笑——他的记忆力真好！事实上，他那时只不过十五六岁，很腼腆，并没有直接参与这些玩笑。但他也是一个冷静的观察者。他默默地把这些玩笑刻在他的记忆里，一字不漏，在现在这样的场合又机密地灌进我的耳里，

使我把许多忘记了的事和情景又回忆起来了。这样，在这里喝意大利酒，吃意大利菜，听这些恍如隔世的玩笑，人生就好像是一场不可思议的梦。

这也说明汤姆这个“坚定的单身汉”和一般的所谓“老姑娘”是多么不同。他的心境开朗，充满了幽默感，对于人生他抱有一种豁达的态度，因而在平常的生活中也能找到许多情趣：他不愧是一个艺术家。

“你知道，我也是你的同学呀，虽然我在校的成绩不太好，”他低声地在我的耳边说——原来他后来也进了我曾住过的剑桥大学的“英王学院”。

“我原是在校研读古典文学（即古希腊罗马文学）的，可是每次考试我的成绩总是差那么一点点，得不到第一，甚至第二也达不到。学院为了保持它的声誉，劝我改读英国文学。还不错，我毕业时成绩第二。”他从“第二等毕业生”的称号中得到了安慰，因为他究竟避免了“ ”蛋。他就是这样看待人生的。因此毫不奇怪，凡是经他所处理过的影片都具有深厚的人性，能在观众心的深处引起共鸣。我看过他处理的根据哈代的小说《杜贝维尔的苔丝》改编的影片《苔丝姑娘》。这原是一个悲惨的故事，但影片中没有感伤，使人看了深表同情，而不流眼泪。文章写到这里，我正好在北京接到他的一封来信。信上说：“我刚教完国立电影学院（National Film School）的课程，正在编辑根据格兰姆·格林（Grahame Green）的短篇小说《骇人的意外事件》（Shocking Incident）改编的一部短片。”他总是不停地工作，是一个严肃的艺术家。

这次请客是他做东。接着一天的下午他的姐妹中最年轻的一位拉琪尔（Rachel Priestley）来接我，和她同来的是她的丈夫马克（Mark Littlewood）。这次是他们俩请我吃饭。地点是一个塞浦路斯人开的饭馆。这里的一切，包括陈设、桌椅和装饰品，都具有塞浦路斯的风味，菜就更不用说了。事实上，这里没有什么主菜，只是一些具有东地中海和巴尔干地区特点的小吃，如串羊肉、大葱、煎小饼和烤海味等。它们一个接着一个地被端上来，量很少，和我们广东人上茶馆喝茶吃点心的做法差不多，每样食物只尝一点，因此可以坐很久，大聊其天，我们也就聊起天来。

马克小时也是普利斯特莱家的一个经常客人，比拉琪尔大两三岁，我常常看见他在这家怀特岛上的屋子里度寒暑假。他们因为年龄相差无几，经常在一起，两小无猜，一直很亲密。他们后来结成为夫妇，也是很自然的事。马克学医，毕业后成为了大夫。他在一个国际石油公司的医务部门工作，带着拉琪尔去过国外的许多地方，包括东方的一些国家。这时恰好他们被调回英国，我们因而也得以在伦敦相见。我们能够重温的当然是早年的一些旧梦。这些“旧梦”，如果没有我在他们中间出现，他们也不会记起来吧。旧的日子像流水一般地逝去，把经历过的生活带走，而新的日子又总是充满了新的问题，而新的问题又需要即时处理，因此谁也再没有闲情去记忆已经流走了的东西，但在现在的这个场合，流走了的东西却又意外地回到记忆中来了。我们不一定在嘴上谈论这些东西，但时间在我们身上所留下的脚印，总是很自然地使许多过去的情景又在我们脑子里浮现出来：那时我们的头发没有白，脸上没有皱纹，自然心情也不一样。但现在——

“待一会儿我们的儿子和儿媳妇也要来了。”拉琪尔说。“他们没有见过你，你也没有见过他们。”

当然没有，我连她已经有了儿子这件事都不知道，因为她本人在我的记忆中也不过是一个女孩子。我从没有想象过她会是一个母亲，而且现在还有

儿媳妇，而且儿媳妇还是一个中国人。看来很快她就要成为祖母了。她念书时的样子这时不断在我的脑子里闪过，好像是昨天的事。也许人只有到了老年才会有这种感觉吧。那时记忆力衰退，而青年时代的事情，却是返老还童，记得非常清楚。正当我作这些冥想的时候，从门那边走进来了一个精神焕发的女性。在较远的灯光下她看起来很像一个喜欢交际的少妇，因为她一瞥见我们就和我们热情地招手。马克特别在我旁边留下一个空位，他立即站起身，把她迎到这个空位上来。她在我肩上拍了一把，我立刻看出，她就是安琪拉（Angela）。

她原姓文丹—路威斯（Wyndham—Lewis）。这也就是“老妈妈”第一个丈夫的姓。这个姓代表英国一个有名的画家。“老妈妈”和普利斯特莱结婚时，把她也带了过来。所以她是在“老爸爸”家里长大的，成了这家里一个成员，在这一些子女中也就是最年长的姐姐。但她仍保留着原有的姓。她是学戏剧的，我认识她的时候，她正是一个婀娜多姿的女演员。没有多久她就和一位当时知名的荷兰作家彦·德·哈托格（Jan de Hartog）结了婚。后来因为怀有身妊，她就没有再登台了。孩子生下来以后，由于家务事增多，她也就离开了戏剧界。她的家也在怀特岛上，离“老妈妈”的房子不远，所以晚上和星期天，她也经常和丈夫带着孩子来聊天或吃饭。我虽然不搞戏剧，但和她们却有不少的共同语言。有时我到怀特岛上去度周末，总要和他们在起聊聊天。

当然我离开英国后，和他们照样也没有什么联系，现在又能见到她，只有感到说不出的愉快，其他的记忆早已置之脑后了。但光阴还是提醒了我们岁月的无情：由于她就坐在我的旁边，我已经注意到了她不再是年轻了，眼角边已经露出记录时间消逝的条纹，原来她已经是年过60的人了。即使是坐在她斜对面的第四个妹妹，现在也是5个孩子的母亲了，而她现在却又重新登上舞台，而且据说还是演少妇的角色。但她的精神一点也没有老。她当场给了我一张她新近的舞台剧照。她的风度，她的脸形，几乎和她年轻时是一样，所不同的是，为了突出她的面部，她那原来闪闪发光的乌发，现在已经染成了金黄。

虽然她的精神面貌仍很年轻，开朗，但她并不是没有遭遇过一些生活的坎坷。当我们谈到我们不相见的那些逝去的年月时，她低声地对我说她早已和彦·德·哈托格离了婚。我知道这对她这一代妇女说来意味着什么——尽管这对当代的年轻女子算不了什么事情：她们干脆就不要家庭，随时和“心爱的人”同居，当然也随时散伙。我不便再问她的孩子和其他生活细节。看来她现在是把她的全部精力灌注到舞台艺术中去，在这种她喜爱的工作里重新找回她失去了的青春。

在我们这些同时代的人中，看来心中最满足和心境最平和的是拉琪尔和马克。他们的生活一直过得很安稳，儿女满堂，而且他们新结婚的儿子头天刚带着他的爱人从香港来到伦敦，现在就在一起来参加我们这些老一代的人的集会。我当然也为他们的新婚感到高兴。他们是第二代，而且还跟中国人直接发生了关系：这位妻子是我们的香港同胞，除了广东话外，还能讲些国语，这就使我们更感到亲切，也给这次集会增加了意外的情趣。我们这一代的人重逢也无形地像是对他们新婚的庆祝，整个气氛非常欢快。但“世上没有不散的筵席”。快近半夜的时候，我们终于要分手了。汤姆从一个纸袋内取出一张他与“老爸爸”及赛尔薇娅合照的照片，把它连同他自己画的一张

画送给我作为纪念。他不是一个画家，所以这张画也有一点业余作品的味道，但画面很生动，因为他是以他自己为主题：他穿着一件长睡衣，悠闲地躺在一张长沙发椅上，像是在睡觉，又像是在冥思——这是一个典型单身汉的形象。画背面他写了这样一句话：

给君健作纪念，庆祝我们久别后的重逢。

汤姆·普利斯特莱

1982年3月于伦敦

他把我们的“重逢”看作是值得“庆祝”的事。这“庆祝”两个字包含着意义很多，各人可以作不同的理解。他是电影艺术家，天天在与人生的悲欢离合打交道。他对这两个字作何理解我无法知道。但这次在这个塞浦路斯小饭馆里别具一格的小酌，倒也很使人感到欢快。我想这是经过思考而安排的。我很珍视这个晚上，因为这样的场合一生难得有几回。我没有什么东西留给他们作为纪念，只把我那篇在英国笔会刚出版的刊物《阔页》上发表的有关英国40年代文坛的第一篇回忆录赠送给他们。他们说这篇回忆录他们要复制出来，分给全家人保存。这本是极为平常的事。但不知怎的，他们的话倒使我感到相当激动。

接着的一天赛尔薇娅和她的丈夫迈可又开着车子来了。他们要接我再度下乡，目的地是莎士比亚的出生地斯特拉斯特福（Stratford—on—Avon），因为“老爸爸”J·B·普利斯特莱就住在那里附近的一个宅第里。这里离伦敦相当远，坐小汽车需要3个多钟头，所以他们又是一清早就来了。这次旅行也是他们姐妹和兄弟所安排好的。由于和我一同在伦敦参加国际笔会的杜宣同志没有看过莎士比亚的故乡，所以在他们通知我这次旅程的时候，我特别提出请他同往。除此以外，他也希望拜访一下普利斯特莱这位老作家和戏剧家。我得到的回答是，“老爸爸”及其夫人珈克达·霍克斯都欢迎他去，所以这次他也同行。

斯特拉斯特福是在英国的中部，位置在沃温克（Warwick）郡的境内。这是一个富饶的地区，伯明翰（Birmingham）和柯文垂（Coventry）这样的重镇都位置在这个区。这里既有轻工业，也有重工业，出产钢铁，也出产煤，制造日常的生活用品，也制造飞机和汽车。但从伦敦到斯特拉斯特福这条地带却是以农业为主，有山有水，风景宜人。这天的天气特别好，所以这次旅行也等于是同时欣赏一番英国中部的风景。我们中途经过牛津郡。这里有一座18世纪初建筑的布伦恒宫（Blenheim Palace）。它金碧辉煌，在周围大自然的山水衬托下，看上去似乎比伦敦的白金汉宫都要美丽。我们在这里停留了一会儿，在它的周围和庭院里作了一番巡礼。

我们到达斯特拉斯特福时，已经是中午过后了。由于晚上我们在伦敦还有约会，而赛尔薇娅当晚又不回伦敦，为了不敢失约，我们一到这个城市就买了回伦敦的长途汽车票。然后我们就转到市外，开到普利斯特莱的住宅。这是一个独立的房子，周围没有邻居。虽然四周的树木不少，但它的视野仍很开阔，在大门前可以一眼望见很远的景色。这是一个理想的写作环境。据说普利斯特莱和珈克达·霍克斯结婚后就搬到这里，已经有20多年了。他在这里也写了很多书。仅在70年代的这10年间，他就出版了10部新书，平均一年一部，是个一直勤于写作的老作家。

我们走进屋子时，第一个来迎接我们的是他们的管家帕朵克（Padurck）女士。她也是我的一个老朋友，因为当普利斯特莱一家还住在怀特岛上时，她就在那里照顾他的家事，包括安排每天的伙食，那时我们吃完饭后总要到厨房帮助她洗涮餐具，有时也和她聊聊天，所以我们的感情还有一定的共同劳动基础。她一生没有结过婚，把她的生命献给了这一家。也可以说普利斯特莱得以安心写作，她也做出了一定的贡献。30多年前我的突然离去以及以后长时期的沉默，对她说来也可能不会引起什么不寻常的感觉。至于我呢，我想人事倥偬，普利斯特莱一家既然有了那么多的变化，她的生活也不可能没有什么变化吧：她可能早已离开了这个家，或者结了婚，建设起了自己的家来。说实在的，我把她忘了。这次重逢，对我们两人说来，都是意外。正因为是“意外”，我们的感受也特别深。我们也像久别了的朋友，拥抱了一番。

普利斯特莱和珈克达·霍克斯接着也出来迎接我们，前者精神矍铄，除了腰围略有扩大以外，外形基本上没有什么变化，后者我过去从未见过，虽然早在报刊上读过她的作品，却无法想象她是怎样一个人。她身材修长，面目清秀，虽然年已过60，她的笑容仍隐隐地闪着青春的光彩。她使人感到亲近。他们已经准备好了酒，就请我们一同到客厅来，共饮一杯。我们任何感伤的情绪也没有。在此景此情之下，时间的间隔已不存在。我们就好像前天还曾见过面一样。

芭尔芭拉曾告诉过我，说普利斯特莱记忆力很好，过去的事情，他讲起来如数家珍，非常清楚；但当前的事他转眼就忘记了。“有时他到外地去旅行，住在旅馆里，总是把房间的号数忘了，而找不到休息的地方。”但我这次却发现，他和过去却没有什异常。他的头脑反应仍然很快，具有他过去精神旺盛时期思路敏捷的特点。我向杜宣介绍说他是个有名的“剧作家”（Playwright），他立刻就纠正说，他是个“戏院艺术家”（Dramatist），意思是说他的身份比作为一个单纯写戏的人要高得多。这是他的幽默感，其敏锐的程度丝毫不减当年。迈可看到我们谈开，觉得如果按照已买好的回伦敦的汽车票上的时间离去，恐怕不太实际，也有损于这次难得的会见。他立即主动去查明回伦敦的火车时间，安排一个上火车的适当班次，然后为我们退掉汽车票，以便我们可以在这里多留一阵，并去看一看莎士比亚的故居和纪念他的剧院。他的周到的考虑，也说明他也珍视和理解我们这次的重逢及其意义。

我们吃了一餐丰盛的午餐。这也要归功于帕朵克的周到的考虑，主菜是烤牛肉。普利斯特莱是约克郡人。这个郡是英格兰的一个最大的地方行政单位，人口占英格兰和威尔士联合总人口的十分之一，土地面积在各郡中也算最大。这里是英国钢铁工业的中心，有大型的重工业；农业也非常发达，盛产羊毛和奶制品，所以这里的人非常实际，但泼辣，有魄力，有想象，甚至在性格上也颇粗犷。他们吃的饮食也很结实。烤牛肉是他们心爱的菜，而这种烤牛肉还只能半熟，切开时还必须带血。前几天芭尔芭拉请我在“外堡中心”吃午餐时，她叫的就是这种烤牛肉，切开时不仅有鲜血，而鲜血还在直流。这种烤牛肉就是约克郡的家乡菜。当然这次帕朵克没有让它带有更多的血，但保持了“家乡风味”。像往常一样，作为家长，普利斯特莱总是亲自切肉，分给大家，这次他仍然是如此。他的手丝毫也不颤抖。他的身体仍然很扎实——这也是约克郡人的特点。

在今天这样的场合，普利斯特莱似乎更欣赏这个“家乡菜”。他的胃口好，饭量和我们几乎没有两样。看到他是如此健康，我也感到莫大的愉快。在我这次没有到英国以前，我在剑桥的老学长爱地·布勒费尔（Eddie Playfair）曾在信中告诉过我一点关于普利斯特莱的消息，因为他知道我和他家有很深的交谊。他说：“普利斯特莱使人惊奇地还在活着。”现在使我感到更“惊奇”的是，他还活得非常健康。事实上，他仍然精力充沛。就在这次笔会举行会议的期间，大会散发的一份关于英国的作家、诗人和演员们为了救济一些流亡作家筹款而举行的文艺义演的节目单上，他作为英国文艺界现存的唯一元老，还特别写了一篇前言，号召文艺家支援正在困难中的同行。他不仅没有停笔，而且还在参加世界作家的活动，他的生命力仍然旺盛。饭后在我们喝咖啡时，我问他今年的岁数。

“88岁了。”他说。

看来他可以创作到100岁。他在精力方面也表现出约克郡人的特点。

办事细心的迈可和赛尔薇娅没有忘记，我们到莎士比亚的故乡来一次并不容易，特别是杜宣——他也是一个写戏的人，他得看看莎士比亚的故居和他埋葬的地点。所以他们又驱车把我们送到斯特拉斯特福镇。这时正是下午三点来钟，明媚的春光达到了高潮。世界各地来的游客使这个古老的小城市显得分外年轻。我们也随着人潮参观一代文化巨人莎士比亚所留下的一些遗迹。要不是时间紧，我们就是在这里再徜徉一整个下午也不为多，但我们得赶火车回返伦敦。这里去火车站还有相当一段路程，而开车的时间已经快到了。

我们又匆匆回到普利斯特莱家里来。珈克达·霍克斯已经准备好了她自己的车子，并且把车子开到门口，准备送我们前往车站。我们只好和这位“老爸爸”普利斯特莱告别。他还没有休息，专门等我们回来。他送我们出来，站在大门口，手举得高高的，像个巨人。我拥抱了他好几次，总还觉得不够，因为我不知道我们是否还有机会再见面。他望着我们，直到我们的汽车在大路上消逝为止。

珈克达·霍克斯亲自为我们开车。她知道火车即将到站，剩下的时间不多。她有些焦急，因此她开足马力，拼命赶路，怕我们误了晚间在伦敦的约会。她的热情，她的关心，使我也觉得好像我们已经认识了很久。在快要到达车站的时候，我从她的谈话中得知她是剑桥大学专为女子而设的葛登学院（Girton College）的毕业生，从广义上讲我们也算是“校友”。但使我对她感到更亲切的则是因为她是普利斯特莱家的、对我说来是最新的一个成员。

我这次来到英国，这一家所有的人都出动了，在我留伦敦的极为有限的几天里，一一安排与我相见，共庆“重逢”。这种感情完全是自发的，没有任何其他“世俗”的考虑。在这个不是太理想的世界里，人与人之间偶尔能建立起这样一种友谊，超越了时间和地域的距离，这也说明人生还是有它可爱的一面，在我们平凡困扰的生活中也还蕴藏着一些美好的东西。

## 帕斯捷尔纳克和他的亲属

1983年秋，应母校剑桥大学王家学院的邀请，我回校去住了3个星期，做了几次有关中国文学和英国文学的报告。那时在牛津教书的本特莱先生，一定要我去牛津住一天，特别驱车来把我和我的爱人接去。在车上他不停地谈着帕斯捷尔纳克一家的事情和住在苏联的波里斯·帕斯捷尔纳克的小说《日瓦戈医生》——这部小说在西方知识界曾引起过极大的兴趣。原来，他和老帕斯捷尔纳克（全名为莱翁尼德·奥西波维齐·帕斯捷尔纳克）的女儿约瑟芬和莉迪娅是朋友。她们都住在牛津。我早年在英国就读过波里斯·帕斯捷尔纳克的自传体小说《旅行护照》，也和英国作家们谈论过他。他清新明朗的文笔给我的印象极深。当时他在西方被认为是苏联作家中唯一精通西欧文学和语言的诗人，他所译的莎士比亚的剧本及歌德的《浮士德》，西方作家都称赞为俄罗斯文学中的上品。我本来想利用去牛津的机会和本特莱先生一同去拜会一下波里斯·帕斯捷尔纳克的两姊妹。不巧那天下大雨，我在牛津要看的老朋友又多，只有临时打消了这个主意。后来本特莱到中国旅游，特来看我，并且带来了两本书，其中一本要我转送给北京大学，据说这是约瑟芬的嘱托。

书的名字叫《莱翁尼德·帕斯捷尔纳克回忆录》，是从俄文译成英文的，有约瑟芬·帕斯捷尔纳克写的序。约瑟芬原住在英国的苏格兰，后来也迁居牛津。两本书都有她亲笔签名和日期，表示是她专诚赠送的。显然本特莱和她谈到过我，所以她才托他给我带来这两本书。我按照她的嘱托，转交了一本给北京大学图书馆，并取得了负责人的收条。这本书非常豪华。里面附有老帕斯捷尔纳克的许多画页，因为这位老人——生于1862年，卒于1945年——是世界知名的俄罗斯画家之一。我疲劳的时候，就不时把这本书从“朋友赠书”的那个专架上抽出来翻翻，与其说是读回忆录，还不如说是读画。这些美术作品，虽然已经是“历史文物”，“过时”了，但有时对我却能起到精神振奋作用，还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帕斯捷尔纳克一家大概不会对中国有什么研究，但约瑟芬却要托我送一本她父亲的回忆录给北京大学，这说明他们崇尚中国的古老文化——世界上大知识分子恐怕都是如此。北京大学是中国的最高学府，送这样一本书给这所大学，有意味深长的象征意义。老帕斯捷尔纳克是老托尔斯泰（1828—1910）的同时代人，尽管他们之间的年龄差距有30来岁，他的回忆录中就有许多幅有关托尔斯泰生活和工作时的速写。这也说明他们之间交往很深。他们是当时俄罗斯知识界中的精英，是俄罗斯文化的典型产物，但他们同时又深受了西欧文化的熏陶，经常来往于西欧——特别是法国、德国和意大利——之间，不时还在西欧小住，甚至长住，如屠格涅夫。但是他们的根在俄国。十月革命后，有的滞留在西欧的人没有回去，就在那里留下来了。当然他们的工作不会停滞，他们在那里的活动更扩大了，俄罗斯文化的影响也扩大了他们的声誉，对世界的文化也做出了贡献。如芭蕾舞大师赛尔美·加季列夫（1872—1929）和密敏尔·福根（1880—1942）、低音歌唱家夏里亚宾（1873—1938）、作家伊凡·蒲宁（1870—1953）和音乐家斯特拉文斯基（1882—1971）等，甚至比他们更晚一辈的年轻人也在西方留下来，如小托尔斯泰和爱伦堡——当然他们在苏联的局势稳定以后就回去了。

老帕斯捷尔纳克没有回去。他年轻时期就在德国研究绘画。后来跟德国

的钢琴家罗萨结了婚，就作为画家和音乐家在德国住下来，来往于法国和英国之间，他自己绘画，妻子演出。最后，希特勒一上台他们就移居英国。他没有像许多其他的文化人和科学家一样跑到美国去，因为他们深深地被欧洲文化所吸引住了，不愿意离开这块古老的土地，尽管这块土地已经被法西斯蹂躏得残破不堪。他热爱这块土地上培育出来的知识分子——因而也热爱这块土地。这从他所画的一些朋友的画像就可以看得出来，如科学家爱因斯坦、德国作家、诺贝尔奖金获得者豪卜特曼（1862—1946）、克鲁鲍特金（1842—1921）、现代派诗人里尔克（1875—1926）、作曲家和钢琴家拉齐玛尼诺夫（1873—1943）、画家和教授里贝尔曼（1847—1935）等。他不是流亡者，更不是不同政见者。他画过列宁在工作时不同形态的表情，画过俄国社会民主党人的集会场面，也画过克里姆林宫国家经济委员会的开会情景（此画现为苏联政府所保存）。他是一个以艺术为生命的画家，没有政治偏见。

看来波里斯·帕斯捷尔纳克也和父母及姐妹一样，深受西欧文化的熏陶，但他的少儿时代是在俄罗斯度过的，只有在20岁前后他才在德国马堡研究哲学，后来又回到莫斯科大学受完他的高等教育。他自己父母给他的影响当然也特别深，正如他们之间的感情一样。在老帕斯捷尔纳克回忆录中的那许多幅画中，除了有关老托尔斯泰生活和工作各个方面的速写外，最多的就是关于他的家庭——罗萨、约瑟芬、莉迪娅和波里斯——等各个生活方面的蜡笔画。无疑，老帕斯捷尔纳克是一个非常慈爱的家长，非常喜爱自己的一家人。但是他的儿子波里斯却没有和家庭的其他成员一道留在国外，而单独回到苏联去了，尽管他也对西欧的文化沉湎得非常深。俄罗斯的大地及其文化和人民吸引住了他。他用俄文写作，成为苏联早期与布洛克和马雅可夫斯基齐名的诗人，但他在翻译方面——这也可以说是他诗歌创作的另一个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却没有别的诗人可以与之比拟。

他只写过一部较大的小说，即《日瓦戈医生》。在这方面，他是一个“一本主义”者。就是这一本书，给他招来了意外。看来，作为一个真诚的艺术家的，他并没兴趣干预政治，但不以他的意志为转移，政治却找上了他。对政治不感兴趣的诺贝尔文学奖金委员会看中了他的这“一本书”，送给他诺贝尔文学奖。也巧得很，苏联作家协会立即做出了反应，开除了他的会籍。这对波里斯·帕斯捷尔纳克真是一次最严重的考验——一次艺术家灵魂上的考验。在这最严重的时刻不知他脑子里曾经闪念过住在西欧的亲人——他最爱、最崇敬的亲人——没有？总之，他作出了自己断然的决定：他拒绝了诺贝尔文学奖，同时用极为恳切的语言写信给赫鲁晓夫，请求他不要把他流放到国外，尽管他在国外有最亲爱的人。他的艺术生命只有在俄罗斯的土地上才能发展。这也是俄罗斯文化界和知识界的传统。作为这篇没来由的小文的结束，我想在这里引用托尔斯泰写给他父亲的一段话：

记住，莱翁尼德·奥西波维齐，一切将会消逝——一切。王国和皇位，盖世的家产和亿万钱财将会化为乌有。一切都在变化。我们自己，我们的儿孙，将也不会留下任何痕迹，我们的骨头也将会化为尘土。但如果我的作品能含有哪怕只一丁点儿真正的艺术，它们将会永恒地活在人间。

## 西班牙战争中的中国勇士

1994年，我先后接到两封从美国寄来的信，寄信人我不认识，她也不知道我的地址，信是由中国作家协会的传达室转给我的。信下面的署名是Hwei，无疑是位华人——后来我才得知她叫倪慧如。她说她是从爱泼斯坦打听到我的名字的。她要求我给她提供有关另一位华人张纪（译音）的情况。张纪这个名字我并不生疏，是1939年和1940年我在香港时不时见面的一个朋友——那时我与爱泼斯坦和一位借香港大学校址上课的岭南大学教授唐·艾伦（美地下共产党员）住在一起，张纪常来聊天。

倪慧如女士之所以要询问我关于张纪的情况，是因为张纪曾经参加过西班牙内战，为“国际纵队”的一名战士。西班牙内战是1936年爆发的。西班牙原是一个封建君主制独裁国家，1931年西班牙的进步势力推翻了旧王朝，建立了共和国。新政府力图实现土地改革和政治民主。但教会、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保皇派阴谋反扑，导致1936年7月佛朗哥发动政变，4天之内，他的叛军占领了西班牙三分之一的领土。他的进展能如此迅速，是因为他的背后有大独裁者希特勒和墨索里尼撑腰。表面上这是西班牙内战，事实上这是法西斯与反法西斯的国际战争，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序幕，与日本法西斯军队于“9·18”在中国的侵略遥相呼应。

世界一些关心人类命运和前途的人们，预感到历史上的黑暗时期即将到来。他们纷纷自发组成志愿军，赴西班牙与政府共和军并肩作战，不久又正式组成了“国际纵队”。这个“纵队”的成员来自不同的国家，有工人、农民、海员、医生、护士、教师、学生、作家……他们不属于某个特定的政治组织，但都具有一个共同的信念：反对独裁，反对法西斯专政。他们的参战，主要是为了“保卫人类文明。”我那时刚从武汉大学毕业不久，在国内找不到职业，东京一个朋友介绍我在一个外语学校教英文。当时在国内与我经常通信的一个最亲近的朋友，就是我在武汉大学外文系念书时的英国老师朱理安·贝尔。

这位老师教我当代英国散文和诗——当时在西方已经形成了一个文学品种的“朦胧诗”。他本人是当时英国现代派诗人中的一位佼佼者，年龄还不到30岁，已经出了好几本诗集。他的姨母佛吉尼亚·伍尔夫是意识流小说大师，母亲瓦涅莎·贝尔是著名的画家，父亲是美学理论家克莱伍·贝尔，最近我们翻译出版了他的美学著作。当时英国“中英庚款委员会”为了表明他们把庚子赔款用于文教事业，每年招考几名中国研究生赴英国牛津和剑桥这类著名大学进修，另外给中国某一著名大学送一位英国教授。朱理安·贝尔就是在英国应征获得这个位置而来武汉大学的。他来的目的，不是想领略中国文化，而是想体会一下中国当时革命与反革命斗争的内战。所以第二年暑假，也是1936年我大学毕业的时候，他就要求我陪伴他到大西南作一次暑假旅行，兼当他的翻译。

我和他进入四川，沿着红军走过的一部分路程旅行。在这段艰苦的旅程中，我们建立了深厚的友谊。后来我去了东京，我们几乎每周要通一次信。那时西班牙内战正酣，墨索里尼和希特勒分别派了10万和5万大军，加上佛朗哥的17万摩尔人军队和葡萄牙军，配上1200架飞机、4000辆坦克和2000门大炮，使西班牙成了欧洲法西斯实验新式武器的战场。朱理安·贝尔和我每周通信的主题，基本上都与西班牙内战有关。他关心那里的战况，也在考

虑自己作为一个知识分子，在这场法西斯与反法西斯斗争中应采取的态度和立场。1947年初，他在一系列与我的信中坚决地表示，他要赴西班牙参加“国际纵队”，投入战斗。在同年3月间，他毅然辞去教授的职务，起程回返欧洲。

这期间一件意外的事发生了。由于我在日本与文化界的一些自由派人士有交往，还参加了东京一些世界语者的活动，秘密警察早已在暗中对我进行监视。5月末的一天清晨，两个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的鹰犬，闯进了我的住室，大肆搜查，收集了三大包信件和书稿，把我押解到地区牢房。

我在牢房里一蹲就是3个多月。到8月上旬我被驱逐出境。我返回到上海，日本法西斯攻打上海的“八·一三”战争已经到了剑拔弩张的时刻，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写封信给朱理安·贝尔的母亲，询问朱理安·贝尔去西班牙战场后的情况。不久回信来了：我的这位老师和亲密朋友，已经在西班牙德鲁尔前线阵亡，尸骨就埋在那里。这简直像晴天霹雳，使我整个精神和身体都崩溃了。这年年底“国际纵队”解散，队员离开西班牙。1939年1月，佛朗哥的法西斯军队占了上风，2月，英、法承认了他的政权，3月马德里被占。这场国际性的反法西斯战争就这样结束了！我感到难以言喻的悲恸。我力图忘记它，以便全心投入我们自己的抗战。即使在现在我还尽量避免想起这段悲愤的历史。所以倪慧如女士从美国寄来的两封信我都没有回答。我想已经被世人遗忘了的这段惨痛历史，现在没有提起的必要。

但没有料到4个星期以前，我忽然接到一个电话，它就是来自倪慧如女士，她说她现在就在北京，要来访我。我当时的反应就是推脱。我也以坚定的口气告诉她，事隔数十年，那已经成了历史陈迹，不值得谈了，而且我现在养病，一般也不便于接见来客。但她也用肯定的语气说她只来半个钟头，决不多打扰。

很快她就来了，还带来一位男士，他叫邹宁远，大概是她的先生。这位男士一到我的客厅就架起录像机，于是倪慧如女士就开始问起我有关张纪的情况。

张纪是长沙人，复旦高中毕业，1918年去美国，先后在加州大学和明尼苏达大学读书，学的是矿业工程，并获得了这方面的学位。西班牙内战爆发后，他和16名美国志愿人员于1937年3月27日乘“巴黎号”海船到法国，然后偷越比利牛斯山，参加“国际纵队”。他被分配到美国志愿军的运输队服役，后来又参加军事建筑的设计工作。1938年4月他负了伤，住进战地医院。就在这年下半年，西班牙共和国军节节败退，国际志愿军死伤惨重。9月共和国总理单方面决定撤除“国际纵队”。张纪只好离开西班牙，10月间辗转来到巴黎。他是从巴黎来到香港的，大概是想到中国前方参加抗日战争。但他到香港后就不能往前走了，因为广州早已失守，切断了去中国前方的通道。西班牙的战争成了一种悲剧性的记忆，所以我们不怎么谈它。他也是如此，我们谈到西班牙的时候，他只谈西班牙老百姓的生活和他与他们接触的一些掌故。他曾用英文写过这方面的散文，在当时香港出版的英文杂志《天下》上发表。

我向倪慧如女士谈了这些情况后，邹宁远的录像工作也要结束了，但我对他们好奇起来。他们是谁？他们看上去只不过三四十岁，讲的是台湾普通话。西班牙反法西斯战争与他们有什么关系？我自然想与他们聊几句，虽然我们的交谈已经远远超过半小时而接近3个钟头了。果然不错，他们是台胞，

长期住在美国。慧如女士是位博士，和宁远先生同在纽约州的“氨基氰公司”工作，前者是该公司“肿瘤和免疫研究部”的研究员。原来他们业余在做参加“国际纵队”的中国人的研究工作。他们告辞时，给我留下他们的三篇文章，发表在1989年一个叫做《人间》的台湾刊物上，标题分别是：《震撼世界良心的内战——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西班牙内战（1936—1939）》、《保卫人类尊严与自由的兵团》和《朵罗丽·伊芭如意（原西班牙共产党领导人，我们把她的名字译为伊巴露丽）的欢送演说》（即国际纵队被解散、队员离开西班牙——1938年9月她在巴塞罗那市欢送国际纵队时发表的演说）。从这几个标题看来，也可以察觉出作者对西班牙反法西斯战争的态度和他们研究“国际纵队”的中国队员的出发点。怎样来解释他们的这种努力呢？我想大概是因为参加国际纵队这些人的理想感召了他们。他们是年轻的一代，与那场战争没有任何牵连，但他们重视这场战争及其所给予人类的启示。

参加“国际纵队”的中国人有100多名，他们大都是从欧洲和美国前去的。他们的名字没有纪录，基本上都已被世人忘掉——连我们中国人也不知道！我们丝毫也不知道他们在国际反法西斯前线曾作出过的巨大牺牲。“国际纵队”在美国尚存的队员出了一个刊物《志愿军》，该刊1989年第1期和1990年第2期上，有两页关于中国参加“国际纵队”志愿者的简介。除了张纪外，易东宏（译音）。当时给他的美国同志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从他名字的发音看，他来自广东。在去西班牙以前，他在纽约华侨社团中是个活跃分子。1937年6月12日他乘“乔吉克”号海船去了西班牙。在阿尔巴塞特训练一个月后，就参加“林肯营”，投入战斗——根据当时的战况记载，他于1937年8月参加第16营15支队的“美国连”，参加反攻阿拉贡的战斗。几天以后他又到昆脱作战，在巴尔启特负伤。他的右脚动了手术，在本尼卡生后方医院住了3个多月。他在1937年12月1日写给纽约的一封信中说，他大概一星期后就可以再赴前线。1938年4月间，他在冈德萨的战斗中牺牲，年仅27岁。

另外一个具有象征意义的中国志愿军是张阿金（译音）。当时“国际纵队”中绝大部分中国队员都是来自欧美的华侨，只有张阿金是直接从中国内地去的，那时他不过二十来岁。因为搞工人运动，被国民党当局追捕。当他快要被抓住的时候，他溜进停泊在黄浦江上的一艘法国货船。船上有一位来自越南的厨子收留他当助手，还教他法文和当时的一些政治知识。他们分析了正在进行的西班牙战争，这位厨子鼓励他去西班牙参战，但他自己却不能前往，因为他有别的事要去莫斯科。他们在货船到达了法国后就分手了。张阿金偷越法国边境。到达西班牙北部。他在阿斯杜里亚斯省参加了矿工的反法西斯部队。1937年10月法西斯军队占领了西班牙北部，张阿金在密阿勒斯被俘，不久被转移到桑坦德尔，和一个名叫路易士·奥尼兹的美国战俘关在一起。张阿金和他谈起来西班牙参战的经过，奥尼兹分析说，法国货船上的那位厨子一定是胡志明。

还有一位与张阿金同样从东方大陆去的中国人，是一位没有留下姓名的战士。他是从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的朝鲜逃出来的。德国诗人爱里西·外纳尔兹的著名诗篇《儿子们》中有三个人物，其中有一名就是他——这是他留在这个世界上的唯一痕迹。

在“国际纵队”的中国人中，有一些知识分子和技术人员，如严家季（译音），他是一个骑兵营的指挥官；张叔生（译音），他毕业于装甲兵学院，

是 50 师 195 分队的运输指挥官；刘京田（译音），他是一个救护队的队长，刘华丰（译音），他是从巴黎去的，在贝尼加新后方医院工作。“国际纵队”的这些队员，在西班牙反法西斯战争失败后，大部分回到自己所在的国家，但有极少数的人前来中国，因为中国正在进行反抗日本法西斯的战争，他们要到中国来继续作战。前面所提到的张纪，后来通过越南回到内地，投奔了八路军。

来到中国的还有几位从西班牙退下来的外国志愿军，目的也是参加中国抗日战争。但中国情况之复杂也不减于西班牙。进入中国后，他们就面临何去何从的问题。有的通过红十字会去了国民党的军队，有的则来到重庆，想找渠道去参加八路军。但他们一到这个战时首都，要想前进，道路就不是那么通顺了。我以某种机缘在重庆又遇见他们。那时我在乡下一个大学教书，偶尔进城就悄悄去看他们。他们与国民党没有任何来往。他们住在一个姓谢的医生家里，是一座旧式的四川楼房。我记得他们一共有三个人。与我交往较密切的是一个名叫傅拉多的波兰人，因为他是个医生，有时为我看病。他们的名字无疑都不真实。

那位姓谢的朋友也是从西班牙前线下来的。他与这几位外国志愿军是亲密的战友。他的妻子是一个外国人，讲德语，职业是医生，整个屋子的人都是以德语交谈。我猜想谢大概是在德国留学或工作，而从那里去西班牙参战的。但在《志愿军》1990 年第 2 期上，我看到一张 3 个队员站在一起的照片。左边穿着军服的是谢，中间穿着白大褂的是刘华丰，右边穿着运输大队队长工作服的是张纪。根据这个刊物的描述，那位穿军服的名叫林庆舒（译音），出生在华北，参加国际纵队前在瑞士念书。显然“谢”就是他回到中国后用的假名。我以为他在德国留学，猜错了。《志愿军》杂志说他来自中国华北，也错了，因为他讲的是一口地道四川话，他的身材比较瘦小，也像四川人的样子。总之，他们可能由于政治的原因，不得不换姓名和籍贯。

谢是西班牙前线炮兵团的副官和反坦克炮兵连的政委。在 1937 年 8 月 24 日反攻亚拉贡的战役中，他负了伤，先在贝利卡生后方医院治疗了几天，接着被转到摩尔西亚的一个医院。他在医院中遇见了 7 名中国籍的纵队队员，他们都是纵队各个部门负一定责任的军官。谢帮助在医院养病的德国队员起草了一份电报，于 1937 年 12 月 2 日发给中国战场上与日本法西斯军队浴血抗战的士兵，表示他们的声援。他被遣送到法国后，又与那 7 名中国纵队队员联名写了一封信给纽约的《救援时报》，报道他们被拘留在法国集中营的情况，以示抗议。我与他及其当医生的夫人，和住在他那幢房子里的其他几个欧洲籍的纵队队员不时见面，话题主要是关于国民党官员们贪污腐化、发国难财的情况。1940 年我应英国战时宣传部之聘，赴英国做战时宣传工作。那时以英国为基地的英美军队正在准备在法国登陆，开辟第二战场，国内在积极进行全民总动员，我就再也没有见到他们了。我想他们迟早会进入中国解放区，参加中国的抗战。

世界上的事情有时确实很巧。我往英国一去就是 6 年。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我从英国启程回国。1950 年初我在北京饭店参加一个外事活动，不意中见到了谢的夫人——那位讲德语的医生。她就住在北京饭店。从与她的话旧中，我才得知她原籍苏联。更巧的是，在同年的一个外事活动中，我又碰见了“傅拉多”。他已经是波兰人民共和国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使馆的参赞！但他在我的记忆中，仍然是那位在我战时穷困的重庆生活中无

偿为我看病的“傅拉多”。

## 1944—1945，一个文化人在英国——有关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回忆

1943年冬天，苏联红军在朱可夫、科涅夫、彼得罗夫和马林诺夫斯基几位大将军的指挥下，向德国入侵军队展开了反攻，从不同的方向朝斯大林格勒和列宁格勒集中，解除了对这两个城市的围困。德国军队顶不住，开始败退。几乎在此同时英美联军攻占了意大利半岛东端的西西里岛。墨索里尼的政权摇摇欲坠，不久便崩溃了。法西斯阵营断了一只胳膊、东方的日本也被中国的抗日武装拖得精疲力竭。整个法西斯“轴心”逐渐走向分崩离析的境地。那时我在重庆中央大学（即现在的南京大学）外文系教书。系里来了一位英国牛津大学的希腊文学教授陶德斯，作短暂讲学。我那时虽然是教授，但还不到30岁，可以做些招待他的工作，我们渐渐熟了。我发现我们对西方现代文学的观点很接近。在他离去前往其他大学讲学之前，他给了我一封信，介绍我去英国驻华使馆接洽，赴英国做一项战时工作——宣传中国人民如何拖住武器精良的日本法西斯“皇军”。

原来英国作为西欧盟军的基地，正准备在欧洲登陆，开辟第二战场。中国虽然也是盟国，但属于“官方”，要与中国老百姓关系较密切的知识分子接触，开展交流，得派学者来。因此英国文化委员会就派来了牛津大学人文科学方面的教授陶德斯、剑桥大学的自然科学家李约瑟，在中国的一些大学“讲学”。实际上他们是想来了解战争中中国知识分子的情况，同时如果可能，恢复被战争中断的中英文化交往。陶德斯教授的推荐，我自然接受，因为我想在一场世界性的反法西斯战争中做点工作。我费了许多周折，终于弄到了一张国民党政府发的护照，于1944年夏天成行，奔赴被德国潜艇层层封锁的战时英国。

我从重庆起飞，坐的是美国军用飞机，目的地是印度加尔各答，坐位是英国使馆安排的。那时正规的交通工具和交通路线全由战争形势所决定，随时变动。我一坐进飞机就已经察觉到战争的气味。机舱里装的主要是与战争有关的物件，只剩下一点空隙可以坐人。开飞机的是美国空军的飞行员，他们也以战争的姿态来操纵这架交通工具。飞机离开重庆没有多久，就在崇山峻岭上颠簸，一会儿高，一会儿低，高的时候使人的脑袋发晕，低的时候肠胃要呕吐。飞过喜马拉雅山脉的那段时间，舱里另外一位客人就真的吐起来了。我虽然没有吐，但我的五脏六腑却在翻腾，直到飞机在印度大吉岭上暂停时才恢复常态。大吉岭酷热，一下飞机就暑气袭人。机场上的地勤人员都身材矮小，是当地典型山民的样子。他们打着赤脚，在火烫的地上与其说是行走，还不如说是跳跃，因为脚一落地就得马上抬起来，不然脚板上会烤出泡来。我幸好穿着皮鞋，还能在飞机旁站一会儿。这里没有海关之类的设施，因为平时根本没有旅客和货物在这里经过，但远处却隐隐显出军队的哨所，而且还似乎有人在巡逻。这可以理解，因为它接近缅甸——它已经被日军占领。在这样一个孤零零的山区，也摆脱不了战争的气氛。

黄昏的时候，飞机到达加尔各答。这是当时印度一个重要的空运港口，是与外界联系的一个枢纽。但出乎我意料之外，机场却冷冷清清，既无海关，也无检查站——大概也是因为没有旅客和货运进出的原故——这是战争气氛的另一种表现。印度当时还是由英国人统治。机场只有一个英国工作人员，他站在飞机出口的扶梯旁边。我一下飞机他就把我的护照要去翻了一下，马上还给我。这就算办了入境手续，连戳子都没有盖就放行了。我在这里人生

地不熟，虽然可以自由行动，但举目无亲，怎么办？这位英国人看来很有同情心，他看我有点茫然，就说：“出了机场，向右拐，走过一条街有个中国人开的旅馆，你的同胞会接待你。”

他的话没有错。我就在那个旅馆住下来了。这个旅馆没有单人房，全是“统舱”。这也就是说，一个大房间睡七、八个人。我睡的那个“统舱”，除了我以外，全是美国兵。他们的兵营在市外，休假时就来加尔各答游逛几天。他们在入伍前都是普通人，很和蔼，我们很快就成了朋友。当晚我们聊了大半夜。第二天我持重庆英国使馆新闻处主任的介绍信，去见英国战时宣传部印度分部驻加尔各答的办事处主任。这是个矮个子英国人，很机灵。他已经接到重庆英国使馆有关我到达加尔各答的时间的通知，他看了我的介绍信之后，说了几句客套话，就告知我去英国的旅程在战争时期很困难，很复杂，得由新德里的总部安排，接着他给了我一张去新德里的火车票，还支付了一点生活费。

我第二天就去新德里，这样，我就正式成了英国战时宣传部的工作人员，开始参与第二次世界大战有关的具体工作。

在去新德里的火车上，我睡了一天一夜，因为两天前在喜马拉雅山脉上飞行，驾驶员按照美国空军的方式操作，已经把我折腾得筋骨松散，在车厢里一躺下来就再也醒不了了。印度的天气酷热，窗户都开着，车顶上还转着电风扇，当时风吹得很舒服，但第二天到达新德里时我就感到腿没有劲了。英国驻印度的战时宣传部分部派一个人来车站迎接我，领我到它的招待所住下，临别时他对我说了这样一句安抚的话：“去英国没有正规的渠道，您耐心地等着吧，好好休息一阵，有办法我就立刻通知您启程！”

在重庆长期营养不良的生活，加之飞行的劳顿，再额外在火车上吹了一夜风，我一躺到床上就起不来，但是睡得很死，——事实上是昏沉。第二天上午，服务员来收拾房间，发现我滚到地上，没有知觉，便大叫了一声。我惊醒了。我感到全身忽冷忽热，我知道我病了，便请服务员赶紧去找个医生来。不一会儿，一位英国医生来检查我的身体：我患了烈性疟疾，身体很亏，得休养一阵。我真的可以“耐心地”等待交通工具了。

这一等就是个把月，最后我终于接到通知：“可以起飞赴英国了”。

飞行的第一站是卡拉奇。这里的天气比新德里还要热。我在卡拉奇港口被换上一架水上飞机——那时叫飞船。一登进机舱，我发现里面的空气不仅更热，而且还特别闷。原来，这是英国空军的一架军用飞机，里面堆满大小包裹和木箱，装的东西可能属于军事秘密，我无从知道，同行的还有一位英国绅士——大概是一个什么官员。我们两人就面对面地蹲在一块空地上，开始了去英国的航行。这段航程，与在喜马拉雅山脉上的颠簸相比较，当然要轻松得多。从卡拉奇起，我们一直在海上飞行，在白热的阳光和深蓝色海水之间缓缓前进——这里说“缓缓”，是因为空间太广阔，飞行的速度显得迟缓，给人一种安静之感。

但这种感觉只飞到开罗为止，埃及当时还没有独立，为英国所控制。希特勒的军队，在隆美尔统帅下，曾进入北非，一直打到埃及的阿拉曼。英军集中兵力，向德军反击，才保住埃及免于被占。但整个非洲却不安静了。我们去英国的飞机，从开罗开始，就得飞越不安静的北非。非洲的上空不时有德国的侦察机巡逻，我们乘坐的那架孤零零的飞船，如果与德机遭遇，那后果就不堪设想了。在那广漠的非洲沙漠上，我们坠落到什么地方，恐怕都没

有人知道。一想到这里我不禁有一种奇妙的感觉：尸骨躺在这样一望无涯的“沙场”上，算不算是“英雄”？

当然这是在那寂寞的航程中脑子所起的怪念头。广漠的沙漠清净无云，但并非单调。炽热的阳光从炽热的苍穹照下来，在那默默无言、极目难尽的黄沙上引出种种颜色的反光，创造出一个特殊的世界。这个世界上一切都是静止的，但又多姿多姿。这像是个童话世界，只有我们几个人在它上面孤飞。谁能想象得到，德国的法西斯，日本的军国主义，已经形成一个“轴心”，在西方和东方“并肩携手”来摧毁这个世界，屠杀无辜的百姓，毁灭人类的文明。

当我作这些遐想时，前舱的飞行员一方面在驾驶飞机向安全的方向前进，一方面在机警地注视周围的天空：有无德国的侦察机或战斗机在窥视。德国的“远征”部队虽然从这片沙漠上彻底退走了，但他们不会让西方的英国与东方的领地保持正常的联系，空中的遭遇战随时都有可能发生。我不敢想这个问题，我只好让我的思绪在白日梦般的航行中胡思乱想，把命运完全交给飞行员。

看来这些飞行员与德军在这片荒漠的空中捉迷藏，已经取得了丰富的经验。他们在不断地探索安全的航道——当然也在不断地调整路线。我们没有一次遇到意外——如果真的遇到了，我现在也不能写这篇回忆了！我们像长途跋涉的孤雁一样，在黄昏到来前一般总落在在一块不知名的海滩外的水上，在附近的海滩上宿夜。滩上总有一个帐篷，作为我们栖身之处，招待我们的一般是一个黑人，他给我们提供简单的饭食。无疑这是英国空军设的交通站。站后面的广大地区就是荒凉的海滩，没有飞机到时，这里那位孤零的黑人如何打发他孤寂的时间，我无法想象。

我们乘坐的这架孤机就这样日复一日地向英国方向飞行。由于它是飞船，速度慢，又由于要避免遇到德国侦察机，它得拐弯抹角地前进，费的时间特多。伦敦与北京的直航，现在只需九个钟点，但我们那次从卡拉奇飞往伦敦，却费了八天时间。只有三次我们在城市落脚。这三个城市，除了开罗外，就是巴林和直布罗陀，巴林是波斯湾里的一个岛屿，离阿拉伯的阿尔哈萨海岸不远。这里在当时是个世外桃源，由英国统治，以石油和采珠业著称，市面很繁荣。我在这里洗了一个澡，饱食了一顿晚餐。另一个歇脚的城市是直布罗陀。它是英国的殖民地，在地中海南端、西班牙的一个尖子上，只有两平方英里宽，很像香港。不知什么缘故，西班牙的佛朗哥不敢碰它，德国当然也不便派兵来占领。这里的市面很热闹。我照样在这里痛快地洗了一个澡，也痛快地吃了一顿晚饭，还痛快地睡了一夜。

我们离英国本土已经不远了，只有一天的飞行路程。但要到达英国，我们要转向北飞，越过法国，这已经是德国占领的地区了，也是最艰险的一段航程。

飞行员显然是足智多谋，也熟悉这个危险地带的环境，精于随机应变。我们从早上起飞，仍是以过去几天不慌不忙的速度，沿着大西洋东面、比斯坎湾上空飞行。很幸运，没有遭到任何意外。傍晚我们到达英国南端、面临大西洋的一个小城普尔。我们登岸的时候，我心里的一块石头才最后落下来。我终于到达目的地——英国了，开辟欧洲第二战场，摧毁德国法西斯的唯一西线据点。登陆处谈不上有什么海关或移民局，因为英国被德国潜艇层层封锁，根本没有什么旅客过境。我是唯一的外国客人。只有一位约莫三十多岁

的、穿着海军服的中年妇女看了一下我的护照，就向我发出一脸微笑。她用友好的语调说：“欢迎你来英国。我们很抱歉，我们的政府曾经一度封锁中缅公路，给你们造成困难。”

这虽然是客套话，但直接联系到战争——席卷东方和西方的世界大战。但这也说明英国人有很锐敏的战争感。她大概也猜测到，我作为一个年轻人，到英国来也是为了参加战争，因为在当时的条件下，年轻人都在做与战争有关的工作，不会有其它的任务作这种艰险的长途航行。

我当夜就在普尔镇一个小旅馆宿夜，第二天将坐火车转赴伦敦，向英国战时宣传部正式报到。天色慢慢地暗下来了，这个小镇是一片漆黑，只有在黑暗中闪亮着的手电筒的微光。这说明镇上的夜生活仍很活跃。我进入旅馆的房间，见到一片光明，但为什么外面是那么黑暗？我仔细地观察了一下，原来窗上紧紧地罩着漆黑的幕帘，不让一丝光线透到外面。我这时才意识到，我已经正式进入了战争状态。英国居民是在战争中生活，随时准备德军的空袭，而英国空军则在英国的领空上与德国入侵的飞机作战。这种空战早在1940年8月到10月间就已经打得非常剧烈。德国的飞机数以千计地飞到英国上空展开“闪电战”，英国空军迎击，真可谓“大闹天空”。包括伦敦在内的几个大城市被炸得遍体鳞伤。于今我也不由自主进入了这个随时可以出现战斗——现在主要是在夜间进行——的空战场，是偶然，也是必然。

我在伦敦住了五天，了解英国战时宣传部的情况及我所应完成的任务。这个宣传部是战争的产物，为全国整个战争机器的一个组成部分。它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后才成立的，对内是动员民众，群策群力，作出最大的战争努力，争取胜利；对外是宣传英国所采取的反击法西斯的措施，报道战争的进程和英国人对抗击德国法西斯的必胜信念。

至于我的具体工作，那就是到英国各地向英国民众巡回演讲日本法西斯军队在中国犯下的暴行，中国人民所展开的坚决抵抗，重点是：中国装备落后的人民武装，如何与日军周旋，拖住他们，在有利的时机消灭他们的力量，在他们的战线后方建立根据地，扩大游击战，作持久的抗击，直到最后胜利。这种安排的主要意图是向英国听众解释，辽远的中国人民正在进行的抗日战争，也是盟国反击法西斯大战的一个组成部分。拖住了日本，也就等于是抵消了法西斯“轴心”在东方的一翼，使英、美、苏的军力得以先集中力量，全面歼灭欧洲的纳粹武装。

从第六天起，我就做这项工作，先在伦敦开始，向一些战时机构——如消防队——做些报告，由负责宣传的有关工作人员试听报告所产生的效果，“验收”合格后，我就到外地巡回演讲，我的具体日程及演讲路线和地点由宣传部的“宣讲处”具体安排，工作量是每天演讲两次或三次，每趟巡回为两周，从伦敦出发，然后再回到伦敦休息两天。每次出发前，直接安排我的行程的是一位处长级中年女性。她给我一个小本子，所需乘的火车或公共汽车的发车时间，所去的演讲地点，都有详尽的说明。火车及公共汽车不通的地方，有“小轿车”在指定地点接我，直接把我送到会场。

“会场”，也就是演讲的地点和听众，面非常广，几乎涉及英国群众生活的各个领域。这里面有群众团体、工厂、兵营、工商界的集会场地，有中学、甚至少年劳教所，只是没有机关和政府部门。每次演讲的时限由25分钟到40分钟不等，外加一刻来钟的听众提问。到工厂去作报告，一般是在工人吃午饭的时间，他们在大餐厅吃饭，我在台上讲话。“时间就是金钱”，特

别是在战时的生产单位，得有效地利用每一分钟。有时我到教堂去作报告，一般是牧师讲完道、群众散会前的二十分钟。在这种情况下，我的“演讲”必须简洁扼要，能满足他们对有关东方“盟国”战时“信息”的要求。这跟我们在国内一作报告就是两三个钟头的作法相比，实在无法想象。

每天这种嘴唇的劳动，再加上花在交通工具上的时间，基本上把我的精力和时间全耗尽了，好在我那时刚三十来岁，还顶得下来。我所讲的题目，从我国战时生活到装备落后的人民武装与“皇军”周旋的故事，面也非常广。但讲的次数多了，我可以见机定调，不须作任何准备。宣传部也不审查我的报告内容，也不划框框。只有一条规则是我必须自觉地遵守，即内容必须能激起听众的兴趣，加强他们战胜法西斯的信心。因此中国的抗日武装如何拖住日军以及如何在他们的战线后面建立游击区、甚至人民政权，就成为他们最关心、也最感兴趣的内容。这当然可以理解，因为他们的敌人就盘踞在英吉利海峡的对岸，而且德军的飞弹，即所谓V2，随时都可能从那边发射过来，一般是在夜里，在居民中制造恐怖心理。我们老百姓如何应付这种紧张的局面，也可以为他们的心理承受能力作参考。

但我自己却免不了有为难之处。我没有实际的战争经验，也没有机会在敌后游击区活动，但现在我得谈这方面的一些问题，而且也应该谈，谈我们国内有关领导指导群众活动的有效战略和战术思想——一个落后的农业社会与现代化的法西斯兵力抗衡的战略战术思想。所幸我在这方面曾经无意识地做过一些准备工作。那就是，1939年和1940年间我在香港时曾翻译过这方面的有关著作——由中文译成英文，由当时在香港做地下对外宣传工作的同志就地或拿到马尼拉去出版，让国外读者了解中国抗日斗争的实际情况。这些著作当然是由香港地下搞宣传的有关同志转来的，原在我国解放区出版，如毛泽东的《论持久战》、《新阶段》（即《新民主主义论》的前身）、《论联合政府》（最初的本子）等。我还译了些记述敌后根据地如晋察冀地区国民党跟共产党闹磨擦的一些书籍和小册子——它们也是在解放区出版的。这些著作的内容很生动，描绘了如国民党军阀张荫梧不断给聂荣臻将军制造麻烦、尽量抵销我们抗战力量的故事。

为了把这些著作的内容正确地转化成英文，以便于国外读者理解，我曾绞过一些脑汁，阅过一些参考资料，因此印象很深。现在这些印象自发地回到我的脑海里来，解除我的困境。针对英国朝野上下争取团结一致、全力对外、在欧洲开辟第二战场与德军作最后较量的思想动员，我开始发挥宣讲中国人民如何坚持抗战的一整套在战略和战术方面所发展出来的理论及其在对敌战斗中的实践。我用通俗的英语阐述我在这方面的体会。听众对这些报告的内容感到非常新鲜，也悟出了为什么一支装备落后的人民武装能与先进的日本“皇军”作战而对最后胜利满怀信心的道理。以此为鉴，英国加美国和苏联的力量，没有理由不能最后消灭德国法西斯。

通过这些斗争经验的交流，我和我的听众逐渐建立起了友好的感情。英国在地理上是一个小国。3个月以后我已经走遍了英伦三岛。在以后的日子里，我不断重复我走过的城市和村镇。我与英国各地普通人民的关系更为密切了。他们在我的空余时间请我到他们家里去作客，甚至留在他们家里过夜，与他们的孩子、亲戚和邻居聊天。我发现英国民众尽管忍受着生活的艰辛和不便，但却团结得坚如磐石，并且在作极大的努力，争取开辟欧洲第二战场成功，直捣希特勒的巢穴。我想附带提一笔，英国战时食物配给非常严格，

除面包不定量外，每人每周肉 2 两，蛋 1 枚，油 2 两，糖半斤，奶每周半磅。人们基本上吃素。那 1 枚鸡蛋总是留在星期天早餐享受，那 2 两肉作为中午的主菜。这种伙食定量直到 1949 年秋我离开英国时还没有取消。

事实上英国全民（总人口不到 5000 万人）都在为争取战争的胜利而在作出最大努力。我很少在街头看到青年男女——男的不是在服兵役就是在干其他紧要的战时工作，女性不是当女兵就是在工厂做工。其他服务行业，如邮递员、司机、餐馆和旅店的服务员等，都由中年妇女来承担。我在乡镇巡回作报告时，不少场合得坐汽车，司机几乎无例外都是中年以上的妇女，而且车子也都是她们的私产，她们实际上也是在为战争“服役”，连她们的车子也在被“征用”。她（他）们的私人汽车都在政府有关部门登了记，来个电话，随叫随到，政府机关只贴一点汽油费。

这种全民参战的观念和实践，都在英国民众的思想上扎下了坚实的根，大家毫无怨言，心甘情愿。这里面有它一定的政治基础。当时的英国首相丘吉尔原是一位反共的顽固派。十月革命后，他曾参加过资本主义国家对苏联的武装干涉。但现在在他的领导之下，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英国与苏联却结成联盟，共同对付希特勒。在国内他放弃了他的保守党的一党专政，把工党、自由党、共产党请进他的内阁，搞“联合政府”。在野的政党领导人都分得了部长一类的职位，如工党的头头当煤炭和劳工部长，自由党的头头当商业部长，共产党搞宣传——附带提一句，分管我的工作的顶头上司就是一位左翼人士。但战争一结束，丘吉尔马上就在美国富尔登发表演说，号召英美联合起来反对苏联，展开“冷战”，他真不失一个顽固反共分子的“英雄本色”。但也是一个有魄力的政治家，在紧急关头他以国家的利益为重，团结全民和各党各派，全力争取战争的胜利。

1945 年春夏之交，胜利终于接近了。1945 年 2 月到 4 月间，西线对德军的总反攻开始。西方盟国的六路大军，由英国一个军，美国三个军，加拿大一个军和法国一个军组成，趁苏联红军在东线节节胜利的契机，沿着莱茵河向德国腹地推进，作最后解决法西斯政权的总攻击。胜利的消息不断从前线传到英国，民众开始沉浸在兴奋之中，有时喜讯从电波中传来的时候，我正在做报告，报告会也就成了欢庆会。但我站在讲台上望着听众欢欣鼓舞地议论战局的情景，总不禁遥想辽远的东方：中国哪一天能把日本侵略者赶走、消灭？

一次，在我沉浸在一种莫名其妙的紧张焦急情状中的时候，我正在一个教堂做报告，这时一个富有刺激性的消息传来了：德国的特务头子希姆莱宣布德国无条件投降——但只向西方盟国投降！我终止了报告，又看了看群众的反应。有些听众脸上显出迷惑的神色：苏联也在向柏林推进，为什么德国纳粹提出单独向西方盟国投降？这显然是离间西方盟军和苏联红军共同作战的关系。德国法西斯到灭亡时还要耍手段！但不等这个阴谋实现，5 月 1 日汉堡电台突然宣布希特勒的死亡，由邓尼茨接替他的领导职位。原来苏联红军已经接近柏林。第二天红军果然正式进了城。就在这天，德国的第 19 军宣布投降，5 月 3 日德国第六军团也宣布投降。战争真是在急转直下。5 月 7 日德国全军在莱姆宣布无条件投降，从 8 日午起正式生效。在 5 月 9 日这天夜里，盟军正式在投降书上签了字。

西线的战争结束了，德国彻底地崩溃了。但我心头却有了一种更强烈的悬念和焦虑。

日本的“皇军”仍在中国的土地上逞凶。什么时候能消灭它？这场战争已经持续八年了！但我仍有足够的精神力量支持我在英国各地奔走，向英国群众断言，在欧洲战场胜利的鼓舞下，中国人民一定会在最短的时间内把日本侵略军赶出中国。的确，在我公开作这些“断言”的时候，英美和苏联的军队已在东方战场上开始大扫荡了——二次世界大战仍未结束，盟国仍须努力。马来西亚、印度、新几内亚、布甘维尔的日军的驻点，盟军已经开始了扫除工作，战争在逐步移向日本本土。大规模的轰炸也在日本本土、主要城市和工业中心的上空进行，其剧烈程度不亚于在德国上空的大轰炸。接着，8月6日，第一颗原子弹在广岛上空落下。在这头一天，我恰好刚从外地回到伦敦，作短暂的休息。我在早餐桌上看到这个消息。那时没有传真照片，只有文字描述：这颗原子弹一下子就把广岛4平方英里的面积顷刻间化为废墟！同桌用餐的人都傻了眼。

接着在8月8日苏联正式向日本宣战，第二天苏联红军开进了我国东北，在我八路军的配合下，横扫从1931年“九·一八”就开始盘踞在我国东北的日本关东军。就在这一天的下午我离开伦敦，继续去外地作我的巡回演讲。这次我是第三次去苏格兰。我的听众比任何时候都热烈，盼望日本“皇军”尽快滚进历史的垃圾堆。接着，在8月9日，第二颗原子弹从长崎的上空落下，一眨眼间把这座城市夷为平地。我不由记起，1936年我第一次去日本，上岸的地点就在这个城市。那是我所见到的第一个日本城市，相当热闹，老百姓也很和蔼，给我的印象很深。但现在它也化为乌有——在日本军国主义及其“皇军”征服世界的美梦中化为乌有！

8月15日，我从外地回到苏格兰的首府爱丁堡，准备休息一晚，第二天再出去巡回演讲。旅馆的休息室有各种当天的报纸，我仔细翻阅了一下，称雄一世的日本法西斯头头已经在发出哀鸣。日本法西斯政客和将军们已经到了穷途末路，准备投降。他们只好要求盟国宽待“天皇”，不要剥夺他的“君权”。就在这天较晚的时刻，“天皇”本人也争取主动，播出投降诏书，正式宣布无条件投降。电波把这个消息传到我下榻的旅馆时，我还没有上床休息。窗外大街上已经是人声鼎沸，市民都走出家门，在大街上唱歌跳舞，我也走出旅馆，参加他们的行列，尽情欢庆。

第二天，世界大战就正式结束了。我对祖国的悬念和焦虑也消失了。

接着的一天，我在旅馆吃完早饭后，英国战时宣传部在苏格兰办事处的代表专程来看我。他说伦敦总部有电话来，要求我当天即返回伦敦，不需要再作巡回演讲——事实上我的战争“服役”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结束也结束了。当天我坐晚车回到伦敦，第二天上午去总部，我的顶头上司向我证实了这个决定。战时宣传部本身也将解散，它也完成了它对战争所应完成的任务。我的关系当时就被转到英国文化委员会，作为一个文化人由他们作战后安排。我来英国前是中央大学外文系的教授，他们给了我相当于教授进修的费用去剑桥大学英王学院继续我的研究工作，像英国许多大学里中途辍学、去为战争服役的青年仍回学校继续读书一样。英王学院是英国最古老的、有很高声望的学院。我在那里研究我的本行，即西方文学。没有想到我在剑桥一住就是5年，直到1949年秋天新中国成立的前夕，我才整装赶回祖国。

我在英国为第二次世界大战所作的整整一年的工作，正是在这次大战最关键的时刻。我能直接参与英国人民为开辟欧洲第二战场所作的努力，并为此付出了一点微小的力量，很意外，但也很幸运。这对我作为一个作家也是

一生中难得的一次特殊生活体验。

## 往昔情怀

### 老一代人

许觉民同志和我虽然同住在北京，但已经许多年不相见了。早年他负责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工作，我们还常有接触，但“文化大革命”一开始，我们再也没有来往。说不出任何理由，无非是“忙”和“病”。这两种平时不太注意的现象，不知不觉间，把我们拖“老”了。两年前我正式离休。这说明我已经完成了我的人生和社会责任，是“自由人”了。但我已近八旬，又害了一场大病，有“自由”而不敢“自由行动”，每次出外，家人不放心，总要找个人陪，这太麻烦了。于是我干脆少出门，连朋友也不大看。倒是偶尔有些朋友来看我——大都是中青年。不料前些时许觉民同志忽然光临寒舍，还带来一位年轻朋友。寒暄了几句，我才知道，这位年轻朋友是为了来照相。他与我不认识，故请觉民同志来“引进”。太隆重了！

觉民同志，他也是个老人，他不辞劳苦地到来，使我想起我们这一代知识分子的所谓传统“美德”：重礼貌。这又使我联想起两个月前我去上海参加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团会议的情况。正好我与九十高龄的黄源同志同住一层楼。我一在房间里安顿下来，他就来看我。我比他小——他已九十出头，太不好意思了！觉民同志引见的那位青年拍完照，就同他离去了，望着觉民同志的背影，我感动得好半晌说不出话来。没有想到，他不久又寄来了一封信，我拆开一看，里面装的是《光明日报》5月10日的《文荟》副页，上面有他写的一篇文章，内容是他那天引进那位年轻朋友给几位老朋友拍照的事。他大概也有所感触，文章写了有关几位被拍照的老朋友的近况：有楼适夷、严文井、韦君宜、戈宝权、卞之琳、陈冰夷、吕叔湘、张中行和绿原（当然也包括我）。这几位朋友都与我的年龄相近，有的还要大一点。我与他们也许多年不见了。这大概就是觉民把报纸寄给我看的用意吧。这些朋友有的卧床，有的偏瘫，有的甚至说话都困难。但觉民同志发现他们的头脑都很清楚，而且仍在思索——从身边琐事到世界的要闻。他们真不失中国知识分子的本色，胸怀世界，还不服老！

文里写道：楼适夷攘臂而呼：“我要与疾病作斗争！”韦君宜也是“与疾病搏斗而不稍懈，护士说她每天要看报，速度不慢，可见她思维的运作依旧”。卞之琳“正在编他的全部诗文集，重读旧作，斟字酌句，怀瑾握瑜，手不停披”。张中行“今年八十有六，但精神矍铄，访他时正伏案疾书，对付着应不完的约稿”。绿原则“正应出版社之请翻译歌德《浮士德》……读《浮士德》，我尚且有点望而生畏，绿原兄不畏险途，毅然当此（重译《浮士德》），使我不胜钦佩”……

我也不胜钦佩——不只绿原，而是觉民同志文中所写的这十位老人。他们都已是八九十岁的高龄，但生命力仍然旺盛，事业（文学工作）心更是旺盛。“人生朝露，文章千秋。”他们所追求的是某种具有永恒价值的东西。对这些老知识分子来说，“文学”具有永恒价值，正如对科学家来说“科学”是不灭的一样。文学反映人生，当然也反映文学创作者对人生的体会。这是永远研究不完的一门学问，人生虽然如“朝露”，但对从事这门学问的人来说，这“朝露”中却蕴藏着永恒的青春。他们仍执著地在这条路上拖着步子行进，而不知“老之将至”——事实上“老”早已经来临了！这是一种可贵

的精神境界。这种精神境界至今还存在于老一代的中国知识分子中间。他们一生经历了一系列的翻天覆地的大动乱和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对他们的肉体 and 心灵的折磨，但他们始终对人生没有“幻灭”，仍执著地前进。

他们代表中国知识分子（又称“臭老九”）所具有的品质，也是中国优良文化传统的结晶。由于有这种品质和传统世代相沿，有五千年历史的中国文化，才没有像古埃及、古拉丁、古希腊文化那样在地球上消失，而得以持续发展，不断翻新，使我们这个民族能一代接着一代地对人类文明作出贡献。

## 一位憨直的朋友

朋友是我们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在人世间，一个人不管怎么孤僻，一生中连一个朋友都没有的，恐怕极为稀少，也可以说根本不存在。不过“朋友”这个词，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理解，主观的成分大。有的自己认为是朋友的，对方不一定这样想，甚至还讨厌你，尽管见面时似乎很热情。你对别人也可能有同样的经验。这就是人生。这也是构成人生的丰富多彩、值得玩味和珍视的因素之一。我的“朋友”是我私自在内心中对某些熟识的人的一种感觉，主观成分大。对方也许不一定同样想。

随着时间快速滑走和个人年龄的老化，我的一些朋友都先后离开了人世，但他们的形象仍永远存留在我的心中，不时闪现在我的脑际，特别近几年是如此，这也许是我不久前曾害过一场大病，开始感到人生之无常，因而在静寂中就常常怀念起朋友来。在这种怀念中我就不由自主地感到惭愧、难过和悔恨，因为平时我很少去看他们，由于忙，总是欲行即止；自己找理由拖延：“来日方长，总会有时间去看他们……”事实上，“来日”并不“方长”。某一天忽然飞来一纸讣告，要看的朋友已经不在世了！

我最感到难过的一件事与胡风的交往有关，也许他不认为我是他的朋友，因为我是个搞外语的人，业余偶尔做点文学翻译工作，创作就谈不上，也就是说我并非作家。我与胡风之间没有“文艺创作思想”问题可谈，而这却是他最热衷的话题。他不知道我在三十年代初期就开始创作，还出了一本小说集《被遗忘的人们》，四十年代我又用英文创作了短、中、长篇小说若干部。但那时我远在英国。在国内我早就被人忘掉了。

我认识胡风是在1938年。我是作为一个外事宣传干部与他交往的。那时我在武汉政治部第三厅外事部门工作（郭沫若任厅长）。常常有些外国进步文化人来访华，接待他们是我的任务之一，他们对宣传抗战的木刻很感兴趣，向我求索。胡风——可能是受了鲁迅的影响——收集了不少这方面的样品。我常去求教他，他总是热心地给我这些样品。我们由此渐渐建立了友谊。武汉沦陷后我去了香港，我们就再没有机会见面了。

我再次见到他时是在解放以后。1949年末我从海外回到北京，被安排在文化部当干部，同样做涉外工作。一天，一位同事告诉我，说胡风刚从上海来北京，就住在文化部里。于是我特地去看他。他说他家已迁到北京。但找不到房子，很苦恼。我住的那个胡同里恰好有一位街坊要处理住屋，我把这个消息传给他，他终于弄到这座房子，我们这样就成了近邻。他很忙，客人多，我们虽然能常见面，但谈话的机会少，倒是他的爱人梅志和我的爱人苑茵在一起聊天的时候多，他的两个孩子，一男一女，那时还不过十来岁，也经常到我家来玩耍。他的大孩子已经在西安工作了。中国作家协会为他派了一个服务员，住在他家，也不时来我的住处和我的孩子聊天。我们两家应该说是过从甚密了。但我和胡风却从没有坐下来专门谈天的机会。偶尔我们聊几句，也是简单明了，三言两语就结束。他身材高大，表情总是很严肃，我从没有见他笑过或者说句幽默话。我的印象是：他的性格憨直，待人接物直率，从不说表面应酬话。但在憨直的后面却蕴藏着深情和热忱。他的老母亲和他生活在一起。他对她事事关心，非常体贴，这说明他虽然外表倔强，但心中却蕴藏着深厚的柔情。应该说他是一个富有激情的人，这在他的诗作中充分地表现了出来。他本质上是一个诗人，一个热情奔放的诗人。

很不幸，不到三年我们的邻里关系就忽然中断了。他住屋的门紧闭，他们一家人不知去向，我既惊异又迷惑。当然，很快就真相大白了。我也不敢希望能有机会再见到他。果然，我再没有机会见到他了。只有一次，我的爱人偶然接到一包平寄的印刷品，但没有邮寄人的地址。打开一看，这是一套破旧的《红楼梦》。它是梅志向我的爱人借去看的。没有想到它竟然又回到我们手中。这件旧物深深地触动了我们的感情，久久不能平静。

世上的事情有时难以预料，三十多年以后，我们却听到了有关胡风的消息：他又回到北京来了，并且又在此安了家。不久，我在一个会上见到了他。他老了很多，清瘦，头上已经谢顶了，但目光仍炯炯有神。他见到我的第一句话就是“苑茵的身体好吗？”很简单，但却充满了感情。我当时就想，改天一定要同爱人去看看他，聊聊近况。但生活忙杂，加之“来日方长”的习惯心理，我们多次推迟去看他的日期，直到一天邮递员送来一纸关于他的讣告。事已至此，悔恨也没有任何意义了。

## “情系中新”

最近我收到一份邮件，引起了我的特别注意，因为封皮上写的寄件人为楼适夷。这个名字一直在我怀念中，因为他所代表的是我 30 年代的老朋友，多少年不见了！虽然他也住在北京，但我们一直没有机会见面，他已年逾九旬，多年卧床不起，而我四年前也害了一场大病，并且也年过八旬，一切社会活动也不参加，朋友也不大看了。现在忽然接到老朋友的邮件，我自然感到高兴，但也很惊奇：他怎么想寄件东西给我呢？

打开邮件一看，里面没有片言只字，只有一本书，名为《情系中新》。“中新”是什么？翻开一看，我发现目录中有一篇名为《叶君健老师二三事》的文章，作者甄景豪——我已经想不起我与他有什么关系了。文中有这样一段话：“武汉沦陷后，叶君健到了香港……1939 年 4 月，香港中国新闻学院成立，在范长江老师的邀请下，他毅然担任时事新闻一课的讲席。由于他口齿流畅和掌握丰富的内部讯息，讲起课来，娓娓动听，有乔冠华第二之称……”

我这才记起了“中新”所代表的是“香港中国新闻学院”。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当时在香港的进步新闻工作者，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在香港这个特殊地区，在既无权力又无资财的情况下，冲破重重困难障碍，创办了这个学院，目的是想把抗日思想、中国的命运和前途，在长期处于殖民主义统治下的青年头脑中，注入一点认识。对于我们这些从内地沦亡区转移到香港的中国知识分子说来，这也是应做的工作，应尽的责任。

我们白天都有自己的活干——我本人既翻译，当编辑和记者，还写文章，只有晚上才能去“中新”教课。学院设在山半腰——因为那里房租比较便宜，而我却住在九龙，每晚去时我还必须过海和爬山，才能与学生见面。但那时我年轻，对此并不以为苦；相反，我“讲起课来，娓娓动听，”还兴致很高。学生大都是香港青年，也有一些为了抗日而来自新加坡的华裔子弟。他们济济一堂，倾心听课，也提高了我“讲课”的灵感和劲头。

基于同样的目的，陶行知在九龙也办了一个青年文化学校，也同样是在晚间授课，因为学生白天要谋生，只有晚间能腾出时间。我也被聘为这个夜校的“文化教员”，与我同时在这个夜校当“艺术教员”的还有木刻家陈烟桥，我们住得很近，有时一同步行去学校。与“新闻学院”不同的一点是，在这个夜校教课，陶行知每晚还送给我们一元港币的酬金——在当时我们这些文化人中一元港币在我们的生活开支上，使用价值还相当高。参加这两个夜校工作的，差不多包括了当时在港的大部分进步文化人，如金仲华、邵宗汉、乔冠华、楼适夷、林焕平、刘思慕、羊枣等。大家在这项业余工作中发现了深远的潜在意义。

现在这两个教育机构都已成为了历史——早已被人，包括我自己，遗忘的历史。但半个多世纪以来它一直在社会上发挥作用。从那里走出来的年轻人散布到了全国各地和海外，不断发挥了当时教课所期待发挥的作用，有的还成为了献身革命的烈士，如吴学诚。他们现在大概已经大部分退休了，甚至有些还离开了人世。但我们在香港和九龙那短暂时间所建立的“师生”友谊，却在他们的感情中永存。他们曾经于 1982 年编印过《历史、话旧、怀念》一书，1988 年 12 月又编印了《今昔依依》一书。现在的这本《情系中新》是为“香港中国新闻学院”创建 55 周年而最新编的一本纪念文集，我

在半个多世纪世界和中国巨变的过程中繁忙了大半生，把抗战时期在香港的这段插曲几乎全忘记了！这本意外到来的新书提醒了我这段时期的记忆，也启发了我重新认识那段时期，虽然艰苦，但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那是一个不能忘怀的青年时代，在今天仍没有失去它的现实意义。

## 陈西滢和凌叔华

近年来有许多朋友相继离开了人世。他们都是我的多年旧交，如胡风、萧军，沈从文和孙敬修等。“四人帮”倒后，国家基本上安定了，我个人也跨过了花甲之年，可以不上班，过去长期想做而没有时间做的事——如创作，现在可以做一些了。但余生有限，赶着做就变得空前地忙起来。有的朋友，明知他们年事已高，应该去看看，甚至还暗自定下了日期，但到时又有别的事耽误了。于是，在意想不到的时刻，忽然飞来一纸讣告：某某朋友过世了！要看也来不及了。这是自然规律，徒唤奈何，不过在过去，不等这个规律发生作用，有人也就提前走了：有的朋友刚一进入中年，贫病交加，就离开了人世，如抗战时期的王鲁彦和万迪鹤。他们都是有才华的作家朋友，不应该去得那么早。我总想写点文章纪念这些朋友，但一提起笔来又不知从何说起——因此也就没有写了。

前不久逝世的一位朋友是凌叔华——照一般的说法，她应该是我的“师母”，因为她的丈夫陈西滢是我的老师。我在30年代就认识了她。那时陈西滢在武汉大学当文学院院长，我是武汉大学外国文学系的学生，直接上过他的课——“欧洲小说”。他不时请我们班的同学去他家喝茶，吃点心，主要是“联络情感。”那时他们唯一的女儿陈小滢还是一个三、四岁的孩子，非常活泼，我们常常在一起逗乐。但凌叔华和我们接触的机会不多，因为她不教书，找不到共同的话题。我和她不时见面，在一起聊天，是当我们系里来了一个年轻的英国教授朱理安·贝尔（Julian Bell）以后。

这位教授是个诗人，出版了好几本诗集，属于当时席卷西方文坛的“现代派”。他们围绕着另一个现代派诗人约翰·莱曼（John Lehmann）编的《新作品》丛刊在英国文坛产生了影响。英国的一些著名新派诗人和小说家，如戴·路易士（C. Day Lewis）、奥登（W. H. Auden）、麦克尼斯（Louis Mackniese）、斯本德（Stephen Spender）和易粟伍德（Christoph Isherwood，卞之琳译过他的作品），以及当时活跃在欧洲文坛的一些现代派作家都在这个丛刊上发表作品——从1937年起，我也在这个丛刊上发表作品和翻译文章，直至1948年我准备回国前最后在那上面发表一篇故事《三兄弟》为止。这些诗人和小说家与现代的“现代派”不同，大都出自文艺世家，不是毕业于牛津大学，就是剑桥的高材生，所以英文都写得漂亮。他们之所以成为“现代派”，就是因为他们在艺术表现手法上摆脱了19世纪的那些框框，在解释现代人的心态和行为方面，应用了弗洛伊德和荣格（Karl Gustar Jung）的心理分析方法。其实这也是现代文学发展的一种正常现象，加上一顶“现代派”的帽子，只不过是便于称谓罢了。

这些作家和诗人，虽然都出身望族，但受了1929年在美国爆发的世界性的“经济恐慌”的震动，再加上法西斯兴起，都感到旧世界在崩溃，人类文明在毁灭，所以他们在政治思想上都成了左派，有不少人参加了共产党，后来还奔赴西班牙参加反法西斯的“国际纵队”。中国那时是以共产党为代表的进步势力正在进行反对国民党统治的斗争。英国的中英庚款委员会要选一位英国文学教授来武汉大学教英国文学，朱理安为中国当时的革命浪潮所吸引，就应征这个位置而获得通过，终于来到中国。他的父亲克莱伍·贝尔（Glive Bell）是著名的美学家（中国近年正在翻译他的美学著作），母亲瓦涅莎（Vanessa）是著名的画家。凌叔华作为一个画家，与他认识后就经常见面。

我那时写些小说，作为我的英语作文，交给他看，他感到兴趣，因此也和我成了朋友，常与我交谈文学和国际政治方面的问题。我就在他那里不时碰到凌叔华。凌叔华对政治没有兴趣。他们所谈的主要是绘画和美学方面的问题，我对此也受到吸引，坐在一旁静听，这自然也使我加深了对她的理解。她是一个极为温存的人，有中国传统的所谓“大家闺秀”之风。她作为陈西滢的夫人，我对她的观感这时也为之一变。

“陈西滢教授”——这是鲁迅赠予他的一个称号——在我的印象中是个“反动文人”。在我刚刚对文学感到兴趣的时候——也就是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在上海极为活跃的30年代初期——鲁迅和这位“教授”展开了一场激烈的论战，无情地批驳他的文学观点。陈是英国留学生，对英国正统派的文学深为感佩，他的文学价值观可说是完全英化。他以此来衡量当时中国的进步文学，就认为这种文学“幼稚”，是政治的“应声虫”。他自己虽然不写作品，但在当时高层次的知识界中，他的论点却在起一定的作用。他是当时“现代评论派”和“新月派”中的一个重要成员。这两个同人组织中有不少是在全国有影响的专家学者和作家，如徐志摩——他们绝大多数都是从英国回来的留学生。在日本法西斯已经发动了“九·一八”事变和蒋介石大规模“剿共”的时刻，鲁迅对这种“学术思潮”进行抨击，完全是国家民族的需要，而陈西滢就成了一个对象。

那时鲁迅所扛起的担子确是不轻。他要在四条战线上进行战斗。除“陈西滢教授”外，他还要反击国民党在文化界所施行的“白色恐怖”、暴露“鸳鸯蝴蝶派”所起的精神腐蚀作用和痛斥以《黄人之血》的作者黄震遐为首所推行的、旨在为支持蒋介石独裁统治的所谓“民族文学”，稍后还有“第三种人”。鲁迅的笔锋犀利，所向无敌。在他声势浩大的批判下，他的对手都先后偃旗息鼓，消声匿迹了。“陈西滢教授”也很快地沉默下来，不参与论战了。

我到了武汉大学以后，得知陈西滢是文学学院的院长，就主观地推测到院属的“中文系”、“外文系”和“历史系”的内容一定也很反动。但是在正式开课、与他正式接触后，我发现情况并不是如此。课程是当时的“教育部”定的，教授们也不是他的亲信，他也没有在学校或课堂里，甚至在与同学的谈话中宣扬他个人的文艺价值观和政见。最初我以为他崇尚英国的文化，故意保持一种所谓的“英国绅士风度”而不表态。后来与他接触多了，我发现他还是一个相当羞涩的人，说话有时还显出一点脸红，虽然他在语气中也常表现出某种英国绅士的冷静、“幽默”和讥诮风，道出一两句颇具风趣、貌似充满哲理和聪明的俏皮警句。他是一个与中国现实脱节而沉湎于英国旧文化（英国大学的英国现代文学课程只教到乔治·艾略特为止，当代文学是不能进入大学课堂的）的人，更谈不上是战士。

据我所知，他只出过一本文学作品——散文集《西滢闲话》。从风格和内容上讲，这些“闲话”深受英国17世纪末18世纪初两位散文大家斯克尔（Richard Steel, 1672—1729）和亚狄生（Joseph Addison, 1672—1710）的影响，以闲话的心情纵谈上至天文下及苍蝇的人世闲事。日本人的侵略、蒋介石的打内战和老百姓的饥饿，对他说来似乎都是身外事。鲁迅特别强调他“教授”这个头衔，恐怕就是出于这个原由——因为那时“教授”在知识界中工资最高，可以过闲适的生活。

也许在陈西滢的思想中，这种心态是再正常不过的事。因为在英国文学

史中早已有了在大动荡中保持“闲适”心态的知识分子的先例。当拿破仑把欧洲搅得一团糟，掀起纷飞的战火，人民颠沛流离的时候，简·奥斯汀（Jane Austen, 1775—1817）却可以在英国南部她的故乡巴斯安静地写她的《傲慢与偏见》，描写那些中产阶级中偏向上层的青年男女和小知识分子间的爱情纠葛、悲喜交杂的世态、使人唏嘘而失笑的趣事，还夹杂着一些有风趣、貌似聪明、富有哲理性而实际上却是矫揉造作、平庸的对话和隐语。可惜中国已经处于大难当前、国破家亡的境地，陈西滢却沉浸在一个多世纪前的英国文人的心态中，这在某种意义上讲，也应该说是一个悲剧。

我于1936年夏天离开武汉大学，不久就去东京，再也没有机会见到陈西滢和凌叔华了。只有朱理安·贝尔在给我的来信中偶尔提起过凌叔华。但到了第二年春天，他忽然中途放弃教书的职务，匆匆奔赴西班牙参加“国际纵队”，与佛朗哥的法西斯军队作战。不久他就在厄斯古里尔前线牺牲了。我再度见到陈西滢的时候，是1944年秋天在英国。那时，我应英国战时宣传部之邀在英国各地巡回演讲中国人民抗击日本侵华法西斯军队的事迹，以配合英军准备在欧洲登陆开辟第二战场的国内动员活动，我每次到伦敦时总要去看看他，因为他是我的老师。他先我而来英国，据我表面上的观察，他是在做“中英文化交流工作”。这大概是当时国民党政府的外交部长王世杰给他安排的。王也是英国留学生、北大教授、“现代评论派”的一员、武汉大学的第一任校长。他们之间的关系很深，对英国文化的景仰也不相上下。王派他这个差事完全可以理解。但陈西滢不善于当文化官，据我们了解他在这个岗位上没有做出什么成绩。他所醉心的那种英国文化，与战时的英国文化已经大相径庭了。因此他与当时的英国文化格格不入，做这项工作不能称心如意。

他早就了解我的思想和创作倾向，也知道我对他的看法。但我们是师生，又是在异国相逢。所以我们的交往相当频繁。只是我们既不谈文学，也不聊政治。有些国际文化活动，他找我临时去参加，我有时也出场一下。但1946年下半年以后，国内的内战已经露出苗头，我就不再常去看他了，他也不再找我。我住在剑桥，以后的交往纯属应酬。但后来凌叔华从国内来到伦敦，我才又不时去看他——其实是去看凌叔华。他们这时正式在伦敦安家，准备在英国长期居留。有凌叔华在一起，我们谈话的话题就多了，而且接触到文学——不涉及国内政治的所谓“纯文学”。和她聊这些问题也是一种愉快。

1948年秋天，我接到法共几位知识分子毕加索、居里和亚拉贡的联名来信，约我去波兰参加他们发起的“世界知识分子保卫和平大会”。“世界和平理事会”就是在这个会上产生的，我欣然前往。那时，“冷战”已经开始。开完会回到英国后，有些英国朋友认为这个会是苏联操纵的——大会的执行主席是法捷耶夫，对我参加这次会有些看法。陈西滢和凌叔华也了解到我的这项活动，但我去看他们时，他们只字不提此事，仍像往常那样，谈些适合师生情谊交流的身边琐事。在那次大会上我遇见了新华社驻捷克的代表和从我国解放区哈尔滨去的一位观察员。我从他们那儿得知我国即将解放，回英后便定了回国的船票。我开始忙于结束我在剑桥的研究工作和创作计划，就不再常去见他们了。

1949年9月我束装返国。临行前我去与陈西滢、凌叔华告别。作了一番寒暄以后，我就委婉地向他们介绍了一点国内局势的新发展，意思是在适当的时候他们也不妨回国去看看。他们沉默了一会儿，最后陈西滢说了两个字

“但是……”，就把话带住了。我猜想他可能在下意识中想起了他与鲁迅的那场论战，在进步人士中形象不太好，有所顾虑，就不愿意谈下去了。两天以后我就到苏散卜敦港乘船回国。陈西滢特地从伦敦乘火车到船码头送我。他没有说太多的话，因为他在气质上是存在一点羞涩的人，船进入地中海接近苏伊士运河时，我从广播上听到新中国已经宣布成立。一个多月以后，我在天津上岸，祖国已经换上新颜了。

从此，我与陈西滢、凌叔华的交往，已经属于“海外关系”了。我们没有通过一次信。1956年春，我在北京的办公室忽然接到凌叔华的电话，她已经来到北京，住在北新桥华侨招待所。那时一系列政治运动，如胡风批判，肃反和审干还剩下些余波，但我仍然在一个晚上去看了她。她也似乎察觉到当时知识分子心中所残存着某些余悸，所以说话也很有分寸，但旧情仍然是一如既往。会见虽然短促，但很愉快。她回到英国后，我们又失去联系了。1979年以后，我国对外开放，与世界一些文化组织逐渐建立联系。我常被派往国外参加一些国际性的文化会议或应邀到国外一些大学去讲学，单英国就去了4次。每次我到伦敦总要去看她。

我从她那儿得知陈西滢已过世。但遗骨没有运往台湾，而送回到故乡无锡安葬。从和她的谈话中我察觉到她仍极为怀念故国，但我一暗示她可以回到北京安度暮年时，她就把话带住，而谈一些有趣的往事，也就是我离开英国不久发生在她友人间的事。那是1982年秋天，我应我的母校剑桥大学英王学院之邀，偕爱人苑茵回学校做关于中国文学以及英国文学的报告的时候，逗留的时间较长，可以与她作多次长谈。她有一次请我们吃饭，她的健康状况和情绪很好，谈锋很健，她以戏剧化的口吻讲了一个发生在我离开英国不久的友人的故事。

故事的主人公地质学家李四光，也是“现代评论派”的一个成员。那时李四光和夫人住在英国的一个小镇，他本人因某种学术方面的问题临时去了巴黎。当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已经成立，宣布李四光为全国政协委员。消息传到海外后，国民党政府急了，连忙汇了一笔款子给它的驻英“大使”，责成此人立即找到李四光，敦促他去台湾。“大使”不知道李四光的行踪，就责成陈西滢和凌叔华找到李，转给他这笔钱，要求立即启程前往台湾。陈、凌马上通知了在巴黎的李四光，也转告了在英国李夫人，但是没有将李的确切地址即时告知那位“大使”。李立即通过长途电话请夫人赶快前往巴黎。不久，他们就双双在北京出现了。

从这个故事中也可以看出，陈西滢和凌叔华的灵魂深处还深深地潜藏着对祖国的眷恋。但凌叔华没有将他们内在的感情讲出来。她送了我一本她1969年在伦敦用英文出版的书，名为《古老的旋律》。我后来翻开读了一下，出版者是贺加斯出版社。这是意识流大师佛吉妮娅·吴尔芙和她的丈夫勒纳德·吴尔芙创办的一个出版社，在性质上属于英国所谓超高级知识分子组成的“布隆斯伯里”学派。这使我联想起我们的共同朋友、在西班牙反法西斯前线牺牲了的朱理安·贝尔。贝尔是佛吉妮娅·吴尔芙的亲侄甥（他的母亲、画家瓦涅莎·贝尔是佛吉妮娅的亲姐妹）。凌叔华大概是通过这个关系与该出版社建立联系的。

果然是这样。《古老的旋律》原是凌叔华用中文写的儿时回忆，背景是北京和天津，后由她自己译成英文。贝尔牺牲后，可能是由于对他的怀念，她开始与佛吉妮娅通信。在1938年——1939年间，当武汉大学迁到四川乐

山以后，她写了一系列给佛吉妮娅的信，并把她的英译稿陆续寄给佛吉妮娅看。佛吉妮娅读了她的译稿，给她提出了这样的忠告——这忠告我想对于我们现在从事中译英或用英文创作的人也有参考价值。我现在把它译成中文：

我现在写这封信告诉你，我非常喜爱它（指凌的回忆散文）。我觉得它充满了巨大的魅力。当然，一个英国人最初读它，可能会感到有些困难。这里面有些不协调的地方：人们不了解那几位小老婆（凌的父亲是民国初年北平的市长，有好几个小老婆）她们是谁，讲的一些什么。但是过了一阵，这些问题弄清楚了，我发现这些特异之处很迷人，我觉得那些比喻既奇特又富有诗意……你继续写下去吧，自由地写下去吧，不要管你的英文是多么直译。事实上，我倒要忠告你，在风格和意义上尽你一切可能保持与中文贴切。生活的、房子和家具本身的自然细节，你喜欢写多少就写多少。写的时候，你就好像是完全写给中国人看那样。在一定的程度上，它可以由一个英国人在语法上作些调整。我想保存它的中国味，使英国人可以读得懂，又能尝到它的异点。

这是关于写作方面。关于英文的翻译，我觉得佛吉妮娅的一段意见，特别是对于现在我们从事用英语翻译中国文学作品、“面向世界”的人，也值得参考：

我觉得如果一个英国人把你所写的加工成为正式的英语散文，那么这整本书的感情就要被破坏了。当然，就它现在的这个样子，英国读者可能感到理解它的全面意义有困难……但是我已经从中体会到了足够的享受和魅力。

这大概是凌叔华最后留下来的一本书。它表现出她作为一个画家和写儿童生活的作家的特点：既是儿时回忆，又配有她自己画的插图。对于这本书，伦敦《泰晤士报文学增刊》发表了这样的评论：

叔华夫人安静地、轻松地把我们引进一个在古老文明背后隐蔽着的院落。这个文明现在已经被扫得荡然无存，但是那些爱慕它的人仍然能从中寻得情趣。她给英文的读者介绍了一个中国意境的新鲜世界。当那些高昂的调子变得消沉了以后，《古老的旋律》仍然会逗留，发出愉悦的声音。

这段评论也说明了凌叔华的文艺创作的特点和个性。这样一个作家和画家，我觉得仍然以回到中国来为好——至少可以重新享受这个古老文明所能给予她暮年的某些愉悦，因为它并没有被扫得“荡然无存”。我向她提出这个意见后，她也颇为之心动。我回国后就和冰心、武汉大学在京的校友和武大的领导交换过有关她回国的意见。她本人也直接和冰心就她回国定居的问题通过信。问题的核心看来是房子问题。就此事找曾向武大的领导反映。他们说，如果只是住的问题，武大可以为她腾出陈西滢在当文学院院长时住在珞珈山上的那幢小洋房，让她在东湖旁边安度晚年。我还计划请在伦敦我驻英使馆工作的武大校友帮助她收拾行装，送她上飞机回国，再由武大在京的校友到机场去接。但她下不了决心。

我最后在伦敦见到她时是 1988 年秋天的一个晚上。那时她的腰已经有些

佝偻了，行动很困难，但她还要自己照顾自己的生活。女儿小滢在爱丁堡工作，也不能来陪伴她。我仍劝她即时回国，因为国内请保姆方便，还有一些老朋友健在，生活也不会太寂寞。正好这时小滢从爱丁堡打来长途电话，由我代接。小滢也恳切地希望我还在英国的时候，敦促她下决心回返北京，看来她并不是没有动心，但她环顾了一下房里的那些书籍和绘画，又似乎有所犹豫。我在她的住室里逗留到夜深才离开。这算是我在异国与她的最后一次会见。

去年（1990）春天，我忽然得知凌叔华已经回到北京并且住进了石景山医院。虽然我知道她年事已高，住进医院情况一定非同寻常，但我们在京的武大校友仍非常兴奋，校友的代表先后到医院去看望了她，我也和李锐同学及我爱人苑茵去向她致意。她的精神仍很好，头脑也极清楚，记起了许多往事。但是没有多久，不料她的病情急转直下，我从医院的负责人那儿得知，她可能不久于人世。小滢也多次给我来电话，商量她的母亲千古后，我们如何作些表示。中国作家协会的有关同志、武大的校友代表、文学馆的舒乙、医院的领导和小滢在我家共同协商，成立了“凌叔华教授治丧小组”。果然，凌叔华于1990年5月22日与世长辞了。亲友们和她最后告别的仪式于6月6日在她住的医院举行。巴金寄来悼念的信，冰心和邓颖超也送来鲜花。告别仪式很隆重，事后小滢护送她的骨灰回江苏故乡，与陈西滢合葬在一起。他们在现代中国文学史上留下了一页——这大概永远不会消失。

凌叔华在病危时曾提出希望看看北海公园和她在北京的故居史家胡同甲54号。医院派了10位医生和护士，携带各种必要的抢救设备和药品，开着救护车来到北海公园。她躺在担架上在前湖的东岸边——这里的视角最好——眺望了白塔。她喃喃地说：“山湖美……柳树美……白塔美……”说完后她禁不住凄然泪下。20多分钟后，救护车又开进史家胡同。她的故居已经成了幼儿园。孩子们列队夹道欢迎她，还向她献花。作为一个曾经为儿童写过作品的人，她应该得到了满足。她离别人世前所作的这两次短暂的“旅行”，也表示出一个在中国古老文化的熏陶中成长起来、而又深谙西方文化的中国老一代知识分子的心态。由这种心态所产生的她的这个愿望，终于得到了满足，她可以瞑目了。由此，我不禁联想起了马思聪、甚至胡适这样的中国老一代的知识分子。他们在走到人生旅途的最后一站的时候，也可能产生过同样的心态，但显然，他们并没有能得到满足。

## 抗战期间的中国作家

芦沟桥事变发生的时候我正蹲在东京的牢房里已经两个多月了。与我同时被囚禁在东京其它市区拘留所的，还有十多名中国留学生，罪名与我相同：抗日和图谋不轨。到了8月上旬，我的“案情”已经“审讯”得差不多了，找不到什么实际行动的证据，只好把我放出来。事后我体会到，芦沟桥事变日本早已有预谋。在事变前把我们这些“顽固抗日分子”关起来，是为了防止事变发生时在东京引起骚乱。我与日本的一些进步知识分子有交往，后来我进一步得知他们也同时被抓起来了。但我出了班房后就被勒令即时离开日本。

我是1937年8月11日回到上海的。上海空中已经战云密布。看来日军攻打上海已经迫在眉睫了。在东京班房里被折磨了三个多月的我，身体情况已经接近崩溃。第二天我就立即买了招商局轮船的船票，回到武汉。我还没有到达这个城市，“八·一三”的战火已经在上海烧起来了：日本在攻打上海。我一到武汉，不用说，抗日气氛正在高涨，我全身的疲倦感也顿时消失。我想现在我要真的干抗日工作了。我生活在我们的人民中间，可以放手投入反东方法西斯的洪流。

武汉这时成了军事、政治和文化的中心，热气腾腾，也是全世界反法西斯人民所关注的一个城市。八路军在这里设了办事处，地点就在前日租界、日本侵略中国的头头的一座邸宅里——日本人已经都逃走了，好不痛快！办事处敞开大门，接见来访的爱国人士。办事处的主任是我的小同乡董必武。我有时去向他求教，他总是亲自接见，熟悉的乡音，热情的态度，使人感到非常温暖和鼓舞。过去只是隐蔽活动的文艺界朋友们，如冯乃超、张光年和孔罗荪等，现在也公开举起抗日的旗帜，组织作家参加抗日救国活动。过去散居在各地——特别是北平和上海的作家，也陆续汇集到武汉，声势浩大。把大家组织起来，形成一支文艺大军，与日本法西斯展开战斗，成为当时文艺界的一个重要任务。

我在武汉大学念书的时候——我于1936年毕业后去东京，就用许多笔名——最后落实到“马耳”这个名字，在武汉的报刊上发表过许多短文，特别是在孔罗荪编的《大光报》的副刊《紫光》上。这个副刊当时已形成了武汉一些作家表达心声的一个园地，也成为推动文艺家组织起来的一个媒体。与我同时活动和广泛接触文艺界朋友的还有一个年轻诗人蒋锡金。我们在为组织一支文艺大军摇旗呐喊，制造声势。在冯乃超、张光年和孔罗荪等人的策划和组织下，终于一个在中国文学史上没有先例的全国性文人组织《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简称“文协”或“文抗”）露面了。这是芦沟桥事变后不到三个月的事。

在这年年尾这个协会在武汉正式成立。它在国共第二次合作共同抗日的精神指导下，正式公开活动。在共同抗敌救国的总方针下，不管哪个派别和信仰的文人，只要接受爱国抗日这个总目标，都可以参加这个组织，团结一致，携手前进。这也就是说，所有愿意抗战的文艺家都是这个组织的一分子。事实上，30年代期间，相互有意见、彼此“论战”、甚至敌视的作家，如鸳鸯蝴蝶派、新月派、现代派、国民党的C·C派，在抗日的大目标下，都成为这个组织的成员。甚至如前左翼作家联盟的成员，被捕后投靠C·C派的姚蓬子（姚文元的父亲），也成为这个组织的“积极分子”。当然起实际领导作

用的还是 30 年代即开始在文坛活跃的进步作家，如上述的冯乃超等人。这个组织就是他们发起的。我也成了发起的一员。

这样一个庞大的组织，声势浩大地公开活动，也并非易事。谁来站在前面正式举起这面大旗？经过广泛的协商，终于选出了老舍为总干事长——也就是秘书长兼主席。国民党对此也提不出异议。老舍也精明强干，顾全大局，欣然受命。在他的领导下，这个抗敌救国的组织也就轰轰烈烈地展开活动，组织作家们挥动手中之笔，掀起群众抗日的热潮——同时也肩负起对外文艺宣传任务。当时武汉也是个外事活动的中心。各国的外交使节都迁到这个城市，访华的外国记者和文化人，来访问战时中国或前往战区——延安，也都要先来武汉，呼吸中国抗战的空气。许多中外作家和新闻记者，都愿意与中国作家接触。组织和安排的工作，一般都由协会出面。

协会开始活动不久，也就是 1938 年初，作为国共第二次合作的一个公开机构，“军事委员会政治部第三厅”也成立了，郭沫若任厅长。“协会”最初的发起人冯乃超、张光年，也参加了这个厅的工作，我也在这个厅的对外宣传处——即第七处——成为一名少校科员，专门从事外事工作，从口译、笔译、对外广播，到接待外国来的文化人，几乎什么都干。这与我“协会”做的工作不谋而合。事实上“协会”有些对外国文化人的接待，三厅也起了重要的作用，如中国作家与美国革命作家史沫特莱座谈会的口译，就由三厅派我承当。如果说“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做出了一些成绩的话，这个时期它的成绩就做得不少，它的影响面波及的很广，延安也成立了分会。

随着战局的急转直下，日本侵略军继南京之后，向武汉推进，1938 年 8 月间它已经攻到武汉外围田家镇。武汉的各机关向战时大后方重庆疏散。“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也不例外。事态紧迫，我个人也得作出紧急决定。我在三厅工作的顶头上司朱伯琛已经先作了安排，只身去了香港，展开新的对外工作。我是外语干部，撤到山城重庆，我那点外语所能发挥的作用甚微。于是我也决定前往香港。我与“协会”的关系，自然也就中断了。

但到了香港，又另有一批作家在那里工作。楼适夷也是从武汉撤退的，到那里编一个华侨画报，戴望舒原来就在那里的《星岛日报》编一个副刊，徐迟在那里一个银行任职，袁水拍也是一个银行的职员。此外还有五·四时期的一位老作家许地山，在香港大学当教授。茅盾也在香港作短暂的居留，编一个文字刊物《文艺阵地》。没有多久，一批进步的新闻工作者还在那里办了一个“香港中国新闻学院”，陶行知也在九龙设立了一个文化学校，其目的很明显，就是给当地长期处于殖民地统治下的同胞和某些新加坡来的华裔青年输送一点抗日思想和进步文化知识。这两个机构都是在晚间授课，我也利用这个业余时间在这两个机构讲授文学，这当然有助于在这个殖民地掀起抗战和进步文学的气氛。确也有不少的青年作家出现。但成立一个“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的香港分会？殖民地当局会“关注”，对这类活动很敏感。我们打消了这个想法。但“集会”还是有的，不过人数非常少，一般只有三几个人：戴望舒、楼适夷和我，偶尔也有徐迟参加。地点是在许地山家里。许夫人好客，每次总饷我们一顿美餐。这也大大地有助于改善我们的生活。

但我们不满足于这样一些活动——至少我个人是如此。香港是一个对外的窗口，我们得利用这个天时地利，对外做些我国的抗战文艺宣传。我翻译了一些战时小说成世界语和英文，向外扩散。其中一本是世界语的中国抗战

小说集，名《新任务》，收进了张天翼和姚雪垠等人的小说十多篇。我译成英文的一些作品，则寄给英国的《新作品》，美国的《小说》和苏联的《国际文学》等刊物发表，最后收成一本书，名《中国战时小说集》，由香港商务印书馆出版。在这些工作中我积累了一些对外介绍中国的经验。于是我想我们可以编一个英文刊物，文字在香港印刷，向世界发行。戴望舒和徐迟也有同感，原来他们说早有这个想法，只是没有人力，（如编辑翻译和出版发行工作）当然也没有钱。我当时就答应，第一期我可以承担全部工作。只要创刊号出来，以后的事就比较好办了。

于是戴望舒出面，向重庆的“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请求支援，并建议把这个刊物作为“协会”对外宣传的机关刊物。总会欣然同意，接着就汇来500元钱，作为刊物的印刷费。这样，刊物的架子就搭起来了。我们把它名为《中国作家》（Chinesewritess），总编辑为戴望舒，我为主编，冯亦代负责印刷和发行的工作，编委包括总会的几乎所有领导人。于是我便走马上任，从编辑到翻译和校对工作，样样都干。我还洋洋洒洒地写了一篇长文，介绍中国的新文学，名为《二十年的中国新文学》（Two Decades of Chinese New Literature）即1919五四新文化运动到1939年中国的抗战文学。

果然不出所料，这个刊物一发行到海外，立刻就引起了强烈反响。那篇长文所介绍的中国文学自从新文化运动以后的发展情况，自然与某些在海外驰名的中国的“文化人”有关中国文学的描绘不同。在他们的笔下中国文学“古色古香”、稀奇古怪，这可以满足外国人的猎奇心理，但与中国文学实况无关。以六种欧洲文字出版的《苏联文学》和美共的机关刊物《新群众》（New Masses），立刻转载了这篇长文，报导了这个刊物的创刊。曾经以描写古色古香的中国农民而得了“诺贝尔文学奖”的赛珍珠，不知何故，也来信要求订阅这个刊物。

但由于物质条件和人力的限制，这个刊物还是不能定期出版。我个人还有其他的任务在身，也不能全部时间投入，而且不久还因事去了上海孤岛一趟，刊物就由戴望舒和徐迟、冯亦代接过去办了。他们也面临着重重困难，重庆的总会也无法再作财政上的支援。刊物出到第三期就停刊了。那时我虽然已从上海回到香港，但我自从1938年秋撤到香港后，与内地脱节已经两年多，很想去重庆看看，呼吸一点战时空气。

我于1940年夏天绕道印度支那去重庆，但到了昆明，朋友们告诉我日机正在重庆上空持续地大轰炸。他们建议我暂时留在昆明。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有些朋友，如沈从文、卞之琳和穆木天等；也希望我在这个文化城逗留一阵。云南作家、任职于昆明商会的白平阶还特别在迤西会馆给我弄到一大间住室，环境非常安静。这样我也就在昆明住下来了，直到九月末，重庆雾季开始、日机不能轰炸时，才首途前往重庆。“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在重庆虽然不像在武汉时那样活跃，但它仍然存在，偶尔还开小型的工作座谈会。我在重庆的友人，得知我的到来，通知我去参加这么一个会——也应该去，因我得汇报香港方面的工作情况。

那次会由老舍主持，参加的人不多。老舍提醒我，汇报的内容要“扼要”，越简单越好。从他的语气中我隐隐地察觉到，重庆的空气不是我所想象的那样热烈：国共第二次合作可能接近尾声了。果然不错，没有多久，皖南事变发生了。蒋介石终于露出他的本来面貌。特务遍地横行，文艺界人士成了他们监视的对象。根据我的记忆，“文协”此后再也没有正式活动了。有少数

的作家还被捕失踪，大部分文化人都蛰居在乡下，不便于会面，更谈不上在一起开会了。除了延安的“文协”分会仍存在外，“文协”总会实际上停止了活动。此后没有多久，日本法西斯偷袭美国珍珠港，第二次世界大战正式爆发，蒋介石的国际地位，也以此有所提高。他也就真的以中国的“抗战”领袖自居，明目张胆地搞起独裁来。进步的文化人都成了迫害的对象。

我再也没有参加什么活动——事实上任何活动已经不存在了。我退到大学里去，以教书为业，直到1944年夏我应英国战时宣传部之聘，去英国参与开辟欧陆第二战场有关的英国国内宣传动员工作。一年后日本无条件投降，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我去剑桥做西方文学的研究工作，一呆就是5年。1949年12月我到达北京，形势大变，中国文艺界已开完了第一次全国文代会。中国文学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性质完全不同的新时代——社会主义时代。

## 记沈从文

他离开这个世界已经有许多年了，但他的音容举止仍常出现在我的记忆中。我认为他是一个难得的朋友——也许他自己不这样想。他是个小说家。我最初获得有关他的印象是通过他写的小说。那是在本世纪30年代初期，我在上海念高中的时候，那时高中已经分科，即文、理、商。我选读理科，目的是想将来走“科学救国”的那条路，因为我认为中国太贫弱，几天之内就被日本人占领了整个东北，我们这个苦难重重的古国应该通过科学复兴和强盛起来。在这种想法的指引之下，我又走向科学的另一面：文学，因为文学的群众性强，可以激励人民，即时起作用，而要等科学救国，看来时间不容许了。当时左翼作家联盟在上海非常活跃，出的书刊不少，我逐渐被这些书刊的内容引向文学。我开始课余读些小说。无意中我接触到了沈从文的作品。

沈从文当时是被左翼作家所批判的对象，因为他不问政治。我在感情上也反对他，因为当时国难当头，民生凋蔽，而他却埋头于纯文学创作。我自己当时也练习写点散文和随笔之类的小东西。我倾向于“左联”。但我却欣赏沈从文笔下所流出的故事。他的人物和情节具有浓厚的乡土气息，简单，朴素，有独特格调。他写得很聪明，文字也很有根底，创造出一种新鲜、精练的文体，气氛是中国的，但风格有点欧化。我从他的作品获得艺术的享受，但我不模仿他——也模仿不了。作为一个作家，他是我尊重的人物。如果“文如其人”有一定的真理性我对他的人开始有一种亲切感，甚至认为他是朋友，虽然我们没有见过面。

我真正与他见面的时候是在1940年8月，地点是昆明。我那时从香港转道安南去重庆，因为是想体验一下战时首都的生活。但到了昆明，当地的朋友劝我不要急于前往，因为日本飞机正在日夜轮班地搞疲劳轰炸，我到那里只能日夜忙于钻防空洞躲空袭。于是我便在昆明留下来。我要看的朋友都集中在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我在西南联大的师范学院遇见了沈从文。他和蔼、热情可亲，真有一见如故之感。当晚他就请我在大学校外一个小饭馆吃晚饭，在坐的还有他的学生、颇具诗才的穆旦。当时教授的生活清苦。这餐饭虽然只有一个荤菜，但已经是很隆重的了。

沈从文个子不高，有湘西土家族山民的特点。他穿着一身长袍，倒显得非常清瘦，给人一种白面书生的印象。他说话声音很脆，像讲故事，给人以亲切和诚恳感。自从那次晤面后，我们的交往就自发地频繁起来。我由云南青年作家白平阶的安排，住在迤西会馆楼上一个宽广的房间里，非常清净，除了耗子不时公开发出相互挑情或争吵声音外，我仿如置身古刹，过着一种“遁世”的生活。昆明夏天气候凉，宜于睡大觉，市民上午十点钟左右才在街头出现，更加强这里沉静的气氛。这也表现出一个边陲省份特有的生活方式——那时日本法西斯军队还没有攻打越南，这里也感觉不到丝毫的战争气息。在这种沉闷情境下，沈从文每次造访便成为我生活中的大事。他每周总要来一、二次，每次带着他的两个孩子——还没有上小学。这无形地在我的生活中注入了生气。

我欣赏他的文笔和他所创造的那些纯朴而又聪明、懂事的人物，但我们却从来不谈他的作品，甚至文学也不进入我们话题。我们的闲谈一般只涉及我们共同朋友间的生活情况及云南地区社会风习和特点。我发现他是一个对生活——特别是一般民众和知识分子的生活——表现出浓厚的热情和关心的

人。也许这种特点是他创作的动力。这恐怕也是他当时对政治保持一定距离的原因——当时批评他的人认为他“不问政治”本身就是一种政治，一种反动的政治，但是我理解他。他不是个政治人物，如果他离开他所熟悉的人和物而赋给他以不熟悉的政治，他恐怕只能成为一个写作匠人。

那年9月间，重庆开始降雾，日机侵入重庆上空就会迷失目的，我便趁这个机会来到战时首都。为了能住下来，友人介绍我到重庆大学教书。我与沈从文的谈天，便以书信的方式代替。他的信写得很有感情，而且一般写得很长。他叙述昆明的生活和知识分子的活动，娓娓动听。他的一笔行书，也写得整齐，洒脱。增加他的书信的欣赏价值。可惜当时作为一个穷教书匠，物价一日数涨，生活非常紧，这种交谈的兴趣也逐步淡化，最后也变得苍白起来。想必他也陷入了与我同样的生活困境，笔锋也变得迟滞起来。1949年夏天我离开重庆去英国。那时第二次世界大战正面临关键、紧迫的时刻，通邮困难，我们的通信也就断了。

解放前夕我从英国回返北京。一到这个新的首都我就当上了干部，每天上班下班，无暇、也无精力寻访旧友。沈从文在我的心里只是一个问号：他这时在哪里？这位一直在创作上执著追求艺术的作家，现在怎样？他是否还在写作？“为工农兵服务”的文学方针与他的写作实践协调到什么程度？这些问题一直萦环在我的脑际。忽然有一天在一次美术展览会上我见到了他。在外表上我看不出他有什么变化。他仍然是那样儒雅、热情。他已经知道，我在国外出版过一些小说，但我不知道他的创作情况，是否能够安心写作？我在国外的那几年，正是蒋介石在掀起反共内战、最后发展到共产党展开大兵团的解放战争。我问起他的近况。

他只是微笑，仍然是那么亲切，我迷惑地望着他，等待他回答。我们相对沉默了一会儿以后，他不说话，仍然微笑：“我现在在搞美术工作，奇怪吧？”

“你本来是个艺术家，”我也微笑地说。“从文字艺术转化成为观赏艺术，对你说当然也很自然。作画？”

他摇了摇头，仍然微笑。

“你猜不到，”他说。“也算不上什么艺术——只能说沾上一点边：研究中国的服饰。”

对此我感到特别惊奇，几乎不敢相信我的耳朵，这是一个180度的大拐弯。如果说这是改行的话，那么这个改行就改得非常彻底。中国服饰是一门素不被人注意的学科，与现实生活有很大的一段距离。他怎么钻进这么一个冷门？我说不出话来，因为许多杂乱的思想忽然在我的思考中活跃起来。三十年代他是一个现实中人。人们批判他就是从他是个现实中人这个事实出发。他也作为现实中人，硬着头皮顶着向他袭来的批判。他现在是否不能顶住，因而才钻进中国古代服饰的研究中去？

他似乎猜到了我的思想活动，又微微一笑，把我从沉思中拉到“现实”中来。

“服饰是中国古老文化表现的一种，”他说，“得研究它。过去没有人在这方面下功夫。我觉得我可以填这个空。于是我就填了。”

“那么你不写作了？”我问。

“这个问题你自己也许可以回答，时代变了，新的时代有新的时代精神。我得体会，我得调整我的创作思想。调整过来了，我就会重新执笔，讴歌这

个新的时代。”

我点点头，懂得他了。也可以说，我现在真正理解他。他是个诚实的人，一个忠于自己、也忠于时代的作家。在一个新的情势下，他选了一个适合于他的能力和气质的道路。他没有再写文学作品了，在他青年时代热衷的事业上加上了句点。他的生活态度仍然是那么严肃，在新的工作领域中，他潜心研究，贡献了他的整个后半生。他终于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他为中国服饰的研究开创了一个新局面，成了这方面一个有数的专家。

又有好长一段时间我与沈从文不见面了——将近10年，那“文革”正在进行的10年。他消失了，几乎是无影无踪。但可以想见，在“臭老九”的名义下，他也宁愿消失，彻底被人忘掉，事实上我自己也处于这种情境之中。但他并没消亡。1975年一个春天的日子，忽然我家大门的铃响了。我打开门，沈从文就赫然站在眼前。他仍然是那么温文儒雅，满脸笑容，好像是一阵什么风把他从另一个世界吹来似的。他面上一点也没有过去许多年的沧桑所留下的痕迹。

我私自对自己点了点头：他是一个聪明、心理平衡的人。他虽然仍然貌似天真，但他天真中却带有几分世故。我们进屋坐下来后，开始开怀饮茶，又天南地北的扯起龙门阵来，像过去一样。我们什么都谈，只是不谈过去——那像梦一般刚告一段落的过去。他看到我有点疲惫的样子就问我有什么不适。我说最近感觉到脸部和手上有点麻木，医生看后给我戴了一顶初期“冠心病”的帽子。他微微一笑，轻松地说：

“摘掉他就得了。我也有这样现象，现在消失了。”

“怎么消失的？”

“很简单，吃蚕蛹就得了！这是个偏方，降胆固醇。加点油和大葱炒焦吃，味道很好。”

于是他开始介绍，哪里可以买到蚕蛹：东城区有个院子，那里有几个家庭妇女组织了一个巢小组，茧上的丝抽光后，她们就把剩下的蚕蛹减价出卖，一斤不过只块把钱。”

后来我也真的买了些蚕蛹回家炒得吃，味道倒真很鲜美。我大概吃了将近一年。因为“文革”不久就不了了之，脸和手上的麻木之感也不了了之，我也得到“解放”，正式得重新打起精神，“重新做人”。我们仍然不时见面，见面时也就聊些诸如蚕蛹这样的生活琐事，再加些社会轶闻——因为我们又开始自由活动，访亲看友了。那时时间逐渐变得不够用。但过后，这些活动也逐步停止了。只有沈从文还是不时来我家作客。我们的话题仍是集中在生活琐事上，也从没接触到文学创作。他已经彻底改行了，我只有在心中暗暗地惋惜：一个难得的语言艺术家，从此就停笔了。

有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我们又没有见面。我想他大概很忙。过去一直是他来看我，我想我也应该主动去看看他，了解一下他的近况，于是在一个星期天我到他给我留的地址去看他，他的地址上写的是东城的一个胡同。我按址前往，花了一番周折才找到。那是一个杂院里的小单人房，门已经上了锁，门上留了一个条，说他到“家人”那里去了。但“家人”住在哪里？我不知道，同院的街坊也说不出来。看来他在这里不是一个显眼的人物，一个“臭老九”，因此也没有谁注意他。

“一家之主”得和“家人”分开住，除非是家庭不和，不然决不会出现这种现象，沈从文的情况当然不是如此。大概住房困难是个原因：也许为了

工作他得找个安静的房间独居。究竟是怎么一种情况，我无从推测，也许正如他放弃写作而钻研中国服饰一样，他审时度势，为了工作，无法改善居住条件的实况，他只有在一个杂院找一个小房间安身。他是个“懂事”和实事求是的书生，具有中国传统知识分子的某些特质，“与世无争”。从这次走访未遇之后，我们就再没机会见面了。国家逐渐走向安定，我们都想抓回失去了的时间，都全心投入工作中去。

我再次听到有关沈从文的消息，是他离开了人世。我没有收到有关他的讣告，也没有听说过什么地方为他举行过追悼会，他最后不声不响地告别了这个世界。他的一生够平凡，但我在内心深处觉得他是一个真正的中国读书人，值得永远记忆。

## 笔底烟云

### 记者和作家

新闻报道和写小说是两种不同的行当，各有一套表现艺术。它们很少能融合在一起。当然，也有的记者写小说；有的小说家也写新闻报道——抗战期间，在解放区，有不少作家就当过随军记者。但各有侧重：有的是以名记者闻于世，而小说家究竟还是小说家，不管他（她）们写了多少新闻报道，人们总认为他们是作家。记者，国际上不乏世界知名的记者，但他们很少写小说。我年轻时常常被一位美国的名记者约翰·根宝（John Gunther，1910—1970）写的报道性的作品所吸引，见到就读，他写了以“内幕”为名的一系列新闻，如“欧洲的内幕”，“亚洲的内幕”，“拉丁美洲的内幕”，“非洲的内幕”，“今日的苏俄内幕”等等。他不仅采访要人，也注意报道小百姓的生活和社会风习。他有本事详实地把一切“内幕新闻”掏出来，集成厚书公诸于世。这些书既提供了新闻知识，又具有消遣性。他的文笔生动流畅，表现手法新颖，也可称为“报告文学”的典范，但是他没写小说，也没有人把他看成是个文学作家。

前几年另外一位记者的新闻报道也深深地引起了我的兴趣。她是个女性，名奥丽亚娜·法拉齐，意大利人。她专门采访当代世界历史的风云人物，如基辛格，霍梅尼，布朗德特，侯赛因国王和我国的邓小平等等。有的采访难点很大，如霍梅尼。她要写出关于这些重要人物的生动、具有说服力的报道，不是那么容易。有的人物可能根本不接受她的采访，但她总有办法达到目的。从她的报道可以看出，她具有敏锐的政治嗅觉和超乎一般记者的采访技巧和艺术。她所写的有关上述几位世界性的政治家的报道，我每篇必读。她也以采访当代世界历史性的的人物而被认为是名记者。但我从没想到，她竟然还是一位小说家——一位水平相当高的小说家。前些时她出版了一部长篇小说，名《英沙拉》（Inshalah）——这是阿拉伯语，意思是“如果上帝愿意”。这部书问世不久就在意大利获得了“海敏威文学奖”，在法国被授予了“安蒂贝奖”。书的内容是关于一群意大利兵士在黎巴嫩内战争中的遭遇的故事。她曾经采访过许多战争，如越南战争和黎巴嫩内战，亲眼看见过许多老百姓和士兵在战争中的遭遇和对战争的反应。这部有关战争的小说同样引起我的兴趣。这倒不是因为她写的故事惊险动人，而是因为她对写小说的体验和看法。

在这方面，她有独特的见解和感受，使我作为一个写文学作品的人也得到值得思考的启发。她说，作为一个战地记者，她从没有深入地研究过参与战斗的人的心理状态，直到她开始写上述的那部小说。作为一个战地记者她可以向读者描绘出生动的战争场面，但这些场面往往只不过是些表面现象。在一本小说中读者的感受就不一样了，他或她可以通过小说的镜头看出更真实的世界。不错，她写的是战争小说，但她的战争小说中有哲学。用她的话说，她写的是一部“命运的小说。书中一百多名意大利人物力图逃脱命运的控制，但是没有结果。他们命定要死亡。他们无法改变这种天数”。这部小说就是展示人类争取生存和他们的实际生活的环境之间的不可调和的斗争。这是一种带宿命论气味的“哲学”。我对此并不一定欣赏，但这却说明，一部严肃的作品，必须有“哲学”，有一个严肃的主题思想，否则就没有“灵

魂”。尽管这种“哲学”和主题思想是受作家的政治观点和人生观的制约，不一定是“普遍真理”。当今中外流行的一些“畅销”小说，言情也好，哀情也好，惊险也好，相形之下，可以说大多数都没有“灵魂”。它们对读者不能有什么启发作用。

当然，法拉齐的“哲学”是以她自己的文学背景为基础。她是一个西欧的知识分子，在天主教和基督教的环境中成长起来——最少在她开始接受人间世界的印象的童年和少年时期是如此，她说过，当上帝把亚当和夏娃赶到地球上的时候，就决定要让他们在痛苦中挣扎：男的得终日常受艰辛劳动的煎熬，女的得承担生儿育女的折磨。作家也是上帝创造的“人”，生活在这个人间世界，因此也永远处在痛苦之中。他或她要面临许多艰难和险阻。他或她有思想斗争，有灵魂的困境，有犹疑，有动摇，当然也有当机立断、坚强和勇敢的时候。因此当美国好莱坞的制片人要为她作为一个战地记者和世界政界的风云人物的观察家拍一部她的传记片的时候，她两次拒绝了。她说人与人之间的思想不尽一样，任何导演也解释不了她的生活和她对事物的理解方式，任何人也不能刻绘她的真实自己。

同样，从新闻报道和写小说出发，她对当今电影和电视这种艺术，也有她独特启发性的看法。她说：电影中的情节都是根据写好的电影或电视剧本拍的，在未拍之前就已经有了框框；此外，屏幕不能、也不容许人们像读书那样去思索，因为电影，电视的场景和音乐分散了他们的注意力，阻止他们集中思想。这是一种过于简单化的艺术，靠一些自作聪明的“策划”引起人发笑或叫人惊险，而从不尊重人们的头脑。人必须要用头脑，必须思索——“为了人类的生存和发展”。她问除了作家以外谁还能提供思索的食粮？作家吸收生活就像海绵吸水一样，但他们挤出来的都是思想。

奥丽亚娜·法拉齐的这种对新闻报道、文学创作和电影电视的评论当然不是主观臆造，而是根据她几十年的生活和采访实践所得出的切身体会，因此也值得我们从事文学创作的人，特别是那些从事严肃文学创作的人的参考和思索。在这里她对从事“作家”这个行当的人更进一步地提了一个毫不含糊的定义：作家是“预言家”，因为他们能够看，听，思索，从而能够预见。但他们行使这种功能只是为了一个目的——“人类的生存和发展”。从此引伸她感到惋惜：在当今世界人们不读书了——我想她的意思是不读严肃的书。这种书的出版和印数也少了，但低级趣味、甚至黄色和引人堕落的书则有的是，出版部门也大量印刷，发行部门也大量推销，有的初版就是几十万册，创造“畅销”的记录。这种情况在我们中间也是活生生的事实，而且还有上升的趋势，以至有些作家也为之心动，相继“下海”。如果真的“作家是预言家”，那么这种作家能“预言”什么呢？世纪的毁灭？

最近法拉齐来了中国一次，不是作为名记者来采访新闻，而是作为一位旅行者呼吸一下中国的空气。上述她的这些看法她在接受中国记者的采访中也表露了出来。这些看法事实上并不太新鲜，过去有许多作家和诗人也说过。但在现实的情况下，它却引起了我为许多思考，因而我就写了这篇随想。

## 中国申办奥运的联想

因为我还在“养病”，要恢复病中全部消耗了的体力，同时增强免疫力，以抗拒病魔的报复，我每天除了阅读书报、听广播和在精神好的时候写点“病中杂记”外，基本上是休息。晚间除“新闻联播”外还继续看接着的节目，因为这几天国际奥运会要在摩纳哥宣布获得主办 2000 年国际奥运会的城市的名字。我不搞体育，而且，说实在的，除了做点练身的太极拳和内功外，我对体育不感兴趣。可是今天晚上我却专门看有关体育活动的消息——包括国内“盼奥运”的活动和从摩纳哥传来的、围绕国际奥委会投票动态的各种报道。从晚七点钟起，我一直在电视机前坐到九点多钟。对我来说，这是近年我表现出的一次稀有的能耐。

晚九点钟过后，我实在支持不下，连连打呵欠，只好上床睡觉。我估计这夜我一定睡得很香，因为疲劳使我的睡意变得特浓。我想我可以一觉睡到天亮。但是说来奇怪，我到半夜近两点钟的时候，像脑子里响起了电铃似的，我忽然醒了。我立即下床，披上衣服，我的老伴也跟着起床，和我一道来到厅堂。我立刻拨开电视机。很即时，国际奥委会主席萨马兰奇正在开始宣布奥委会的委员们关于申请举办 2000 年国际奥运会的城市的情况。我的心情非常激动，也很紧张——我想坐在我旁边的老伴也是如此：我似乎能触觉她的心跳速度。北京所得票数一直在直线上升，遥遥领先于其他城市。在最后一轮投票之前，我已经听到市内响起了鞭炮声。我想整个北京市的市民，也和我们两个老人一样，兴奋得已经无法控制。但是在最后一轮投票的结果宣布时，鞭炮声立时沉寂了下来：悉尼所得的票忽然跳上去了，以两票之差赢得了举办 2000 年国际奥运会的资格。

但接着的情景也出乎意料地非常动人：北京奥委会的代表立即上台，与悉尼的代表拥抱，祝贺他们的申请取得成功。这个动作、这种表示，立刻使我从某种自发的沮丧情绪中振奋起来：我们奥申委的代表们很有气度，不以失败而气馁，反而为国际奥委会委员们的选择而高兴。我不禁感到骄傲：我们失去了两分，但在气度上赢得了满分。奥运会本来是世界人民的国际体育组织，宗旨是提高世界人民的身体素质、增进世界人民间的理解和友谊，从而促进世界和平。中国人民热烈“盼奥运”在他们的首都举行，也是出于这种动机和热情。但有的人——而且是很高声望，在国际事务中举足轻重的人却想法不同，硬要把这个国际非政治性的组织及其活动拉到政治里面来。他们一再用正式决议或公开发言的方式来影响国际奥运的航程。这种动作，这种水平，倒是一件真正使人感到惋惜的事。

当然我们自己也应该有自知之明。在旧中国我们也曾有过一位运动员去参加国际奥运会。但他回国时连旅费都没有，得由华侨募捐资助。正是由于这类的可悲现象存在，中国人民才前仆后继地奋斗了几十年，终于改变了这个局面。中国近几年已经多次派运动员参加国际奥运会，得到金牌逐年在增多。前两年在奥运会中，中国运动员还获得了金牌总数第四。当然，金牌本身固然是一种荣誉，但它们的实际意义只是说明我们人民的体质已经改进了。在最近，也就是今年 8 月份，中国女运动员在斯图加特的世界田径的锦标赛上，和德国的女运动员轻松地囊括了 1500 米、3000 米、10000 米的全部金牌，并包揽了 3000 米跑的全部桂冠。接着在今年 9 月初，在我们举行的第七届运动会上，中国女运动员又重写了上述诸项目的全部世界纪录。在过去，

中国人一贯被称为“东亚病夫”。中国妇女更显孱弱。但现在，仅在田径运动这项运动中，中国女运动员就一跃而与素以健康著称的德国妇女驾齐。这个改变已经不能算是“象征意义”的了，而是有目共睹的事实。它说明中国人民的体质已经大不同于过去。但西方的某些人却始终不承认这种改变。这更是一种值得惋惜的事。

这种值得惋惜的事并不是一种孤立现象，它与国际政治、文化和经济都有密切的联系，终于在西方形成一种痼疾般的成见——如果不是恶意的话。这种痼疾的历史很“悠久”。早在 19 世纪的英国的著名作家吉卜林（1865—1936）在他的《东西方之歌》一诗中就这样写过：

啊，东方是东方，西方是西方，  
这一对永远不能汇合。

这里的实际意义是想说明代表“西方”的白种人是优秀人种，代表“东方”的有色人种是原始的、落后的，所以永远不能与“西方”人汇合在一起。“东方”只有经过“西方”的教化，才能得救。这种“教化”就形成了“西方”一个沉重的“道义责任”。因此他在另一首名为《挑起白人的担子吧》（Take up the white mans' Burden）中就明确地指出白人要以天下为己任，挑起这个“担子”。当然，这两首诗是在一个特定历史时期背景下的产品。那时四分之三的有色人种世界（非洲、拉丁美洲和亚洲——只有日本除外）差不多都是“西方”的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现在世界变了，但是载入了文学名篇的这种成见，却仍在某些西方人们的头脑中起作用。今天我们在“西方”的各种传播媒体中还时时可以听到和读到，特别是就中国而言，有关“东方”的怪异传闻。

有许多从事传媒工作或其他知识领域里活动的人，把怪异的宣传有意无意地形成了“传统”的成见。在这种“传统”的潜移默化中，一般人也就有意或无意地受到了愚弄。今年（1993）9月28日美国《纽约时报》刊载的《女子长跑潜能限度何在》一文说，王军霞在不到一年时间内将自己的最好成绩提高了两分钟之多。世界田径训练理论的奠基人之一的美国著名训练心理学家戴维·科斯蒂尔博士对此表示怀疑。他说：“王的进步与正常的训练进步好像太快了一点。”他的话是有权威性的，他的“怀疑”所造成的后果就是等于对中国的一切事情打了一个问号。年届四十、并已退出田坛的魏茨也说：“我相信他们有一套我们陌生的东西。他们使用中药和针灸疗法。这有助于恢复体力。”于是，“据信针灸可以刺激能量发挥、减轻痛苦和恢复体力。中医就有‘精气补’一说”，丹尼尔斯揣测说，中国女子运动员可能掌握了如何将增氧技术和长跑方法相结合的诀窍。这样，中国女子长跑获得优异成绩，不是由于她们体质的优异，而是由于某种“东方”神秘化的东西在起作用。在这种理解和宣传下，“东方”和“西方”——在现时的情况下，“东方”就指中国，如何能达到实事求是的理解？

这样的“误解”及其扩散的后果实际就是打“冷战”。这也就是说，“冷战”现在并没有真正结束，尽管苏联已经解体。这种“冷战”的影响所及，确实阻碍了“东方”和“西方”的“汇合”。吉卜林的《东方与西方之歌》，如果从这个实际情况来理解，应该说还没有失去“时效”。我在西方有许多知识界的朋友。他们都是专家，知识和“真理”的追求者。但他们在一些政客和传媒宣传的影响下，对于中国也禁不住产生一些怀疑，虽然我们在私人的交情上完全“信得过”。我有时劝他们到中国来看一看，但他们——特别

是那些在社会上有影响的朋友们——总是犹疑不决，怕他们的行动招致批评。我当然为此也感到惋惜。

要改善这个局面，我想在我们这一方面我们得做些细致、深入、持续的努力。在摩纳哥，我们奥申委的代表向悉尼奥申委的代表表示热烈的祝贺，我当时感情确实为之一变，由失望而转到高兴。这种行动代表了中国人的气度和愿望。当然我们要做的比这更重要的事情还多得多。首先，我们要把我们国家尽快地建设得更富强，把我们的国力和人民的素质更进一步提高。这当然需要全国人民来努力。但“关键在于领导”。领导者得作出表率，最起码的行动就是坚持廉洁，把扫贪污腐化进行到底。

## 两场梦

“文化大革命”是毛主席“亲自发动和领导的”。当运动正在迅猛地向前发展时，客观事实也证明了这个运动的“正确”。情况既然如此，作为指导运动的种种论断自然也正确。就知识分子而言，当时的论断确认他们在性质上属于资产阶级。这个论断自然也正确，我也深信不疑。但资产阶级知识分子，通过“在灵魂中爆发一场大革命”，也不是不可改造，前途还是有希望的。不过，如果他们爬到了“反动权威”的高度，那么他们就成为不可救药的人物了，谈不上什么希望了。我当时恰好就戴上了这顶帽子，“群众”在斗争我的会上也确定无疑地认为这顶帽子戴在我的头上完全合适。我自己也绞尽脑汁，在我的检讨中力图找出种种论据来证明这顶帽子适合我头脑的大小尺寸，以符合“客观真理”——因为“群众永远是正确的”，“真理”在他们的手中。

但是在夜深人静、当我的头脑冷却了下来以后，我却不由自主地甩掉了为应付第二天作公开检查所进行的种种自我否定和谴责在词汇方面搜寻恰当字眼的努力，而考虑起个人的实际问题来：向何处去？根据当时的惯例，那自然是下乡去修地球。但在当时情况下修地球与我在童年时代修地球性质完全两样，因为乡下也有“革命群众”监督和专政，早年那种修地球时所享受到的田园风光已经消失了。对此我感到莫大的遗憾。但遗憾最大的还是由于解放后我在北京生活和工作了三十多年，我亲身经历过和见过的许多难忘场面，如在天安门广场上参加国庆节观礼、在人民大会堂里出席一些会议和在一些具有浓厚北京风味和生活气息的胡同里的徜徉。现在我将无法再亲临其境了。我成了化外之人。一种无法排解的抑郁感沉重地压在我的心头。我似乎在面临世界的末日。

但曾几何时，拨开云雾见青天。那位大吹在“灵魂深处爆发革命”的“永远健康”的勇士，眨眼之间死于非命；“四人帮”也在同一个晚上都成为了囚犯。我头上戴的那顶帽子也飞向九霄云外去了。我恢复了正式公民和干部的身份，又可以直起腰进入大会堂；在天安门广场上又可以拉着孙子漫步了。我的精神饱满，不仅可以到国内许多地方去开会和作报告，还有时到国外去讲学和作文化交流的工作。甚至在我年过古稀时我还乘汽车穿过河西走廊、横越戈壁滩、沿着古丝绸之路访问了一次敦煌。祖国的山河真是壮丽，她的历史和文化遗迹举世无双，我感到骄傲，我庆幸我又能生活在她的怀抱，而且也是她的主人。

但就在这种骄傲和庆幸的心情中，没有料到，不到半年，一种莫名的疼痛开始在我的骨髓中扩散，其尖锐的程度一天一天地加剧。只有当我无法忍受、被救护车送往医院以后，经过几天的住院检查，我才意识到我已经临近我生命的尾声——尽管大家都对我的病情保密。我一在病床上躺下就再也起不来，连吃饭和饮水都要人喂。我随时都可以停止呼吸——在服药、打点滴及放射治疗的过程中，我了解到我患的是癌症，而且已经到了晚期。既然我已经堕入这种一般认为“不治之症”的魔掌，我想苦恼和紧张也无济于事——那只有加强病魔的威力。我只好处之泰然，让现代的医疗科学及大夫们的医疗技术去与病魔较量。但我在心的深处却无法排除我可能不久即将离开这个世界的思想。我感到无限的遗憾：我们大好的河山我将要与之永别了，在天安门广场上的漫步，在胡同里的徜徉，将永远不会在我的生活中出现了。

在过去几十年的岁月里我经历了许多坎坷，但我对生活的欲望始终一直保持着旺盛。支持这种欲望的力量是一种强烈的希望——希望看到国家繁荣昌盛，老百姓的生活幸福，人民的素质和他们的文化水平不断提高……。至于我自己长时的爱好——文学，我总想能创作出一点什么，把我所体验到的人生记录下来，尽管由于客观的需要，我把最好的时光早年花在救亡图存以及解放后作为干部花在国家的建设工作上去，没有能作出成绩。但是这种个人的兴趣也一直不衰。在我年过古稀，结束了我对社会应尽的责任，有时间可以满足我个人的爱好的时候，我却遭遇到了病魔的拦路。从力量的对比上看，无疑我是处于极为不利的地位。我一旦成了它手中的败将，我在这个世界上的什么希望也就归于毁灭。

这是我躺在病床上阵阵向我袭来的一种遗憾和失落感。当然，遗憾并不等于生命的终结；相反能有遗憾的感觉，可能说明我生命力还在抗争，寻求战胜敌人。

果然不错，经过了几个月的顽强较量——现代医疗手段和医务人员的诊治技术与病魔的较量，终于使我摆脱了困境，可以下床，可以自己吃饭，甚至在病房的走廊上作短暂的散步。最后大夫们认为我已经基本上恢复了正常，可以出院了。我又回到了人间世界。

我回到了我住过数十年的家，又看到了我的书房、客室和小院，家里的陈设，书房里的布置，一切如故。半年前我被抬到救护车上、驱向医院以后，我就不敢想象再看见它们。它们望着我，虽然默默无言，但显得非常亲切，好像是老友重逢，呈现出一种高兴的气氛。

几天以后，当我的体力可以支持作些活动的时候，我的次子陪我和老伴乘一辆汽车，穿过大街小巷，游览天安门广场，瞻仰人民大会堂，凝视人民英雄纪念碑……我所熟识的这个古而新的北京城，又映入了我的眼帘。一股新的活力，又油然地从我的心中升起，使我顿时在精神上又感到恢复了青春。我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和这次在病床上被病魔折磨时所感到的那种压抑和绝望的心情，现在像是远古以前的事，像一场梦。但我自己也禁不住奇怪起来，我竟然成了这两场梦中的主角！现在这两场梦算是做完了。展现在我周围和眼前的是生气勃勃的现实——既古老而又现代化的北京城。它充满了生命、充满了希望，在一级接着一级地向更高的境界发展。它象征着中国人民及整个中国的气派和创造力——这当然不是梦，这是我现在还要继续生活和创作的地方，永恒的中国。

## 默默的对话

在我还能够起床的时候，尽管全身的疼痛没有消失——而且不时还有加剧的趋势，天一亮，我就爬下床来，扶着床沿和墙壁，到院子里去靠着葡萄架站一会儿，呼吸一点新鲜空气。这主要的还是根据我在闹病时的老经验和习惯，希望这样轻微地活动一下，可以增强体内的活力，看病魔能有多大的能耐，让我疼痛到什么时候！在过去，身上有什么障碍，如坐骨疼、腰肌劳损等等，我总是拖下去，最后克服了。拖的时间两个月、三个月不等。这种老经验现在仍然在我的思想中起着作用。找想，每天到院子来站一阵，再拖它两个月或者三个月，也许我又可以恢复正常了。但是当我一颠一拐地来到院子时，我就再也坚持不下去了。我只好扶着葡萄架中间的横档作支持，无目的地望着周围的树和老伴种的玫瑰花。

在葡萄架横档的前面约一米半的地方，老伴曾用洋灰修了一个两米来长、一米多宽的小池子，原来的想法是养几条金鱼观赏，同时也衬托葡萄架碧绿的叶子，使它们的倒影浮映在水上更加美丽。

几年前，老伴在香山植物园无意中遇见了那里的一位党委书记。她和他闲谈时就想起了她在植物园里所看到的水池里的睡莲。那时睡莲开得正旺。她无意中说，我家院里有个小池子，原是作养几条金鱼用的，同时也倒映旁边葡萄的绿叶和葡萄串，使它们相得益彰。但是，她说，如果池子再栽几棵睡莲，让那几条金鱼在睡莲中游来游去，那岂不是更美——尽管这会打破葡萄绿叶的倒影。不料她在无意中发出的这点感想，竟被那位书记在脑海中记录下来。到了晚秋，当荷花和睡莲凋零了以后，池子也干涸了，这位书记忽然来到我家，带来了一个小塑料袋。打开一看，袋里装了好几棵睡莲的根子。书记的这种友情，这种对老伴的心爱植物感情的理解，深深地感动了我们。他走以后，老伴就把这几棵睡莲栽进了这个小池子里去。但是我们还不

敢奢望，它们能否在我们的那个水池里落户。到了第二年春天，使我们惊喜不已，睡莲果然发了芽，而且长出了叶子。叶子一天一天地变得茂密，浮在水面上，煞是好看。叶子中间三三两两地立着好几朵睡莲花。花儿是洁白的，使人看上去有一种安静、和平之感。现在我每天早上和下午日落的时候——因为这时气温比较凉爽——扶着葡萄架的横档立一会儿的时候，视线就很自然地落到了那个小池子，落到了池子里的睡莲上。平时我只是看到花开得很好，但是从来没想到这些花儿有神经，有感觉，甚至还有感情。它们总是对我微笑。

一天在黄昏的时候，当我扶着葡萄架中间的横档望着那些睡莲时，我突然发现那些洁白的花儿收敛起它们对我的微笑了。它们逐渐地把花瓣收拢到一起——当然收得很慢，好像一个美人睡觉时闭起眼睛的神态一样。看来它们吸收了一天的阳光，在阳光中展示了它们的美，它们纵情张开的花瓣已经感到累了，它们要休息了，所以它们才慢慢地把散开的花瓣收拢起来。对我说来，这真是一个惊奇的发现。因为我对于植物、对于花只是欣赏，而没有研究，不像我的老伴那样懂得她所培养和栽植的花的个性和性格。

这一发现在我心灵上带来惊奇，这一惊奇就使我暂时忘掉了我身上的疼痛。于是我便拿出最大的毅力，顶住身上阵阵的疼痛，一直凝视着睡莲，我要看看它们阖起眼睛的过程和姿态。我看了好一会儿。它们在不知不觉间合拢了花瓣，最后紧紧地抱到一起，形成一个花苞。它们入睡了。花苞默默无

言地对着我，似乎是在说：“你也应该休息了，明天再来吧！”

它们睡觉，正如它们开放一样，是个神秘的过程，我始终没有能看清楚。这种神秘更增加了它们的美！

我的老伴正在厨房里忙。她忽然意识到我还站在葡萄架边，怕我支持不了，便赶快放下手里的活，跑过来扶我上床。我告诉她我刚才发现的秘密，她愁苦的脸上露出了一丝微笑，说“你能有这种心情，说明你的病有生机，有痊愈的希望。赶快去睡吧！”这是在她愁苦的日子里第一次所感到的安慰。当然这种安慰是睡莲所带来的。因此，她也就顺便谈起睡莲的特性。她告诉我，这种美丽聪明的花儿与一般的花儿不同，有灵性。太阳出来的时候，它就张开了，太阳升得越高，它张开得越大，尽量显示它的美，给观赏的人带来愉快和幸福。但既要张开，它就必然也要合拢，休息一夜，以便第二天它们又能精神饱满地展示它们的美丽。好在夜里人们也需要休息，在夜色中也欣赏不了它们。它们也利用这个机会来恢复它们的元气，以便第二天又开始展示它们的美。老伴还补充说：“你也要从中吸取教训，上床去吧，好好地休息，希望第二天你的痛楚能够减轻，你也恢复了元气。”

这当然是美好的愿望。事实上，第二天我疼得更厉害，因为又拖延了一天，病情也就更加深了一层。

果然不错，自从那天以后，我就再也起不了床了，也就再也无法到院子中扶着横档看睡莲花展示它们的美和它们的灵性了。但是它们的姿态和神秘的变化却一直刻在我的心中——即使我在阵痛中它们也不时在我的想象中露面。它们似乎在向我微笑，向我招手，似乎在向我说：“你看生活是多美！要活下去，要坚强地活下去。我还要见到你！”

是的，我还要见到它们，我得活下去！

## 读者来信

那是在我年轻时候的事。那时我住在英国，寒暑假期间不时应邀到北欧朋友家小住——当时那里很少能见到中国人。我在商店或在街上与人们攀谈的时候，总是被看成为日本人。在西方，一个中国知识分子，穿得整齐一点，人们就不相信他是中国人。的确，自从鸦片战争以后，中国急剧沦为一个半殖民地，在辽远西方一些人的眼中，中国只不过是地理上的名词。至于中国人，特别是在美国，他们也只不过是能说话的劳工。或者，如果像某些“假洋鬼子”为外国写的书中的描述，是古色古香的另一个世纪中的人物。但现在在中国站起来了，那些以旧眼光观察事物的西方人——包括熟知世界大事的“传媒”界人士，仍然不相信，中国也能产生在各方面达到、甚至超过世界水平的人。

今年（1993）2月17日的英文（中国日报）（China Daily）发表了一封读者的来信。这位读者的名字叫威廉·布朗，看来是个英国人或美国人。他住在福建厦门，大概在那里工作，比较熟悉中国的生活和国情。他说美国《时代》杂志最近发表了一篇文章，提出中国的跳水运动员伏明霞在巴塞罗那奥运会上取得了优异成绩，并不是由于她的才智或能耐，而是由于中国强加于她的强制性的训练。这种训练是在专制、恐怖和打骂的条件下进行的。由此他们得出结论，中国的运动员都是没有自由和“人权”的人，借以说明中国国家的性质。这给西方的读者造成了一种印象，即世界爱好“自由”和“民主”的人们应该谴责中国现存的制度，甚至推翻它。写这封信的读者，生活在中国，无疑看到了中国的情况并非这样。他说他的孩子们也参加中国的游泳训练。他们看到中国的孩子一个个热情饱满，竞相争取在游泳中练出优异的成绩，他们也受到感染，希望参加中国孩子们的游泳比赛。“百闻不如一见”。这位读者在中国亲眼见到了，而且得出了结论：推动中国孩子们热情参加训练的，是爱国主义和上进心理。

西方的宣传，在一些有“威望”的报刊上出现，所造成的影响自然是可想而知：中国是一个东方封建专制的国家，与现在西方“自由”“民主”、尊重“人权”的国家相差整整一个历史阶段。这种宣传有什么好处呢？除了发泄私忿和暴露宣传者的无知以外，它只能制造出一种强烈的冷战气氛——虽然他们认为“冷战”由于苏联的解体，已经告一结束。但中国走自己的路，她在逐渐强大起来，人民的生活也在不断提高。客观的事实总有一天会把这种冷战气氛冲散。对于这种有偏见的宣传，我们唯一的对策只能是自强不息，通过自己艰苦朴素和创造性的劳动，向世人昭示我们不仅在体育方面走向世界的前列，我们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方面也在上新台阶。在世界的范围内讲，这也是一种结束“冷战”的有效方式。当然这对世界和平也是一项重大的贡献。

## 旧友

10月间（1992），我正病得严重的时候，家人带来了一封信。是韩素音从她在瑞士洛桑的住处寄来的。信上说她10月18日就要来北京，当然希望见到我。这是惯例：她每次来京，总要先给我一封信，为的是我可以安排时间和她见面。我总要很快地回复，说明我是否届时在北京。这次我在北京，但是躺在病床上起不来，无法回复了。我托家人带去了一个口信给将要接待她的单位，说这次我虽然人在北京，但无法和她见面。她的活动多，也望她千万不要来见我。她是个通情达理的人，我估计她不会来见我了。

但我总免不了感到有点歉然——这次见不到她了！我的家人后来告诉我，她的接待单位把我的信息转过去了。我的老伴还郑重地说，医生也不同意让我见客。把理由推到大夫身上，这种谎话也使我起了一种罪过之感。最使我不安的是，我把老伴牵连进去了。但她也有难处：我住的是个普通病房，有三个病人，连张像样的椅子给外宾坐，医院一时也做不到。我想她的接待单位一定也会用最好的言辞阻止她来。这样，我也就安心了。

没想到，她到北京的第二天下午，就在我的病房里出现了，与她同来的有她的丈夫陆文星。他们长途旅行，连时差都没有调整过来，就来看我，我真不知说什么话好。我躺在床上，也无法起身迎接他们，病床前只有一个小矮凳子。所幸别的病友床边还有两个凳子。他们每次到中国总是作为贵宾，接待日程满满的。我是个平凡人，这样占据他们的宝贵时间，真不知说什么话好。我们确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事情可谈，无非是话旧，再由旧时的感情所引起的对世局变化起的一些无关重要的感想。

我们的友情是青年时代结成的。那时她在伦敦大学医学院学医，我在剑桥大学做研究工作，生活都很拮据——特别是她，还要抚养一个孩子！我们的这种友情，主要还是在与生活搏斗的隙缝中挤出来的一点副产品。这点副产品，几十年后，当一个人的社会地位变了，有了很高的威望，早该置之脑后了。我有些年轻时代的朋友就是如此——虽然这样说来未免显得不厚道。但她没有变。对此我过去没有感觉到。她在特殊的情况下来看我，我才发现她的友谊很不平凡，超越了时空和长期桎梏着我们心灵的社会世态的限制。于是我忽然感到兴奋起来，好像病顿时有了起色，身上似乎也有些气力了。我挣扎着从床上坐起来，也就真的和她话起旧来了。

在话旧之中许多旧的回忆又在我的脑海中浮现出来。我是1949年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匆匆从英国回到祖国的，我从此就没有再见到过她。因为这牵涉到“海外关系”，我也不便与她取得联系。事实上她却在逐步向中国靠近——迁到香港来了。这是后来我才知道的。于是1956年的夏天她忽然间在北京出现了。我是在郑振铎家里遇见她的。郑振铎曾是燕京大学的教授，她是燕京大学的学生，郑就是以校友的身分请她在家吃晚饭的，特邀请了夏衍和我作陪。

我真是喜出望外，她终于回到解放后的中国。从此她每年回来一次，我也每年都见到她。我在国外参加一些国际文化活动，也不时见到她。她与我许多共同的文化界朋友，如巴基斯坦、印度、南斯拉夫、英国的作家。她虽然改变了国籍，但她的心，她的灵魂仍留在中国，而且对中国的感情比什么时候都强烈——也许这是因为中国已经获得了新生的缘故。她在灵魂深处一直是一个中国人，她的文化背景也是中国。她盼望中国强大，老百姓过上

好日子——抗战时期她匆匆从比利时留学回返中国，就是为了抗战。她知道中国老百姓的疾苦和屈辱。自从1956年访问中国后，她就放弃了写那些收入颇丰的爱情小说，而尽全力介绍中国人民在建设新国家的过程中所进行的斗争和所作的努力。对此有些国外的所谓中国通不无微言，说她成了中国的宣传员。

宣传新中国有什么不好？一个多世纪以来，中国人受的委屈太多了。好不容易他们现在站了起来，洗掉了长达一百多年的耻辱。发奋图强，建立一个新的国家——这对人类也是一项重大的贡献！我支持她的这项努力。也许就是这一点，给我们年轻时代所结成的友谊增添了新的意义。这也许就是为什么她在长途飞行的劳累后，还没有休息过来时就到这个普通病房来看我的缘故吧。

她坐在床旁，我们没有谈什么天下大事，仍然是话旧和一些身边的琐事。她告别时，我当然无法起床送她。她也很理解，似乎一点也没有受到慢待的感觉。她只是回过头来，说了一声：“我还要来看你！”

我也只有向她摇摇手，意思是说：“你这样忙，这样挤出时间来看我，已经使我非常感动了，不要再来吧！”

没有想到，在她离开北京的头一天下午，她又在我的病房里出现了。这次她单独来，她的丈夫没有同来——大概是临行前夕，事情很忙。陪同她来的只有接待单位的杨志敏同志，我感到非常难过：我这个无事干、躺在病床上百无聊赖的人，又白白地浪费她忙碌的时间。但她却是兴致很高，谈笑风生，聊了一些我们在写作方面常常出现的笨拙、甚至缺乏常识的败笔和笑话。但她在谈笑的时候眼神却一直停在我的病容上，只是她没有接触到这方面的语言。她是一个含蓄的人，正如她的文章一样，最后她坐到床上来，挨近我拍了一张照。我穿着带条纹的病人衬衫，头发蓬松，面容枯槁，倒真像阎王爷即将要拖走的一个囚犯。我真不敢想象，她回到瑞士，冲出这张照片，看时作何反响。过去几十年中，我从没有以这种形象在她面前出现过。她离去以后有好半晌我感到惘然。

她回返瑞士，很快就来了一封信。信写得很简单——大概她很忙：“请给我写一行字，说明你现在的病况（我在这里附了一个信封）。”这是与以往不同之点。这附来的空信封上面她写好了她的地址。大概她估计我的病情也许恶化，动作困难，我只须在一张随便什么纸条上写一行有关我的病况的字，装进信封就得了。这种苦心，这种关注，实在感人。在这关注的下面她又加了两句话：“你是我最伟大的朋友之一，忠实和诚恳。你作过一番很伟大的事业，而且你是一个杰出的富有创造性的作家。”这种话她从来是不对我说的——她不是喜欢说这种应酬话的人。她在此刻说这种话，正如我的老伴前些时在我的病情危急情况下对我所作的安慰一样：“你看你多幸福，你的儿女，你周围的人，你的朋友，对你是多么好！”这实际上是在强颜欢笑下对我所作的挽歌，其用意是使我安心地告别这个世界，不须有什么顾虑和遗憾。啊，好心的人！这种感情实在可以催人泪下。是否阎王爷也受到了感动，让我仍留在人间，以便我现在能把这纷扰的人间中闪烁着的这丁点儿稀有的感情记下来？

## 希望

用脑的人，特别是业余爱好爬点格子的人，“环境”永远是令人困扰的问题。这里所谓的环境，指的是意识流小说大师佛吉尼娅·吴尔夫所谓的“自己的一个小房间”。作为一个中国人，特别是我这老一代的中国人，从小时起一直就在战乱中奔波，“一个小房间”是生活中的极大奢侈品。这种奢侈品，多少年来我一直没有福分享受。我过去写点或译点东西，一直是在某种空间角落里的一张桌上进行。只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找有机会到剑桥大学去进修，情况才有所改变。按照那里的规格，一个学生或研究生有两个房间，但房间都小得可怜，睡房只能放一张单人床加床头一张小桌子，书房则稍为大一点，可以放一张书桌和一个沙发，放书架的空间就没有了。对我来说，这已是“天堂”。我在那里除了做研究工作外，还写了些短篇小说和几个长篇，外加翻译了安徒生的童话。

1949年我回国以后，百废待兴，人民政府还顾不上解决干部的住房问题，我和一家人挤住一个小房间里，“业余爱好”就谈不上，50年代中期住房条件有所改善，我有一个小书房，可以放一张书桌、两个书架，加上一个小行军床，供疲劳时休息。够奢侈的了！但是新的矛盾来了。作为一个外语干部，我忙得不亦乐乎，再加之连续不断的政治运动，我连在书房坐个把钟头的机会都没有，还谈什么爬格子！“文革”期间，我作为“反动资产阶级权威”被专政，造反派干脆把这个小房间封了。我一筹莫展，只有苦笑。

我的“业余爱好”真正得到满足，是前年害了一场大病——癌症——以后。单位拨给了我暖气和煤气的单元房，作为养病之用。但我实际享用的只是一个小房间——真正自己用的一个小房间，它里面放了一张书桌，两个书架加一张床，我感到非常满意：一生的奢望终于得以实现了！最可喜的是，前不久我申请离休，顺利地获得了批准。我算是完成了我作为一个公民和干部所应尽的人生责任，可以心安理得地当“专业作家”了。我还想树立“雄心壮志”，计划完成我多年想写而没有机会写的几个长篇。去年出医院两个月以后，健康有所恢复，每天上午精神好的时候，我就伏案爬起格子来。但我究竟是老了，爬了个把钟头后就头晕手冷，只好颓然地搁笔。每天如此。这样，一天只能工作个把钟头，我那雄伟的计划哪天能够实现？也许将眼睁睁地看着它变成海市蜃楼罢。

人生就是如此！但转念一想，只要生命还在体内搏动，海市蜃楼也并不一定是虚幻。它也代表一种希望。在希望中生活总比没有希望好。我现在就在这种希望中生活，感觉还良好。

## 我没有被癌魔压倒

“文化大革命”后期，我感到脸部有些麻木，双手也是如此。那时“造反派”对我的专政已经放松，我可以自己去找专家检查身体。一位在医院工作的朋友也就真的为我介绍了一个专家。检查的结果：我得了心脏病。从这时起除了服药以外，我开始注意锻炼身体，从轻柔的体操逐渐到跑步，每天如此。心脏病症状逐渐消失了，我的体力也强健起来。我又能开始干繁重的工作，还能往各地跑——包括国内和国外。1991年夏天我还乘汽车沿古丝绸之路，穿过戈壁滩和河西走廊，到敦煌住了一个星期。一切感觉良好。

但1992年春天，我身上忽然疼痛起来。到医院门诊部检查，也照了片子。大夫说这是骨质增生压迫神经所致。我也就按照这个诊断进行中西医结合的理疗和按摩。但疼痛却变得越来越激烈，终致卧床不起，进食都要家人喂。我全身骨瘦如柴。一位骨科主任大夫来看我，大为惊讶，安排我住院进一步检查。结果发现我得了前列腺癌，由于耽误了时间，癌细胞已经扩散到了骨节和肺部，是晚期症状。换一句话说，我的生命期出不了三个月。最初我不知道，但我住的是肿瘤病房，病友都是癌症患者，我也就心里有数了。事情既然到了这步田地，紧张也无济于事。我听凭大夫们处理，家人送给我营养丰富的饭食，我也照样吃——当然是忍痛地吃。这样，半年以后，症状全部消除，我可以下床走路，最后出院“疗养”。我现在就在“疗养”过程之中。体力也逐渐恢复了，但后遗症不是没有：进院时我全身只剩下皮包骨，现在体重恢复了原样，还盈余了6公斤；这新增的肌肉，从没有劳动过。但我现在要它干些活。我走路得用大腿和胯部的肌肉，包括那两部分的骨节；我做体操得用胳膊和胸部的肌肉。总之，身上的肌肉和筋骨得学会劳动。对此它们有时表现出一定的反抗，即行动不灵。但反抗也得干活，我得逐步叫它们听从调动。这个过程比较缓慢。我现在已经“疗养”一年多，它们才听我指挥。我现在可以作两三里的散步，也可以上街办些事了。

但我现在仍是在“疗养”的过程之中，也就是每天只是看看书报和散步，基本上是“休息”。但脑子是个奇怪的东西，它却不“休息”，甚至比忙碌时还更活跃：新的印象和旧的回忆以及关于生活和人生的思考，全都挤进脑海中来。不把它们写下来，我心里就感到很不安宁。所以每天上午精力好的时候，我就坐在书桌前写一两个钟头。这就是我正在写的一些“病中杂记”。每写完一篇我就感到一阵轻松。这种“轻松”感我想也有利于健康的恢复。人究竟是个思想的动物。精神活动与修整体力，我想，对恢复正常生活都是必需的——至少我这样感觉。

## 买书和读书

### 书之重当以吨计

我买书当然不是毫无边际，因为我资金究竟有限，不能不有个范围。我所购买的主要是 19 世纪我所喜爱的西方作家的全集，如巴尔扎克、屠格涅夫、珍·奥斯汀、乔治·爱略特、亨利·菲尔定、吉卜林、密尔顿、莎士比亚等人的全集。它们基本上都是旧书，正因为如此，它们的版本都很名贵，有的还是 17 或 18 世纪的产物。我还收集了大量英国和法国的古典儿童文学名著。再就是法文、西班牙文和意大利文中 19 世纪的文学作品，但这方面的全集就不是那么多了，除了塞万提斯全集、洛尔加全集等外，主要是单本，如莫泊桑的短篇小说、杜斯妥耶夫斯基的中、长篇小说——意大利文译本，因为我不懂俄文。由于财力有限，而我喜爱的书多，在法文和西班牙文这两个领域内，我只好尽量买平装本——而且是当代印刷的平装本。西班牙文的书，从马德里买来的很少，主要是通过上述剑桥两个书店从阿根廷的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几家出版社买来的现代平装本，价钱很便宜，但数量一多，也把我的钱吸光了。

这些书，合计起来，重量恐怕要以吨计。我所投入的资本，按当时——40 年代——英国的物价，可以在剑桥买两幢小房子，90 年代初期，我应母校英王学院之邀，偕老伴重返剑桥去作几次报告，我当年的朋友，见面后谈起我买书的癖好时总不禁要好笑起来。他们说：如果我当时把钱买了房子，我也许可以靠房租在英国安度晚年，闭门读书了。我只好报以苦笑说：我现在我自己的国家有了铁饭碗，已经在安度晚年，只是“闭门读书”还得考虑考虑，因为我们的国家制度不同，像我这样的知识分子完成国家分配的任务，还要参加许多社会活动，的确读书的时间少，只有晚上才可以闭门读点书。但这也是工作，不能逃避。结果当然是，我所买来的那些书，有好大一部分至今还没有“开卷”过！

### 垂暮之年

但有件事倒颇具有点讽刺意味：在我垂暮之年，眼力已经衰退了的时候，闭门读书的机会倒是到来了。但我去年害了一场大病——已经扩散到了晚期的癌症，本来要去见阎王，幸经热心的大夫抢救；又恢复了生机，全身机构还原到了正常，年底出医院，来到一个鲜为人知的单元房里休养，这里原主人把电话拆走了。我也没有把地址告诉朋友们，所以我在一定的程度上与世隔绝——虽然仍身处北京。每天绝大部分的时间是“闭门”了，我也想利用这个机会读那些一生想读而未能读的书。所以我特地从我那些西方书中取来两本小说作为这个想法的初步实践：一部是长篇，由一位名叫巴塔卡利亚（Bhababani Batacharya）的印度作家朋友送给我的他早年的著作《骑虎难下》（He Who Rides a Tiger）和一部美国作家艾伦·波写的《伟大短篇小说和诗集》（Great Tales and Poems of Edgar Allan Poe）。前者我读完了，但后者我至今还只读了两三篇——到现在写这篇杂记时止，我“闭门”休养已经八个月了！原因是：许多报刊——文艺方面的、社会科学方面的和知识方面的——每天源源由有关的出版机构寄来，可读的文章不少，我

的精力就不知不觉之间被吸到这方面去了，而且每天还有欠债，也就说还有不少好的文章我想读而精力不济，只好放到一边，留到第二天读。这些“放在一边”的报刊，第二天又有第二天的好东西，还是没有机会读。积累起来，它们现在已经堆成小山，呆在我的睡房和书房里，弃之不甘心，但一一去读又时间不够和精力跟不上。这样“闭门读书”还是产生了矛盾，这种矛盾，在我这早过古稀的年龄，完全没有办法解决。看来我以毕生的精力收集得来的那些名著，我将永远也无法读完它们了——何况时不我待，我在一天一天地接近人生的终点！这些书最后只有成为不折不扣的故纸堆，等待时间去作最后的处理。在这个拜金主义盛行的时代，也许时下根本就不会对它去作处理。它们将成为无价值的破烂。

### 我的幻想

但说来也奇怪，我却比任何时候都珍爱这些书，因为它们代表了我一生的幻想。最近孩子们修房子，我的书架得挪动。我怕他们损害了这些书，或由于不太理解它们的内容而打乱了它们的分类，我不顾我相当虚弱的健康情况，仍然亲自去把它们搬出来，放在不易受损伤的地方。好像它们也是我最亲爱的人，虽然我也很明白再过不了多少时间我得永远和它们分手。它们将会遭到怎样的命运，我也同样明白我将完全无能为力。从实用的角度讲，它们在我身上没有发生过太大的作用。我与它们的关系，说到底，还是“癖好”。对于这种“癖好”，在当今这个实用主义盛行的时期，世故的人大概都会嗤之以鼻。但它却与我一生结了解之缘，几乎成了我的第二生命。这种“痴”劲，如果要追究它的思想根源，我想只有用一个抽象的概念来概括，那就是：人之所以异于禽兽者，就是他或她有“癖好”，而这种“癖好”因人而异，所以由人所形成的这个世界也就变得丰富多彩，作家和艺术家也就可以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绝”的素材来创造他们伟大的作品了，但这种“癖好”却也不单是主观的爱好，它也在外部条件——即所谓的“客观存在”——的约制下而起伏。这外部的条件就是社会是否安定。虽然变乱的年代也能产生杰出的艺术品，但真正的文学和艺术——也包括科学的繁荣还要很安定的社会环境来烘托，再附加诸如生活小康和一定自由民主的气氛。

## 油灯下读托尔斯泰

在本世纪初，我们现在所理解的“小学”是一种新鲜事物，在农村根本不存在。在我出生的位置在湖北红安县（又名“将军县”）那个村子有个私塾，设在村头的祠堂里。我就是那里“发蒙”的。我那时成天所念的是一字不懂的“四书”、“五经”；只有下午，作为调剂，背诵一点诸如《千家诗》那样的诗词，偶尔也读点浅易的散文。这些东西比较容易理解。我记得有篇名叫《读书乐》的散文，描写在“窗明椅净”的环境中读书、从中发现“黄金屋”的乐趣。我当然从没有能在书中发现“黄金屋”，但我羡慕能在“窗明椅净”的环境中读书。可是这个环境，至今也没有出现过。14岁时我就离开了农村，投入战乱频仍的动荡世界，“窗明椅净”的环境只是梦想。

但是曾经一度我却享受过“读书乐”。那不是“窗明椅净”的书房里，而是在半明半暗的油灯下。40年代初期，我从香港回到重庆，没多久日本军阀就发动了太平洋战争，香港失守，我回不去了。我只好到一个大学（中央大学）去教书。学校在嘉陵江边一个山上，那里连一个村子都没有，房屋是临时用竹蔑加泥土砌的。我的住室也就是这样一个小土房，离学校约半里路。由于大家住得分散，同事们也不来往。白天教课，一到夜间，油灯所发出的一点光极小，就只有坐在土屋里瞑思了。

我那时还年轻，没有瞑思的习惯，但眼睛还好，可以辨认出书上的字，只有读书。所幸学校从南京迁来时把图书馆的重要藏书也都带来了。我发现了一套法文版的托尔斯泰全集，于是便借来夜读。书上的字体很清楚，在一根灯芯（因为当时教授都穷，不敢费油）的亮光下也可以认得出来。我先读《安娜·卡列尼娜》。法文的译笔流畅，我读起来非常轻快。拉丁语系中所具有的那种活泼节奏感和音乐感更掀起了我阅读的兴趣，有时一直读到子夜还不知道疲倦。读完《安娜·卡列尼娜》后，接着我就读《战争与和平》，再接着就读中短篇小说。读到中篇《幸福的家庭》时，我的兴致那么高，一口气把它译成了中文，在重庆由一个出版社用焦黄的土纸印成书——只可惜，在战乱奔波的生活中被遗失了，再也找不回来了！

在这种特殊环境下我所经历的“读书乐”，以后就再没有机会享受了。如果说在我这平凡的一生有什么值得怀念的话，那就是抗战期间在山城重庆油灯下读托翁的著作。现在回味那时的情景，尤感余“乐”。

## 京剧的“道白”

“劳动创造世界”，自然也创造艺术。但“劳动”的成果不一定是“艺术”，甚至一个“艺术家”的“作品”也是如此。我们有时听到关于一幅美术作品如一幅画这样的评论：“某某是个很聪明的画家，但不是一个艺术家。”文学作品也有类似的情况，某部作品一问世，甚至还没有出印刷厂，就名声大噪，新华书店的征订以数十万册计，但不一定是“艺术品”——真正的优秀文学作品应该是艺术品。完成一件作品，如建筑师建造一幢房子，构图和工艺固然重要，但还必需加上人的感情和审美观。把物质再创造成为作品，像英国的著名小说家和散文家路易·斯蒂文生（1850—1894）说的，“必须具有热血的激情”，也就是“神灵的启示（divine afblatus）”，即所谓的“灵感”，也就是说创造者的作品与其“灵魂”相结合。

“京剧”发展到了今天，已经成为高级的艺术品，是国家的珍贵文化财富。我对这个剧种是门外汉，至今还不能完全看懂。但我非常喜爱它，也极为重视它。它有精美的做功，也有同样高水平的唱功，舞、打和话剧式的动作。这些“功”熔于一炉，表现出歌剧、舞剧、话剧和杂技等艺术形式的特点。我在世界任何地方都没有看见过如此完美的综合艺术。它从人类所创造的许多表演艺术中汲取精华，创造出具有中国特色、体现中国文化传统的剧种，因而是世界的一项重大文化财富。

京剧不是某一个人或数个人劳动出来的成果——它的发展说明了这一点。最初大概是市井艺人，为了娱乐群众，从最简单、朴素的表演逐渐演化出这个剧种。它是艺人的集体创造、集体劳动和智慧的结晶。在这个基础上，天才的艺人才有可能不断改进、加工，注入他们个人的想象，丰富京剧的表演艺术。有些艺人因此成了名角，自成一派。“四大名旦”，可以演同样的节目，但各有特色，京剧艺术也就变得丰富多彩，给观众提供一次又一次的精神享受和快感，即所谓“百看不厌”。它成了中国文化中永恒的瑰宝，而且还在发展。

作为一个中国人，特别是一个中国知识分子，不能欣赏京剧，的确是一桩最大的憾事。我一直感到遗憾。正如任何高级艺术品种一样，要欣赏它没经过一定的学习和训练是做不到的。我们有许多劳动者，特别是在北京，文化知识可能还谈不上“高层次”，但他们欣赏京剧却非常内行。这是因为早年这个古城具有良好的京剧环境，京剧是群众娱乐的主要形式。老一代人从小就听京戏，后来几乎都成了行家，尽管他们所从事的职业与艺术和文化无关。我曾在北京什刹海附近一个胡同里住了四十多年。我每天的精神享受就是到海边一块长了几棵树和灌木丛的空地上去听京戏。树丛中有个小亭，黄昏时分，亭里就坐满了下了班的劳动者。他们都是京剧行家，围坐一圈，轮流引吭高歌一段京戏。伴奏的“琴师”也是行家，二胡拉得非常优美，与唱腔相得益彰。我经常在他们旁边站好一阵子，不愿走开，与其说“听得入迷”，还不如说看得入迷。他们的动作、神情，对自己唱腔的欣赏，表露出的快感以及“琴师”拉琴时摇头晃脑的姿态，无不引人入胜。只可惜我听不懂！电视上放映的京剧节目当然要比这生动得多，有光，有色，有声，有动作，唱腔还有字幕说明，我能看懂一些。但不能全部欣赏，有些对话，即道白，我听不懂是个原因，另一个原因是觉得表演缺少点什么，这就是“人情味”。在空地上那个亭子里票友们吹拉弹唱，虽然未免简陋了些，但因为是现场现

身说法，充满了活生生的情感，欣赏价值高。这正如听交响乐，磁带上放的固然悦耳，但总比不上乐队现场演奏。

对我说来，这还不是主要问题。说来也许可笑，京剧中我只能欣赏像《拾玉镯》和《三岔口》这样不说话的戏。一加上语言我就茫然了。唱词有字幕，可以帮助理解剧情，道白有时就使人感到糊涂了。也许在京剧传统中长大的北京人对此没有问题。但中国之大，地方口音复杂，我来自南方，听京戏道白就感到困难了。我有时感到奇怪，谈京剧改革已经好多年了，为什么就没有考虑到把“道白”也用字幕打出来？京剧的语言简练，道白配以字幕，并不占太多的幕上空间。有许多京剧专家埋怨看京剧的观众——特别是年轻一代的观众——在减少，听不懂京剧舞台上的语言是否算一个因素？也许还是一个重要的因素哩！

## 主持评审有感

近几年来，我主持过几次有关专业的评议会。其中三次是在我病前，一次是在病后。头三次中，两次是为报刊和出版社主持评“编审”和“副编审”的工作，一次是为一个高等学府主持两个“博士”论文的答辩。病后的这一次——也就是最近——也是主持“博士”论文答辩，目的是衡量有关的候选人能否被授予“博士”学位。“编审”和“副编审”的候选人除了都具有丰富的编辑工作经验外，几乎也都是著作等身，学识与“博士”学位的候选人相比可能还有过之而无不及，只是后者的著作是一部论文，集中于在一个专门题目上做文章。前者自然不出场答辩，后者则要面对着评议员的质询，气氛较为紧张，主持答辩的人心情也不是太轻松，因为这牵涉到国家对高级人才的挑选和有关人的前途，一点也不能大意。

我读了一些有关“编审”和“副编审”候选人的资料及他们的著作，也读了“博士”候选人的论文——一般是20万字左右，读完以后我总要作长时间的思考，还要参阅一些有关的文献，如“博士”论文中所提出论据及所涉及的别人的著作。这些候选人，不管属于哪个知识领域，既提出职称或学位的申请，自然也心中有数。这就是说，他们自己也意识到，他们的成就已经接近或达到了他们所申请的职称或学位的水平。当然我自己心里也有些谱：评审委员会的讨论或博士候选人的答辩只不过是一次最后的质量检验而已，这里没有“假冒伪劣”的杂质，一般都能获得通过，那么作为“质量检查”主持人应该注意什么呢？应意识到评选委员们得确定他们所评定出来的是国家的高级人才。

那些“编审”和“副编审”的候选人在各自的领域里都有高度的知识修养。至于“博士”候选人，在他们专业的范围里，他们花了两三年或四五年的时间博览群书，知识面也不会亚于评议委员。说实在的，我在读一些“博士”论文的过程中，自己也受到了许多启发，学习到了一些新的东西。他们无可争辩地已经踏入了高级知识分子的门槛。但这里又冒出了一个带根本性的问题：什么是“知识分子”。我国由于历史的原因，人民一直长时期处于贫困的状态之中，教育落后，能读书的孩子少得可怜，即使少数能有机会读到书的，知识作为“学问”也是有限得很。所以受到过初级中学教育的人就被认为已经算进入了“知识”的范围，被称为“知识青年”。至于获得了一张大学文凭的人，那就算是高级知识分子了，不同于一般的人。在发达国家中，“知识分子”（intellectual）则具有不同的意义，它源于Intellect这个字。根据“牛津现代英语字典”（The Pocket Oxford Dictionary of Current English）最简单的解释，它意味着“认识和推理的功能和敏锐的理解力”。“知识分子”之所以与一般人不同，就是因为他们是具有这种智力的人。所以能知书识字或写点文章就不能算是“知识分子”了——在实行义务普及教育的较先进的国家里，孩子一般要在学校念书到16岁，他们离开学校时就已经具有这种本领了。在旧俄，“知识分子”这个名词虽然也源于同一个字根，但却有更进一步的意义，它代表一个“有文化，有进取心，有魄力，有胆识，在政治上有抱负的知识阶层”。这个阶层在俄国历史上曾经起重要的作用，他们的活动预示着俄国十月革命的来临。我们早期的知识分子，例如李大钊和董必武，与这个类型的知识分子有相近之处。当然，我们没有必要把外国人对“知识分子”这个词的定义搬到中国来应用。但我们的知识分子和我们

的人口相比较，的确是太少了。他们除了应具备有高深的知识外，确也应该是“有文化，有进取心，有魄力，有胆识，在政治上有抱负”的人。这里所谓的“文化”是比我们一般所理解的要渊博得多。这里所谓的“政治”，也是广义的政治，而不是“学而优则仕”的那种作官的政治。一个科学家孜孜不倦地提高中国的科学水平，增强国力，这也是“政治”。他的“科研”和以这种“政治挂帅”所取得的成果，就是国家宝贵的财富。艺术的领域里也不例外。当然，要使这些“人才”产生最大的社会效益，还需要适当的气候和土壤，那就是社会稳定，为官者廉洁奉公，真正“为人民服务”，否则人才也会被埋没或者夭折。

我在主持“编审”或“副编审”职称评议或“博士”论文的答辩的时候，总觉得单纯从他们作品的论据文理和所用的资料去推敲，那就可能偏离了方向。说实在的，有的“博士”论文，因为作者花了大量时间，读了很多书，费了不少脑筋，挑刺是很困难的，也似乎无此必要。我觉得他们运用这些材料的方法，从中理出实质性的东西的能力，以阐明他们的论文的主题思想——也就是他们对他们的专业的见解和他们所研究的学科与现实中国、进而与现实世界的关系，倒是最值得注意的方面。有的论文“学术性”很强，引经据典，注解和参考书目一大堆，但无独特的见解，那么至多也不过是“为学术而学术”的“论文”，与我们时代所需要的高级人才关系并不太大。评定“职称”也好，授予“博士”学位也好，我想这一点万万不能忽视。

## 过冬

1992年末，我从医院出来后，因为身上癌细胞已经扩散到了肺部，虽然被扫清了，但医嘱不能患感冒，必须住较暖的地方。经过几番周折，我的单位终于分给了我一个现代化的单元房，有暖气，因此我去年安全地过了一个冬。看来今年这个冬天我又可以平安度过了。

解放以来，我一直住旧式平房。平房有院子，可以种两棵树和几丛花，它们春、夏、秋给人提供一种宜人的气氛。但一到冬天日子就不好过了，我们最初烧煤渣取暖，以后逐渐“近代化”了，烧蜂窝煤砖。但不管怎么烧，室内气温总达不到16度，我是个脑力劳动的人，又当干部，一坐下来就总想抢时间读点书或写点文章，这时血液就集中到头上，作为热能供脑子使用，手脚可就因此凉了。文章写到“得意之笔”时，往往不得不骤然停止，搓手取暖。

至于身上保暖，我只有借助于中西合璧的方式解决：上身穿两件毛衣加一个大棉袄，下身着绒内裤加一条传统的棉裤。袜子穿两层，脚上也蹬一双大棉鞋。我这副形象，看上去倒很像严冬在街头烤白薯的老头儿——推车叫卖东西的老北京人也从无例外地称我为“老师傅”。这是一个亲切的称呼，我很欣赏。它使我能随便和他们聊天，扩大自己的视野，也丰富了自己刻板的生活。就这样，我在北京度过了40多个冬天，感觉良好。

三年以前我开始顶不住这座古都的寒冷。我按照老经验办事，仍然穿我那一套历年过冬的行头。但它们不再管用，我早晚总要打哆嗦，看电视常常得半途而废，提前上床，但到了半夜总要冻醒。这是季节与我的居室共同串通给我捣乱，使我感到恼怒，我很不服：过去几十年我都平安地度过了冬天，还做了许多工作，为什么于今就反常呢？欺我老吗？

但一想到这个“老”字，我灵机一动，屈指算了一下，这才惊讶地发现，我早已年过古稀。在旧社会，我这把年纪早该去见阎王爷了。我父母那一代人，很少活过55岁。现在我还有什么不平？自那以后我就病倒了，全身疼痛难忍，卧床不起，也顾不得再“不平”了。病后我搬到这新式单元房来，棉袄、棉裤成了“文物”，关在箱子里不再见天日，我也把它们忘记得一干二净，好像那是远古时代的事！但我心里又不禁产生一个新的问题：过去那几十个冬天我怎么度过的？这个问题，本来没有任何意义。但却无形给了我一个启发，即我是人，毕竟也是由物质所组成。

和物理学上的定律不同，“人”这种物质是可灭的——它不灭的部分只是那由人类自己所发明的一个缥缈的东西——灵魂。但“灵魂”不能为我顶住寒气，特别是近几年，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事。人究竟老了！事实证明要顶住严寒，只有靠改进环境，这也是个物质问题。最近我在电视上看到在前南斯拉夫波黑共和国的战火纷飞的区域里，正下大雪，一个中年人从屋子里出来，在雪地没有走几步就倒下，停止了呼吸。这是寒冷加饥饿的结果，也是物质问题。

这也说明为什么我的父母那一代，生命期总难超过55岁。那时战乱频繁，再加上天灾人祸，“温”和“饱”对绝大多数中国人来说是遥远的梦，因此我们的人口总是在“四万万”这个数字上波动。现在这个数字一下子增长了近两倍，以至我们得有计划有组织地“节制生育”。国家的相对稳定，生产的迅速发展，是这种现象后面的秘密。特别是在“文革”后的这十五年，

这个秘密变得非常具体，即绝大多数的人都能切身体会得到“温”和“饱”。我现在能随着气候的改变而调整我的生活环境，说实在的，应该说完完全全得益于这逐渐向全国伸展的这种“温”和“饱”。

## 题画记

为画题词，是我近年来干的杂活之一，也是我养病期间的一种较轻松的活动。我不善书法，更谈不上鉴赏画，说实在的，我没有资格干这种活。题画得用毛笔。我的毛笔字还是小时在村中私塾里练的。14岁以后我离开村子，到外面大城市去奔前程，从此用钢笔，与毛笔再也无缘了。在画上题字，而且是在宣纸上中国画上题词，对我来说，真有点硬打鸭子上架的味道。但这个架不得不上，因为作画的人是我的老伴，她希望我在她的画上写几个字。这既是道义、也是感情问题，不好推辞。

老伴作画是半路出家，是到了老年才发展起来的一种意外爱好。她和我一样，出身寒微，十四五岁就离开故乡农村去大城市奔生活和学习知识。也就在这个时候，灾难降临了，日本法西斯侵略军（他们自己美其名曰“皇军”），在中国横冲直撞，播散“王道”，即奸掳烧杀，无所不为。我们在长年的大灾难中，也参与斗争，即抗日救国。后来日本加入德意法西斯的阵营，把对中国的侵略扩大到整个东南亚，直到他们被打得五体投地，他们的头子下“诏书”求降。在漫长的动乱中，我们经历了数不完的坎坷，所幸活下来了——我们同时代的人不到中年就离开人世的不少！现在国家安定，孩子也成家立业，我们的人生和社会责任算是基本上完成了，忙乱了一生，我们也相对的清闲下来。虽然我们剩下的日子不多，但说来也怪，这有限的日子倒成了累赘：如何打发它们？

1950年，我在文化部门做外事工作时，业余创办了文学丛刊《中国文学》。用英文（后来又加了法文）出版，因为它的读者在国外。1953年它成为正式期刊，我成了它的专职编辑。它的内容除了古典、现代和当代的文学作品外，还发表不同时期的美术代表作。因此，我得以“涉猎”绘画。故宫博物院和中国美术馆成了我常去的地方，除了“精选”美术作品外，还请教那里有关的专家。有时我的老伴也随我同去。渐渐地我们对绘画发生了感情。有时老伴兴之所至，自己也画几笔。同样渐渐地，作画成她的业余爱好了。但她已经没有条件成为画家，所以她也没有勇气去找名师指点，甚至还对朋友保密，怕闹笑话。她只是闭门造车，一有空就画。

熟能生巧。我注意到她的涂鸦逐渐变得有层次，甚至还有点“意境”了。她自己似乎也有这种感觉，开始参考我收集的一些画册，包括我在欧洲收集的一些著名画家的画册。虽然她所涂的是中国文人写意式的画，但她也从这些西方大师的作品中得到不少启发，特别是1988年我们在伦敦住了三个多月，空余时间我们去参观那儿几个著名的画廊，如“国家美术绘画馆”和“塔特画廊”。虽然中国画与西洋画是两码事，但西方画——特别是印象派的画——色彩运用有独到之处，为我们所不及，我们也可以从中借鉴。色彩与地域和气候有关。法国的画家或在法国居住的外国画家用的色彩明快，而英国画家如著名的康斯特堡的作品则色调阴暗。这方面的差别，对我的老伴也大有启发。她回国以后，她的画风，如果说她有什么“画风”的话，也为之一变，她的那些涂鸦——主要是写意小品——的色彩变得明快和鲜艳起来。一位英国老朋友访华，来我家做客，无意中发现她书房中张挂着一些画稿。他得知她是作者后，就要求她赠送他一张。她谦虚了一番，无效，只好同意。不料这位朋友忽然灵机一动，要我题词，并与老伴共同在画上签名。他说：“这样，这件纪念品的价值就可以翻几番了！”他很诚恳，我也就大笔一挥，

题诗“半首”——因为只有两句，并签名盖上红章。这位朋友非常高兴，我们重逢的快乐达到了顶点。

朋友走后，我灵机一动，想出一个绝招。我不时出国访问，见到老朋友，总得带点礼物。我常为此事发愁。现在这位老外朋友既然喜欢老伴的画——由于他不懂行，还珍视我们的签名，我今后出国，何不带这种家乡的“土产”作“礼品”？它们既轻便，又没有什么价值，过海关不会有问题。这对我来说是再轻松不过的事。老伴也认为这个主意好，问题只是我的题词：我的字与她的画一样，谈不上什么价值。我只需大笔一挥，几分钟就了事，没什么麻烦。没有想到这种做法渐渐成了习惯势力。老伴每画完一张，就要我题几个字。为了不使她感到“遗憾”，我也只好这样做了。

最近她画了一幅盛开的牡丹，非常得意，一停笔就喊我题词，我那时正在写一篇散文，正要到得意之笔处，她这一喊，把我的文思打断了。我不无“遗憾”地停笔，到她的画桌旁“题词”。但我的脑子仍然惦记我那未完成的得意之笔。我心不在焉地题了几个字就回到了我的书桌旁来，完成那得意之笔。忽然老伴怒斥的声音打破了室内的沉寂。

“你干的好事！”她气冲冲地说：“你自己看看！”

她拿着那张画，手指着我的题词。

我仔细一看，发现我的题字写到画的反面去了。我的心往下沉，只好站着呆若木鸡。老伴看到我这副傻样儿，似乎气消了一点。我脑子临时一转，找了一个理由，先是推脱责任，说：“在过去动乱的年月我们穷得发酸，现在生活条件好了，你还舍不得花钱，买最廉价的薄宣纸作画，弄得正面的画印到反面上去了。我哪有那么锐利的眼睛来分辨？”接着我把话头一转，说：“苏绣能把画面绣得正反面一样——你看过苏绣中的猫吗？正反的形象效果一样。你的画也一样，应该说是中国画的新创造——如果不是新发明的话。这对国画的发展是个贡献。再说，你不要认为你的作品没有市场价值。当年梵高的《向日葵》，连30块钱都卖不到。现在怎样？几千万美金！说不定千百年以后，你的这幅牡丹也价值连城呢——特别是有我的题词！它的鲜艳色彩，居然也在反面放光辉！不亚于梵高的《向日葵》，他还没人题词！这幅画的价值，千百年以后说不定要超过《向日葵》好几倍！”

我的这番议论引发了老伴的幽默感，她微笑说：“至今还没有人对我的画作出如此高的评价！我太满意了！”

“只要高兴就好！”我说。

我们之间的一场平地风波就这样不了了之。

## 友谊

友谊对现代人来说是一种奢侈品。今天大家都很忙：为工作忙，为生活忙，在不久的过去还为政治运动忙，最近则为钱忙，哪还有时间去享受“友谊”？

我们老一代的人即使在那战乱的年月，被苦难和生活的担子压得直不起腰，成天交织在愤懑和烦恼之中，只要有朋友见面，还可以无拘束地聊一会儿天——如果经济可能甚至喝几杯。但这样的朋友现在几乎没有了。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年代里，“家庭成分”和“个人历史问题”两大包袱隔绝了朋友之间的往来；最近 10 年来，许多老朋友又因自然规律而消失了。今天大家的思想基本上解放了。但“世故”、“实用主义”和“拜金主义”又支配了许多人的思想。但人究竟是高等动物，不能够完全摆脱精神生活，在“人”的灵魂深处仍潜存着一种友谊的渴望——这自然也是生存的需要。所以，友谊并不是绝对不存在，但很稀少。在我这同代的人中还残留着一些痕迹。我们经过共同的年代风暴，有共同的生活体验和回忆，因此谈起话来有共同的亲切感。

近年来我在养病，基本上足不出户，过一种与世无争的僻静生活。每天脑子里通过的东西大部分是在过去忙乱生活中没有时间去理会的东西：旧时的回忆。这些回忆，与现在的年轻一代——包括我自己的子孙——谈起来有点像天方夜谭，被认为是“瞎编”，我们共同的语言也少得可怜。少数老相识，偶而见面，话题都转向当前的生活，物价上涨，假冒伪劣商品泛滥，贪污腐化成风等等。“牢骚太甚防肠断”，但联想到早年为一个理想社会奋斗的那股劲儿，目前的牢骚少不了，甚至还会发展成感情冲动，稍一不慎便有溢血的危险！

于是，“促膝谈”就真正成为老一代人的奢侈品。自然，“出路”也并不是没有，那就是“纸上谈兵”，也就是与老朋友通信。过去我因为工作忙，剩下的一点业余时间又想爬格子，与友人写信要花时间，往往一提笔就半途而废。我现在“养病”，相对说来，时间充裕了一些，但真正能在纸上与之聊天的，只有国外的几位老友了。我们相距甚远，又在不同的环境中生活，没有什么牢骚可发，倒是忆旧的东西不少。

这些朋友都是我年轻时在国外大学里结识的。他（她）们当时不是在大学里读书，就是做研究工作。他们有的是英国籍，有的来自欧美其他国家。我们朝夕相处，同住一个宿舍，同桌吃饭，或参加大学同一文学研究会之类的组织。像剑桥这样的最高学府，不同于美国或中国大学那样按钟点、按学科在教室里由老师直接传授知识，而是采用导师制。学生定期与导师聊天，“上课”只是听教授或讲师们作的公开报告，而且是自愿，连市民或旅游者都可以去听。学生和导师之间的交往，实际上也是社交之一种。彼此之间的感情就是这样来的。

这种友情没有任何功利的考虑。离开大学后，大家各自东西，分散到不同的国度，更谈不上有什么相互利害的地方，排除了这种因素的友谊自然是比较纯真的，也构成了人生的某些美好的记忆。在我年轻时代，这种友谊使我多次有机会被邀请到当时朋友家里去作客，我多次去欧洲一些国家，如丹麦、瑞典和挪威等国就是这种机会促成的。

这些朋友都有各自的专业，后来成了家，生男育女，自然很繁忙，但我

们的友谊没有受到影响。但是时代风云却牵连到我们。“冷战”、“阵营”和“制裁”等等卡断了彼此的交往。西方的政客们——包括他们的宣传媒体——把世界用“铁幕”和“竹幕”这样一些新名词截然分开，使人相互猜忌，有时还提高到“原则”的高度，把这两个世界的人分成“敌我”。我在1949年回国后也由于上述种种原因中止了与西方朋友的交往。

没有想到，这一中止—持续就是30多年！直到我国对外开放以后，国际关系活跃起来，我的怀旧情绪又油然而生，我开始给早年的朋友写信，但每封信都被当地邮局盖上“无此人”（incognito）的戳子退回。但有时意想不到的事情也会在我们生活中出现。由于对外开放政策涉及到像我这样的知识分子的许多方面，我也由于工作的需要开始不时前去国外参加一些国际文化活动，或应邀去一些学术机构讲学。国外新闻媒体有时以访问或约稿方式给我多年不见的老朋友提供渠道与我接上联系，我们又奇迹般地重逢了。他们对早年的朋友仍热情不衰，他们多方找到我，仍然让我到他们家里去做客，与他们成行的儿女见面。回想当年，而我们仍然活在人间并重新见面，简直像是一场梦。

我不无感伤地发现，他们曾为我长期的沉默而感到焦虑；他们多方打听我的消息，写信给我的出版社或走访我曾与之交往的老作家和报刊编辑，但总是以失望告终；有的还把他（她）们探询过我的下落的一些往返信件取出来给我看。朋友们的这种关心，使我深深受到感动，也觉得这个世界荒谬不堪，连我这样一个平凡的人和我的朋友们也无形中被卷入了“冷战”！

生活在这样一个世界，能够重新找回“友谊”，实在是一种极大的宽慰。这种友谊无时空限制；相反，时空的距离越大，友谊显得愈珍贵。我的海外朋友们也似乎有同感。现在与他们通信变成比通信本身还更重要的大事，他（她）们每次来信最后总要一再嘱咐：“请立即回信，越长越好！”这是真情的表露。这种真情使人觉得人类和他们所居住的这种世界十分可爱——尽管这个世界充满了苦难。

## 旧居

在大学的时候，我念外国文学系。这说明自己对文学早有兴趣。事实上，从那时起我就开始写点文章，即现在所谓的爬格子，在报刊上发表。但那时国难当头，抗战或不抗战成了那时一些小知识分子所关注的问题，不少人在感情和行动上卷进去了：一方面推动抗战，一方面反对蒋介石的不抗战，即所谓两条战线上的斗争。在斗争中自然也出现一些学生特务。他们搞些威胁、恐怖、拉拢和告密活动，搅得人心神不安。神经衰弱症就成为当时不少反蒋政权小知识分子的通病。我也为严重的神经衰弱症所苦，通夜失眠是常事。但离开学校后，天地广阔了，与特务学生坐在同一个教室上课的事没有了。但这个顽症已成了痼疾，长期不与我告别。

在抗日战争的这种不安定情况下，只要能挤出一点时间我仍不忘写作。但写作必须有个坐的地方。一席之地倒也不难找到，但我这个痼疾却时时在困扰着我。附近一有声音，灵感就飞掉了。文思中断更增加了烦恼。于是寻求一个可以静坐下来进行思索的一席之地，便成为我业余写作不可缺少的预备工作。30年代后期我在香港，一位外籍友人了解我的苦恼，请我到他租的一幢房子里去住。我算第一次解决了这个问题。在那里找到了一个理想的地方：顶楼上的卫生间。那个卫生间高高在上，没有人用，当然也听不见外界的声音。我的要求得到了友人的理解和同意，在这个卫生间住下来，把马桶盖放下，权当坐椅，面前放一张小桌，伏在上面写作或翻译，相当惬意。我这阵子做出了不少成绩。

以后我在各地（包括国外）流动，这样的安定环境就没有了。1949年我从海外回国，立即被安排当一名外语干部。考虑到国家已经统一，安定了，正从事建设，我想我可以从此安定下来。于是我爬格子的老毛病又复发。但要想业余在写译方面搞出一点成绩，首先得考虑的便是一个没有声音干扰的安静的环境。于是住处便成了一个相当重要的问题。不巧那时我的爱人罹上肺病，而且到了第三期，为了不感染机关宿舍的住户，这个问题变得更严重了。当时北京出售的旧房子多，我们顾不了舆论的非议，决定买一个旧屋——即具有“资产阶级”属性的“私产”。我们以28袋面粉的价格（当时通货膨胀，价值都以小米和面粉计算）换得了一个小三合院。它原是一个太监的马房，特点是泥地、土院、夏天漏雨，冬天灌风，但它却有一个小跨院，非常清静。我前半生所追求的人生境界，终于实现了。

从此我们一有空闲便把剩余的精力投到这座古老的院落的整顿上去，敲敲打打，修修补补，塞这个漏洞，填那个院坑，真是忙得“不亦乐乎”。

那个小跨院虽然在春夏之交地上和墙壁间不时发出霉味，在秋冬夜深人静时顶棚上响起老鼠吵嘴或求爱的声音——但说来也奇怪，这种声音却对我的神经不起干扰作用，反而增添了某些生活的情趣。在这种特殊的境遇中我所爬出的格子，有时还带给我一点意外的收益，这就使我有条件不时请来泥瓦匠和木工进一步美化这座古院了。这种美化的过程，自从我们五十年代搬进去的时候起，断断续续，一直延长到前不久我们搬出它为止。

现在我的爱人已经成了白发的“老伴”，我自己也变成八旬老叟。原来只有两个孩子的小家庭，现在翻了两番，分成了三家。我们不得不搬出来，把这个院落移交给第二代和第三代。

我们二老搬到位置在一个较远区域的单元房里，但我仍保留那个小跨

院，不是为了作纪念，而是为了存放我的一些参考书和爬格子用的一套行头——因为单元房的空间有限，无处存放这些东西。

今年夏天，我的老二一家大小去了英国，院子空出了一半。他要求我回到那里去住一个暑天。临行前老二不无感触地对我们说：由于市场经济的发展，屋外胡同的每一个空处，都垒起临时小房，开小卖店，或作成衣铺，或充作美容发屋，炸油条、卖豆浆，人声嘈杂，热闹非凡，但一走进我们这个院子，满庭青枝绿叶，一股清幽气向人袭来，真有闹市中世外桃源之感。院中东边有一棵参天枣树，西边也有一棵参天柿子树，俨然形成一个浓密的天篷，叶子间还挂着累累的果实，下面的葡萄架和玫瑰花丛，与上面这个天篷相互辉映，实在气氛宜人。

两年前的冬天，我害了一场大病——癌症，已经扩散，在医院住了半年，出院后由于我仍处在养病状态之中，行动不便，也没有心情想回去看看。慢慢地，我也就把我生活和工作了几十年的这个小工作室淡忘了。现在我回来度暑假，健康已经恢复，见到它心情就回到病前的状态之中，故态复萌，又想在这个熟识环境中爬起格子来。

当然我得先把它整理一番，那书桌，那书架，那些故纸，一如往昔，都在那里，只是蒙上相当厚的灰尘。爬格子需用的一套行头，如稿纸、笔、甚至橡皮、猴皮筋、回形针、钉纸机、原稿袋、与一些报刊和出版社编辑的来往书信，等等，仍然是样样齐全，一如既往。当然，这些都是微不足道的东西，但在我的工作中却缺一不可。

我仔细检查了一番。它们都仍保持原来的整洁，因为它们都被分类装进了封套，外面标明了内容。这是老伴在我病危、心情极度紧张期间做的工作，那时医院的大夫已经告知她，我的生存期大概不会超过三个月。她收拾这些东西的心情，我现在真无从想象。

另外还有那画册，却靠墙推得两三尺多高，不曾被整理。这堆书的下面只放了一层牛皮纸垫着、上面覆了一层报纸——已经积满灰尘。书堆也散发出稀薄的霉味。这大概是因为老伴来不及收拾的缘故，现在我开始亲自清理这堆书。一清理，我自己的心情也波动起来，这些画册是我在欧洲居留时收集得来的，还有些是在对外开放后我不时应邀赴国外讲学或参加一些国际文化活动时一些画家朋友送给我的。它们都印刷精美，体积沉重，有的画册，如《罗浮宫名画选》近十公斤重，都是我节衣省食购得的。现在它们发出霉味，纸色变黄，我一边收拾，一边唏嘘不已。这里面凝集着我的心血、感情、精力和财力。

同样，我们住屋的情况也是如此。每个角落都留下我们、特别是老伴的精心思考和修补的痕迹。小院的花卉、树木的布置也是如此。它们都是老伴经年累月、零零碎碎设计和布置的，使得这个小院现在成为北京一个典型的四合院——原是三合，南边一窄条小房是去年才修建的：这也说明在过去的半个世纪中，我们没有停止过对它们的加工，付出了所有的劳力和爬格子所得的稿费。当时的设计和安排的种种细节，我们现在仍能记得很清楚，历历如在眼前！

同样，在这个小院里，每年夏秋气候温暖的时候，我总喜欢晚间在北屋台阶前一张靠椅上躺着，边休息，边通过南屋前两棵大树的扶疏叶影，仰望远处高空上眨眼和私语的星星，作许多遐想。现在趁这个夏天又重新享受了一番，但体验和心情与往时却有些不同：我想如在两年前我真撒手而去，这

一切，就和我自己一起化为乌有。我在这里所度过的岁月，自然也烟消云散。但我现在却还活着，并且又能重新体验在这里度过的不平凡而又非常平凡的生活，我不禁感到人生之奇妙，从而又不禁感到人生和这个世界之可爱，从而我不禁更珍惜我今天在这个世界上的存在。

## 理发

理发是人们生活中的一个组成部分，几乎和穿衣吃饭一样重要，只不过它的间隔大，一般是半个月一次。在我一生中，回顾起来，我在这方面的经历可以写一本小书。小时我在农村——那是七、八十年以前的事了，“理发”叫做“剃头”，由一个乡里的剃头匠每隔十来天来村一次，年终他从每家收两斗米作为报酬。他的动作敏捷，半天工夫可以把全村大小男人的头剃光。但他这种高效率也带来副作用：他那把剃刀在许多人头上操作，没有消毒，不少人，特别是小孩，生了癞痢，导致年轻时就变成了老“光头”。

后来我到了城市，按新风尚我也留起发来，理发只须剪，不必“剃”了，这就得免于过早成了老“光头”。后来我去了英国，情况又变了。剃头匠戴上了“美发师”的头衔，他的工作间叫做“沙龙”，除了头发“造型”外，还在头上施加了香水和扑粉一类的“新工艺”。我不太欣赏这种“现代文明”，更不愿意支付享受这种文明的费用。我只光顾为小市民服务的街头理发店。这里的理发师一般都比较亲切，可以与之聊些街头巷尾的趣事。在我说来，这倒成为了一种难得的享受。

1949年我回返祖国，在北京当了一名外语干部，工作空前地忙起来。那时这个古都只有几家像样的理发馆，都很忙，离我住处也远。我没有时间去那里坐等。我只有光顾附近街头的理发个体棚户，但有时也得等个把钟头才轮到自己。最后我认识了一位串街的理发匠，而且和他交上了朋友。他每隔两个星期天就来敲我家的门。他的手艺高超，一刻来钟就完成了任务。我不仅节省了时间，还可以痛痛快快地在家洗一次头。干净利落。但不幸这位朋友嗜杯中物，每天晚上要喝四两二锅头，不到中年就仙逝了。

我只好又开始光顾街头的理发店了。由于北京市的人口剧增，理发的人空前地多，每次我至少得等个把钟头才轮到自己。这无形中成了我生活中一个不大不小的烦恼。但最扫兴的是，现在新的年轻理发师，有的过于追求效率，只用电推子在发上溜一圈就收场，所产生的结果颇有一点像俄国沙皇时代的农奴的“发型”——我在波兰时一位老知识分子告诉我，早年他的国家在沙皇统治下，底层的人的发式也与此类似：用一个土钵盖在头上、钵沿下露出的头发，用剪头一扫就算完成任务。当然，到了这把年纪，发型对于我已无多大意义，我不去管它。

最近几年“美发”工作有了新的发展。许多理发馆的老把式退休下来了，但精力仍很旺盛。他们在街角或空场的边上摆下一张凳子，继续“耍手艺”。他们的手艺确也不错，而且职业道德心强，在顾客的头发上加工相当用心。此外，他们的态度和蔼，自发地和我谈些他们的人生哲学，还夹杂着一些市井新闻，我每次坐在他们的凳子上理发，不仅心情舒畅，还增加不少见闻。这种新的服务方式，自然也代表了中国人的机灵和勤劳，我很欣赏。街道办事处，也每月从他们以管理费的名义得到一定数目的“创收”，这无疑也有助于公益。

## 斗室

从实质上讲，一个人对生活的要求确是有限得很，特别如过去老舍所说的“写家”——即作家——那类的人。当然我只是就我个人而言。我没有当过职业或专业作家，却业余爱好爬格子。但干这种业余工作也得有条件，即得有一个小空间，可以放一张桌子和椅子。在过去国内动乱和日本法西斯军队侵略期间，生活极度不安定，这种条件在我说来根本没有。后来即使有了这个条件，但由于过去长期的动乱生活给我造成的神经敏感，使我一听到声音干扰，思路就乱了，一个字也写不出来。只有最近这个局面才向合理的方向发展。由于害了一场大病，我被单位分配了一个近代化的单元房，有暖气以利于过冬和养病。我和老伴占用两个房间，一大一小，大的是睡房，摆了一张双人床，一张书桌，两个书架和两个衣柜。小的是老伴工作和作画的地方。白天屋里其他人都上班，清静极了。我又刚获准离休，再没有其他任务，有时间可以坐在书桌旁沉思或从容不迫地摇笔杆子，而且写出来的东西质量似乎还不错。但我所为此用的空间实际上只不过6平方米。地方小，可是整个国家和世界发生的大事都逃不出这个小圈。这是因为书桌的椅子后面还有一米半见方的空间，我用一个不锈钢的旧小沙发把它填满，沙发前面就是双人床，我随时可以靠在沙发里，双脚搭在床沿上，悠闲地读世界名著或看中外报刊，或听中外文广播。宇宙间大事似乎都汇集在我的胸中。灵感来时，我马上可以站起来，挪动一步就能坐到书桌旁，提笔写文章。1993年，我就这样写了六七十篇短文加几篇小说，最近收集成书，约二十七万多字。

有时，我不禁要发一点神经，仰天长啸：生活竟然可以是如此简单，而我还感到很满足！

## 豆丝

在回忆中童年总是难忘的，因为它值得留恋，不管当时的生活是多么艰苦。我至今还深为怀念的一件事是过新年——即现在的“春节”。我出生在贫困的大别山区中的一个小山乡。那时国号改成“民国”虽然已有几年了，但习俗人情丝毫没有变，只有生活境遇一天不如一天。新年来临，家家所愁的就是如何应付那餐年夜饭。这餐饭应该吃得丰盛，但是村人桌上的最好一碗菜只能是豆丝（注）加几片象征性的肉。这碗菜我始终念念不忘，认为是世上最美的佳肴。

现在的情况当然不同了，我每周甚至每天都可以吃得到豆丝。事实上，我每周都要吃几次。在城市长大的儿孙们对此都不理解，解释也没有用。这大概就是所谓“代沟”吧。但这种“口福”也并不是随时都可以享受。好几十年我竟然把它忘掉了！只有最近我离休了，有多余的时间回忆往事，才想起吃豆丝。这个局面与我所经历的时代分不开。我们经历了军阀混战、北伐、内战、日本侵略、解放战争以及解放后的种种政治运动，包括诸如促进“快速”现代化的这类“大跃进”热潮。这些走马灯式的变化把我这个知识分子干部的精力都消耗掉了，哪里还想起吃豆丝呢？

不错，解放后我们年年都有春节，而且还有四天的假日。可是在这四天我却比什么时候都忙，因为我还有另一种“享受”，即爬格子。作为每天上班下班的干部，难得有四天完整的时间。在这四天中，我把自己关在一个小房里伏案写作，什么其他的事都忘了，还谈什么豆丝！几十年就这么滑过去了。现在回想起来，觉得人生真滑稽。但我并不感到惋惜。相反，我倒要为自己庆幸：在这几乎没有宁日的几十年，我竟然活下来了，甚至最近害的一场大病也没有损伤到我的一根毫毛。现在能握笔写篇小感想，就是明证。

伟大的时代，丰富多彩的时代！国家终于安定下来了，物资供应也丰富——只可惜价钱涨得快了一点……我得以安度晚年，回味童年时代享受过的豆丝，而且现在每天都可以尝到——如果我想尝的话。在像我这样一个平凡人的一生中，以物质上讲，这可算是达到了一个“不平凡”的境界！

（注：即豆腐压成的薄片，我们家乡叫做豆皮子，南方则名为“千张”；在北方，它被叠成卷，三分之二的部分切成丝，故名“豆丝”。）

## 现代化

西方的古典经济学家认为财富都要花本领、劳力和心计才能制造出来，只有两种东西什么本领也不需要，那就是空气和水。水给我们提供许多可食的生物，还可以载舟，无偿地把人和货物运向世界各地。陆上运输，单修公路和铁路就要付出很大的代价。空气是一切动物和植物都不可缺少的“粮食”，没有它世界大概就不可能存在了。这两样东西，过去我们可以毫无顾忌地随便利用，不花一分钱。但现在则不然了。江河湖泊和大海有许多已经被污染，凡有人住的地方，特别是在城市，空气也被污染，造成许多奇怪的疾病。这是现代文明发展的结果。

大概没有人反对文明像现代这样飞速的发展。这发展是由人推动的。过去的许多思想家和艺术家无不歌颂这些推动的人。我读到他们歌颂的文章的时候，也总是深深受到感动。但造成水和空气的污染同样是人。再加之树木大量被砍伐，整个生态失去平衡，地球正在走向末日。这是那些歌颂现代文明的学者和作家、诗人们所没有能料到的事。我不是个复古主义者。但面临现代这个形势，不免有点“怀古”起来。我的“怀古”就是我儿时所度过的故乡。

我儿时——也包括童年时代，在故乡所生活的空间，周围不过 20 华里。那是个丘陵地带。尽管那时农民的生活多么贫困——当然也有几家较富裕的大户，但环境却非常宜人。我们的这个小村的后面就是一座小山，上面有许多古树。它们据说从明代起就在那里生长，每棵两人合围都抱不过来。它们的枝叶交叉，形成一大片自然天幕。夏天我们在那下面乘凉，不管天气多么炎热，我们都有清新之感。大树的下边是一些灌木丛、野花和野果树。春天，每次夜雨后，我们早晨一打开门，问山坡一望，处处都是盛开的野花，向我们微笑。

离我村两里地外有个乡镇。在两地中间有一个名叫“坟林”的远古树丛，占地一亩有余。其实这里面没有什么“坟”，而全是参天的老树。树之间密布着灌木林和各种野花、药草。中间有条小路通向那个小镇。我每次到镇上经过它时总有一种阴森的感觉。但林里却栖息着许多鸟禽——它们在这里也不知居住了多少世纪。只有它们的歌声把这个阴森世界化为一个充满了幻想的小王国。我既喜爱钻进去玩，但又怕遇见幽灵。我的大哥有次傍晚时经过它，看见一个裸体的小孩在灌木丛里玩耍。他认为那是林里何首乌的精灵。他吓得魂不附体，回家后躺了两个星期起不了床。但这个作为我村的屏障的“坟林”却在我的脑子里孕育出许多幻想，至今仍在发生作用。

我十多岁时离开这个故乡后，几十年没有再见到它。文化大革命结束后我回去过一次，但这一切都没有了。树木在大炼钢铁时被砍光了。大跃进时“坟林”改成了稻田。鸟儿的歌声听不见了，花儿也销声匿迹了。这一切的消失都是为了一个“现代化”的目的。但生态却失去了平衡，影响到“风调雨顺”和人们的生存环境。那些推动“现代化”的人们忘记了大自然可能作出的反应。现在人类已经进入第三次产业大革命，除微处理机、电脑、纤维光学和电讯、生物遗传工程和生物食品等外，还有一个基本项目：生态平衡。“活到老，学到老”。我想，我们在满腔热情推进“现代化”的同时，也应该让头脑冷静一下，了解作为“现代化”基础的信息行情。贺年中的信息

一年一度，在“元旦”快要到来的前一个月中，我们总要与亲友交换些贺年片或新年与圣诞节共庆的卡片。我没有这个习惯，而且过去工作忙，总把这件事忘了。我这一代人印象中的“新年”就是我们现在的“春节”。我真正过这个新年是在儿时，那时热闹非凡，还能从长辈那里得到一些压岁钱。这个节日我直到今天还忘记不了。现在的“新年”，与我小时在农村不同，没有互访拜年，但却可以收到许多贺年片。收到时我这才知道又要换一年。我因为没有寄贺年片的习惯，事后总要有选择地给一些朋友写封问候信，寒暄几句过去一年的生活。今年我照例没有给朋友们寄贺年卡。本来三年前我正式离休，再也谈不上什么工作忙，但不寄贺年片已成了习惯，我照旧不寄。所幸我这次得了重感冒，找到了理由来辩护自己的偷懒。

倒是朋友们，特别海外的朋友们，照章办事，寄来不少圣诞节兼新年的贺卡。他们的国家信奉上帝，圣诞节之热闹和欢乐，比我小时在农村过的新年有过之无不及。他们有的很热情，除了祝贺新的一年外，还附来信。

其中有封信是一位丹麦女朋友寄来的。它意外地引起我的一些感慨。她叫苔娅·莫尔克，是我早年在丹麦认识的。她原是个活跃的共产党人，左翼文化界中的一个“突出人物”。她画画，作木刻，写小说，她的美术作品大都是以反帝、反霸和资产阶级政治为内容，宣传鼓动性很强。最后她落实到写小说，成为一个专业作家。她的作品被翻译成了许多欧洲国家的文字，获得了国际的重视，给丹麦带来一定的声望。从80年代起政府开始给她年金，以保证她安心写作。1988年我应丹麦文化部之邀，偕老伴前往访问。丹麦作家协会为我们在哥本哈根举行了一个欢迎的酒会。她一进场就当着宾客们对我说：“你的夫人好漂亮！”作为一个东方妇女，而且年已过花甲，脸上皱纹有好几条，她这种恭维，使我的老伴感到非常为难，不知怎么应付好。她就是这样一直来直往的女性。为了缓和空气，我只好当着那些愣住了的宾客说：“苔娅是个红卫兵，想说什么就说什么！”大家哄堂大笑，这才缓和了当时尴尬的局面。这次她寄来的贺新年的短筒，一开头就对我批评，不过语气比较婉转——这大概是因为她已经进入了中年的缘故。这里不妨顺便提一笔：在西方引用朋友信中的话是不合适的。但她是一个惯于“造反”的人，我这次打破常规，想也不算失礼。信上开头的第一句话是：

6月24日，不折不扣的半年以前，你给我写了一封很好的关于你和你的境遇的信——非常非常感谢你！

这句话既有批评，也有讽刺，但说来也奇怪，我却受到了感动，她居然把我去年写给她的唯一一封信还没有忘掉，而且把日期还记得那么准确！事实上，我自己早已把这件事忘得精光！接着就是关于她家的现状，这几句“家常话”打动了我的心，使我回忆起一些往事。70年代后期，“文革”结束不久，我再度访问了丹麦，和她相聚，她带我去看了一般外国旅游者——也包括丹麦人——看不到的地方，其中有一处是一批波西米亚型的艺术家和作家们居住的旧海军总部的地址。建立起他们的“移民村”，村中还有旗杆，飘扬着作为他们“村”的标志的“村旗”。她在那里有许多朋友，他们招待我在他们的“村”俱乐部接待室作客，敬我临时纸卷的、大拇指那么粗的香烟。她低声在我耳边说：“不要抽，那里面可能有海洛因。”她关切的私语，使我深受感动。

那是我在哥本哈根最后一次见到她。那时她还是一个生气勃勃的少妇。现在八九年已经过去了，她正走向花甲。从她这次寄来的丹麦《尤宝晨报》

1995年11月1日发表的有关她们母女合写的长篇小说的评论的剪报上，我看到了她们母女的近照。她的头发蓬松，虽然战斗气氛仍不减当年，但是风姿已经接近苍老了。这幅照片也是我所能得到的有关她及其女儿的最新信息。我也真的想念她，也包括她的三个孩子。三年前我害了一场致命的大病，现仍在疗养，不敢远行，今后见到她和她的儿女的机会恐怕不会有了——除非他们来中国旅游。人生真有意思，虽然我已进入暮年，但苔娅这封贺年信却在我脑海中掀起的一些与这海外数万里之遥的一家的回忆，读后自然有点感伤，但心中却油然而产生出一种新春的活力。

## “假冒伪劣”

天气近来变化无常：一会儿热得汗流浹背，一会儿阴云密布，气压低，湿度高；如果连夜大雨，第二天还得穿上夹衣。对这种变化老人特别敏感，在生理上的反应不是便秘，就是感冒。中医的对策是“清热散火”，西药在这方面奏效不大或迟缓。我住的单元楼里大多数是离休老干部。我们小时就是靠中药治病，现一感到不适，就自发地想起了中药。在当前的情况下，常用的是“牛黄清心丸”或“牛黄解毒丸”之类的成药。现在我们需要它们了。

但问题也来了，服哪家出的丸药？于是电视上不时曝光的“假冒伪劣”镜头便在我心中搅起不安。我回忆起近几年，我们服假或劣药上过当，花了不少冤枉钱，特别是在“补药”上面——不仅身体没有受益，反而遭受到一些副作用。买哪家出的丸药？一般药厂的出品，没有把握，不敢信任，同仁堂是老字号，经过了时间的考验，习惯上还信得过。但正因为如此，它的药销得快，市面上不好买。我自己的合同医院所提供的也是杂牌子中药居多。这就使人神经变得紧张起来了：买药——可靠的药——难！怎么办？

“假冒伪劣”就这样成为制造人们神经紧张的媒介，也无形成了社会的公害。最近电视不时报道，市上销售的药，特别是补药，质量经抽查大都有问题：贵重的补品，如瓶装燕窝，是猪皮熬成的，甚至婴儿吃的奶粉，一般只有百分之四十多一点合格。老百姓怎么来分辨？由此“假冒伪劣”给大家所造成的神经紧张就又转化成为“恐怖”！从宏观上看，这种“假冒伪劣”一扩大到我们消费品和其他生产领域，那就势必成为全国性的灾害了；如果进一步扩大到国际市场上去，那就等于拆我们自己的台，打击我们自己的工业。

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产品，好大一部分着眼于国际市场。现代扩大和占领国际市场的办法，不同于过去用武力独占殖民地那种做法，而是通过商品的质量竞争。日本汽车要夺取美国汽车的市场（而且就在美国本土上！），那就必须价廉、物美、耐用。“假冒伪劣”的东西——而我们现在已经有了冒牌奥迪轿车，一秒钟也站不住！这种封建、半殖民地时代的欺诈“遗风”，只有害人民，拆本国工业和市场经济的墙脚，其罪过与叛国论处，想也不以为过。

这种早已过时了的蒙骗行径，现在还似乎有愈演愈烈之势，甚至文化领域也受到感染。近年来，群众喜读的作品，不被盗版的极少。世界名著，有的出版机构为了欺骗读者，迷惑他人的视听，把过去别人作出的译本略加篡改，标榜为新译版本。据说最近有人在北京大学以千字30元的稿酬，请人改写《安娜·卡列尼娜》过去中文译本，准备作为“新译本”重新出版。可怜的托尔斯泰，可怜的中国读者，他们何故竟受到愚弄！这样下去对我们两个文明建设的危害性将不堪设想，应该予以不同寻常的“关注”。

## “新年音乐会”遐想

这是个特殊的音乐会，因为它来自国外，由卫星现场直播，于1996年元旦晚间黄金时刻在我们中央电视台的荧屏上展现。演奏乐团是德国巴伐利亚广播交响乐团，指挥是洛林·马泽尔，但演奏场址却是在奥地利首都维也纳的“金色大厅”。这是我第九次观看维也纳的新年音乐会，也是第九次倾听洛林·马泽尔的指挥。

现代文明固然给我们的生活带来了方便，但也使我们的生活日益机械化，而淡化了“人情味”。不过，在一定情况下，我们也从中享受到了难得的愉快。我们中央电视台转播了这场音乐会，使我国亿万人民得以有机会欣赏这番世界一流的演奏。托尔斯泰对“现代文明”很有意见，但他对打字机的发明却赞赏不绝，因为它免除了他的老伴为他抄稿子的辛劳。我也赞赏现代文明的产物——卫星转播。

音乐会上所演奏的均系奥地利作曲家和指挥家约翰·施特劳斯（1804—1849）父子的作品，基本上都是舞曲。这些音乐大师生活的年代正是奥地利兴盛的时代。在罗马帝国解体以后，奥地利于1806年正式成为一个帝国。它地处中欧，“蓝色的多瑙河”在它的土地上流过。它山青水秀，物产富饶，居民能歌善舞，既是风景胜地，也是音乐之乡。这才产生像施特劳斯父子这样的音乐家。他们的曲调欢快、轻松、悠扬，既抒情，又充满了乐观、昂扬的气氛，鼓舞人向上，并热爱生活和这个人间世界。这反映了当时奥地利的升平景象和人民富裕的生活。拿破仑把欧洲搅得一团糟，最后被送往厄尔巴岛上过囚徒生活以后，欧洲的政治家们在1815年召开的收拾残局的会议，就在维也纳举行。这个城市成了当时欧洲的政治中心。但有一点它与后来的像日内瓦这样的国际会议中心不同，它同时也是个文艺特别是音乐之城。在那里讨论欧洲善后安排的政治家们，竟为这里幽雅、欢快的环境而流连忘返，进而把大量的时间花在像这次作为1996年新年音乐会演出场所的豪华的“金色大厅”里举行的舞会上。

关于这个“金色大厅”，它吸引我的注意力，不亚于这次音乐会。从它金壁辉煌的大厅的乐队指挥台上扩散出来的旋律，就像英国著名小说家和剧作家普里斯特莱所写的一个戏的情景那样，也不由引起我这位听众许多有关过去经历的回忆。

像这种“金色大厅”，在欧洲一些历史较长的国家，只要哪里的地理环境优美，哪里就会出现类似的建筑。人们把这种建筑称为“城堡”——事实上并没有城，只有围墙，围墙上象征性地凸出几个城垛。它们是欧洲封建时期的“王府”，里面的主要建筑是受封的“主”或自封的“王”的小型宫殿——每个宫殿里自然都有“金色大厅”。在欧洲的封建时代，所谓“国”或“领地”比我们的“东周列国”还多。后来有些地主贵族，划地为疆，也建起了自己的“城堡”。这个乐团所属的那个巴伐利亚就有好几个“城堡”和“金色大厅”。我在那些大厅里张望过多次，并联想到那里的王公、贵族们的豪华生活和他们所“创造”的历史：相互争战和农民起义。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不久，我在波兰又看见一些在苏德交战中坍塌的“城堡”，并看到精心的艺人和工匠正按照片恢复它们的原貌。它们究竟代表他们民族过去的坎坷，同时也代表着他们国家精湛的建筑艺术。它的近邻俄罗斯的克里姆林宫之豪华，恐怕居欧洲所有城堡之冠。1958年我在乌兹别克首

府塔什干参加“亚非作家会议”后，回到莫斯科，就是在这里接受赫鲁晓夫的接见的。我在接见的“金色大厅”张望了好久。我不由想到沙皇们建这座宫殿所耗费的钱财和他们所过的奢侈生活，同时也联想到为什么十月革命会在这个国家发生。

这些“城堡”和“金色大厅”是欧洲好长一段历史的见证。它们的享用者也成了历史——一段不太令人向往的历史。但这些建筑现在正被精心地保护着，其华丽程度比当年有过之无不及。它们被派上了无愧于它们庄严、精美的外观和内涵的用场。现在维也纳的“金色大厅”向全世界人民播送施特劳斯父子的音乐就是一例。作为一项具有重大意义的艺术活动，它在1996年的新年节日——我们“九五计划”的起点——给无数人带来欢乐，包括我们远在中国的电视观众，标志着作为人类文明一个组成部分的音乐艺术的普及，又向前迈进了一大步，进而为世界亿万人民所共享。

## 新年

“年”是我们记录时间流逝的一个大单位，它下面还分几个小单位，为分、秒、时、日、星期和月。但上至世界和国家的历史，下及个人的生命期，都是以“年”计算。它是“周而复始”的自然现象，但在我们人类的生活中，它的开始却标记着“春回大地”，带来希望，因而象征“愉快”——我们也以这个词用贺年片的形式来祝贺我们的亲友，虽然这里面也蕴含着隐忧，因为我们的生命期又减少了一岁，大人小孩，男女老少都不例外，只不过我有意识地忘掉这个现实罢了。每逢新年我们打起精神，共同创造一种欢乐的气氛，互送贺年片。这也是我们短暂人生可爱的一面：总是那么乐观！

我在每年的开始的前夕也要做这样一次表现，虽然我下意识中也埋着一种淡淡的哀伤：又老了一岁！今年（1994）我进入80岁——老得够可以了！过去两年我一直处在应付一种不治之症的困境之中，随着体力的逐渐恢复，健康好转，我以愉快的心情迎接“春回大地”。在去年12月初，我开始给朋友写贺年片，祝贺他们“新年愉快”。

但我的精力究竟有限，只能有选择地写些贺年片——基本上是寄给遥远的、一直关心我的健康的外国朋友，共30张。国内的朋友就免了。他们也知道我的健康情况，我相信他们会谅解。那些外国朋友当然不知道我的情况，因为我病中没有和他们通信。但他们从种种渠道得知我的情况不佳，有的还怀疑我不在人世。可以想象，他们接到我的贺年片时该是如何惊喜。他们的贺年片接着就如雪片飞来。不像我在给他们的贺年片中所写的那两句老生常谈——“祝新年愉快、并致良好的祝愿”，他（她）们在贺年片里总要写一两段话，表示对我的康复感到高兴，还告知过去一年他们的生活情况和心情变化。

这些朋友绝大部分是我40年代在欧洲居留期间交的。那时我们都很年轻，共同在一起生活、求学和旅游。那时他（她）们还没有进入社会，因此“世故”不深，交友主要是出自相互喜爱，没有任何功利的考虑。所以这种友谊很真诚。40年代末期我回国了。他（她）们也相继离开了学校。——有的就读于剑桥和牛津，有的在伦敦大学或麦丁堡。他（她）们有的本国被纳粹占领，流亡到学业完后自然也回国了。他（她）们自然也进入了社会，成家立业，参与事业和生活的斗争。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她）们的生活也就积累了许多矛盾，其中最伤脑筋之一就是离婚。我在丹麦的一位女友就离婚两次，现在过着孤独的生活。另一位瑞典女友，虽然没有离婚，但丈夫却避而不见，形同路人，儿子也在车祸中惨死。她现在孤零零地住在瑞士，幸好她有钱，一年十二个月中就有九个月在世界各地旅行——这也是逃避苦恼的一种方式。

但是有的朋友却避免了这些坎坷，人生路程走得很顺。一位在剑桥英王学院不时和我同桌吃饭的朋友，在我回国以后就当上了教授，然后是母校的院长，直到升到当伦敦大学的校长。现在虽已退休，但仍有一个可尊贵的头衔——勋爵，在英国上议院任终身议员。另一位挪威女朋友，在麦丁堡大学刚习完医，正好她的祖国从纳粹的统治下解放出来，也回返到故乡，现在成了一个名医。她的生活境遇不错，儿孙满堂，额外还抱了两个朝鲜婴儿抚养——虽然其中之一发现是一个智力低下的孩子，但她把他仍然爱得像件珍宝。她每年寄来的贺年片总是“全家福”照片一张——这是她的造化，她也

以这为荣。

那位勋爵，著作等身，见多识广，心境豁达，是个高级知识分子，除了在贺年片中送给我“爱”以外，还希望我热情饱满地活下去。但那两位在爱情上受到了波折的北欧女友则以我们年轻聊天时那种坦率的语气，要求我多给她们写信——而且“要长信”，不要只说像贺年片上的那样两句老生常谈。她们都早已年过花甲，活动量少，感到寂寞——这种寂寞她们自己下一代的亲友不容易理解。只有年轻时代的朋友，同样经历了一个大时代的沧桑，对世事、对人生有同感，笔谈起来能够动情感，产生有关逝世去了的青春联想。此外，我们远隔重洋，没有任何实际利害关系，写的虽然是身边琐事，但都是真情的表露。

这些都是半个世纪前交的朋友。但我一回国，由于国情有了很大的变化，人们对于海外关系非常敏感，为了避免麻烦，我就再没有和他（她）们通音信。只有在“文革”结束以后，实行对外开放政策，我才有机会经常出国。我多次应邀去西欧讲学或参加国际文化界的活动，我的讲话——包括我的新闻照——有时在报纸或电视上出现，因而给我这些朋友提供了线索使他（她）们能追寻到我的踪迹，又和我接上了头，我们才互通音信。在新年互寄贺年片就是从这时才开始。断绝来往已经三十多年了，这三十多年的睽隔，说来也奇怪，倒加深了我们的友谊！我去他（她）们的国家时，他（她）们总要请我到他（她）们家去小住，重温年轻时的旧梦。我们都希望我们今后的友谊不要再中断。因此丹麦的另一位女朋友这次在贺年片上特别提出，除了祝愿我“健康长寿”外，还希望冷战和热战永远也不要再来到人间的世界！

世界就是如此，人生也是如此，充满了矛盾，当然中间也点缀着一定的和平与安定，爱情和友谊——这些都是永远值得怀念和珍视的东西。因为有这些东西存在，我们在逆境下还是对未来抱着热切的希望和向往。今年的新年仍然显示出这种情怀。它像是在我们心里隐隐地闪着的一盏灯，虽然光不是那么强烈，但足以使我们鼓起勇气，继续在人生的道路上前进，创造美景。这不是虚幻。人类和他的世界就是这样向前发展的，道路崎岖，但我们的文明总是从低级向高级上升。我们每年的祝贺也无形成为了推动这种上升的动力。

## 今年的中秋节

这是童年时代的事，我十多岁从农村来到城市。为学习、生活，以至后来为抗日和第二次世界大战忙乱，早就把这个节日忘记得无影无踪，更谈不上在中秋节的晚上赏月 and 吃月饼。即使解放以后，生活安定了，我也只是在这个节日过去以后，与朋友或邻人偶尔谈起来，才知道有过这么一回事而发出一声惊问：“在哪一天，怎么一点儿也不知道？”

今年（1995）可不同，它恰恰在一系列重大喜庆活动中到来，也就是在庆祝抗日战争胜利 50 周年、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50 周年和联合国第四届世界妇女大会在中国召开的时候。人们沉浸在热闹气氛之中，自然也想起了中秋节。我们要用我们传统的月饼来款待参加世界妇女大会的来宾——有 4 万多人！我们全家人这次也没有忘记这个节日，第一次晚上坐在走廊上“赏月”。尽管这一天夜色阴暗，月亮没有出来，但我们都一起品尝象征圆月的月饼。

月饼的味道很好，是以制造“南味”糕点出名的“稻香村”的产品。在我们品尝的兴致最浓的时候，老伴忽然发出一声感慨：

“小时候，在东北老家的乡下村子里，我看到人家吃月饼，就馋得要流哈喇子。母亲一瞥见我这副馋相，就立即喊我回家。一进门迎接我的就是一巴掌：“没志气，馋人家的月饼！不准再出去！”

老伴的母亲是个倔强的“活寡妇”。父亲生下了她姐妹俩后，就出走了，再也没有回来。她的母亲撑起这个家，还要养活一个双目已经失明了的教书匠老父亲，生活总是朝不保夕，还过什么中秋，吃月饼？但现在我们可以吃到南味月饼了，多大的变化！

老伴的感触也勾起了我自己儿时的回忆。我也是在农村度过童年的，但我那时的生活境遇要比她好得多。我们家里的几亩薄田可以给我们提供足够的粮食，不至于饿饭，但吃“月饼”？我连这个名词都没有听说过。不，乡下人没有听说过。中秋在我们族人中只是个祭祖的日子。散居在我们那个地区与我们同姓的人，都自认是古时从江西迁移过来的祖先的后裔。这一天我们每家要派一个代表来祭祀他们。因为我们的村子最大，有个祠堂，祭祀的地点就在这里。仪式完毕以后，大家又到祖先的墓地上去致敬，最后再回到村里，分成八个人一组，到那年被轮到款待代表们的家庭去吃饭。

这也是这些代表们盛宴的一天，做东道主的家庭要杀一头猪，因为主菜是猪肉。我们乡下有个口头语：“乡下人一年有两次荤，过了年就望吃新。”“新”是新谷收场，乡下人首次吃到“新”米的意思。“新”谷收场时农家一般要吃一次“荤”。但这些代表们很幸运，他们可以吃第三次荤了！但不是每年都吃，因为他们每年都有更换，因而这餐饭特别珍贵。餐桌上的主菜是“扣肉”。它被装进直径一尺半的大盘里，每块肉的规格是长三寸，厚五分，吃的时候嘴角边必须有油流下来，餐桌都是设在作东人家的堂屋里，而堂屋的门总是向外面敞开，我们孩子们虽然没有资格享受此佳肴，但可以站在门外看“代表”们吃，即所谓“大饱眼福”。

这种场面在我那不长不短的童年中——我 14 岁离开村子，是一件永远忘记不了的盛况，至今回想起来，虽不流哈喇子，也仍为之神往。这种景况表明我们那个闭塞不堪的古老农村，过俭朴生活同时，也有“豪华”的一面，但这一面却也有实际的意义，秋收以后大吃一餐——虽然不是每个人有机会

吃，也说明“生活有奔头”，可以作为未来一年在地里辛勤流汗的动力。可惜好景不长——也不能长，因为农村经济在地主、士绅和官僚剥削之下正急剧破产。于是军阀混战起来了，战火扩大到我们的乡下，延续到国共第一次合作，革命军北伐，消灭封建军阀。但很快蒋介石叛变，又掀起了内战，这加速了日本法西斯的侵略。侵略军有计划地大规模烧杀掳掠，使农民活不下去，只好拿起武器，为国家、为自己展开全面的武装斗争。

中国从根本上进入了一个战斗的新时期。旧的生活和劳动方式、旧的风习和人情，全部成为了历史。我们无暇、也无心情去回想它们。只有像现在这样中秋之夜，家人集在一起，欣赏同样被忘掉了许多年的月饼，这些回忆才在脑子中复活起来。尝到甜就不免想到苦。过去那长年岁月的灾难——国家的和个人的，也就凸现在眼前，像梦幻，但又不是梦幻，因为我和老伴亲身经历过和见证过它的发生。当然，解放后成长起来的第二代和近年来出生的第三代，这些都无法体验得到。他们只是尽情地在欣赏月饼，边吃边讲笑话，逗趣，热闹非凡，但我们二老却无言无语，陷入了沉思，同时也感到有些奇怪：我们的国家，我们的民族，曾经那么长的时间处在险境之中，现在竟然爆发出了那么大的活力，生产了那么多的东西，创造出足以使我欣赏月饼的和平安定环境！

更使人惊讶的是，我们两个老人居然活下来了。在过去数十年的内忧外患中我们同时代的人先后离开了这个世界的不少。我们也早应该加入了他们的行列了，但没有！我们确实感到迷惑。儿孙们看到我们无端地如此沉默，便唤醒我们说：

“今年的月饼真好，您们为什么不尝一下！”

他们为我们挑了两块最好的月饼，由一个4岁的小孙女送到我们嘴边。

## 骊歌

1995年5月14日晚上，我正在我的卧室兼书房读当天的报纸的时候，隔壁“客室”里传来既热烈又略带凄惋的音乐和歌声。老伴正在那里看电视。这音乐和歌声无疑是电视机播送出来的。我听音乐的调子好生耳熟。我放下手头的报纸，来到“客室”，观看荧屏上所放出的音乐和歌声。

原来是韦唯在一群轻歌曼舞的相伴艺术家中唱一曲“骊歌”。这是在天津举办的第43届国际乒乓球赛闭幕的文艺晚会上最后的一个节目。参赛的各国选手第二天就要离开天津回国了。我不由记起我国唐代诗人段成式在《送穆郎中赴阙》一诗中的两行：“应念愁中恨索居，骊歌声里且踟蹰”。这是表示朋友依依不舍、分手时的诗句。第43届国际乒乓球赛取得了成功。各国的选手健儿在这里大显身手，相互建立了友谊，现在忽然分手，自然有“踟蹰”不前之感。音乐和歌声既表达了欢快，也隐隐地透露一缕惆怅的柔情。

这种感情可以理解。但这种歌和音乐却在我的心里引起一些旧时的回忆。音乐的调子来自苏格兰一个古老谣曲：《友谊地久天长》，歌词则是苏格兰的著名诗人罗伯特·彭斯填进去的。它在英伦三岛广泛流传，成为一支家喻户晓的歌——现成为了一支世界性的“骊歌”。朋友的集会离散时，大家就站起来——有的手挽手地——合唱这支歌，特别是在较大的场合。它代表欢快的高潮，也显示出别离时无可奈何的惋惜。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我在英国剑桥居留的五年中，参加过不少朋友的集会，也唱过不知多少次这支《友谊地久天长》。歌词中有些句子，找至今仍不能忘掉，虽然我于1949年回到中国后再也没有机会唱它们，如：

老朋友怎么能忘掉，  
不再在思念中邂逅！  
老朋友怎么能忘掉，  
情谊如天长地久！

是的，几乎近半个世纪我没有与朋友——在剑桥中所结交的朋友——一起唱这支歌了。但是这些老朋友的音容笑貌却不时在我记忆中出现。剑桥是个大学城。哪里有个世界性的最高学府，许多国家的莘莘学子来这里就读或做研究工作。学院宿舍或市民家庭为学生所设的“租房”也是国际性的，因为房客大多具有不同的国籍，因此在这里他们所结成的友谊也是国际性的。大家在这里“同窗”了几年后都要分散到世界各个角落，再见当然就很困难，甚至不可能了，连信都不通。我有多年与曾在这里朝夕相处的朋友信也不通，直到海外关系不至构成政治问题，国家“对外开放”为止。

1949年秋我离开剑桥返国前夕，房东——一位胖胖的老小姐，与我作惜别的闲聊时说：“我们在一起时候，亲如家人。但你们总是突然离别，一离别就再也没有消息，在这个世界上失踪了！”我一直没有忘记她的这句话。我回国的船一启航就收到她的电报：“祝你一路平安”。善良、和蔼的老小姐。随着年龄的老化，我现在才体会到这个祝愿事实上是你对我道的永别。七十年代末、80年代初，我曾几次去英国，其中一次是我的母校邀请我（同我的老伴）回去住三个星期，做几次报告。我住过的这位老小姐的家庭公寓就在学院后门的对面。我几次去敲门，但每次都是门庭深锁。无疑房子已经

易主，老小姐大概也归天了！

现在我失悔也来不及了。几十年来我连一张贺年卡也没有寄过——当然更没有寄给散在许多国家的“同窗”。他们现在可能和我一样，已经退休，准备告别这个世界。但我在剑桥一起参加过的集会，一起唱过的“友谊地久天长”，现在仍有时在脑海中回荡。但见面，我不敢想。只有在英国的几位老朋友，意外地有几次重逢。

那是1988年我的《寂静的群山》三部曲在伦敦出版，费伯出版社举行首发式请我去参加，我趁机看了剑桥的母校，会见了尚存的师友，还去了一趟我不时怀念的北欧——因为丹麦女王玛珈丽特二世为我译完全部安徒生童话授予我“丹麦国旗勋章”，请我和老伴去丹麦做客三周。我又遇见了早年的一些老朋友。我们并未因时间的流逝和我长期的沉默而淡薄了年轻的时代的友谊。

他们的国家安定，生活早超过了小康。他们出了校门进入社会，作为高级知识分子，事业发展很快，现在都已经成为对国家有建树的人物。早年在英王学院常与共桌吃饭的安楠，离校不久就从研究员转为好几个学院的领导、直到成为伦敦大学的校长。作为德国问题的专家，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他还在处理德国的问题上作出了突出的贡献。现在他成为英国上议院的“勋爵”衔的终身议员。他当时的女朋友珈布丽亚珥和我同住在一个公寓，现在也成了“勋爵”夫人。他们也同样不忘早年的友谊，居然请我这个共产党国家的干部去英国上议院做客，旁听那里拥有尊贵头衔的上议员们的辩论。

当然，有的朋友，特别是女性，虽然物质生活优裕，但精神上并不是没有烦恼。70年代末、80年代初，我国开放，我又与丹麦、挪威和瑞典早年的女朋友接上头，也应邀到她们家里做客，友情仍不减当年。但是度过的岁月多了，生活的经历也复杂了。一位朋友离了两次婚，现在孑然一身，过孤独的生活。另一位与丈夫分居，独生子在车祸中丧生。还有一位儿孙满堂，生活倒过得相当满足，但也正因为如此，她的生活情趣也高了，她收养了一个朝鲜孤儿作为额外的小孙子，现在他长大成人，忽然发现他先天性低智能。他的前途成为了她平静生活中的忧虑。但她自己却老了，能做到的事也有限。

人生就是这样，不可预料的意外多。我们的重逢也算是“意外”吧。但这种“意外”在我起伏不平的生活中却带来意外的慰藉。她们现在思索的时间多，感情也多，给我的来信也多。我们现在通信，说来也奇怪，比我们年轻时还更富有感情，更有内容，引起对那逝去了的年轻时代“意外”的留恋。这种出自灵魂的深处，在现今大家都讲实际的社会，还带有一点诗意！

近年来考虑到余生的光阴不多，我排除一切干扰，把可用的一点精力全花在整理自己的书稿上，海外朋友的来信，我长时未复。但这些早年的朋友，为了怕失去联系，仍继续来信。上述那样与丈夫分居和独子因车祸丧生的女友，最近又来了一封信，说她要再度到中国来！她在信中特别核对了我的地址和电话号码，以便她一到就与我通话。她是瑞典人，但老爷是德国的一位工业家。她继承得了一笔遗产。为了排遣心灵的寂寞，她把钱全花在外国的旅游上。她信上说：“我们现在都老了，我不知道我还有多少的时间能再出国旅游。”一晃她已经年近古稀，而我也越过八旬。我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能再见到她。我是1948年夏天在英国剑桥大学认识她的。1949年我回国后，30多年未与她通信。

她所参加的旅游团将于6月11日星期天到北京。这是她这次出国旅行的一站。她早上到达，当天下午和第二天上午可以“自由活动”。这也就是说，她希望我在这个时间内到旅馆去看她。我当然会去，但是“话旧”，那就无从谈起。我们恐怕只有短暂地谈一阵就唱“骊歌”。当然这“骊歌”中无疑有惋惜，但一定也会有甜——久别重逢，那怕只看一眼，也是人生快事。

## 永远的怀念

“英雄造时势，时势造英雄。”这是旧时代历史学家解释某些历史现象或某些历史人物常用的一句话。在表面上看它有一定的道理，因此在民间也流传开来，成为一种口头语。它当然不能应用于小百姓，但是如果把这个说法改变一下，也适用于我们这样的平凡人，即“环境制约个人，但个人在一定的程度上也可以改变自己的环境。”我在这方面有些体验。我生长在一个闭塞、贫穷落后的山村，小时在村前祠堂的私塾里开始“发蒙”。我认识了几个字后，就背诵“圣贤书”。后来我识的字多了，可以读懂《千家诗》和《唐诗三百首》这样的文学作品，接着又读了一些唐宋八大家的散文，逐渐形成对文学的爱好。现在也成为“作家”之类的人物，这是我始料所不及的。

原先在乡下那个落后的环境下，我没有这种妄想。但后来换了环境，到了大城市，文学作品读多了，对生活有些感受，便想写点东西。只是生活困难，首先得考虑谋生，也就是找个职业。职业与当作家是矛盾的，因为写作不能弄到饭吃，除非成名以后，能挣点稿费——但这里面也有文章：严肃的作品可能连出版的机会都没有，还谈什么其他？在我的青年时代——也就是一个人创造事业的年代，国家处于危亡的境地，老百姓在水深火热之中挣扎，吃饭的职业并不是没有，而且从吃饭的角度讲，有的也还不错——因为我曾与环境抗争，争取到了上大学，学会了外语，也有人想给我“优厚”的待遇来利用我这点外语技能。但是一种社会责任感和后来国家的大动乱，逐渐使我形成一种政治信念，我甘愿放弃有利的职业和生活，而自发地投进救亡图存、甚至将来建立一个合理的社会理想中去。这是既以人的意志、又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事。从现在流行的实用主义角度来看，我好几次失去了堪称“遗憾”的机会。但对此我丝毫不后悔。

我个人的爱好——即文学和文学创作——自然也受到“时势”的影响，这倒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事。既然要卷进时代的大浪潮中，个人的爱好也只有放到一边了，但一有机会，我又想把这爱好捡起来，读些文学作品或写些东西，而且如果可能，实际上也在夹缝中这样做。在这一点上，个人的意志又起了作用。环境制约了我，但我在一定的条件下也力图推翻这种制约。就这样，我终于写了和翻译了一些文学作品。最近我获准离休，这意味着我作为一个公民，已经完成了对社会和国家的责任。虽然我已年到八十，但还活在人间，终于正式当起作家来！我应该说没有什么“遗憾”了。

但在灵魂的深处，恰恰深藏着遗憾，特别是现在，当我有自由时间可以思索和回忆的时候。我常常想起我的亲人。那养育过、教育过和在我最容易接受外界印象的童年，陪伴过我的亲人。虽然我14岁就离开了那卷入时代大动乱中的农村，但14岁前我度过的那段日子，现在永远也忘记不了。在我离家的头三、四年，故乡的变乱已经开始。旧军阀的地方割据局面在北伐军扫荡的过程中全部崩溃，散兵游勇扩散到了乡间，旧有的社会秩序被打破。地方上的恶棍强人集合无业游民，拉起自己的队伍，自封为“革命军”准备被蒋介石收编成为正式军队。地痞流氓也趁机打家劫舍。我们留在家里的人——母亲、大哥和妹妹——在长期传统思想和信念的影响下，坚守几亩薄田，所谓保护祖先陵墓，维持一家的香火。他们就在这种大动乱中挣扎，直到实在活不下去才流散到外乡。

这种世代相传、左右我们命运的保守“家风”，现在回想起来，委实显

得愚蠢、甚至可笑，但当时在母亲的主持下，我们却严肃认真地遵循这种传统。她在艰难困苦、恐怖和紧张的情况下，以深厚的母爱尽一切力量保护我们，甚至还利用一切可能喘息的机会在大哥的指导下，继续让我读“圣贤书”，因为我是家里最小的男孩，是她感情的寄托。我的妹妹还小，虽然她也开始识字读书，但是却没有得到我那样的培养，因为她得协助母亲做些家务。周围环境在急剧变化，但他们却幻想历史会回到他们所习惯的那个时代。他们笃信儒家的教义，他们本身最后也得变了：在绝望中从他们认为是异端的佛教中求解脱。我那时只不过 23 岁，甚至我——也包括我的妹妹——在这种绝望的气氛中也读起佛经来。

佛经自然不能解决我们的灾难和困苦，最后母亲仍得带我们离开祖居，但为我的前途着想，她托人把我带到在外地谋生的二哥所在地方，他们自己则成了难民，从此我就很少有机会见到他们了。我在外地一方面要学些新知识，一方面要自谋出路。但我刚踏进“新知识”的领域，日本法西斯军队占领了东北。国破家亡，怎么追求“知识”？在当初青年人和知识界所掀起的抗日救国的洪流中，我也自发地投进去了。我的家，我的故乡已经在我思想上成了次要的问题。事实上我几乎把母亲和哥哥、妹妹忘记了。日本法西斯军队在我国的大地上不停地推进，从东北推到广州。失守一个城池，我也流亡一次，最后来到广州，在它沦陷的前夕，我转移到香港。

到香港不久，我接到大哥辗转托人带给我的一封信：母亲得了不治之症——胃肿瘤，不能吞食而饿死了！我现在无法用语言表达我当时的心情。我曾经多次有过闪念：待我能够自立、可以挣得几个钱的时候，我将好好地供养她，让她享受天年，以补偿她一生的劳苦。但这个想法成了泡影。她是最爱我的人，在我心中，她是最伟大的妇女，在极困难的情况下维持我们这个苦难的家。她的印象在我记忆中永存。她对人对事一贯善良和厚道，不怕艰难险阻，保证我们儿女成长。她的性格，影响了我一生。

我的大哥和妹妹，从此就在故乡那个变乱的地带东藏西隐。蒋介石派兵来围剿共产党领导下的农民武装，“皇军”和伪军来建设“皇道乐土”，流氓地痞来趁火打劫，但他们仍在儒家转向佛家的两种不同的信念中，寻求灵魂的出路，始终坚持与人为善。大哥本来是个儒医，妹妹在他的影响下，也成了一个乡下郎中。他们凭着医道，无偿地治病救人——这大概也是他们在那个混乱的时代，得以生存下来的因素之一。他们终也算活下来了。

解放以后，国家安定，最后结束了一个痛苦、混乱的局面。他们的医术得到了国家的承认，从而被吸收到乡镇卫生所当医生。但他们的信念和由此信念以及长时间的动乱在他们身上所形成的那套与世无争、治病救人的哲学，却与当时富有战斗性的政治运动合不上拍。而政治运动又特别多。在历次运动中，他们不可避免地成了“老顽固”、“落后、迷信的典型”，但他们对此安之若素，仍毫不动摇地忠于职守。因而每次运动一过，他们又成了先进工作者。他们没有家室，也没有儿女，兄妹俩相依为命，等于是两个孤儿。但说也奇怪，他们却在儒释的混合哲学中得到了慰藉。他们始终不辞辛劳地工作，直到他们在工作岗位上倒下。停止呼吸。他们离开这个世界的年龄分别是在八十和花甲以后，为他们的生存划了个圆满的句点。

我自己在解放后一直是国家的干部。我由于不曾有机会伺候我病中的母亲和看她过世，一直在心的深处感到深沉的遗憾。我总想找机会与大哥和妹妹共同生活一阵，但我们都以不同的方式在各种政治运动中改造自己的思

想，哪还有心情去考虑享受“手足之情”。何况在当时极“左”风尚影响下，与“老顽固”、“落后、迷信”的家属和平共处，我又怎能自圆其说？当然，现在这些顾虑已是多余，甚至可笑，但为时已晚。他们在这个开放时代到来以前就告别了这个世界。特别是我的妹妹，她已经请假到北京我处治病，但她在医院去世时，我恰巧未能在她身边，看她闭上眼睛。

这种遗憾深深地埋在我的心灵深处，但已无法补救。这种无可奈何的感觉，随着我的老化变得愈来愈尖锐，现在成了我无力解脱的最大的感情伤痕。

## 想起我的老师

随着人民教师地位的提高，引起我颇多的感触，不由地想到了往事，想到了我的老师。

我想起了我发蒙时的老师。是他教我开始识字、读书和练习写字。这又使我回忆起那一去不复返的童年。我是个乡下人，出生在一个贫脊山区的村子里。那里贫脊的土地养不活乡下人。孩子到了六七岁的时候，他们的家长就要张罗托人在外地为他们找谋生的机会，如在商店当学徒或干其他杂活。他们得识几个字，能写简单的家信，以免与故乡的家人脱节，失去联系。乡下的村学就是这样办起来的——不过有钱人则设有家馆，培养他们的子弟，为的是想将来当士绅或做官，不过这样的有钱人在我们那个乡里一家也没有。

我进的是村人在祠堂里设的私塾。老师是本村的人。他自己在少年时就已经把《四书》《五经》读得烂熟，以后为人处世也是以孔孟之道为准则。在现实的生存竞争中，他既没有气力种田，也没有本事当上士绅。他是一个不折不扣的时代落伍者，村人称他为“冬烘先生”。他们送孩子到他的名下读书，不交学费，只是每年年终送他两斗米——有的穷家连一把米也不送。他也只能以此来延长生命。我们也就以此获得识字的能力，练点书法，还写点“作文”。当然我们这些孩子后来凭“个人奋斗”，发展不尽相同。如我就成了所谓“作家”和“翻译家”，但我的最初文化基础却是在村里的私塾打下来的。那时我不懂事，看到老师那样寒碜相，表面上听他的话，但内心里却对他不恭，现在想起来深为内疚。事实上，他是个英雄，一个任劳任怨、全心全意培养下一代的英雄。没有他的教导，我想我也没有今天。

教师的地位和人们在心目中的形象，一直是微不足道，因为他们是在最基层当教书匠——我指的是中小学教师。他们在学校一直没有受到重视。新式的最高学府当然例外，因为它可以授予代表一种社会地位的“文凭”。在解放以后人们的观念仍然没有多大改变。我记得在解放初期单位的领导，如发现某些人在历史上有点碴，一般总是调他们到学校去当教师。现在当然不同了，特别是在这次庆祝“教师节”中所表现出来的盛况，当教师被认为是崇高的职业，他们的重要性被提高到战略性地位，成为“科教兴国”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实上没有教育作基础，科教也完不成任务。这说明我们对教育事业的认识向前飞跃了一大步。这是我们在建国的过程中所取得的许多成功和失败的经验中总结出来的成果。这也将推动我们在富国强民的道路上更大步地向前迈进。

## “根”

晚间是读书的最好时候，在我这不长不短的一生中，大部分的书——特别是世界名著——都是在晚间读的。原因很简单：晚间清静，没有干扰，注意力集中，理解程度高。但这几年视力衰退，只能翻阅报刊的标题，大部头的书就读不下去了。我只有闭目沉思。一沉思，过去生活的许多场景就闪现在眼前。也许这是衰老的现象，但也不尽然。

我这一生跑过的地方不少，在世界的五大洲都留下了一点足迹。但我印象最深、不时系住我的感情的，是欧洲。这个洲把现代的人类文明推上了高峰。伟大的哲学家、科学家和文学家辈出，影响遍及整个世界。特别是在十八和十九这两个世纪，欧洲人在科学、哲学、文学和艺术方面取得了特别辉煌的成就。单马克思主义这一项，就是对人类伟大的贡献。

我从大学时候起就研读欧洲文学。欧洲大师们的名著（也包括艺术家的作品）所反映的生活、人物风情、理想和斗争等一直吸引着我，掀起我许多想象——有的很美丽，自然丑恶的也不少。我总想有机会到他们笔下所创造的环境中去生活、体验和学习一阵。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期，我的渴望终于得有机会实现，应邀去英国参加一项准备开辟欧洲大陆第二战场的宣传工作。我在工作中接触到了形形色色的人和事。战争结束后，我又去剑桥大学住了五年。这是一个国际性大学所在地，许多国家的知识分子到此来研究知识。与他们的交往给我提供机会去他们的国家做客。我的体验，与我在欧洲许多大师们的作品中所读到的生活和他们所发挥的以欧洲文化为背景的人生理想融合到一起，使我对欧洲大陆的一些国家人民的生活、传统和文化产生了极大的感情。正因为如此，我在他们中间生活得相当协调。

欧洲就此成了我的第二故乡。我也觉得我在我的西方朋友中间生活得很不错。但人是个复杂的动物，特别是对一个在中国文化和传统中成长起来的知识分子而言。我离开中国时，中国的文化气质和价值观已经在我身上盖上了深深的烙印。融进西方的文化越深，这种烙印的颜色就变得越鲜明。剑桥的生活具有浓厚的英国文化和传统的特点。但这个特点，却在我的心里掀起我的乡愁。我在那里生活了五年以后，开始感到如有所失，尤其是每天晚上在“人约黄昏后”的时候。这时我经常在剑河旁边独自散步。在欣赏这个大学城幽雅的景色之余，却让我想起了中国、我在中国所度过的童年和战乱中与人民一起所过的艰苦生活。我开始强烈地意识到，我的灵魂是植根在中国的。

美国作家亚勒克斯·海莱写过一本名为《根》的书，充满感情。他的“根”是种族的根，也就是他在非洲的祖先和他们所居住的土地。但我的“根”是中国的文化，也就是我小时在中国农村所读过的诗词、散文和像《史记》这样的历史作品与它们所描绘的土地相结合的“根”。在异国的环境中，这种“根”引起了无限的思乡之情。因此，我在1949年秋天，一得知中国即将全部解放的时候，就立即束装回来。尽管这许多年来国家和我个人在生活中所经受的起伏不少，但我却更爱这条“根”。一种与中国人共同的命运感，使我哪里也不愿再去，虽然我不时仍应邀去西方访问、在访问中对我曾经度过一段青年时代的欧洲也起了不少的“乡愁”和“眷恋”。

## 控僮生活中的小插曲

6月又到了。在北方这正是农忙的麦收季节。但我却坐在家，吃完晚饭，捧着一杯茶，在电视《新闻联播》的节目面前舒舒坦坦地看各地农民抢收麦子。我说“舒舒坦坦地”，是从电视上的镜头而联想起的一种感觉。六月间雨多，收麦子要抢时间，不然碰到一场阵雨，麦子发了芽，辛辛苦苦的粮食就要糟蹋了。我看到农民忙得满身大汗，同时又心急如焚，我心里开始感到不安起来，因为我是过来人，能够想象得出他们的心情。现在我已年过八旬，离休了，还闹过一场大病，正在养病，大概再也不会参加麦子抢收了。但关于麦子抢收的回忆，却涌上心头。

那是30年前的事，“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刚刚开始没有多久。我已年过半百，白发苍苍。那时“群情振奋”，革命的气氛轰轰烈烈。我所领导的那个部门里一些由我培养过的编辑和翻译们，一夜之间，成了无产阶级文化战士，闹起革命来。我也决心随大流，跟在他们后面“学习”。有一天我所属的那个机构的走廊上贴出一张覆满了半面墙的布告，通知大家到展览馆剧场去参加一个批判大会。我想我也应该去接受教育。下午我按时去了。会场里人声嘈杂，满满一堂，一千余人。我在一个不显眼的角落里找到了一个空位，不声不响地坐下来。但不到十分钟，我精心培养了数年的一位年轻编辑走了过来，他一反常态，厉声地对我说：“滚出去！”

他摇身一变，已经成了一个革命派头头。我看了这个架势，知道不“滚出去”会有更难堪的场面出现，我乖乖地走出了会场，但是没有灰溜溜地低着头。我昂起头，东张西望，想看个究竟。迎面开来了一辆卡车，从上面拖下来了几个人。在这几个人中有一名我看得比较清楚，因为他个子高，但骨瘦如柴，很吸引人的注意。我立刻认出来了。他就是中国作家协会的党组书记、也是我业务上的一名领导邵荃麟。我常常与他见面，有时还到他家开会。他平时是靠打补药针维持工作能力的。看来他这次是被批判的主要对象。我马上就联想到，他在台上站一个下午，由“革命群众”指手画脚地对他批斗，他如何支持得了？正当我在想这个问题的时候，他已经被推进了会场，我只好趁机赶快走开。这时我却主动地低下了头，我感到很难过，心情沉重。

自从那天起，我正式“靠边站”，而且被划入了“牛鬼蛇神”的行列。第二天“革命群众”——事实上是我的部下——为我开了一个专场的批斗会，给我戴一顶正式帽子：“资产阶级反动权威”加“党外走资派”——因为我虽然没有入党，但我是部门业务的绝对领导，而文化大革命的矛头是指向“党内走资派”，既然要批斗我，就必须名正言顺，加上“走资派”的领导头衔。但不能说“党内”，只好加个“党外”的定语。这是革命群众的天才创造，我也就这样正式被“专政”。

但我没有被下放到外地的农村去改造思想，因为我所主管的是一个对外的文学刊物，用英、法文编辑出版，对象是海外的洋读者。它在“文化大革命”中，按国家的规定，没有停办。我从它一创办起就一直是它的定稿人和清样的终审者。这是一种外语的专业活，而且是一种高层次的外语专业活，因为这是个文学期刊，文字水平必须有点“文采”。所以我的被专政就打破了一点常规：刊物每期的清样必须仍由我看过，才能送印刷厂上机器。这样，我的被专政和劳动改造只有在机关里进行。但我每年得下乡去劳动一次，那就是六月间在本机关“革命群众”的监督下，去京郊农村抢收麦子。

我是属于“牛鬼蛇神”的这个范畴的人物，抢收麦子就与农村和城市去的“革命”群众不同了。干活我得打头阵，由两名青年的革命同志在旁监工——当然他们也劳动，只不过自然、松快得多。除了小便不得不短暂离开场地外，稍一懈怠就要受到申斥：“资产阶级投机取巧的劣根性又发作了！”我马上得调动体内所有精力，作出竭诚决心改造思想的劳动表现。我什么都干：割麦子，晾麦子，打麦子，背麦秸上垛，等等——那时还没有联合收割机，一切都是用手操作。我当然愉快地接受这种方式的思想改造——不过这里面有些装假。我终于每次都顶过去了。幸好我先天性的血压低，没有出过生理上的事故。至于“在灵魂深处闹革命”我倒有些收获。

“革命派”对我不时的申斥，再加之偶尔飞到脸上的一摞巴掌，启发了我许多思路，发现许多人生问题——中外许多大哲学家不曾提到、甚至也不曾想到过的一些问题。即在响当当的“革命词句”下所引发出的“人的尊严”问题。“人”究竟有没有“尊严”？这个问题使我苦恼。但转念一想，既是“牛鬼蛇神”，也就谈不上什么“人”的“尊严”了。作为“低等动物”，自己事实上“狗屁不值”！这个结论在脑海中一闪现，苦恼也就不成立了。这不是“阿Q精神”。阿Q挨了打，还有一种精神胜利法：“儿子打老子”。我连这种想法都没有了。倒是中国的传统哲学——“既来之，则安之”多少在我的情绪上起了镇定作用。

这也是为什么每天在下工后，我在“专政队”的押解下回到村子里来吃饭时，村里的顽童们就站在路旁看热闹，就对我喊：“老白毛！老白毛！”“白毛！”指的是我头发。村里也有白发老人，但这些小家伙心目中所想的却是我这副狼狈、倒霉、罪犯相。事情既然如此，我觉得心里也不应有什么波动。我拖着我那已经有些酸软的腿，旁若无人地走进村子，抓紧时间吃点什么，因为晚饭后我还得调动我剩下的一点精力干夜活——抢收。

到了午夜，一天的活总算告一段落了。回到村里再没有孩子们观赏我。这时我已经累得什么也不想了。我们一般是五六个人睡一间农民腾出的家里小房，“革命派”和“牛鬼蛇神”，只好混杂在一起睡。我是我那个小房里的唯一“反动派”。虽然大家平时在一起工作，商量工作，但现在形势变了，关系也变了，我们什么话也没有说的，只是暂时和平相处，没有申斥——大概他们也累得够呛，革命的“义愤”也暂时消退了。我也不声不响地在一个角落里躺下来。这里当然没有床，只是在地上铺一条毯子，我同样也因为累，一躺下就呼呼地睡过去了。我的罪犯感也同样消退了，一觉睡到天亮，又开始下地“抢收”。

这样的麦收过程一般持续三到四个星期，在“文革”时期每个夏天都是如此，我都被押解去参加。只有到了“文革”中期，“革命派”的朋友们为了争夺单位的领导权——他们真以为爬到领导地位就可以坐江山了！打起派仗来，自己也不再下乡去支援农民“抢收”了。我也就被扔到一边。甚至平时申斥我也投入夺权的战斗，不再理我，晚上我也可以回家了。我这才算松了一口气，但不无遗憾：几年的宝贵光阴白白地流失了。在感到惋惜之余，我便对我的生活安排私自另起炉灶。“革命派”的派仗越打越酣，甚至到闹出人命的地步。他们没有工夫再来抄我的家或检查我的住房。多年来第一次我享受到了“清闲”——当然只有在晚间——白天仍得干打扫厕所和办公室的卫生工作。我利用此时间开始写起我多年想写而因为当了“领导干部”无机会写的长篇小说来。从1974年下半年开始，我每晚回到家来，猫在

我那睡房兼书房里，由我的老伴放哨，开始干起“人类灵魂工程师”工作来。每晚我可以偷偷写两千字到三千字，到1976年“文革”结束时，我的《土地》三部曲已经初具雏形了，约一百万来字。

我在这次伟大的运动中，平心而论，表现平平，只有这三部长篇算是我可以留下来的唯一纪念。但它们是成绩，还是罪过的见证？——因为我没有认真地在“灵魂深处闹革命”，而钻了“文革”的空子，干起私活来，我不敢定论。但“文革”这种整人的方式和艺术，确是前无古人，但愿后无来者。它是人类历史上的大创造，大发明。我能躬逢其盛，亲身尝了它的味道，可以说是不虚此生，而“舒舒坦坦”地坐在电视机前回味这一场荒唐而又残酷、但实质上可笑而又可怜的闹剧，我甚至还从中感到一种哭笑不得的情趣。

## 美人

解放以后，就个人的情况而言，如果说有什么特点的话，那就是生活刻板圈子窄小——这大概与自己的职业有关。我一参加工作就被分配编一个以外国读者为对象的文学刊物。它的性质是把中国作家的作品译成外文，事实上是个翻译刊物，编者没有理由去外地体验生活或组稿，因此也就常年呆在北京——偶尔去国外除外。这一呆就是三十多年，甚至住的地方也没有变。

但北京却年年在变，周围的生活也年年在变。只是由于个人生活忙乱，对于外界一切也就不太敏感。近几年由于年龄的关系，不需再上班，得以有机会到住房附近走走，找街坊拉拉家常，这才感到周围有了不少的变化。变化最大的是人：我所面熟的胡同里的一些同龄人，或比我年岁稍长的人，他们都一一离开了这个世界。没有人为他们发讣告或开追悼会。他们的名字当然也不会再在报上出现，所以我也全然不知道。

但另一方面，胡同的居民并没有因此减少，而且还在增多。这增多的部分还都是生气勃勃，活泼得很，而且他们衣着入时，也显得相当漂亮。特别是近两三年，见到他们不知怎的，我总感到有些陌生。但仔细一瞧，又觉得与他们似曾相识。原来若干年前，他们都是胡同里的小孩，有的我曾抱过，亲过他们的红脸蛋，甚至把手伸进他们的开裆裤里，拍拍他们的凉屁股。但现在他们却大了，已经成家立业了，一到星期天就推着他们的独生子女出游，享受他们的青春。他们遇见我也显得很陌生。我们一般只是相互望一眼就走过去了。也许他们忘记了：他小时我曾经逗过他们——也许正因为如此，他们觉得不好意思，就装作不太相识，他们现在究竟是庄严的家长——父亲和母亲呀。

但有一次当我正在胡同外面的人行道上漫步的时候，一个亲切的声音却忽然止住了我：“爷爷！”我的头是低着的，因为我正在想事。抬头一看，我发现站在我面前的是一位亭亭玉立的少女。我愣了一下，猜不出她是谁。于是她提醒我：“您忘了？我是桃桃呀！我家搬到团结湖去了，所以好久没有见到您。昨天我还读完您的一部小说呢！”从她的口气和态度看来，她已经是一位很有文化的女子了。我当然记得起她：她三、四岁时常在我家门口玩耍，脸蛋胖得象个西红柿，我有时被她那股天真傻气所吸引，就把她抱起来，拍拍她那个红脸蛋，往她那贪馋的小嘴里塞一颗糖。想不到她现在竟变成了一个美人；清秀的面庞，苗条的腰肢，聪明的表情，一举一动都显出有文化和风度，超过了一般只觉相貌周正的明星。面对着这样一个年轻人，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也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我望着她嘴也变得迟钝了，一时说不出话来。

她看到我这副惊呆的样儿，忽然意识到自己，便也变得腼腆起来。于是她很有礼貌地掉转身，说声“爷爷，再见！”就像一阵轻风似地走了。她穿的是一双新流行的寸半高的白高跟鞋，我望着她的背影，觉得她走起路来更显得婀娜多姿。伸展在两排钻天杨之间的这条人行道顿时也似乎变得年轻、活泼，充满了生气。不用说，我自己当然也感到年轻。后来我了解到，这个小时名叫“桃桃”的小姑娘是从一个音乐学院刚毕业的高材生，弹一手好钢琴。她的变化不小，我希望这也能象征我们的北京。

## 胡同里的邻居们

1949年冬天我第一次来到北京——在国外住了六年后赶回来的，因为新中国成立了。从香港与我乘同一条船赶回来的还有从美国归来的老舍。我们在天津上岸，一到北京就住下来了。我被安排在一个文化机关做外语（外事）工作。因为工作技术性强，不容易换人，此后就没有动了，光阴过得快，在北京一住就是半个多世纪，够“稳定”的了。

我住在一个小胡同里，住屋是一个老式的旧平房。那时北京居民只有一百来万，房子好找。但逐渐住房紧张起来，我总算有了个落脚地。也就不再变动了。从50年代初期起，我一直在这个老胡同里住到最近。我迁到一个新式单元。这里有管道煤气，冬天还有暖气，我们不必搬蜂窝砖取暖——我早已年过七旬，也搬不动了。我住了数十年的那个胡同还没有变。但有时我回到那里去。儿孙已经在那里住满，夏天我有时和老伴回去住个把月，享受我们在那个院子里几十年前栽培的几棵果树和一些花木，这是一种难得的享受。

享受最大的当然是与胡同一些老住户的“重逢”。他们绝大部分是老北京人，有的在胡同住了好几代。他们的生活方式和思想方法与北京同样古老，虽然在语言中他们也用一些解放后出现的新名词——这些新名词他们究竟懂得多少，我一直打个问号。他们之中几个极少数的“殷实户”一解放就迁走了，去向不明，成为老住户闲谈的资料。剩下的基本上是清一色具有胡同特点的人。所谓他们的“特点”，当然只是就他们的职业而言。他们大都是修自行车的，剃头的、炸油饼的，做成衣的、推车卖小孩吃的糖果的，等等，他们的活动都不在胡同里，而在邻近的大街小巷。只有到了晚间他们才回到胡同里来。白天只有家庭妇女和小孩留在胡同里。在这方面，胡同还保留“古风”：男人出外挣钱，女人留在屋里做家务养小孩。相好的妇女们有空就凑到一起。聊些市井新闻，有时也相互帮助干些杂活。男人也是一样，只不过大都在晚上。他们聊起天时抽烟，喝廉价香片茶，聚集的房间里总是烟雾弥漫，我偶尔参与，总要呛几口。

但随着时间推移，这逐渐成了历史，因为这些老住户在历次的政治运动中，由于某些说不清的原因，有些迁走了。其余的，不是老了，拄着拐杖站在门口发呆，或卧床不起，有的就干脆见上帝去了。我的“寿大”，仍然在消耗粮食，无形中成了胡同生活中一个见证人，虽然我是来自外地。一个外地人成为一条北京老胡同的“元老”，有个过程，这个过程有酸甜，也有苦辣。

我和我的老伴——当初我们还是年轻人——最初搬进胡同时，大家对我们总是“另眼相看”，摸不透我们的来历，保持一定的距离。每天早上我去上班时，常常有人站在门口看我的背影，指手划脚，议论几句。我下班回来时也是如此。显然他们对我这个人物怀有一定的好奇心，可能还有某些疑虑。他们听说我留过洋，解放前为什么要赶回来？他们听说——也确实知道，“有身份”的人在解放前夕大都逃往国外或者逃向香港或台湾。在表面上看，我又似乎像个“有身份”的人，因为我的行动举止与老北京人有些不一样。

不一样的标志之一是解放初期单位为了照顾处级以上干部，弄来一点青色粗呢，以优惠价给每人做了一套干部服。我也获得了一套。虽然日常我不大穿它。但星期天或节日与老伴——当时叫“爱人”——一同出去看朋友，

我总换上它。我走过胡同时，站在门口的老人或妇人总是要侧目而视，推测我们的身份。当时穿上呢制服的一般为“高干”，既然是“高干”，我每天上下班为什么老蹬一辆旧自行车，而没有坐汽车，像别的“首长”一样？

街道“积极分子”当然经常与派出所通气。可能他们知道我是“干部”，但怎样的干部？我的档案不在派出所，他们也闹不清楚。他们心中自然怀有种种疑虑。证据之一是春节三十日晚上，街道“积极分子”总要敲门进来查房，理由是“防火”，保证居户安全，他们要检查各个角落，有什么疏于防范的地方。我们懂得，他们是想观察看我家是否藏有身份不明的人，构成治安的隐患。对这种苦心，我从无反感。但我们心里免不了要得出一个结论：我们不该住“独门独院”。

但招人进来住？腾出一房间我们可以做得到。但我是个脑力劳动者，业余总喜欢爬格子。解放前由于生活动荡，从来没有一个安静的地方坐下来。现在好不容易弄到个“独门独院”，要破坏它安静的环境，心有所不甘。多方考虑的结果，我还是决定顶住邻居们的猜疑，维持原状。但既住在胡同里，总应该把自己溶进胡同生活中去。终于，为生活的需要所推动，我与邻居们的关系逐渐在无形中“解冻”了。

有好长一段时间，像我这样一个从海外回来的外语干部总是特别忙。资产阶级思想严重，又需要改造；所作的工作又是对外，政治上要求高。抓业务，政治学习，清理自己的思想等等，每天弄得我忙碌不堪。有些生活中的小事也无时间应付。如理发和修理自行车。上理发馆往往一等就是一个多钟头。修自行车如果气门芯坏了，那倒好办，在修自行车的门口等十来分钟就解决了。但如果要换零件或内胎破了，则必须把车子留在修车铺，上班这就成问题了。

时间支配不过来的时候，我只好去找胡同里的剃头师傅。那是个体户，随时服务，即使在晚上也行。那位修自行车的邻居也是如此。一般我就是晚上向他们登门求援的。他们从不拒绝，有时还给我泡一杯热茶。晚间时间比较充裕，我一面品茶，一面让他们在我的头上或自行车上加工，其间自然要聊天。有时他们高朋满座，话题的接触面还非常广，从国家大事到小孩捣蛋、不听话等等，几乎无所不谈。这样，我们渐渐成了朋友。他们认为我态度随和，不像“首长”。于是一传十、十传百，胡同里的老人和妇女也逐渐对我们有所了解，表示亲热。

这种关系的改变和感情的沟通，又逐渐从精神到物质，产生了实际效益。文化大革命期间，我单位的“造反派”到我的那个平房来抄家。他们携带了一大脸盆浆糊和好几卷红红绿绿的“打倒反动权威”和“党外走资派”之类的标语，把我那个“寒舍”的墙上装点得五光十色，然后大按门铃，把周围的邻居们都惊动了。他们男女老少都涌过来看这些“革命者”抄家，但他们无一人参与，只是看热闹，当然更没有人来打我们，我全身无恙地度过了难关。

第二天清晨，奇迹出现了：墙上的那些红绿的标语被撕得粉碎，废纸复满墙根。第二天，造反的朋友们大概因头一次的行动收获不大，又再度来光临。这次的场面比较冷清，邻居们都不来看。“造反派”的朋友们收集了四、五大包罪证，在我的书房门上贴了封条，扬长而去。我和家人这次比较更为镇定，我直了直腰，还有足够的心情去检查了一下我书架被抄走的外文书。我发现我过去在巴黎和伦敦旧书店所收集得来的几本西方中世纪的“鸳鸯蝴蝶

蝶”式的小说不见了。抄家者不愧是懂外文的行家，在当时革命热烈气氛中，还不忘带走这类感伤性的作品——也许私自留下来自己欣赏。

在这两次突然事件后，邻居们似乎对我们有了更进一步的理解。他（她）们见到我时开始打招呼，他们的声调是真诚和善意的，有时还请我到他们家去坐坐。我也受到感动，晚间有空时也真的去拜访他们。可以想象我与他们的共同语言不多，市井新闻也有限，谈一阵子也就冷场了，但他们的孩子却很吸引人。他们有的坐在炕上，有的偎在奶奶的怀里，穿着由哥哥或姐姐长大后不再合身的旧衣服或打算穿两、三年的，尺寸做得特大的新衣，静听大人人们的聊天，一副土里土气，典型老北京小孩的样子，煞是可爱。光望着他们的那副样儿，也是一种享受，可以使人忘记一天的疲劳或在机关里所感受到的某些委屈。

我和这些孩子们见面的次数多了，年龄的隔阂也就淡漠了。有时我拜访他们的父母或爷爷奶奶的时候，他们也偎到我身边来，听我们聊天。白天他们在外面玩时，一见到了我，也偎过来，像亲人一样，我也只好排除一切其他的事儿，和他们在一起逗一阵子。我们“交谈”的话题当然有限得很。但另外一种语言却把我们联系在一起，那就是讲故事，无宁说是讲童话——安徒生的童话。晚饭后他们有时钻到我的住处来，听我讲故事。夏日天气长，吃完晚饭后他们在胡同里玩，见到我也要我给他们“讲个故事”。

孩子中有的听得相当认真，因为他们发问，甚至还动感情。比如在安徒生的童话《海的女儿》中，小人鱼因她热爱的王子最终与另一个女子结了婚，她想获得一个人的灵魂的理想落了空。她的祖母对她转达巫婆的忠告：如果在王子新婚之夜用尖刀刺死他，让他的血溅在她身上，她仍可回到海底，度过她三百年的海底愉快岁月。但她没有这样做，而把尖刀扔进海里，自己变成了泡沫。

听到这里的时候，一个叫做蚱蜢的孩子就大声喊“刺死他！刺死他！”另一个叫做泥鳅的小家伙也随声附和，说：“王子不是个好东西，该死在小人鱼的刀下！”看来他们进入故事情节中去了，似乎有艺术家的气质和感情。我不由对他们感兴趣起来，特别是他们的名字——事实是他们的绰号，由胡同别的孩子免费送给他们，而他们也就以这绰号在胡同里驰名，甚至在附近一带也享有声誉。这两个别具特色的绰号是怎么来的呢？经过多方了解，我终于得知原委：蚱蜢跳的本领高，要想捉住它，它一跳就钻进草里不见了。泥鳅具有与蚱蜢异曲同工的本领。它一溜进泥里就失踪了。由于这两个别号代表了他们两个人性格的特点，我也开始对他们感到不同一般的兴趣起来。

他们在同一个街道小学里读书。据说他们老是在课堂里坐不住。有的同学说他们的屁股长了刺，有的说他们嫌老师讲的课枯燥，听不进。所以只要老师一不注意他们就不见了，到下课后把钟头前才偷偷地溜进来。他们跑出去干些什么，谁也说不清楚。他们自己也对此绝对保密。有的人看见蚱蜢坐在一个街道修鞋的老头旁边，不声不响，观察他修鞋的技术和各种动作，另有人看见泥鳅在菜市场帮助一个卖菜的妇女推车子。他们对什么都感兴趣，只有读书例外。

我经过打听，得知蚱蜢的爸爸是摇煤球的。他每天的活干不完，没有时间管教他——也无从管教他，因为他本人忙，又是个文盲，只好认为儿子非读书的材料，让他去，只要不在街上打架、闹事，晚上按时回家睡觉就得了。至于泥鳅，他爸是个拉板子车的。他倒要管教儿子，想把自己的行当传授给

他，把他介绍给一个捡破烂的老妇人，作为推那辆装破烂的手车的助手。老妇人也乐意。她每天的收入还不错，有了他的帮忙，她可以多跑几条街，捡更多的破烂。那个小手推车不够用，她便买了两个大篓子，额外购一辆小板车，让他跟在后面蹬着，他们合作得很好。老妇人把每天的收入分五之一给他，他有钱买零食吃，干脆不上学。

这桩活他干了近一年，他开始感到腻。他的年龄也大了些，对零食也失去了兴趣。他觉得天天蹬一辆小板子车，跟在一个不大讲话的老妪后面，太单调，“没劲”。于是他自由行动了，单独去打零工，为些熟识的小铺搬运杂物，钱挣得多些。

和这两位各具特色的人物，我几乎天天见面，见面也打招呼，还很亲热。对他们所干的营生，我也感到关注，偶尔在一起也聊些他们的生活见闻。逐渐我发现他们懂得的事情不少，开始考虑起自己的前途来。他们连小学都没有毕业，中学更谈不上，而他们的父母都是没有什么文化的劳动人，没有什么有影响的社会关系，谈何前途？

我也为他们感到不安起来。最使我不安的是，蚱蜢开始有了个女朋友。他们不时在胡同口肩并肩地出现。我下班骑自行车回家时，他们在胡同口看见我，总要站住亲热地喊一声“大叔，您好！”我不得不得关心他们。我从侧面了解到，这位女友就是蚱蜢熟识的那位修鞋匠的“丫头”。无独有偶。不久我又发现泥鳅也找到了一个“对象”。他和他的女友见到我时也与蚱蜢一样喊我“大叔，您好！”很快我得知这位“女友”就是泥鳅平时帮助为之推车的那个卖菜人的女儿。如果他们两对真的在“恋爱”，那倒真是门当户对的好姻缘。我应该祝福他们。

但是，嗨！他们既没有学得一行足以谋生的技术，又没有任何遗产，一旦他们成亲，将靠什么吃饭？喝西北风？但很快我发现我的忧虑是杞人忧天，蚱蜢不知从哪里弄得了一个类似警亭、一米见方的木亭子。他在里面安装了几个格子，摆出了一些香烟、肥皂、火柴、面包、糖果和其他诸如此类的日用品，在胡同口开起一个小铺来。他与他的女朋友在铺子开张前两天就正式结了婚。这个亭子铺的本钱就是新娘的一个当裁缝的叔叔借给他们的。

蚱蜢的生活就这样翻开了新的一页，下决心把跳来跳去的习气改掉了，每次在亭子里一坐就是三、四个钟头，与爱人轮流卖货。不到半年工夫，这个亭铺子就开始有了一个小电冰箱、一个小电炉和一个小电风扇。他们俩不论春夏秋冬可安然地坐在那里当起老板和老板娘来！

光阴过得很快，晃眼之间三个年头逝去了，蚱蜢成了父亲，老板娘也成了颇有一点积蓄的主妇。胡同里的居民只好对他刮目相看，认为他们是胡同里的“人物”。他也不负众望，开始“创办事业”起来。他关了亭子铺，在离市中心不远的一条热闹街上开了一个家庭快餐店。不用说，他的生意很好，他自己也改变了面貌，穿上西装和皮鞋了，而且还获得了一个尊称：“陈老板”。

不用说，蚱蜢的发家大大地刺激了胡同的住户。有的家庭把屋子当胡同的那面墙开一个大窗子，隔出一间小房，粉刷一新，摆上几个货架。陈列一些家庭日用品和诸如啤酒、汽水及冰淇淋之类的凉食，方便胡同群众和过往的行人，节省了他们应当到百货公司去的时间，生意也就从而兴隆起来。这条胡同很长，不到半年时间就先后出现了这样的三个家庭店。它们之间自然有些竞争，但因为这条胡同长，彼此之间隔有一段距离，因此也就没有影响

各自的利润，胡同的面貌也因之改观了：有生气！

我住的那条胡同就这样起了不知不觉的新变化。但变化最大的还是人，特别是妇女。她们不再关在家里了，她们男人出去干自己的活，她们也在家里挣钱！

看来这个胡同的居民中只有泥鳅落后了。他已经成了一个发育齐全的年轻人，但面孔却有些黄瘦——营养不良的表征，因为他没有办法弄到一点本钱步蚱蜢那样的后尘。但他受到了刺激。他也开始想办法，因为他有了一个女朋友，而且似乎感情还很好，迟早得解决终生大事的问题。他心里不得不盘算“生路”。果然不错，在一个星期天的早上，当我在经过一个集贸市场的时候，我发现他正襟危坐在一个小凳子上，面前摊着一块白布，上面摆了好几个玻璃瓶，里面装着一些土药丸，还有一些盛着酒泡的蝎子，盐腌鹌鹑蛋等等。看来他成了一个药物行家，兼为人治病。我已经猜测到，他在伪装成为一名怀有“祖传秘方”的郎中。为了怕他见到我感到腼腆，我故意在他背后绕行，不让他察觉。但我对他的这种行径感到好奇，也关心他，是否能从这次活动中得到一点收益。我好几次偷偷地到市场上去窥看他。很失望，我一次也没见到有人向他问津。再隔了一段时间，他全然在市场上消失了！

但意外的事也偶尔出现，他又有了一个挣钱的机会。这是一个星期天的早晨，我走出胡同向菜市场去买小菜时发现的。我忽然看见一个穿一身整洁白大褂的青年人从胡同以疾行的步子走出来。他手里提着一个竹凳子，径直向菜市场奔去。此人的神态好像看上去很像泥鳅。我静静地望了一会儿他的背影。为一种好奇心所驱使，我暂时放弃买菜，跟上去。穿白大褂的人果然是泥鳅。他在市场一个角落里放下他手提的凳子，站在一棵大树下：于是有一个佝偻的老妇人拄着一根拐棍走了过来。他们交谈了几句话后，老妇女便在那个竹凳上坐下。他开始在她身上按摩起来。

这次我不回避他了。我走过去，站在他的后侧边。他是那么聚精会神地执行他的业务，一点也没有注意到我。他的手脚灵活，在老妇人全身上施展他的按摩本领。他从老妇人的前额上开始，然后转到她的双肩，接着捶她的背，拉拉她的手臂，然后在她腰部直到她的膝盖上捏了一阵子。他的每一个动作都有节奏，所用的气力刚柔并施，老妇人似乎感到很舒坦。他这样按摩了约半个小时，就垂下手，似乎有点疲劳的样子。

“怎么样，老奶奶？”他问。

“筋骨不怎么痛了，”老妇人说，“全身比昨夜上床时松快得多！”

“血液流通了呀，”泥鳅说。“一个疗程十次，两个疗程后，我保管你恢复正常。”

“谢谢你”，老妇人说，“明天我再来。”

于是她掏出一张十元的人民币，交给泥鳅后，便拄着拐杖蹒跚地离去了。泥鳅把票子揣进腰包，这才注意到我的存在。

“哎呀！在您老面前丢丑，”他惊叫了一声，脸色微微有点发红。

“我佩服你，泥鳅！”我以诚恳、钦羡的口吻说，力图解除他的尴尬感。

“你现在是个按摩大夫了，了不起！”

对这后半句恭维的话，没有想到，他的眉头忽然皱起来，有不悦的表情。我望着他，感到迷惑，再找不到别的话说。还是他打破沉寂，缓和了这个局面。

“我现在不是泥鳅了，”他说。“我有一个正式名字了。”

“对，应该有个称号，”我连忙歉意地说，“我该怎么称呼你？”

“跟大家一样，李大夫，”他简洁地说。

“对，对，对！”我说，“李大夫。请问，你这套医术，哪里学来的？我看你的动作非常熟练！”

“从一个盲人按摩大师学来的——他的祖传医术。”他以不无骄傲的口气说。“我早就认识他，常常到他家里去替他干些零活。他喜欢我，一定要把他的医术传给我。后来他被吸收到盲人按摩门诊部当大夫。他把我作为他的徒弟带去当见习。说不定某一天我也要进一个正式医院当按摩大夫哩。那就真正是‘为人民服务’，我也安心了。但医术得过关。现在我就在这个菜市场实习，练本领呗！”

“嗨，我真没有想到，你有这样的能耐，”我用赞叹的口吻说，“泥鳅——呵，不！——李大夫，我过去把你低估了，我现在要向你检讨我的无知，请原谅！”

说完我就向他告辞了，因为这天九点钟，有个朋友相约，要来见我，我得赶快回家。但当我正要挪开步子的时候，我忽然记起了一件事。我回过头去问：

“你那位女朋友呢？好一阵子没有见到她了。”

“她在忙着收拾我爸爸腾给我的那间破屋子。她是爱干净的人，也爱面子。她要把它整理成与我的身份相称的住处。”

“你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是我们快要成亲了，”他提高声音，语调中不无骄傲的调子。“我的老爸爸想要抱孙子，把他住的那间小房腾给我办喜事，自己和另外一个蹬松子车的老光棍凑到一起住。嗨，老人的想法！”

“恭喜你！”我说，就与他分手了。

在回家的路上，一种莫名其妙的感慨从我的心里升上来：他和蚱蜢，不管多么调皮和搞自由主义，终于还是回到胡同居民的传统中来，成家立业，生男育女，使北京式的生活一代一代地绵延下去……但是能绵延多久？旁边一条大街上奔驰的汽车及远处耸入高空的十多层的单元楼房忽然打断了我的思路。

## 译写思痕

### 一个“写匠”的哲学

小时我生活在故乡农村。新年，也就是现在的春节，是一年中充满了喜悦的日子，标志着春已回大地好几天了。“一年之计在于春”——这是村中的父老在大家欢庆新年时常常提醒我们的一句话。这句话我小时在这个节日听过不知多少次，后来我开始懂得一点事，才知道这句话意味着新年一过，一年的劳动就得立即开始。失去了春天的机遇，不做好春种，秋收也就要落空了，大家就得喝西北风。这是农业社会中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它意味着新年一过就得计划一年的劳动，并且立即付诸实施。

这种计划性逐渐形成一个传统，影响到国家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新年一到，国家要作出一年的新计划，企业、文化等机构也要作出一年的规划。个人也不例外。在文艺界，作家和艺术家也差不多都要计划个人在新的一年中的工作打算——即使没有打算，也有人敦促他或她去思考，如刊物编辑就会约请你写一点什么“新年漫笔”或“新年展望”之类的文章，告诉读者在新的一年中你有什么计划。我也接过类似的约稿要求，但我却一篇也没有写过——也写不出来。

原因是我个人的工作无法预先计划。我1949年秋从海外回来，人民政府刚刚开始办公，我立即成了国家的外语干部，每天上班下班，主要精力和时间都镶入本单位的年度计划中去了。我个人的“事业”，即写作和翻译，只有在业余去搞。建国伊始，工作繁忙，业余的时间要用来学政治，把在资本主义国家多年习惯了的生活方式和思想方法逐步调整过来，以适应新的环境和要求，还谈什么业余写作？一晃许多年过去了，我与笔杆子主动地绝了缘——附带提一笔，做外语工作，也不需用笔，而用打字机，现在则利用电脑。眼看许多作家——大都比我年轻——从事专业创作，除了偶尔到外地去参观旅游和体验生活外，思考、写作和推敲文字，时间有的是，我当然也感到手痒，心情也不免烦躁起来。1938年第二次国共合作时期，我在武汉政治部第三厅（郭沫若任厅长）做外事工作时，我的上级阳翰笙（当时三厅的秘书长）有一次见到我，问起我的近况，我谈起了我的苦闷。他很同情，特别打了一个报告给当时主管文艺工作的周扬，希望他能“解放”我搞文学创作。我现在还记得周扬作了这样的批示：“叶君健同志现时的工作做得很有成绩，应该鼓励他继续做下去。”服从组织，我没有话说了。

我在国外一直用英文创作，一回到国内，听从组织安排，就不得不把这项“事业”全部地放弃了。我可以用我的母语创作，也更自如，只是没有时间。服从归服从，但我内心的苦闷可一直无法解除。经过长时期的思考，我最后想出一个办法——后来上升成为“理论”，以指导我搞文学创作。这个“理论”归纳为四个字：见缝插针。一年有五十多个星期天，还有春节4天假，再加国庆、新年、五一等节日，可用于写作的时间不能说完全没有。但利用这些“缝”得实事求是，也就是说必须把“针”插进去，一坐下来就能提笔写作品，不然时间就滑过去了，一无所得。

所以要取得见缝插针的实际效应，还得打破一般创作的程式，另找方法。什么酝酿，什么灵感，只好推到一边。当然，也不能说创作不需要酝酿和灵感。当然需要。但这种准备阶段得随时随地见机行事。比如上厕所，蹲它半

个钟头，就是“机”之一。坐电车是另外一种“机”——而且是一种很好的“机”，因为街道上人来人往，景象万千，还有车里的吵架，商店的招牌、广告以及名人为招牌的题字等等，都有启发性，可以引来灵感。但一在书桌旁坐下来就得动笔，不能犹豫。时间就是金子，如果写下来的文句有独到之处，还可以传之后世，那么一字比“千金”还要贵！

但提笔写本身是枯燥的，在这枯燥之中要写出有感情和动人的字句那就需要严格的训练了。京剧名演员在舞台上的每一个动作，一笑一颦，都动人，但他或她在接受科班训练时，却是成年累月地枯燥寡味，谈不上什么灵感。我的这种见缝插针的理论也就是植根于枯燥寡味四个字中。我写作时从没有、也不可能靠灵感行事。也从没有过在灵感的诱发下，凭冲动下笔千言的经验。我只是作为一个“写匠”或手艺人来搞创作，一坐下就写，因而创作在我说来是一行手艺——而且是业余耍的手艺，一拿起笔——也就是手艺人的工具——就干活。“文化大革命”后期，“革命群众”对我的“专政”放松了。我便见缝插针，开始写了两个三部曲，即《土地》和《寂静的群山》——后一个三部曲的第一部《山村》是我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在英国用英文写的，在西方各国出版，后来由我译成中文。它们就是这个见缝插针理论的实践的成品。但这个“理论”只能在我这个“写匠”身上行之有效，对正规的作家说来可能就要贻笑大方了！

## 翻译家的盆地

翻译作为交流思想和传播知识的媒介，已经有很长的历史了。自从基督教《圣经·创世纪》中讲的有关“通天塔”未能建成的那个故事起，这个问题就已经存在。巴贝尔的居民当时建筑这个塔，为的是想爬上天。作为这种僭越想法的惩罚，上帝就使他们的语言混乱起来，使他们无法交流思想，因而也就无法协力把塔建成。人间的语言从此就乱作一团。各个部落、各个民族都有自己的方言，要交流思想就得通过翻译。翻译也就成了人们彼此交往必不可少的媒介。但是它作为一种学科，一种艺术，这还是近代的事。诚然，在公元前三至二世纪《旧约》圣经就已经从古希伯来文译成了希腊文，成为后来欧洲各种译文的蓝本，并且为欧洲各国语言和文化的发展打下了一定的基础。但古希腊人却不承认翻译的重要性。他们创造了九位女神，掌管着音乐、诗歌、戏剧、天文等艺术，独独没有一位掌管翻译的女神。把翻译这项工作提到艺术的高度，起了重要作用，恐怕要算玄奘在公元七世纪翻译的佛经了。他的翻译在推动整个盛唐文化发展、以至影响到以后中国及其邻国如日本、朝鲜和越南广大人民的精神生活，起了重大影响。

进入近代，就中国而言，也就是从鸦片战争以后，翻译就不单是一种艺术，而是一件重要的文化、甚至政治工作，牵涉到中国的前途和发展。中国过去的知识分子早就认识到了这一点。严复就是一例。他所翻译的西方典籍，单从他所选择的那些书目看，就说明问题。中国长期处于封建制度之下，闭关自守，鸦片战争一败涂地，急剧地沦为半殖民地。介绍西方资本主义的先进思想——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他们的思想是先进的——就成为中国发奋图强的药方之一。从此翻译工作就成为了中国文化、政治、经济生活和改革中的大事。这时中国翻译工作者就把他们的任务有意识地与中国的命运联系起来。他们的努力，毫不夸大地说帮助推动了中国现代历史车轮的前进。戊戌变法，君主立宪运动，不能说与我们早期如严复这样的翻译家的努力没有关系。尽管他们的思想属于改良主义的范畴，但它活跃了中国忧国忧民知识界的头脑。没有这种“启蒙”，孙中山的“民主主义”大概也不会从天而降。此后不久，中国翻译工作者的视野更为扩大，《共产党宣言》（1920年陈望道译）也被翻译过来了。一年以后中国共产党成立。这不能说与《宣言》所传达的信息毫无关系。

翻译工作开始渗进了中国各个文化领域。就文学而言，如果我们没有外国优秀文学作品及其与之有关的文艺批评的翻译，我们的新文化运动也许不会发展那么快，我们新文学的面貌也许是另一个样子。尽管《红楼梦》、《三国》、《水浒》等巨著代表了我们的优秀文学传统，但是如果按照那种手法写小说、散文或诗，我们现代的文学会产生怎样的社会效应，恐怕还值得商榷。从文学语言到艺术表现形式，在新文化运动中，新文学经历了一次大革命。这与引进外来的优秀文学作品及文艺思想分不开。在中国对外开放和现代化的过程中，翻译工作无疑更起了前所未有的催化作用，到了20世纪，人类已经从蒸汽机时代步入了电气时代，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又从原子时代进入了电脑时代。科学发明日新月异，人类的物质文明向前作了一次大飞跃。我们要迎头赶上，一个新的翻译品种，即科学翻译，也成了决定性的需要。这方面的翻译工作者表现的确不错，做出了成绩。当前由于对外开放，国际各方面的交流，工业设备及科学技术的引进和我们的商品出口，使我们

的翻译工作更扩大了范围，即口译。翻译就成了我们现代化生活中不可分割的一个组成部分。不言而喻，做翻译工作的人数也在相应增多。

他们有的是专业，有的是业余，有的还在讲坛上传授翻译的知识和艺术，培训新的翻译工作者——许多高等学校在这方面还设了专门课程。翻译工具书就成了这方面人才必不可少的参考。这类书，例如《翻译家词典》，在书市上也出现过不少，但比较全面、广泛地涉及翻译及其有关项目的词书，据我所知，还没有问世过。我认为现在编撰这种词书的条件已经具备。中国的翻译家在“中国翻译家协会”的框架下都组织了起来，下面还设了许多专门委员会，在全国各地也有分会，并且与港台和国际翻译组织及翻译家有经常性的业务交流。有关翻译的研究和这方面的学术探讨，在中国翻译界形成了一个新的传统。

## 儿童文学的传世作

喜欢听故事是人类的天性。这种天性开始发挥作用，从人类孩提的阶段就开始了。原始人也好，文明人也好，他们出生不久，甚至在摇篮里的时期，只要他们能听懂人间的语言，就要听故事，也有人——当然是成年人——给他们讲故事。因为听故事的人是孩童，所以这些故事就叫做“童话”。它们的历史已经很久了。我们这个民族，作为人类组成部分，可考的历史更久。“童话”的数量自然也很丰富，但是受长期封建主义的影响，它们绝大多数都没有被记载下来，少数被记载下来的，在过去也没有被认为是文学作品，受到应有的重视。

有些与我们同样古老的民族，如阿拉伯和印度民族，在这方面比我们略胜一筹。他们有许多故事被记载下来了，而且很有系统，如印度的《五卷书》和阿拉伯的《一千零一夜》。这些记下来的篇目几乎都是“传世之作”。所谓“传世”，就是它们经过了时间的考验，已经被确认为人类的文化财富，超越时空，与人类长存。这里主要的原因，就是它们能经久不衰地给人类的心灵带来艺术的享受，符合上述“人类天性”的要求。

《五卷书》里的故事，大概在公元前一世纪已经在民间流传，到了12世纪被编成书。它们大都是一些小百姓根据自己的生活体验加上幻想而编造的。由于它们形成于远古时代，道德教条的东西少，倒是谈人生世故的东西多。这反映出古时人们的心态，在一定的程度上也反映出当时时代的特征和普通人的愿望——即弱者要想生存下去，就得团结才能把强者打败。《一千零一夜》所反映的内容则更为复杂，生活面也更为宽阔。这大概是因为故事产生的时间要比《五卷书》晚好几百年、人类社会变得更加复杂的原故。

这些特点，通过动人的故事传递出来，就无形中为以后的故事编造者产生了启发性的影响。我们甚至在后来许多不同民族的民间故事中发现这些故事的原形。且不说《十日谈》和《拉封丹寓言》这样的故事集，即使在安徒生这样富有独创性的作家的作品中，我们也可以找到这些故事的某种痕迹。从“讲”故事——当故事被记载下来的时候就成为“写”——到发挥故事的魅力，直到启发读者或听者对人生作思考，作批判和作美好的憧憬，高明的故事编造者所“传”给“世”人的就不单是活跃人们的想象的动人故事，而是表现人民生活、思想和愿望的写作艺术了。

此外，“传世之作”无形为儿童文学建立了一个创作传统。这个传统在各个不同时期和各个不同的地域既具有时代特色、也具有艺术特色和生活在不同时代、不同地域、不同历史背景下和环境中的民族的特色。这些特色就使每一个时代的儿童文学这个品种开出各具特色的花朵，在世界文学中占一个独特的地位。

把这些花朵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摘出来，呈献给我们这个时代的少年儿童读者。他们也由此可以多样化他们的欣赏趣味，扩大他们的文化视野——因为这些花朵是由世界各个时期和各个地域的名手培植出来的。它们既是优良的读物，也是精美的艺术品，而真正的艺术品就不单是为少年儿童所喜爱，成年人也可以同样从中得到精神上的享受，甚至献身于儿童文学创作事业的人，有这样一本世界儿童文学代表性的佳作，随时翻阅，也许还能从中得到一些灵感和启发。

## 发展中的“童话”

文学是人类精神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自从有了人类，就出现了文学，但最初的文学是从口头创造开始的。这是基于这样一个事实：爱听故事是人类的天性。婴孩躺在摇篮里，一开始认识这个世界和“人”——也就是他们身边亲近的人，就要听故事。这些故事就是他们身边亲近的人为他们编造的。这就是儿童文学最初的形态。

成年人文学也不例外。我们最早的文学作品《诗经》就是民间的口头创造，由孔子收集和编辑成书的。他自己的著作《四书》，也是他本人的口头创作，由他的门徒整理和编辑成书的。但不论儿童文学或成年人文学，来源只有一个，即人类的生活。生活的发展，由人的头脑即思想所指导，而生活反过来又影响思想。这是一种微妙的辩证关系。成年人在婴孩的摇篮旁编造故事，是为了满足婴孩精神生活的需要，这时婴孩对于生活——也就是人的世界——只有一些模糊的想象，因此摇篮旁的故事、想象或幻想就成为重要的成份。这种以想象或幻想为特点的故事我们称之为“童话”，但幻想也是人的头脑的产物，由人的生活所制约。童话中的狐狸可以说人话，也具有“人”的属性，这就是因为它是人的脑子的产物。

早期的幻想故事，如希腊神话，都是以人的生活为雏形。这类故事活跃了，也帮助了婴孩对世界的认识，并且对世界作新奇、美好的想象。儿童文学就是这样发展起来的。它拥有大量的读者——毋宁说是听众。随着孩子的成长，逐步接受文字和文化的教育，口头讲的故事也逐渐发展成为文字作品了。儿童文学作为一个重要的品种也就成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从有人生和文化修养的作家笔下流出来，丰富了这种文学宝库。许多大师和经典著作也由此出现，大大地提高了少年儿童读者的欣赏水平和思想境界。

有些作品已经超越了时空的限制，成为整个人类文化的财富。如《格利佛游记》、《水孩子》、《青鸟》《绒布小鬼》、《尼尔斯的奇遇》、《豆蔻镇的居民和强盗》等。少年儿童和成年人都爱读它们。还从中得到不少有关人和社会的理解和启迪。

这里不妨举出几个世界名篇作说明：

格利佛的“小人国”里的居民的身材只有六英寸高，其它东西的体积也是与这个高度成比例。他们皇帝的排场，他们彼此之间的你争我夺和嫉恨，在这种情形下就显得非常可笑了。但“大人国”里的居民身体的高度却赛过了教堂的高塔，其它东西的体积也与此成比例。格利佛给这里的国王介绍了有关欧洲政府、风习和文化，国王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我只能说，你的同胞们不过是大自然容许在地球上爬行的有毒和可憎的虫豸而已”，因而不值一顾，也就非常可笑了。

齐·莱勃伦克的《青鸟》是从梅特林克的一个象征性的六幕剧改编的。主人公是一个樵夫的两个孩子，他们在圣诞节的前夕，梦见一个仙女，仙女要求他们为她病重的女儿去寻找青鸟。兄妹俩用具有魔力的钻石刀弄来了面包、火、水、狗、猫等的灵魂，他们走遍记忆之乡、夜之宫、树林、幸福之宫、坟地、未来之国，找来了青鸟。但这时两兄妹的梦醒了，青鸟不见了。恰好貌似仙女的邻居为她生病的女孩来讨圣诞节礼物。妹妹决定把自己亲爱的鸽子送给她，不料这鸟儿变成了青色。原来青鸟就在自己身边。只要你愿意把幸福给予别人，你自己也会得到幸福。

同样，如在伊·卡普蓝的《绒布小鬼》中，“因为你（绒布小鬼）获得一个孩子的爱，你也真诚爱他。他生病的时候，你知道他需要你，你不离开他，尽管生活那么枯燥。你有一颗美好的心。这颗心是永远有生命的，所以你也是有生命的真鬼。”

拉格洛夫的《尼尔斯的奇遇》的主人公是一个天真的小男孩，他变成了小狐仙，骑着鹅在他的祖国瑞典的上空各处飞行。在他的飞行中，他看到了瑞典的历史文物、山川和劳作的人民。故事充满了情趣、幽默感和美丽的镜头，把知识、诗情和艺术融为一体，让瑞典的小读者认识自己国家，因而爱它。

埃格纳的《豆蔻镇的居民和强盗》彼此有很深的矛盾。那三个强盗——其实是小偷——好吃懒做，靠偷窃居民为生。他们合住一间屋子，从不收拾，像个狗窝，他们却异想天开，偷了一个阿姨来为他们收拾屋子。可是这位阿姨惹不起，既来了就不走，反过来成为了他们的主人，要他们干活，而且治他们的办法特多，使他们无法钻空子偷懒。他们终于被她改造了过来，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篇故事的特点是，里面主要的人物都是成年人，但它具有童话的一切特点，因为这些人物都是按照儿童的眼光塑造的。

这几篇典型的作品，除了《格利佛游记》外，都是本世纪的作品。它们说明了儿童文学发展到了一个什么高度。它们反映的丰富的生活及思想内涵，以生动的想象和诗情，在丰富幼小读者精神生活之余，也给他们提供了许多有关人生的知识，培养了他们的高尚情操，把他们引向更高的人生境界。

发展到了今天这样水平的“童话”，亭立在文艺的百花园中，可以毫无逊色地说是一株名贵的花。

## 微型创作——“寓言”

文学创作中，最早的恐怕要算童话了。自从人类在地球上出现，开始有了语言以后，童话也就产生了。爱听故事是人类的天性。在襁褓或摇篮中的婴孩，一开始认识这个世界，就要听祖母和母亲给他们讲故事。这种故事与人类的历史一样早。“寓言”是它的继承，出现要比它晚一些，产生在人类文明发展到了一定程度的时候。它也是“故事”，但与童话不同，它是编造者主观有所谓而创作的，不单纯是为了消遣。

不过寓言与童话也有共同的一面，即非人的动物或没有生命的东西可以像人一样思维和动作；换一句话说，它是通过动物或无生物的伪装来刻画人、人的行为、思想和七情六欲。它像以后更发达的文学作品如小说和诗歌一样，也反映社会的现实和人的行为——有时还反映得非常尖锐，起到刺激和警醒作用，尽管它的形式极为简单。它以借喻的手法，发挥富有教训意义的主题思想，表现出故事的作者对某些生活现象、心理和行为的批判或教训。它比童话更有意识的行使它的社会功能。它在中国春秋战国时代就已经相当盛行。孟子、庄子、韩非子就在他们的著作中借用了不少当时流行的寓言故事，发挥他们的观点和对人生某些缺点的批评，如《宋人揠苗》、《郑人买履》、《守株待兔》、《刻舟求剑》、《画蛇添足》和《鹬蚌相争》这样的寓言充满了哲理，现在仍活跃在我们生活之中。

西方寓言的历史也不亚于中国。有记载的最早的一篇寓言《工作与时日》，是古希腊诗人赫希俄德在公元前7世纪与8世纪之交写成的。到了公元6世纪，古希腊的寓言发展到了繁盛时期，以著名的寓言大师伊索为代表。他的著作，即所谓《伊索寓言》，至今仍脍炙人口。它们生动地反映了古代希腊的社会生活、思想和道德概况，反映了意识形态领域里的斗争，奴隶和底层人民的感情以及他们对贵族奴隶主的反抗。它们体现了文学创作中的现实主义传统。

这个传统一直为后来的寓言作家所继承——当然有所发展，其中最著名的、成为文学创作中的经典的，可以以法国的让德·拉封丹（1621—1695）和俄国的伊·安·克雷洛夫（1769—1844）的作品为代表。

德·拉封丹出现在法国清规戒律重重的古典主义全盛时期。他向这些清规戒律挑战，用不登大雅之堂的群众语言，描绘社会上形形色色的生活，批判欺诈、贪婪、逢迎吹拍、随风转舵、虚荣迷信等恶习。但他在歌颂老百姓优良品质的同时，却也对统治者表现某些奉承，特别是在晚年——这也许是旧时代作家不可避免的缺点！克雷洛夫出身贫困，受过迫害，具有进步的民主思想。他敢于揭露农奴制度的俄罗斯的官场黑暗和民间疾苦，正如别林斯基所说的，他把寓言“提升到了极度的完美”。他也是俄文学中批判现实主义大师果戈里和萨尔蒂科夫——谢德林的前驱。寓言作为一个文学形式，到他向前发展了一大步。

今天“寓言”仍在继续发展，现代西方有些著名作家，如英国的奥威尔（1903—1950），还利用这个形式写出了著名的长篇讽刺小说，如《兽园》和《1984》。但“寓言”作为一个文学品种仍然属于“微型创作”。在我们这个生活繁忙、时间紧促的时代，这种以短小明快为特点的文学品种，注入新的生活内容，确实能发挥其他文学品种所不能发挥的作用。它的生命力并不因为它古老而衰退或“过时”。

## 希腊悲剧与诗

我不写戏，也不写诗；但我喜欢读戏和读诗。那是我 30 年代上半期的事，我在大学念外文系，读西方名著是课程之一。我读了一些世界名著和现代诗。戏是演的，而不是读的，但有些名著却是可读的，如希腊悲剧——都是最优美的诗。现代的西方诗倒是为了读的，但读不懂。我却硬着头皮读了一些，似懂非懂，即齐白石谈画时所谓的“似与不似之间”。在这种“朦胧”状态中，我开始欣赏现代诗。40 年代我译了一些西方名著；解放后我又译了些现代剧和现代派诗。最近养病，把它们翻出来看，觉得有新意，便写了一点自己的体会，表现在下面的几篇短文中。我希望它们能帮助读者对这些名著有个粗略的概念——尽管他们也许还没有读到过这些作品。

西方——这里主要是指欧洲——文学的一个重要渊源是古希腊文学，而古希腊文学中的两个巨人除荷马外，便是埃斯库罗斯（Aischulos，公元前 525—456）了。后者是个能文能武、智勇双全的诗人，但他主要的精力却花在写诗——即悲剧上，因为这是用诗的形式写的。他写了 90 部悲剧和萨提尔剧（Satyr play）——萨提尔是希腊神话中半人半马的精灵，有些民间戏剧就是围绕着它而编出的。但他的悲剧，现在流传下来的只有七部，其中以《阿伽门农王》、《奠酒人》、《复仇的女神》组成的总名为《俄瑞斯忒斯》三部曲为最完整，也最知名，而其中《阿伽门农王》则是一部思想内容最深刻、艺术性最高的作品，在欧洲文学中所产生的影响也最大。

古希腊文学批评家亚里士多德（公元前 384—322）对悲剧所下的定义是：它是引起人“怜悯和恐惧”的作品，换一句话说，它的主角要使我们同情，同时又要使我们害怕与他同样的命运落到我们自己身上，这样就好使我们涤清身上坏的成分而为完美的人。这个理论深深地影响了悲剧的创作。埃斯库罗斯也不例外。阿伽门农王带领军队去攻打特洛伊城时，为了祭风以利航程，他牺牲了自己的女儿伊菲革涅亚，作为祭品，待他得胜回到家来时，他的妻子克吕泰墨斯特拉（Clytemnestra）为女儿报仇又杀了他。后来他的儿子俄瑞斯忒斯（Orestes）为父报仇，又杀了母亲克吕泰墨斯特拉。到了《复仇女神》一剧，克吕泰墨斯特拉的亡魂来找复仇女神，请求同意杀死俄瑞斯忒斯，为自己报仇。俄瑞斯忒斯到雅典的最高法院（Areopagus）求援。十二个陪审团员共同投票决定这件案子，结果赞成原告和判罪的票数相等。最后智慧的女神雅典娜（Athena）为俄瑞斯忒斯投了一票，使他得到了自由，因为她认为他所受过的苦已是够赎他的罪。所以埃斯库罗斯在这个三部曲里的最后结论是“慈悲”和“光明”，在引起人“怜悯”和“恐惧”的同时，还使人抱“光明”的希望。

这个三部曲还提出了荷马在《伊利亚特》（Iliad）中所不曾提出过的一个问题，即部落血族复仇的习俗必须以新的法治精神来代替，同时还反映出父权制对母权制的胜利和雅典奴隶民主制对氏族制道德标准的胜利。在两千五百年前（相当于我国春秋末年），这标志着思想上的一大进步。

希腊的悲剧都是用诗的形式写成的，《阿伽门农王》也不例外，因而也是诗——而且，即使用我们今天的眼光来看，也是极高级的诗——甚至超过了今天“现代派”的诗。它的语言生动，形象鲜明、具体而且造词和隐喻，今天读起来还同样感到“新鲜”。这方面的例子，在这部悲剧中俯拾即是，

如克吕泰墨斯特拉在等待她远征的丈夫即将回到家门口时，用这样的语言描述她对他的“爱情”——事实上她已准备要杀害他了：

把他像看守庄稼的狗那样欢迎——  
他是救命船的前桅索，支柱、  
高顶的柱梁，  
对于父亲是一个独子的还乡；  
对于无救的水手是一块陆地，  
也是暴风雨后一个最美的天气；  
对于渴旅人是泉水的涌盈，  
这些比喻我想于他相称。

她是这样对她的丈夫“思念”的：

我呢，我的暴涌泪泉已经干枯，  
它们再也没有一滴儿存留。  
我的眼睛因夜里迟睡而痛楚：  
哭着你和那不曾亮起的烽火。  
而且当我睡着了，入了梦境，  
我曾被一个微喻的蚊蚋唤醒，  
看到更多的恐怖跟你一伙，  
比梦中那仅有的时刻能产生的还多。

当她的丈夫走进宫殿大门，即将与她会面的时候，她这样称赞她王室的富饶：

海就在那儿，谁能把它吸干？  
它养育丰饶的华丽的银子般的富源——  
那永远鲜艳的、我们衣服的染料：  
它，感谢上帝，君王，这家储藏不少。

从上面引的几节诗可以看出剧中每一个句子都构造得相当灵巧、聪明。即使某些一味追求标新立异的“现代派”诗人，相比之下，也不免要感到逊色。但它所表达的意境一点也不“朦胧”。我想这对于我们今天写诗的人仍会有所启发。我的译文是根据英国著名“现代派”诗人路易·麦克尼斯(Louie Macniece, 1907—1963)的译本。他是牛津大学希腊文学教授道兹(E·R·Dodds)的学生和助教。道兹教授对于他的译本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认为他在翻译上有创新，在语言运用上有独到之处，不仅可以称为麦克尼斯本人的名作，也是现代英国文学中的珍品，他打破了一般常规，逐字逐句直译，甚至译文构词的次序也紧跟原文。我的中译文，也采用了他的作法，紧跟他的译文。他和道兹教授都与我有交往，因此翻译过程中有些疑难问题，我就直接请教他们，特别是道兹教授，他几乎也是逐字逐句地给我提供了有关原作的背景、用词的艺术和意境创造方面的解释。这里我还要附带提一笔，我1944年去英国参加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战时工作，就是通过他的推荐。他认为我到英国去工作和居留一阵，有助于我以后对西方文学，特别是英国文学

的研究和我本人的创作。所以我这个译本也可以说是三人感情交流的一种纪念。我尽量在我的“直译”中避免生硬。原著虽然是诗，但是为了便于在舞台上诵（唱），我也希望我的译文能达到或可能接近这个要求。

## 稿酬

“稿酬”是资本主义兴起后的产物。作家的文稿一印出来，在社会上流通，就成了“商品”，为出版者赚取利润。作家从利润中分得一小杯羹，这就是“稿酬”。在封建时代，识字的人不多，作品没有商品价值。“文士”写点文章或诗词一般是有所感而发，属于私人的心灵活现，从没有人想通过它获得物质利益。此外，“铜臭”过去为知识分子所忌，甚至在他们的潜意识中“著书皆为稻粱谋”的概念从不存在。

这几乎成为了中国文人的一种“传统”，现在老一代的知识分子有些仍保持它的一点“遗风”。抗战期间，我在“大后方”重庆教书，物价一日数涨，工资不到一星期就吃完。当时业余译作倒是有点“为稻粱谋”的想头。有一个出版社出了一本我的书，我专程去访问它的老板，想讨点稿费。老板充分理解旧中国知识分子的“传统”。他大谈其一些他所一知半解的文人雅事，而不提稿酬，我也难于启齿，结果耗费了半天时间，无所得，还帖了一笔交通费。

解放后，我当上了干部，生活有了保障，不需稿酬，也就不在这个问题上伤脑筋了。业余一有空闲，我就搞起写和译的活动来，热情很高。回想起来，这股热情是由“人类灵魂工程师”这句名言所激起的——当时这句名言的合乎国情的阐释是“为人民服务”。有一次我在一个作家的座谈会中听到刘白羽同志说过一句与“灵魂的工程师”有关的话：“书一出版，就是人民的财产，我们可以安心了”——不知他现在还记得这句话否？这句话当时对我很有启发，提高了我的业余创作和翻译的热情。当时没有版权法，稿酬是一种时隐时现的东西，完全靠出版社的兴之所至而定。后来在几次政治运动中“稿酬”问题更进一步被明确地界定为“资产阶级法权”，谁也不敢再提起它了——“文革”期间，已得过稿酬的作家还得将钱退还给有关单位。创作或翻译事实上就从为“人民的财产”转化成为出版社的“财产”了。

就这样，许多年过去了。最近我们要大步现代化，把社会和个人活动纳入法制化的轨道。各方面的立法陆续出现。版权法也颁布了。“稿酬”成为了社会主义法则的一个组成部分，即“按劳取酬”。出版单位得为作家或译者的劳动付费，尽管这点费在图书出版的开支中占极微小的比例，——比给予推销人的回扣要少许多！但也确有作家按照这个法则，打破了“以不变应万变”的千字30元的稿酬规定，正式向出版社按市场价格索费。但老一代的作家，仍然扭扭捏捏，在“铜臭”这个古老概念的影响下，不敢“言利”。于是违反“按劳取酬”这种社会主义法则的现象在实际上操作上仍然继续运行。

最近有个出版社出了一本大书，收入了我的翻译8篇，印了5000册，售价28元。出版社委托它的一个代销机构寄给了我两本，附了一封油印的信，说此书的成本高，这两册书权作付出的稿酬。还有一个出版社，出了我的一本书，倒是付了稿酬，由当地（南京）的一个银行汇给我，同时还寄给我稿酬通知，包括上交个人调节税的收据。但两个月过去了，没有任何银行通知我去取款。我想现在书的制作成本高，出版社大概有困难，因而实际上并没有向当地银行给我汇款。我的书一般都内容严肃，我自知市场价格不高，因此也对出版社抱一种谅解的态度等待。

此事又过了一个多月，我终于还是写了封信去出版社询问，稿酬是否寄

出。回答是钱确实已汇出，我可以到北京银行的分行去取。但哪个分行？我摸不着头脑，只好发动家人到我居住区的一些“分行”去查。花了两天工夫，终于查到了，但叫人恼火：为什么银行不通知我去取款？我向该“分行”的头头质询，解释是原汇款单上没有写邮编，因此不通知收款人，但规定三个月无人取钱，汇款就应该按规定退回原汇款人，为何不退？要不是我“发动群众”去许多“分行”查询，这点稿酬可以在那个“分行”沉睡半辈子，也无人知晓！

还有一桩小事，牵涉到我们的外汇运作，似乎值得一提。几年前我为英国的《伦敦杂志》——我与它是老关系——写了一篇小说。由于它是一个历史悠久的老月刊，只在有限的高层知识分子中间销行，稿酬不高。我得了一张30镑钱的支票。我把它交给我们一个外汇银行“托收”。过了一年多，无音信。我去问了几次，也没有结果。最后我才得知支票被弄丢了。“分行”有关人叫我写信给支票原签发人，请他另开一张。我照办了。但对方拒开。对此“分行”的有关人也表示没有办法，叫我去找总行的有关头头，并且给了我他的电话号码。我又照办了。此人大概位置高，电话忙得不亦乐乎，总是占线。我不能成天坐在电话机前拨电话，最后只好下决心放弃此事。现在已经好几年过去了，我也把它忘了。现在谈到稿酬，才又记起来。

这些算是个人业余写译生涯中的点滴花絮，不具有什么伟大意义，只能构成像现在这样的一篇“随笔”。

## 谈“创新”

一个作家在“创作”的时候，一般总有某种力量在推动他。人们把这叫做“冲动”或“灵感”。这属于感情或感性方面的活动。但当他真正开始写的时候，他就不得不回到理性上来：写什么？反映什么？用怎样的态度来反映？这就牵涉到另一个问题：读者。

就我个人而言，我一提起笔的时候，读者就站在我面前了。他们当然是有一定文化的人。所以我得尊重他们，尊重他们的人生经验和智慧；我得承认他们的智力至少与我相等，可能超过。因此我在纸上表现我的思想和感情时，就得“老实”，不能装模作样，故弄玄虚，更不能摆起面孔“教育”人——虽然文学能起“教育”作用。我只有用平直、朴素的语言——但这不等于没有诗意——和冷静、不动声色的态度来描述我的故事，控制我的感情——控制甚至到冷酷的程度。我的三部曲《寂静的群山》就是这样写成的。它的内容表现中国农民用菜刀武装自己，展开斗争、直至发展成为方面军、蒋介石不得不率领 30 万大军亲自“围剿”。这部长篇曾被认为题材“过时”，写法平淡无奇。出版社对它不感兴趣。倒是英国现代派诗人、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T.S 艾略特创办的现代派费伯出版社（Faber and Faber）接受了它，于 1989 年在伦敦出版，1989 年天安门事件后，在西方传媒的鼓噪声中还重版了它，出普及本。现代派的主张是“创新”，不问政治，“为艺术而艺术”。他们认为用简朴、冷静的语言，反映像中国这样的一个庞大古老国家所发生的巨大变化，也是一种“创新”，在表现手法上属于“先锋”的尝试。在我说来，对于“为艺术而艺术”的现代派，这确也是一个很有意思的发现，虽然我无形也被纳入了“现代派”。

## 作文

过去一年我一直在养病——现在仍在养病。因为再没有什么任务需要完成，相对来说，时间比较宽裕，我也就写起一些随笔和杂文之类的东西来。我意外地发现，我的笔尖比以前松快，行文也比较流利，在半年多的时间里竟写了不下七十篇短文。文字需要改动的地方不多——当然这是根据自己的水平。可能这是因为一生总在断断续续的摇笔杆，“熟能生巧”，运用文字的手艺也比较纯熟了。我写外文也是这样，现在不因为我所需要的某些词汇不听调遣而暂时不得不停笔，把它们从脑子里搜寻出来。

这不由使我回忆起许多往事。我十六七岁开始写短文，想说的东西总是一大堆。但写完后，看一遍，就感到泄气了：拉拉杂杂，不象“文章”，倒类似无头无脑的流水帐。我那时正在学外文，自选一些文学作品作补充读物，我读了屠格涅夫的散文诗，英文本，名 Poems in Prose。我总不免惊奇：它们是那么简短，每篇百把字，但意境都很深，感情也很浓，还有耐人寻味的哲理。我怎么不会那么用词？怎么没有那么高深而简洁的手笔？我这才意识到自己眼高手低。但有什么办法？

后来我写较长的东西，如小说、记叙文和说理文。每完成一篇我同样感到文字“罗嗦”，不需要的词和句子多。我得重写。于是“重写”就成了我早年写作的常规。有的文章我得重写两次才敢拿出去。我搞翻译也是这样。原文，特别是名著，都有完整的结构和语言。但当我把它们转化成为中文时，罗嗦和松散的情况又出现了。我又得复写译文，使思路和语言“规范化”起来。这种局面一直持续到我大学毕业若干年以后。

我曾在日本东京呆了一年。在那里我认识了许多文化人，特别是世界语者——他们大都是翻译家。我那时只能读日文，不能讲。世界语就成为了我与朋友们交往的媒介。这是一种人造语言，没有民族语言中那么多的习惯用法。我的思想得先在脑子里按照世界语的规范翻译成句子，然后讲出来——事实上我写和讲英文最初也是这样。久了，“规范化”就在脑中成了一种习惯势力。这就使我运用语言的程序成为：思想——规范——语言的表达。这种习惯甚至后来也影响我的中文写作。我没有从师叶圣陶，但我的作文却无形地沿着他的道路前进。

后来我去了剑桥大学，在英王学院研究英国文学和欧洲文学，“业余”用英文写些短长篇小说，也不时为报刊写些书评。英语不是我的母语。我用它作文时思想也得先在脑子里经过一次“规范化”的过滤。我的作品都得到了发表。我对使用英文的自信心自然也加强了。但自信心应该达到什么程度，我有一次作了检验。我把我在英国出版的第一部小说集，送给大学一位教英国文学的女讲师看，请她检查一下我写的英文。她也就真地“检查”了，挑出一些用词不当、意思重复——因而导致句子呆板和语法错误。我大吃一惊。这部作品居然能在英国出版而且还得到了好评！

我对她坦白地表示我的惊愕。

“这没有什么奇怪。”她说。“艺术表现手法所创造出的气氛、意境和感觉有时可以掩盖文字上的瑕疵。但一个作家，特别像你这样在剑桥受过教育的作家，应该说是个文化人吧？文化人写的文字自然应该有文化，思路清晰，用词精确，风格简约。半句多余的话——也就是废话——也不应该存在。”

“但托尔斯泰的文章却是够松散了。”我说。

“但他的艺术表现手法和内心的激情补偿了这个缺点。”她说。“任何其它的人学不了他的魄力、见解和所烘托出的意境。有修养的作家还是以本分些为好。”

她对我的英文的挑剔和这番议论，对我的启发很大，也可以说使我“顿开茅塞”。这也逐渐影响到以后我的作文，比我自己许多年摸索创作道路所得到的体会要深刻得多。我下意识中又形成了另一种“规范”。“规范”太多自然不免要产生副作用。我现在逐年在感到这种副作用的力量在加大，特别是当我阅读文学作品的时候。我每拿起一本书，这些“规范”就成了我衡量这本书的第一把尺度。读了头一段，如果我觉得不符合这个“规范”，我就把书放下，再也无心情读下去了。这就使我失去了读许多文字虽然松散、但有较好内容的书的机会，特别是现在我国出版的一些小说。

我们现代的作品，照这些“规范”，也有用词多、结构松散的毛病——当然，像鲁迅和叶圣陶写的那样的作品当然例外，他们都下笔严谨，一字不苟。现代我国出版的一部长篇小说，篇幅如果不到30万字，作家和出版社似乎都不过瘾。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描绘那么大的场面，反映那么大的时代，两卷合到一起，也不过七十多万字。如果按照字数计，那么我们现代的小说就都是《战争与和平》那种类型的作品了。长篇小说的大师福楼拜的《包法利夫人》和屠格涅夫的《父与子》，都在15万字到20万字范围之内，这在我国应该算是“中篇”了。平心而论，我还是觉得他们的“规范”值得我们写长篇小说的人借鉴，特别是在今天我们读书的时间是如此有限。

## 拄杖无时夜叩门

这是宋代诗人陆放翁写的一句诗，诗句典型地表达了古时中国文人的一种心境和生活方式。放翁一生爱国，一直想投笔从戎，抵抗异族的入侵，但掌握朝政的权贵排挤他（包括奸臣），使他壮志难酬，到晚年退居田野，主要活动是写诗，生活当然很闲适，往来的人虽然大多是“白丁”，但“鸿儒”也并非没有，可以不时在一起“谈笑”。晚间清静，适宜于聊天儿，所以 he 可以随时拄着拐杖，叩朋友家的门，进去坐坐，摆一场龙门阵。这在过去被视为朋友间“不拘形迹”的“雅事”，受到钦羨。

这种“雅事”逐渐发展成为我们中国人的一种社会生活习惯，至今仍然保存。许多人仍在实践这种“遗风”。“叩门”——现在一般是按门铃——的人随时随地光临，事先从不预约。在放翁所处的那个闭塞、生产简单的农业社会，这种作法是一种高尚的消遣方式，但当人类社会进入现代化的阶段后，工作已经不是日出而作，日入而息，而是相当繁忙，这种生活方式便成为“时代错误”了。一个人每天、也包括晚间——要做和考虑的事情多，哪有时间随便去敲人家的门，进去聊天儿，一坐就是几个钟头？即使“名士派”人物恐怕也不能这样。就爬格子这种行业而言，过去文人兴之所至，赋诗一首，几十分钟就完事了。虽然也有个别诗人喜欢推敲，“语不惊人死不休”，但那是细活，也不需要“灵感”，早点晚点不影响作品的完成，也不影响当事人的闲适生活。

我们今天写小说或写长篇叙事诗，如有人随时敲门进来聊一阵天儿，那后果可就不堪设想了！19世纪，在英国资本主义已经发展到了一定高度的时候，人们都在为钱忙，但农业时代田园式的雅士遗风仍然未完全消失，叩门访友的习惯仍有保存，一次，著名的浪漫主义诗人柯列律治《1772—1834》，在埋头写一首充满浪漫主义气氛的长诗《忽必烈汗》。他写到第三百行时，忽然有一位熟人破门而入，坐下聊了一阵天儿。客人告别以后，他回到书桌旁，提笔继续写作，但文思已经全部不翼而飞，一个字也写不出来。这首诗也只好成了“未完成”的杰作——不能不说可惜！

我个人长期当干部，偶尔挤出点时间搞业余创作，类似的经验也不少。有一次，我写一篇散文，正到得意之笔时，进来一位熟人。他一坐下就不想走，从孩子上学说到物价飞涨，发了一通议论，他的闷气发泄完毕后，就扬长而去，待我再执笔时，灵感早已烟消云散，我的那篇散文也就流产了。这确是件恼人的事。但是也只好克制自己，后来有人再来访，我还得放下笔，陪着神聊一阵，不然就得承受“无群众观点”或“六亲不认”的指责——有时还加上一顶帽子：“资产阶级个人主义”。

事实上，这与资产阶级无关，倒是封建气味浓厚。这种毫无时间观念的作风，只有在封建农业社会才通行，现在是搞四个现代化，每天的时间、计划、工作安排等，都要我们动脑子、随时接待不速之客闲聊，即便退休了的老人，生活也得有一定的规律和计划，不能搅乱。我们得放弃旧时代的“雅士”遗风，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事。事实上，现在有人迫于形势已经不得不放弃这种习惯，实行“无事不登三宝殿”的另一种遗风，这是一个进步。但如果“登三宝殿”而不事先预约，随时叩门闯进去，万一“三宝殿”的主人不在家，事办不了，又怎么办？我看西方发达国家在这方面的作法值得借鉴，访朋友时先打个电话约好时间——一般是一周以前，这样，双方都

有精神准备，谈“天”或“事”也痛快，何况现在电话已经普及——这也是现代化的结果，调整我们的人际关系也不难。这种调整也与四个现代化合拍。事实上，这也是我们生活习惯和观念的一种合乎时代要求的改革，看来还非做不可。

## 重版——文化的延续和积累

我国的出版界，与其他许多发达国家——包括苏联和东欧国家——不同点就是不大重版已出版过的书。出版社每年送给出版领导部门的总结报告或在报刊上宣布的出版数字，总是举出出版了新书多少种，以此作为“成绩”，而不太提重版了旧书多少种——无法提，因为没有重版多少旧书。

这就产生了一个问题：一个作家今年出版一部作品，是“新书”，到明年出版社不给他重版，就成了昨日黄花，被人忘了，到后年当然更不会重版，那就逐渐死亡了。而西方国家的作家，为了防止自己作品的死亡，总要在出版合同上定这样一条：作品在市面上脱销半年后，出版社如不重版，即自动丧失该书的出版权。

由此又产生了第二个问题，那就是文化的延续和积累。当代的作品不断产生，由于不重版而不断死亡，文化怎能延续，怎能积累呢？至于老一代作家的作品，尽管人现在还活着，但他们的作品实际上已经死亡了。五十年代曾经产生过一些重要作品。现在能在哪一家新华书店门市部买得到？好的文学作品从没有“过时”的问题。它们反映特定历史时期的真实，不能说它们的内容与某些现行政策或风尚不符就算“陈旧”了，不值一顾了。至于在中国文学史上占一辉煌位置的“五四”以来的新文学就更不用说了。现在在哪一家书店能买到鲁迅的《呐喊》、《野草》、《彷徨》和《阿Q正传》等书的单行本或普及本？诚然，现在也出版了一些“全集”和“文集”，但这类书的对象主要是图书馆或某些特定的知识层，并不能普及到民众中去。而且它们出了一次，大概也不一定会再重版了——当然我们希望出版社能不断重版，新华书店不断提供可供重版的印数。

于是又产生了第三个问题，即我们的文化有“断代”的危险。现在的青年，包括不少知识分子，且不说我国几千年的古代文学著作，即使过去不久的“五四”以来作家的作品，恐怕知道或读过的也不多。但这不能怪他们，因为他们买不到。民族的文化总是有延续性的。如果这个文化一断代，你怎么能创新、怎么能创造出具有中国特色的新文化呢？精神文明更从何谈起？巴金同志曾经多次提出我们的文学应该面向世界。但我们文学作品的出版和发行处于现在这样一种尴尬的状况，本国人——特别是年轻一代——都读不到，外国人怎么知道？我曾访问过美国耶鲁大学图书馆，那里中文部主任曾向我抱怨，说中国现代文学作品，他们怎么也配不齐，即使先把钱汇到国际书店也买不到，因为那里研究中国文学的人也感到书荒了。

欧美一些发达国家的书店，一进去就可以看到各种版本的古典、现代和当代作品的重版本和普及本，琳琅满目，其数量远远超过当前的新作品。他们这样做不一定是着眼于文化的延续和积累，主要还是经济效益，因为重版的作品成本低，既适合群众的购买力（定价可以低一些），又可以节约生产的开支。但这种作法却无形起到了文化延续、积累和普及的作用。一些有威望的出版社并不都想在一本初版“新书”上获利，有时甚至还准备赔点本，因为初版新书放进市场，主要作用是收集反馈信息和引起评论界的注意，然后再根据这些信息布置重版和扩大宣传，以求真正取得经济效益。所以出版社的持续利润是从不断重版所谓“保留节目”而来。把宝押在一次性的“新书”上是一种助长投文化之机的作法。这无论是对国家和出版社本身，或从文化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上讲，都是浪费。我们的出版社大都既无“物”

的财富，即“保留节目”，也无“人”的财富，即相对稳定的作家队伍，从何谈“出版事业”？我们的许多作家，今天在这个出版社出一本书，明天在另一个出版社出另一本书。一个出版社无自己固定的作家队伍，也就没有风格个性；作家满天飞，实际上等于到处打零工。所以文化也就谈不上延续和积累。这个局面似乎到了应该切切实实加以改革的时候了。

## 在珞珈山上写小说

1932至1936年期间，我在武汉大学读书。武汉是当时蒋介石的大后方。尽管他在忙于“围剿”共产党，日本法西斯军队也在步步进逼，他仍把这个大后方保持得“安安稳稳”。那里一切进步力量都被压下去了。我那时有一个朋友，隔一段时间就去上海一次，表面上是去看亲友，实际上是去过组织生活，因为武汉的党组织全部被破坏了。我所在的武汉大学倒是笼罩着一片浓厚的学术空气。但事实上政治斗争却相当剧烈：“蓝衣社”——即后来的复兴社和最后的“三青团”，在学生中展开秘密工作，扩大势力。进步学生的活动空间一天一天地缩小。个别身份已暴露的进步同学，如陈家康和吴月刚，得远走上海，我们没有走的少数人只有过蛰居生活，每天的生活圈子限于宿舍、课室和食堂，尽量不引起人注意。当时只有两个比我低一班的外文系同学，谢文耀和林守正，我可以与他们不时在一起聊聊天——芦沟桥事变后，国共第二次合作，共产党在武汉成立了办事处，进步同学开始活跃起来，谢、林两位同学直接参加了革命，到乡下工作，被地主还乡团杀害了。我身居几千同学集体之中，但个人却过着孤寂的生活，唯一的精神寄托就是课余搞点创作。这是一种个体劳动，别人不大容易知道。为什么要搞创作呢？我读外国文学系是个因素——对文学有兴趣。但主要是心中积压了许多对当时社会、一般下层民众和苦闷的知识分子以及我们国家命运的感触。我有一种冲动，想把我心中积郁的情绪写出来。我决心通过小说的形式来表达，我的“文学创作”是这样开始的。

当时鲁迅编辑一本翻译文学刊物：《译文》，介绍了许多被压迫民族国家的作品。它们给我的印象很深。这些作品有许多是这些国家如波兰、保加利亚和匈牙利的世界语学者译成世界语，由我国的世界语学者转译成中文。我这才意识到世界语是传达一些弱小民族人民心声的媒介。我觉得我们的国家虽然庞大，但鸦片战争以后，我国人民的命运，并不亚于他们，其遭受的苦难甚至还有所超过。我们与世界弱小民族之间有许多共同的地方，我们应该相互理解，交流我们之间的感情。我在中学时代就学了世界语，一直被这个语言内涵的“世界和平”和“人类理解”的理想所吸引。我想用世界语创作，把我国人民的生活与感情传递到与我们具有共同命运的其他民族中间去。我这样想，也就这样作了。

当时中国主要世界语传播者如胡愈之、巴金、叶籁士和胡绳等，都是进步知识分子。他们用世界语介绍新思想与世界进步世界语者进行新思想交流。因此世界语便成了当时统治者所忌的语言。我居然用它来写小说，而且目的是想把它所表达的中国下层人（包括一些小知识分子）的生活和感情传播到世界同命运的弱小民族中间去。这是一种“异动”的行为。所以我搞“创作”只能在秘密的情况下进行。所幸我在学校里当时是唯一懂世界语的人——在中国、甚至在东方也是唯一用世界语写文学作品的人，只要我不声张，谁也无法知道。

从1933年开始，我只要有空余时间，就不声不响地用世界语写小说。到了1936年我要毕业的时候，我已经写了相当数量的作品了。就在那年春天，毕业前夕，我从中挑选了十七八篇，组成一个集子，名《被遗忘的人们》——之所以称为“被遗忘”，是因为作品中的那些主人公渺小得微不足道，谁也瞧不上眼，完全被世人遗忘了：这个书名也代表我当时的心境。当时上海

一位热心世界语者兼出版家肖聪创办了一个世界语出版社，专出世界语书籍，在国内外发行。他把我的集子拿去出版了。我大学毕业后，在国内找不到职业，东京一所华人开的学校约我去教英文。1937年春天这个小说集终于出版了，销行到日本，日本的世界语者——特别是进步的世界语者——也为这部东方的第一部世界语文学作品集感到骄傲，对我勉励有加，我也成为“作家”了——只不过是使用世界语写作。这个集子中有些小说解放后我自己译成中文，收集在江苏人民出版社于1983年出版的《叶君健小说选》中。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我去英国做战时工作，开始用英文写小说，在西方出版。到1949年秋，中华人民共和国即将成立，我在英国住了6年后，便束装归国。我自然要用中文创作了。但从五十年代起我就当了国家干部。建国伊始，我的工作很忙，业余创作的时间少得可怜，但见缝插针，我还是写和译了一些东西——当然是用我们国家自己的语言。回首当年，半个多世纪过去了，我的译作可以摆一大长排，国内大概很少人知道我的“文学事业”是从外文开始的。我早期的一些短、中、长篇小说集子都是在欧美出版的，不过它们的内容严肃，写的又是中国农民武装斗争和社会问题，只在一定层次的知识分子中间流行，从未“畅销”过，国人当然更不会知道。

## 关于《土地》三部曲

《土地》三部曲，从写作时间上讲，晚于《寂静的群山》三部曲，但从内容所涉及的历史时期则先于后者。它们是“姊妹篇”，为一个整体。我最初也是作为一个整体来构思的。中国一直是个农业国。至今我们人口的构成仍以农民为主，占百分之八十以上，因此土地问题也一直是数千年来历史中的一个主要问题。在长期的中国封建社会中，农业生产技术落后，亩产量少得可怜。与官僚相结合的地主阶级要从这极为微薄的劳动果实中榨取供他们挥霍的财富，得用原始的办法，其残酷性异乎寻常。榨取的结果是农民一无所有，最后土地集中在地主官僚的手里。绝大多数的农民都成为没有土地的佃户。其地位和处境与农奴相似。当广大的农民濒于饿死的境地时，他们就揭竿而起，推翻作为地主阶级代表的封建王朝。中国漫长历史中的改朝换代。就是在这种变乱中形成的。他们的领袖建立起新的王朝，自己当上皇帝。在变乱中部分土地可能得到再分配。社会稳定一个短暂的时期。但农民的命运并未能得到根本的改变，很快土地又集中到地主和新的官僚手里，农民又被推到饿死的边缘，于是又爆发新的农民“起义”。所谓“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并不是中国封建时期的历史规律。当然，也有个别改朝换代是由于外来的侵犯所造成，但如果没有广大农民的极度贫困化和地主官僚阶级的绝对腐败而导致国力衰颓，这种侵犯也是不可能得逞的。

鸦片战争后，中国封建制度开始解体，资本主义因素和资本主义思想开始渗进中国。“农民起义”已经不能再采用老的形式，因而就产生了“太平天国”式的起义。它带有较强的革命性。但它的领袖洪秀全仍然当上了皇帝。到了孙中山，这种革命性就染上了资产阶级的色彩。他推翻了作为中国数千年政治制度的王朝，代之以“民国”，并且采用以美国“民主制度”为蓝本的“三民主义”。但封建势力并未根除。虽然孙中山提出“耕者有其田”（洪秀全也提出过类似的口号）。但封建土地制度丝毫也没有变动。再加之帝国主义势力的渗透，封建势力与它相结合，中国就被转化成为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国家。中国农民所承受的压力加重了，不是一座大山，而是三座大山。

《土地》三部曲的故事就是从这里开始。但在这个新的历史阶段，中国的事情复杂化了，东方（日本）和西方的帝国主义通过他们的代理人军阀和官僚，在中国划分了各自的势力范围。直接展开政治和经济的侵略，所以中国农民的革命也复杂化了，担子也重了：这个三部曲中的几个主要人物——大部分是年轻的男女农民——的斗争经历就与过去不同了。他们从农村的饥饿线上流到城市，在城市里的从卖零工转变成为产业工作——有的还直接在帝国主义开的工厂里卖劳力。个别人最后被作为华工运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在法国的前线。他们在那里挖战壕，搬运炮弹，当然也在那里遇见了一些法国劳动群众，从他们那里吸收了一些新思想——因为“十月革命”已经在大战期间爆发了，而且成功了，其影响也扩大到了法国，所以这个三部曲所反映的内容非常复杂，所表现的场面也极为广阔——从封建落后的、死水一潭的中国农村扩大到“大城市”。直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欧洲战场。

故事的起因是农民被剥夺了土地。成为了贫无立锥之地的准农奴——这个三部曲因之也以《土地》命名，但这个古老的问题只推动农民起来反抗，并不能得到解决。解决的行动只有留到第二个三部曲《寂静的群山》中展开。在这个三部曲中农民的起义发生了根本性的质的变化。参与的农民的思想视

野与过去也大不相同了。他们一开始就把解决土地问题当作他们的首要任务——而这个任务，正如以后的事实所证明的，由于新中国的产生而最后得到了彻底的解决。压在亿万农民身上的三座大山被推翻，其意义就不限于中国而是世界性的了，影响到世界历史发展的进程。

由于客观形势的需要，我早在 1945 年就开始写《寂静的群山》第一部《山村》，而且是用英文——因为我那时在英国，读者最初是英国的群众（请参见我为这个三部曲写的《后记》）。同样由于客观的需要，写完这头一部后我不得不中途搁笔了，因为中国很快就要解放，我得束装返国（1949 年秋）。回国后我立即成为新中国的干部，每天上班下班，首要的任务是完成国家交给我的工作，个人写作计划只好推到一边了。只有到了“文化大革命”，我在“反动权威”的称号下被专政，干体力劳动活，我的“工作”才算被迫中止。这种体力劳动活的特点是脑子用得比较少。到了“文化大革命”后期，“革命群众”忙于为建立自己派系的政权而展开派性斗争，就把我放在一边了，监督也松了，更不会再来抄我的家，攫走我的书稿，我白天忙体力活，晚上头脑却清闲得很。我想这正是搞写作的“黄金时刻”。当干部时没有时间，现在有了，我应该珍惜。于是每天晚上便在我那间睡房兼书房的小室里，拉下窗帘，由我的老伴放哨，开始秘密地写起《土地》三部曲来，那时大家都“六亲不认”。互不相访。所以也没有干扰。我的写作每晚是两千字的工作量，进展得也很快。“四人帮”被抓时这个三部曲也接近完成了。我观望了一年，看来“四人帮”时代再也不能复返了，同时一些出版社也开始恢复工作。我这才把它交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在此期间，《十月》的编辑刘心武来我家组稿（这是我第一次认识他），取走了它的副稿。他成了这个三部曲的第一个读者。他读完后表示极大的热心，挑出第二部《自由》，在《十月》上全文发表了。

写这个三部曲的想法很简单，那就是把从中国最后一个王朝的崩溃到 1921 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前夕爆发的“五四”运动这段历史时期中的中国社会大动乱，描出一个简要的轮廓。为即将到来的一个新的斗争（即《寂静的群山》中所刻绘的）提供一个背景画面。两个三部曲的故事情节都是从大别山区一个贫穷落后的小县——即产生了 240 多位将军的红安县——展开。随着事态的发展，叙述面就扩大到了全中国，以至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欧洲战场。写这两个三部曲时，我深深地怀念我的几个亲人，即我的母亲、大哥和妹妹。我和他们一起在大别山区那个贫困的山村度过我的童年，直到我 14 岁时离开故乡，其次我念念不忘的是我的父亲和二哥。因为我父亲在少年时代赤贫。家里既无立锥之地，也无一间茅屋避风雨，以至他不得不到外面的“大城市”里去谋生，先当学徒，后为店员，我的二哥小时也被他带出去干同样的营生。亏了他们的爱护，我 14 岁以后也被他们带到外面的“大城市”去，希望我继承他们的“事业”——很惋惜，后来我“个人奋斗”，走上了另一条道路。在像武汉和上海这样的“大城市”里，我亲眼看见中国人民所受的屈辱，美、英、法、日帝国主义，以他们的租界为据点，操纵中国的政治和经济命脉及海关、邮政和盐务的控制权，后来我以种种意外的机缘。又跑遍了绝大部分的世界。在巴黎我遇见了不少参加过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华工。他们流落在异乡，有的和法国妇女结了婚，在那里了此一生。他们原也是在农村失去了土地的农民，他们见到我，和我谈起耕作的事来分外亲热。他们告诉我他们在中国和海外死亡线上挣扎的经历。他们的叙述，使我从侧面又更深入地了解

了我那个多灾多难的祖国的命运。这两个三部曲的故事止于二万五千里长征开始的前夕——中国的命运达到了关键转折点的时刻。中国在这个漫长的历史阶段所发生的大变动，后来人恐怕做梦也不会想象得到。写完这两个三部曲以后我感到大大地松了一口气。我觉得在到了花甲之年以后终于捉住了时间，完成了一件几乎没有机会完成的任务，不管完成的质量如何，但做了总比没有做好，这在我个人说来，确使我“感觉良好”。

## 关于《寂静的群山》

在我开始写小说的时候，也就是在 30 年代初期我在大学念书的时候，我就酝酿写几部长篇小说，反映我童年和少年时代在故乡所目睹和经历过的社会动乱。这动乱是历史性的，虽然它发生在中国一个封建落后、闭塞的穷乡僻壤，但影响则波及全国，甚至扩大到整个世界。在某种意义上讲，这里农民所展开的革命斗争，也是中国现代近四分之一世纪的革命斗争的缩影——我就是想在这个理解下写这几部长篇的。

我的故乡隐藏在鄂豫皖三省交界处大别山区的一个现在所谓“将军县”——即红安县——境内。我出生到这个世界上来的时候，清王朝已经被推翻，精确地说，是“民国”三年。但从我记事的时候起，社会风习和老百姓的生活水平，与在封建王朝的统治下时没有两样。他们的生活来源是土地，而土地在长期封建官僚和地主豪绅统治之下，分到真正耕作土地的人手上，已经所剩无几。绝大多数的庄稼人都是佃户，长年与饥饿打交道。一到农闲时期，像冬天，大家只吃一餐真正的饭，其余两顿喝稀粥，凄苦的状况，使我永久不能忘记。只有到了 1926 年，由国共第一次合作所展开的“北伐”战争扫荡了封建军阀统治以后，我那个与世隔绝、死水一潭的山乡才受到震撼。武汉革命政府派来政工人员改造旧有的政治体制。他们开始发动农民，把他们组织起来，成立农民协会，建立工农政权。但是当改革正在轰轰烈烈地进行的时候，蒋介石变了卦，展开“反共”的大屠杀，动起来了的农民只有拿起武器——最初是菜刀，“以武装的革命来反对武装的反革命”。

生我育我的那片山乡成了革命与反革命搏斗的战场。在搏斗的过程中，农民的武装逐渐壮大。不到两三年时间就发展成为声势浩大的红四方面军。蒋介石以帝国主义提供的武器所装备起来的 30 多万军队，开到我们那个穷乡僻壤来“围剿”，企图一举而消灭红军主力。红军主力当机立断，转移到陕西和四川，蒋介石的“壮举”扑空，但我们那个山乡从此就成为了游击和运动战的拉锯地区。革命武装既要对付蒋介石的军队，后来又要与日本“皇军”和他们仆从伪军周旋。直到 1949 年全国解放。这样在一个被人遗忘了的地区持续了四分之一世纪的大动乱一直在我的脑海里盘旋。

但在那战乱的年月，我哪有机会安静地坐下来思考和编织那些有关动乱的错综复杂的故事？只有到了 1945 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我在英国做完了一段战时的工作以后，去剑桥大学研究西方文学，才有生第一次能生活在一个较安静的环境之中。夜深人静的时候我的故乡的那些农民和他们所进行的战斗便在我的脑子中活跃起来。于是我便安排出一定的时间，开始写他们的故事。那时我已用英文写了一些短篇小说。在英国报刊上发表，接着出版了一本短篇小说集《无知的和被遗忘的》（The Ignorant and The forgotten），在英国和欧洲大陆有一定数量的读者。这样，我写长篇也有了社会基础。这个三部曲的头一部《山村》（The Mountain Village）就是这样完成的。

在当时的情况下，这部长篇当然是直接用英文写的。用一种外文创作，比起用我的母语来，感觉有些不一样，让中国的农民讲外国语——小说中的对话自然也是用英语，感觉就更不一样了。一想到小说的读者将是不了解中国、特别是中国穷乡僻壤的农民的外国人时，我的感觉就更是很特殊了。这些复杂的感受就使我观察中国农民的角度和表现他们的方式，与我用中文写作的习惯方式也有些不一样了。这里无法解释，读者只能从作品本身去找说

明。但我究竟是个土生土长的中国人，中国人的气质仍然在作品中流露了出来。西方的读者对此感到很新鲜，这本小说出版后，由英国出版家和评论家组成的“书会”（Book Society）评它为英国1947年7月份出版的“最佳小说”（Book Society Choice）。

这种评价自然对我是一种鼓励。我本想继续写下去，但是一接触到农民展开武装斗争后的一连串的大规模战役和错综复杂的政治斗争，我就感到有些无从下笔了。

我想我只有留到回国、进行了充分调研之后再写。1949年秋，我得知全国就要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即将成立，便立即束装返国，12月到达北京。国家立即安排我做外事工作。当上了干部。这干部一当，加上一连串的政治运动，个人的写作计划只好高搁了。我所能做到的只是抽空把《山村》译成中文。“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我已年近七旬，我的工作任务才得以减轻，才比较有点多余的时间。

我们那贫穷的故乡，由于长年的斗争，产生了二百多位将军。他们绝大部分是我同时代的人。他们有的偶然读到了我的这部长篇的中文本，觉得很有意思，使他们回想起他们在故乡战斗中所度过的青少年时代。于是有位将军，吴昌炽司令，劝我接着写下去。并且两次陪我回返故乡，参观他当年战斗过的地方，同时安排我访问了一些尚存的老红军。邻近几县的党史研究部门也给我提供了许多有关当年战斗和建立革命政权的资料。这就使我有条件完成我长期想写的那个三部曲了。《山村》的两部续集于1980年开始，1984年完成。

那时我国已经全面对外开放。在文艺方面外国的新思潮也渗透了进来。与我国“新潮”作品相比较，我这个三部曲的内容（也包括写法）似乎有点“过时”了。发行部门对这类作品的推销采取一种谨慎态度，因而它的出版陷入困境。但是在国外，可能是由于《山村》的影响，有些出版社得知我又开始了长篇创作，而且是《山村》的续篇，表示出极大的兴趣。两位汉学家先后把《旷野》和《远程》译成英文，接着伦敦一家最大的“现代派”出版社费伯出版社（Faber and Faber）——（它的董事长是著名现代派诗人、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T·S·艾略特，现在是他的夫人）于1988年出版了这个三部曲，第二年又以普及本的形式重版。这个出版社是以出版“现代派”或“先锋派”作品而知名于世，意识流小说开山之作、乔伊斯的《尤利西斯》和比此书更难懂的《为芬尼根守灵》就是它推出的。它推出我的这个三部曲也是一个很特殊的现象。因此，雅典的一个“现代派”的出版社坦兹克尼特出版社也于1990年出版了这个三部曲的希腊文版。到1993年，30年代出版过许多重要文学作品（如巴金的作品）的开明书店前不久在北京恢复营业，才接受了这个三部曲，并分三册于1993年出版。它能以一个完整的形式与我国的读者见面，总算完成了我的夙愿。

三部曲的最后，红军作“远程”转移的时候，正是五更时分，驻扎地周围的群山，正如山里的农户一样，还在梦中没有醒来。为了怕惊动那正在休息的农民，红军悄悄地动身走了，向川陕转移。蒋介石的“围剿”大军，虽然安营在不到十里远的地方，却不敢尾追。一切是那样“寂静”，因而我就给这个三部曲起名为“寂静的群山”。

## 关于《冬天狂想曲》

《冬天狂想曲》所收的作品比较杂，有小型的中篇小说、短篇小说、纪实文学以及散文式的小故事。但它们有个共同点，即题材都是关于女性。它们主要取自中国，但有不少篇章是关于外国的、我所体验到的女性生活，其中有一组以作品中的有关人物为篇名，写的还是真人真事，如绿川英子、斯沫特莱等，她们都是我的朋友，与我有交情，我现在有关她们的记忆还很新鲜。

这些作品反映不同时期的中外女性生活，有的背景相当“古老”，它们是选自不同时期的创作。我在1949年以前主要是用外文写作——英文和世界语，读者自然是在国外。1949年我从国外回来，成为新中国的干部，从这时起，我的主要创作是用中文。这个集子里近一半的作品是选自我用外文出版的三个集子——《被遗忘的人们》、《无知的和被遗忘的》和《低低的青山谷》，由我自己译成中文，在国内报刊上发表。

在这里想特别提出的是这集子用以作书名的小中篇《冬天狂想曲》(Winter Fantasy)。它是1945年秋天我在英国剑桥大学做研究工作时业余写的。那时第二次世界大战刚刚胜利结束，当英美军队——当时英国也是美军的基地——正在积极准备在欧洲登陆、开辟第二战场、与德国军队作殊死战的时候，英国全国进行总动员；我受英国战时宣传部之聘，在英国各地巡回讲演中国装备落后的八路军、新四军和敌后游击队，如何在中国人民的支持下，拖住装备精良的日本法西斯侵略军。作为英国战时宣传部在国内民众总动员和鼓励士气活动的一个组成部分。我的这项战时工作，在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标志着第二次世界大战正式结束时，即1945年8月15日午夜，也正式结束了。随即英国战时宣传部也撤销了。

我作为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服役”过的青年，得到英国文化委员会的奖学金，来到剑桥大学进修我的专业——欧洲文学研究。这是我一生中最安定的时期，研究工作之余，我为英国文学报刊写些文学作品。在1945年圣诞节和即将来到的1946年新年，英国人想暂时忘掉战争，过一个和平、欢快的节日。当时英国销行很广的一个杂志《读者文摘》(Readers Digest)约我写一篇“中国传统式爱情故事”，为该刊新年号之用。我应约写了，即《冬天狂想曲》。但故事的结尾并不太“欢快”。创作就是如此：在写作的过程中，原来的意图往往走了样，结果从喜剧变成了悲剧。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事！

但这个中短篇在我个人说来，具有一定的历史意义，它标志着我所为之工作过的反法西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全部结束，我的“书生生活”再度开始。现在以它命名这部以妇女为题材的集子，在反法西斯第二次世界大战胜利50周年之际，我觉得也有一定的历史意义。

## 读“散文”杂记

“散文”是我们文学品种中一个较新的名词，它在英语中为 Essay，在法语中为 Essais。我们把它译成外文时用 Prose 这个字不甚贴切，因为这个字属于文学的一种分类，与“韵文”这个词对称。但在中国文学史上，“散文”的历史却非常古老。它可以说是中国文学创作中的一个主要文学形式，而且这个形式被认为是与诗歌并列的文学正宗。小说、戏剧等，则一般被认为是下里巴人的消遣之作，不能登大雅之堂。只有“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情况才为之一变。小说、话剧、新诗等成为文学创作的主要形式，“散文”则被掩盖了，成为“小品”之类的读物。

唐宋八大家所写的文章事实上都属于“散文”，无论从篇幅或内容上讲都是如此。推而广之，诸子百家的文章也应该属于“散文”这一类。庄子有些篇章也可以归到这个范畴，它是世界公认的文学作品。这些事实说明，“散文”所包括的内容非常广泛，一个知识分子思想和感情活动都可以用“散文”这种形式表达出来，而且表达得很自然，很舒坦，使“散文”成为具有极高欣赏价值的文学作品。这种情况不仅在我国文学史上是如此，在世界文学史上也不例外。

在西方，一般被誉为“英国散文之父”的亚卜拉罕·考莱（Abraham Cowley，1618—1667），把他的一本小书“闲话集”名为《用散文形式写下的几篇闲话》（Several Discourses by Way of Essays）。散文大家培根（Francis Bacon，1561—1626），把古罗马哲学家塞涅加（Lucius Seneca，约公元前4世纪至纪元后65年）写的《给路齐里乌斯的书信集》称为“散文的典范”。甚至马尔萨斯（Malthus，1766—1834）把他写的“人口论”正式命名为《一篇关于人口的散文》（Essay on Population）。

法国古典散文的杰出代表蒙田（Michel Montaigne，1533—1592），在38岁时厌倦了政治生活后，退隐到乡下，呆在象牙之塔里，俯瞰人世间的沧桑，写出了大量优美散文（essais），把散文这个文学品种提高到了“不朽之作”的高度。我们当代作家所理解的和所写的某些“散文”倒有点接近于蒙田的散文境界。但这也只是“散文”的境界之一种。如上所述，“散文”所包括的范围比这要宽广得多。上至日月星辰、世界大局，下到炉边闲话，身边琐事，都可以进入“散文”天地。前年我生了一场大病，去年静养，在孤寂中，多年忘记了往事和新近世界的变化，不时涌上心来，我都以“病中杂记”的形式把它们写成长短不一的文章。我统统把它们叫做“散文”，报刊编辑和读者皆无异议。我国正面临前所未有的大改革，“大跃进”（就我们两个文明建设的速度和规模而言），每天都有新鲜事物出现，每个人——特别是思考的人——都有新的感受，要写的东西真是不胜枚举。长篇大论之作得花时间，但这些瞬息万变的事物我们可以用散文的形式记载下来，速度比较快。现在散文家辈出，大概就是以此背景为基础吧。这是散文创作的美好气候。它将也应该在我们整个文学创作中开出比任何时代都鲜艳的花朵。

## 翻译毛泽东诗词

《毛泽东诗词》，在世界流传之广，恐怕要超过《毛选》本身，因为作为文学名著，它的欣赏价值高，群众性强，远如南美洲的巴拉圭和地中海一角的希腊都有毛诗的译本。这些译文绝大部分是根据北京外文出版社出版的英译本转译的。这个译本的完成，我从始至终都参加了。这项工作的过程，现在回忆起来，也似乎值得一记。

《毛泽东诗词》，以《长沙》为首的18首，是在1957年臧克家主编的《诗刊》上发表的。我那时是我们对外英文刊物《中国文学》的负责人，自然应该尽快在刊物上发表这些诗词的英译。当时我们曾与“毛选翻译委员会”联系过，希望他们能给我们提供译文。他们认为这是文学作品，不在他们工作计划之内，未能提供。我们只有自己设法来完成翻译的任务——在这方面外文出版社英文组的负责人于宝桢曾协同作出过很大的努力，因为外文出版社也要出毛诗英译的单行本。这18首诗词的英译文终于在1958年完成，在该年《中国文学》第3期上发表，同年9月外文出版社也出了英译单行本。并加了1958年《诗刊》上发表的《蝶恋花·答李淑一》一首，共19首。有关诗词的注释，我们则大量参考了臧克家、周振甫的《毛主席诗词讲解》中的解释。这个英译单行本1959年3月又重版了一次。

1958年10月《人民日报》又发表了《送瘟神》二首，《中国文学》即将这二首译成英文，连同《答李淑一》一首在刊物1960年的元月号上发表。这些译文发表后，在国内外引起了广泛的注意。1960年《文艺报》第22期，以首篇的地位发表了一篇“酒泉”写的评论毛诗英译文的文章。文章从人大大会堂河北厅里所悬挂的《北戴河》一词谈起，指出该词中“秦皇岛外打鱼船”句的标点原是句点（。），该句的意思到此完结。但英译本中这个标点却成了逗点（，），与下面的“一片汪洋都不见，知向谁边？”联成一气。文章说这是误译（后来经研究，这个意见可以商榷，因为在中国古典诗词中句点只代表节奏和音韵的一顿，并不说明意思的终结）。文章建议重新修订译文，甚至重译。

不久我了解到，作者“酒泉”就是当时中宣部文艺处处长袁水拍的笔名。知道像他这样中央机关的负责人如此关心这项工作，我自然非常高兴，因为我对毛诗的解释一直感到没有把握，很不安，现在有他来关注，许多难点会比较容易解决。我向有关领导部门建议，正式请他主管毛诗的翻译定稿工作（主要是诗文的阐释）。经与他商量，他慨然同意，成立了毛诗英译定稿小组，由他任组长，乔冠华、钱钟书和我为组员（兼作小组一切事务性的组织和联系工作），任务是修订或重译全部毛诗，最后出单行本。袁作为组长，自然对原作的解释具有最后的发言权，但乔冠华对原作的解释也起很重要的作用。钱钟书和我主要是做翻译和译文的润色工作。1962年《人民文学》5月号上又发表了毛泽东的《蒋桂战争》等6首词。这几首词的英译定稿就是由这个小组完成的。

1963年12月人民文学出版社和文物出版社，同时出版了《毛泽东诗词》的单行本，共37首，其中包括未发表过的《人民解放军占领南京》等10首。为了全面修订旧译并翻译这新的10首，小组又增加了赵朴初，并请英文专家苏尔·艾德勒协助译文的润色工作。这10首新诗词于1965年夏天初步完成翻译工作。袁通过中宣部将新译文及过去的旧译一并发往国内几个主要省市

宣传部转各有关大学的英语教授征求意见。小组根据回来的意见，对这 10 首新诗词最后作出英译定稿，于 1966 年在《中国文学》5 月号上发表。本来小组也要即将着手修订旧译，但不久“文化大革命”到来了，袁水拍得接受审查，钱钟书靠边，至于乔冠华，我也无法与之联系，接着我自己也被专政。整个工作停顿下来了。

1974 年秋天，袁水拍和我都可以开始自由行动。我们见了面，所谈的第一件事就是如何最后完成毛诗全部译文的定稿工作。他看了一下我在靠边站前夕整理出来的译文，说剩下的问题不多，可以去会同钱钟书和艾德勒作出初步的译文定稿。这项工作不久也完成了。于是袁建议我和他一起去上海、南京、长沙、广州等地，向那里一些大学外语系的师生及有关人士（如毛泽东的老友周世钊老人）征求意见。我们于 1975 年初出发，头一站是上海，到广州结束，在许多大学里开了一系列的译文讨论会。回京后，小组根据各地提的意见，对译文作了最后加工。乔冠华因外事太忙，推荐外交部的周珏良代他参加讨论。经过多次的反复推敲，译文终于得以定稿，由袁负责送有关的上级审核，在 1976 年“五一”节那天，《毛泽东诗词》的英译本终于由北京外文出版社正式出版了。

这个英译本事实上成了外文出版社接着出版的法、德、日、意、西和世界语等几种译本的蓝本，也就是说这几种语文的翻译小组就是参考英译对原作的解释进行工作的。我也无形成了这几个翻译小组的咨询，也就转述英译定稿小组对原作的理解——如果他们也有什么疑点的话。当然，我没有把我的理解强加于人，虽然我对原作的某些语句也有我个人独自的体会。

原作虽然是艺术品，但字里行间政治含意也很深。这也是我们译者不时感到困惑的地方。特别是作者不愿意对自己的作品作出任何解释，理由是文学作品应该由读者自己去体会，不需要别人去为他们划框框。我们这几个翻译和译文定稿人当然也是读者，既要正确理解原作字句本身的意义，又要正确阐释其中的政治内涵。我个人自然认为袁水拍和乔冠华的素养高，见识广，所以当我感到我对原作的体会与他们解释不一致时，在处理译文时我总是以他们的看法为准——这也算是小组的一种组织原则吧。但他们的理解——特别是袁水拍——有时也不免受当时政治气候的影响。如《游泳》一词中的“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句，原出于《论语》，对此我们自然得加注释。我根据旧译的注释用英文起草了一个关于孔子及此句原意的简单脚注。袁在当时“批孔”的气氛下，作了这样的修改和引伸：

“孔丘，春秋时代政治上的顽固分子，反动思想家。他一生致力于维护和复辟奴隶制。由于他逆历史潮流而动，就哀叹过去的一切像流水似地一去不复返。”

这样一解释，“逝者如斯夫！”的调了就很低沉了。这显然与原诗的意境不尽符合。我心里很不踏实，在长沙访问周世钊老人时，我特别就此句向他求教。他说：原文“逝者如斯夫”后面还有“不舍昼夜”句，这是“川流不息”的意思，并非“批孔”，也毫无消极的含意，而是号召人们要不断努力，积极建设社会主义，因为接着的下一阕是“……起宏图。一桥飞架南北，天堑变通途……”这个理解很重要，使我意识到注释里面也有很大的政治，与原作的内容具有极为紧密的有机联系。我想这情况对任何文学作品的翻译和注释都是如此。

于是，注释就在我们译文的定稿工作中也成为一个极为复杂、细致和

敏感的问题。我们深知，这个译本出去后，由于是在北京出版，一定会被国外人士当作是“官方定本”。注释自然也代表了 this “定本”的“官方”意见（美国总统尼克松初次访华时，在人大大会堂祝酒辞中引用的“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句的译文，就是引自我们的这个译本的，虽然美国当时已经出版了自己的毛诗译本）。有鉴于此，乔冠华最后建议，除原作者自己的注释外，我们所作的注解一律撤销。所以我们最后出版的毛诗译本，没有译者的注释。也许这是美中不足，但当时我们的考虑是慎重的。

对于毛诗的理解，我们除了广泛请教有关专家和英语界的人士外，小组的成员本身对每一个句子，每一个词也都进行了反复的讨论和斟酌，包括协助我们润色英语的专家苏尔·艾德勒。他不谙中文，正因为如此，他作为第一个英语读者，对译文在英语中所产生的“诗”的效果特别敏感。他从英语“诗”的角度所提的意见，也成为了我们讨论的中心。我们的要求是：译文既要“信”（包括意义、意境和政治的“信”），又要“雅”——也就是具有相当高水平的“诗”，而且是现代的“诗”，不是古色古香的“诗”（因为原诗所表达的是生气勃勃的现代生活和思想），虽然原作所采用的形式是中国的古典诗词。所幸我们小组中有赵朴初那样著名的诗人和钱钟书那样有修养的诗评家，这样，我们最后译文的“风格”，还基本上能达到一致认可的程度。

国外有些汉学家，可能由于对我们的译文持有“官方定本”的主见，往往忽略了我们在“信”和“雅”方面所作的努力，而喜欢表现自己，显示出他们对原作具有“独立见解”，而推出自己的译文，不理睬我们的解释。从文学翻译的角度讲，这种“百花齐放”的作法自然值得提倡和鼓励。但具有数千年历史和传统的汉文却是陷阱重重，稍一疏忽就会“失误”。英、美有四种毛诗的译本，其中有一本还是美国一个研究中国文学颇具声望的大学出版的。如在《沁园春·雪》这首词中，它对“唐宗宋祖，稍逊风骚”的理解是“唐宗宋祖，文化修养不是太高，未能充分欣赏《国风》和《离骚》”；对“数风流人物”句中的“风流”，则理解为“风流倜傥”，具有花花公子的含意。同样，《西江月·井冈山》中“黄洋界上炮声隆”句，被解释成“在黄色海洋的边上响起了隆隆炮声”；这给人的印象是一支海军正在登陆。

这种现象说明另一个问题，即翻译困难，从中文翻译则更难，特别是具有深厚中国民族文化传统的中文——不具这种传统和特色的中文，恐怕也很难说是“文学语言”的中文，因而不值得花那么大的气力去翻译。我们的文学是世界文学的一个组成部分，也是世界人民的财富，确也应该“面向世界”。但把中文的“文学语言”转化成外文的“文学语言”，确是一项艰巨的工作。但这项工作可惜至今还很少引起人们的重视。当然这是另一个问题，与这篇回忆无关。

## 后 记

80年代中期，我已经年届七旬，由于自然规律的制约，精力逐渐衰退了，每天除了必须完成的工作外，社会活动就不怎么参加了，生活也由忙乱趋于安静，这也就是说思索的时间比较多了。1992年我害了一场大病，即一度称为绝症的“癌”，而且已经到了晚期，我在医院躺了半年多，竟然奇迹般地活下来了。第二年春天我正式申请离休，获得批准，我自己的时间就更多了。虽然这时年纪又上升到了八旬，但我的脑子仍能使，甚至比当干部时更活跃。这也许是生活更趋于安定的原故吧。

许多过去没有思索的问题，没有时间去回想和考虑的问题，现在却在脑海中闪动起来了。由于现在传媒空前发达，我虽然一般的活动范围不超过我所在的这个小区，但大至世界，小至街头巷尾的事件，却随时通过电视、长短波广播经常向我袭来。巴黎、伦敦、纽约、俄罗斯、东欧和巴尔干半岛当天的大事，能通过这些传媒引起我的注意。它们当然免不了受到有色眼镜折光的影响，但总深刻地使我感觉到，我还生活在熙熙攘攘的人间。人非木石，我心灵上不能没有反应，也就是感想和“回忆”——也许是由于“老”的关系，“回忆”我早年生活经过的上述的那些欧洲城市的事情还特多！这个集子里所收集的就是一些“感想”或“回忆”之类的东西。由于现在的时间比较多，虽然精力已所剩无几，这类文章还是写得不少。这个集子里所收集的基本上就是最近三、四年养病期间之作。

在某种意义上讲，这些即兴作品也是我晚年生活的一种纪录，其意义可能是微不足道。但出版社既然愿意把它们印成集子，而且还出版得快，就不能不说是我平淡无奇的生活中的一件不平凡的事。为此我要对出版社表示深切的谢意。

叶君健

## 编后记——走进译人的视界

这个世纪以来，国人字汇构筑、语言表述和文学建设的进步，中间一份功劳，应当归属涉自译事之人。

回望百年译业演进，林纾严复举创劳绩，固不致因时移世易而泯没，但鲁迅知堂一辈启智奋力，在文化方面的引领功效，无论在过去时代，还是于今日社会，则更是恒久不变。自然，这与其人渊博学识、深邃思想和广阔视阈不无关系。

由译而文，著译并重，是五四以及往后新文化译人孜孜以求的传统。因此，他们与囿于文字译的亦步亦趋者有了分别，他们对整个文化的建树也有着独特贡献。

在文化昌明，民智发达的国度，不管其社会嬗变至何种境地，都不该缺少思想与译与文相谐的译人。

事实上，有思想的翻译者，于今仍然大有人在。而欲靠近他们的所思所想，惟一的路径，便是进入他们的视界，共同享受融合文化的熏陶。这也正是我发愿编辑译人视界丛书的旨趣所在。

我相信，翻译者思想的爱读者会有很多，这也给了我编辑文丛更多的自信。

感谢所有予文丛以关心爱护的朋友，特别是古道热肠的众议兄，是他促成了大宁兄和他的出版同道与我的合作，相携为这一辑文丛的问世而付出努力。

赵武平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日北京

